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Zhuzhou Kibing Group Co., Ltd.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石峰头居委会)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至 21 层)

##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16,800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 9 元
发行日期	2011年8月4日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66,800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此外，俞其兵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上述禁售承诺期过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公司股东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2011年8月10日

#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股份锁定承诺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50,000万股，本次拟发行16,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后总股本66,800万股，均为流通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此外，俞其兵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上述禁售承诺期过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二、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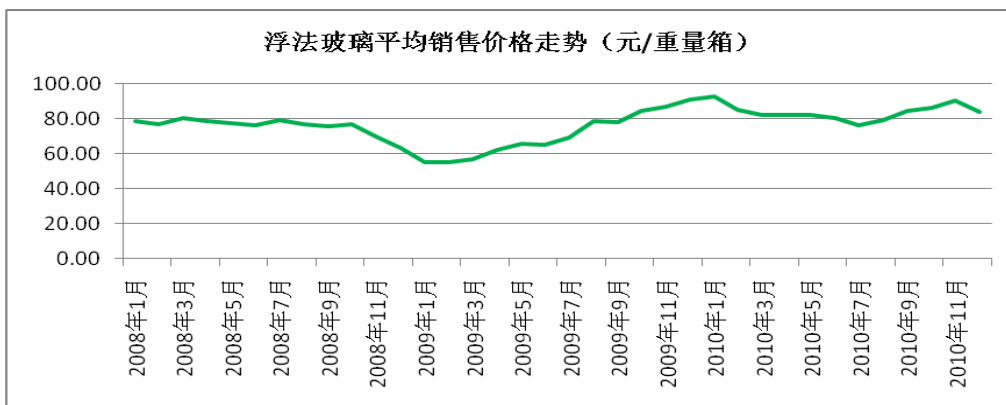
2010年11月18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作出决议，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2011年3月15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2010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 （一）玻璃价格波动的风险

玻璃企业的利润水平与玻璃价格的波动呈高度正相关关系，玻璃价格的高低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变动	玻璃销售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	2.96%	3.17%	8.77%



资料来源：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 <http://www.glass.org.cn>

从走势图来看，2008年1月到2008年10月，玻璃总体销售价格比较稳定，基本维持在78元/重量箱左右。但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从2008年11月开始国内外市场对玻璃的需求量急剧下降，玻璃价格迅速下跌，最低跌到55.11元/重量箱，甚至一度跌到成本价以下，整个玻璃行业出现大面积亏损。2009年以来，受国家4万亿投资经济方案的影响，国内房地产、基建等下游行业需求逐步提高，玻璃价格随之不断上涨，玻璃企业盈利能力大幅提高。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给公司的盈利水平和现金流管理能力带来了严重挑战，如果公司产品成本的变化不足以抵消价格波动所带来的影响，将存在利润下降的风险。

为了减少玻璃价格波动对盈利能力的影响，公司加大技术研发和引进力度，对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提升产品质量；此外，逐步实现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生产附加值高的LOW-E镀膜玻璃。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附加值，增强抗风险能力。

(二) 原材料、燃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玻璃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燃料为硅砂、纯碱和重油及其替代品，报告期内，纯碱和重油占生产成本的平均比例分别为25.37%、29.88%。报告期内，纯碱和重油价格波动较大。

变动	纯碱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1%	0.51%	0.56%	2.15%
变动	重油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1%	0.65%	0.62%	2.02%



资料来源：中经网产业数据库

公司存在原材料、燃料价格上升从而导致盈利能力大幅下降的风险。为尽量减少成本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一方面不断改善推广燃料替代技术，优化配置使用重油、天然气等以降低燃料成本；另一方面将加强对原材料、燃料价格走势研究，合理选择采购时机，以降低成本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 (三) 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浮法玻璃属于周期性行业，受宏观经济状况特别是下游房地产行业景气程度的影响较大。第一，随着目前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调控，玻璃行业经营业绩已处于阶段性高点。第二，由于近两年玻璃行业盈利状况较好，玻璃生产线投资规模及玻璃供给大幅增加，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第三，主要原材料和燃料纯碱、重油价格日益走高，且仍存在进一步上升的可能。公司2008年至2010年净利润分别为：1,016万元、17,919万元和32,828万元，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公司利润增长率存在下滑的风险，公司净利润也存在下滑的风险。

### (四) 盈利预测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中审国际核字【2011】第01020075号”《审核报告》。发行人2011年预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09,766.47万元，较2010年增加10.1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163.12万元，较2010年减少38.58%。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是管理层在盈利预测基本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由于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实际经营成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一定差异，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 （五）资产负债率偏高和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母公司财务报表负债总额为750,529,618.65元，资产负债率达53.62%，负债金额较大，资产负债率偏高。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54、0.59和0.79，速动比率分别为0.33、0.35和0.4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表明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若公司进一步扩大投资规模，未来所需资金支出将会继续增大，如果公司的盈利能力、现金流量不能维持在合理水平，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将增大。

###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截至2010年12月31日，俞其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32.2%的股份，通过漳州旗滨置业间接持有本公司67.3%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具有直接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能力。如果俞其兵先生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和长期以来形成的对公司的影响力，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管理、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控制，有可能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董事或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重大关联交易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在组织和制度上对公司决策行为进行了规范，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独立性，保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股份锁定承诺.....	3
二、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3
目 录.....	7
第一节 释义.....	12
一、常用词语释义.....	12
二、专用技术词语释义.....	15
第二节 概览.....	19
一、公司基本情况.....	19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0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20
四、本次发行情况.....	22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3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4
三、公司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25
四、预计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2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6
一、经营风险.....	26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28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29
五、主要经营性资产用于抵押借款的风险.....	30



六、市场风险	30
七、产业政策风险	31
八、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33
九、拉闸限电政策引致的风险	33
十、公司规模快速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34
十一、其他风险	34
<b>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b>	<b>36</b>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36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36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9
四、发起人或股东出资及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62
五、发行人股权架构和组织结构	63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的情况	67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的基本情况	69
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72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73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73
十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74
<b>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b>	<b>77</b>
一、公司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	77
二、浮法玻璃行业基本情况	78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03
四、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121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40
六、特许经营权	158

七、技术与研究开发情况	158
八、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62
九、发行人的质量控制情况	163
<b>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b>	<b>168</b>
一、同业竞争	168
二、关联交易	169
<b>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b>	<b>184</b>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84
二、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8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19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91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192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9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情况	19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有关协议或承诺情况	194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195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变动情况	195
<b>第九节 公司治理</b>	<b>197</b>
一、“三会”制度、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97
二、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06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本公司资金或资产及本公司对主要股东的担保情况	206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07
<b>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b>	<b>208</b>
一、财务报表	20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223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24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说明	240
五、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政府补助	240
六、主要资产情况	244
七、主要债务情况	246
八、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249
九、现金流量情况	252
十、资产负债表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252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	252
十二、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255
十三、资产评估	260
十四、验资情况	261
<b>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b>	<b>262</b>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262
二、盈利能力分析	284
三、现金流量分析	300
四、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302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03
<b>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b>	<b>305</b>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305
二、公司实现发展目标的假设条件和挑战	308
三、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309
四、募集资金运用与发展计划的关系	310
<b>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b>	<b>311</b>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31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312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节能减排	335
四、项目投产后销售安排	336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37
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338

<b>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b>	<b>339</b>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	339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340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340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	340
<b>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b>	<b>341</b>
一、信息披露相关情况 .....	341
二、重要合同 .....	341
三、对外担保情况 .....	347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347
<b>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b>	<b>348</b>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349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	350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	35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35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353
六、验资机构声明 .....	354
<b>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b>	<b>355</b>
一、备查文件目录 .....	355
二、查阅联系方式 .....	355

##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词语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 一、常用词语释义

旗滨集团/本公司/公司/ 发行人/股份公司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中投证券	指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通力律师事务所
中审国际	指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南方民和	指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后合 并至中审国际
资产评估机构	指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 股说明书
新会计准则/新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 用指南，并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发起人	指	俞其兵、漳州旗滨置业和建银国际（天津）
实际控制人	指	俞其兵
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 业	指	漳州旗滨置业有限公司
新光明/新光明公司	指	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
旗滨有限	指	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漳州旗滨玻璃	指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株洲旗滨特玻	指	株洲旗滨特种玻璃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漳州旗滨物流	指	漳州旗滨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河源旗滨硅业	指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全资子公司，发行人之孙公司
宁波旗滨集团	指	宁波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永大建设	指	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诚森物资	指	宁波诚森物资有限公司
株洲旗滨置业	指	株洲旗滨置业有限公司
漳州旗滨物业	指	漳州旗滨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河源旗滨置业	指	河源旗滨置业有限公司
漳州旗滨投资	指	漳州旗滨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	指	宁波永大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8月19日，宁波永大集团名称变更为宁波永大置业
宁波永大置业	指	宁波永大置业有限公司，由宁波永大集团更名而来
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指	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	指	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永大市政建设	指	宁波市永大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永大装饰工程	指	宁波市永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银国际（天津）	指	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大会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A 股	指	每股面值为 1.00 元之记名式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	指	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度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所组织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承销协议
保荐协议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保荐协议
公司章程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指	2011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其中规定了玻璃行业的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的具体项目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指	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近的玻璃类国内上市公司，包括金晶科技、深南玻、福耀玻璃、三峡新材、耀皮玻璃和洛阳玻璃等 6 家公司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	---	---------------

## 二、专用技术词语释义

重箱/重量箱	指	玻璃的一种计量单位,每重量箱的质量为 50 千克
t/d	指	吨/天,浮法玻璃生产线每天熔化量单位
平板玻璃	指	一种以硅砂、纯碱和石灰石等不同原材料合并制成的平板状玻璃,大部分以浮法工艺生产,目前还有压延法、平拉法等工艺进行生产。平板玻璃是建筑玻璃中用量最大的一类,包括普通平板玻璃、磨光玻璃、花纹玻璃和有色玻璃等品种,平板玻璃可以深加工成不同玻璃产品,如中空玻璃、钢化玻璃等。
玻璃基片/玻璃原片	指	用于后续加工的平板玻璃,也称为“玻璃基片”或“基片玻璃”
浮法工艺	指	玻璃液体漂浮在熔融金属(锡液)表面来生产平板玻璃的一种方法或工艺,浮法玻璃不须经过磨光,就能得到与磨光玻璃同样平整度、两面光滑的平板玻璃,被誉为是平板玻璃工业上的一次革命。
浮法玻璃	指	采用浮法工艺生产的平板玻璃。浮法玻璃分为合格品、一等品、优等品。
优质浮法玻璃	指	浮法工艺生产的产品质量较好的平板玻璃,称之为“优质浮法玻璃”。
工程玻璃	指	优质浮法玻璃经复合深加工,用于大型建筑、楼堂馆所等大型工程,一般称为“工程玻璃”。
中空玻璃	指	两片或多片玻璃以有效支撑均匀隔开并周边粘结



		密封，使玻璃层间形成有干燥气体空间的制品。中空玻璃可以起到隔音、隔热的作用。
钢化玻璃	指	经热处理工艺之后的玻璃。其特点是在玻璃表面形成压应力层，机械强度和耐热冲击强度得到提高，并具有特殊的碎片状态。
安全玻璃	指	具有安全防护作用的玻璃，常见品种有夹层玻璃、钢化玻璃、夹丝玻璃、中空玻璃等。
镀膜玻璃	指	在玻璃的一个或两个表面涂敷一层或多层薄膜，使玻璃的光学、热学特性得到改变，镀膜的方法有很多种，分为物理镀膜法和化学镀膜法。
CVD 技术	指	化学气相沉积热解技术，即在玻璃上直接沉积非常薄的多层金属氧化物，具有高沉积率和膜层均匀的特点。
低辐射镀膜玻璃 /LOW-E 镀膜玻璃	指	膜层具有低辐射功能的镀膜玻璃（low emissivity）。低辐射镀膜玻璃因其镀膜层具有极低的表面辐射率而得名，它对远红外热辐射的反射率很高，具有阻隔热辐射直接透过的作用。
SUN-E 玻璃	指	在 LOW-E 镀膜玻璃的基础上开发的新产品，属于 LOW-E 系列产品，阻断热传递效果更佳，适宜南方炎热地区选用。这种玻璃可以在生产时根据不同地区的年均气温，调整太阳辐射透过率，达到最佳节能效果。
超白玻璃	指	高透明度、高透光率、高平整度的优质浮法玻璃，又称高透明度玻璃、无色玻璃、高洁净玻璃等。超白玻璃主要用于太阳能光伏产业、高档建筑装饰玻璃、高档深加工原片玻璃和光电基片玻璃等。

太阳能光伏产业	指	太阳能发电相关的产业，包括多晶硅制造、超白玻璃制造、太阳能电池组件等相关行业。
TCO	指	Transparent Conducting Oxide 的缩写，意思是透明导电氧化物。
TCO 镀膜玻璃	指	透明导电氧化物镀膜玻璃，是在平板玻璃表面通过物理或化学镀膜的方法均匀的镀上一层透明导电氧化物薄膜。
超薄玻璃	指	一般厚度小于 2mm 的浮法玻璃，生产所需设备及工艺统称为“超薄技术”，目前国内可以生产 0.55mm 的超薄玻璃。
Wp	指	标准太阳光照条件下，即在辐射强度 1000 瓦/平方米，大气质量 AM1.5，电池温度 25℃条件下，太阳能电池的输出功率。
BIPV	指	Building Integrated Photovoltaic，即光伏建筑一体化，就是将太阳能转换硅片密封在（犹如夹层玻璃）双层钢化玻璃中，安全地实现将太阳能转换为电能的一种新型生态建材或一种技术。
石英砂/硅砂	指	主要成分为 SiO <sub>2</sub> 的矿砂，是制造玻璃的主要原材料之一。
纯碱	指	碳酸钠（Na <sub>2</sub> CO <sub>3</sub> ），又称苏打，呈白色粉末状，属于盐类物质，因其水溶液显弱碱性而称纯碱，是生产玻璃的主要原材料之一。
重油	指	原油提炼后黏度较大的部分，作为玻璃熔窑的燃烧物，是生产玻璃的主要燃料之一。
株洲一线	指	公司株洲生产基地所属一条日熔量 500t/d 优质浮

		法玻璃生产线。
株洲二线	指	公司株洲生产基地所属另一条日熔量 5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
株洲三线	指	公司株洲生产基地所属一条日熔量 7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
漳州一线	指	公司东山生产基地所属一条日熔量 9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
漳州二线(在线 LOW-E 镀膜生产线)	指	公司东山生产基地所属一条日熔量 600t/d 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
漳州三线(在线 TCO 玻璃生产线)	指	公司东山生产基地所属一条日熔量 600t/d 在线 TCO 玻璃生产线(在建中)
漳州四线(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	指	公司东山生产基地所属一条日熔量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在建中)

本《招股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uzhou Kibing Group Co.,Ltd.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实收资本：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俞其兵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年7月8日

整体变更设立日期：2010年3月26日

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石峰头居委会

邮政编码：412005

经营范围：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原辅材料批零兼营；普通货运，在港区内从事普通货物装卸、仓储，堆码，货运代理。

#### （二）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旗滨有限整体变更设立。2010年2月28日，旗滨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以截至2010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16,909,615.22元按照1:0.96729的比例折合成50,000.00万股，将旗滨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 （三）公司经营情况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玻璃加工，装卸劳务；主要产品分为三大类：优质浮法玻璃、在线LOW-E镀膜玻璃和LOW-E镀膜玻璃基片、深加工玻璃产品。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吸收原新光明公司的优秀技术和管理人才基础上，不断引进玻璃行业优秀的技术和管理人才加盟公司，并与英国玻璃咨询公司进行全面技术合作，对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生产技术和在线镀膜技术进行了联合开发，提高了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在原料配料与称量技术、熔化技术、锡槽成型技术、退火窑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等方面有了较大的进步，企业规模迅速扩大，综合竞争能力快速加强。

公司充分将技术优势、管理优势、经营机制优势、地域位置优势进行有机整合，逐步从单一增加规模的增长方式转变为生产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在线 TCO 镀膜玻璃和提高产品附加值的生长模式，促使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坚持走高端产品路线，形成向高科技、高质量、高附加值产品要效益的经营理念。

公司围绕规模化经营和集约化经营，做强、做大玻璃产业的发展战略，致力于生产在线 LOW-E 镀膜玻璃、超白光伏玻璃基片、在线 TCO 镀膜玻璃，以响应国家对建筑物节能和太阳能发展规划的要求，使公司发展成为中国玻璃行业中最具核心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前，漳州旗滨置业持有本公司 67.3%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俞其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32.2% 的股份，通过漳州旗滨置业间接持有本公司 67.3%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漳州旗滨置业、俞其兵详细情况见“第五节/七/（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以下数据已经中审国际审计。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924,379,202.09	665,851,252.08	454,665,159.99
资产总额	2,842,870,564.84	2,284,439,638.21	1,490,020,340.85
流动负债	1,174,542,950.16	1,120,887,841.94	838,909,368.72
负债总额	1,971,042,950.16	1,740,887,841.94	1,317,909,368.72
股东权益总额	871,827,614.68	543,551,796.27	172,110,972.13

##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905,030,825.13	1,175,062,776.98	751,892,003.79
营业利润	397,782,298.33	217,498,767.92	9,194,468.11
利润总额	404,797,211.33	220,636,797.33	9,810,255.31
净利润	328,275,818.41	179,187,769.29	10,156,277.19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328,275,818.41	179,187,769.29	10,156,277.19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47,414,956.35	194,274,767.02	50,326,66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484,003,539.24	-825,530,526.88	-413,157,41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72,661,878.89	726,335,015.86	374,224,250.27
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净增加额	36,109,185.44	95,000,161.50	11,393,503.07
期末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166,191,132.38	130,081,946.94	35,081,785.44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0.79	0.59	0.54
速动比率	0.41	0.35	0.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62%	58.60%	84.05%
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 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2.24%	0.07%	0.09%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7.67	48.75	39.30
存货周转率（次）	3.54	3.65	4.44
息税折旧摊销前 利润（万元）	62,227.40	37,672.08	9,201.81
利息保障倍数	5.72	3.63	1.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元）	0.695	1.295	0.50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72	0.633	0.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57	1.195	0.102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	0.647	1.179	0.096

经常损益，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39%	68.47%	8.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	45.71%	67.60%	8.20%

####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及比例	16,8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15%
发行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承销团余额包销

####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或核准	环评批复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	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湘发改工【2010】1210 号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湘环评【2010】265 号	52,729.58	52,729.58
2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产业【2010】2573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环审【2010】192 号	84,235.47	84,235.47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其中：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项目由公司本部负责实施，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负责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 84,235.47 万元对漳州旗滨玻璃进行增资；本公司拟将全部募集资金净额投资于上述项目，如有不足，不足部分将由本公司通过自筹解决。

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6,8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15%
每股发行价格	9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并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18.75 倍（每股收益按照发行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74 元（按审计基准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预计每股净资产	3.49 元（按审计基准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与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市净率	2.58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承销团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151,2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6,105.47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及保荐费用：4,233.60 万元
	审计、验资、评估费用：232 万元
	律师费用：183 万元
	信息披露费用：387 万元
	上市初费及登记托管费用：54.93 万元
	摇号、公证费用：4 万元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b>发行人</b>	<b>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俞其兵
住所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石峰头居委会
电话	0596—5699668
传真	0596—5699660
联系人	钟碰辉

<b>(保荐人) 主承销商</b>	<b>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b>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至 21 层
电话	021-52286741、52286004、52286442、52282560
传真	021-52340500
保荐代表人	贾佑龙、郑佑长
项目协办人	李哲
其他联系人	赵渊、王凯、李春友、王科冬、赵江宁、王坤

<b>发行人律师</b>	<b>通力律师事务所</b>
负责人	韩炯
住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电话	021—31358666
传真	021—31358600
经办律师	陈巍、翁晓健
其他联系人	魏懿杰、程晶晶

<b>审计机构、验资机构</b>	<b>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b>
负责人	赵建中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73 号裕惠大厦 12 层 1202
电话	0731—84450405
传真	0731—84450511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乾明、周俊杰、赵益辉

<b>资产评估机构</b>	<b>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b>
负责人	林畅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11 层
电话	0591-87841246
传真	0591-87858645
经办注册评估师	陈健、林栩

<b>股票登记机构</b>	<b>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b>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负责人	王迪彬
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b>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b>	<b>上海证券交易所</b>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负责人	张育军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 三、公司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上述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四、预计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b>项 目</b>	<b>时 间</b>
1、询价推介时间	2011 年 7 月 26 日-2011 年 8 月 1 日
2、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1 年 8 月 8 日
3、网上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1 年 8 月 4 日
4、预计上市日期	2011 年 8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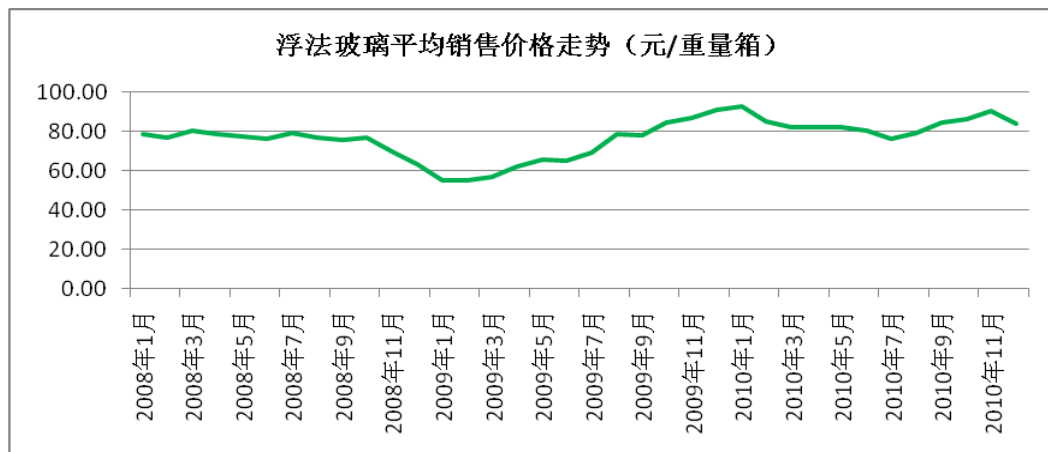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它资料外，还应特别认真考虑本节以下各项风险因素。以下风险因素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 一、经营风险

#### （一）玻璃价格波动的风险

玻璃企业的利润水平与玻璃价格的波动呈高度正相关关系，玻璃价格的高低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资料来源：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 <http://www.glass.or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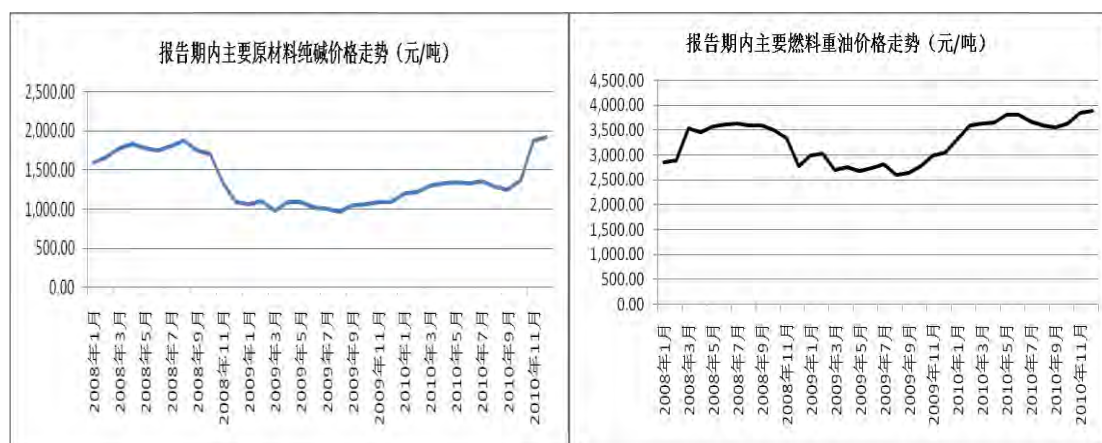
从走势图来看，2008年1月到2008年10月，玻璃总体销售价格比较稳定，基本维持在78元/重量箱左右。但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从2008年11月开始国内外市场对玻璃的需求量急剧下降，玻璃价格迅速下跌，最低跌到55.11元/重量箱，甚至一度跌到成本价以下，整个玻璃行业出现大面积亏损。2009年以来，受国家4万亿投资经济方案的影响，国内房地产、基建等下游行业需求逐步提高，玻璃价格随之不断上涨，玻璃企业盈利能力大幅提高。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给公司的盈利水平和现金流管理能力带来了严重挑战，如果公司产品成本的变化不足以抵消价格波动所带来的影响，将存在利润下降的风险。

变动	玻璃销售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	2.96%	3.17%	8.77%

为了减少玻璃价格波动对盈利能力的影响，公司加大技术研发和引进力度，对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提升产品质量，此外，逐步实现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生产附加值高的 LOW-E 镀膜玻璃。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附加值，增强抗风险能力。

(二) 原材料、燃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玻璃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燃料为硅砂、纯碱和重油及其替代品，报告期内，纯碱和重油占生产成本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25.37%、29.88%。报告期内，纯碱和重油价格波动较大。



资料来源：中经网产业数据库

变动	纯碱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	0.51%	0.56%	2.15%
变动	重油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	0.65%	0.62%	2.02%

公司存在原材料、燃料价格上升从而导致盈利能力大幅下降的风险。为尽量减少成本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本公司一方面不断改善推广燃料替代技术，优化配置使用重油、天然气等以降低燃料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强原材料、燃料价格走势研究，合理选择采购时机，以降低成本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 （三）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浮法玻璃属于周期性行业，受宏观经济状况特别是下游房地产行业景气程度的影响较大。第一，随着目前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调控，玻璃行业经营业绩已处于阶段性高点。第二，由于近两年玻璃行业盈利状况较好，玻璃生产线投资规模及玻璃供给大幅增加，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第三，主要原材料和燃料纯碱、重油价格日益走高，仍存在进一步上升的可能。公司2008年至2010年净利润分别为：1,016万元、17,919万元和32,828万元，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公司利润增长率存在下滑的风险，公司净利润也存在下滑的风险。

### （四）盈利预测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中审国际核字【2011】第01020075号”《审核报告》。发行人2011年预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09,766.47万元，较2010年增加10.1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163.12万元，较2010年减少38.58%。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是管理层在盈利预测基本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由于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实际经营成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一定差异，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 （五）资产负债率偏高和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母公司财务报表负债总额为750,529,618.65元，资产负债率达53.62%，负债金额较大，资产负债率偏高。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54、0.59和0.79，速动比率分别为0.33、0.35和0.4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表明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若公司进一步扩大投资规模，未来所需资金支出将会继续增大，如果公司的盈利能力、现金流量不能维持在合理水平，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将增大。

##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截至2010年12月31日，俞其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32.2%的股份，通过漳州旗滨置业间接持有本公司67.3%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具有直接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能力。如果俞其兵先生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和长期以来形成的对公司的影响力，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管理、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

实施不当控制，有可能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董事或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重大关联交易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在组织和制度上对公司决策行为进行了规范，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独立性，保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按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8.20%、67.60%和45.71%。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产品结构优化调整的重要步骤，对于丰富公司产品品种、提升整体技术水平、提高盈利能力、保持和加强竞争优势具有重要意义，但是投资项目达产达效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本次发行后短期内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一条700吨生产线在线LOW-E技术改造和投资建设一条800t/d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生产线，两条生产线均采用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和工艺，对推动玻璃行业产业结构升级和促进太阳能光伏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持续产品结构优化的重要步骤，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虽然本次募投项目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但募投项目的实施有赖于市场环境、管理、技术、资金等各方面因素的配合。若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由于市场开拓不力无法消化新增的产能，公司将会面临投资项目部分失败的风险，使公司无法按照既定计划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存在募投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 （二）固定资产折旧大量增加而导致的利润下滑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本公司固定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按照公司目前的会计政策，固定资产折旧也将相应增加。如果募投项目完成后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收益大幅度低于预期收益，公司将面临因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而导致利润水平下滑的风险。

## 五、主要经营性资产用于抵押借款的风险

为解决公司规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本公司以机器设备、房屋和土地使用权设置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抵押借款余额为 84,650.00 万元，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已设置的抵押	占期末资产的比例
设备	原值 58,916.01 万元	占设备原值的 79.89%
房屋	建筑面积 306,245.02 平方米	占公司房屋建筑面积的 86.58 %
土地使用权	面积 741,181.29 平方米	占公司土地使用权面积的 58.52%

目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偏高，如果公司资金周转困难，不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银行对抵押资产行使抵押权，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 六、市场风险

### （一）玻璃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玻璃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普通平板玻璃面临的周期性波动风险较大，即在行业景气周期低点时，普通平板玻璃由于其同质性与阶段性产能过剩引发的激烈价格战可能使得整个行业面临亏损，普通平板玻璃行业景气重复着“市场需求旺盛—产能扩张—供给过剩—行业洗牌—市场复苏”的周期性演绎。特种平板玻璃与深加工玻璃同样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但是相对于普通平板玻璃行业，由于其进入壁垒相对较高、生产线建造成本较大，大量的重复建设被有效遏制，受影响程度减弱。

平板玻璃下游消费需求主要来自房地产、汽车、电子、太阳能光伏电池等行业。房地产、汽车和电子行业等受国家政策和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进而影

响市场对玻璃的需求。

## （二）市场竞争风险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玻璃行业实现了快速发展，整体水平有了很大提高，总产量连续多年位居世界第一，但是与国际先进企业相比，玻璃行业呈现出“大而不强”的特点，缺乏国际竞争力。我国普通浮法玻璃生产线数量众多，但平均规模较小，规模效应无法体现，2008 年前五大普通平板玻璃企业集中度仅为 30% 左右，而全球前四大跨国玻璃集团就集中了世界（不包含中国）65% 以上的产量。中国玻璃行业较低的集中度加剧了企业间的无序竞争，容易导致普通平板玻璃价格的大幅度波动，不利于玻璃行业的健康发展。

本公司拟投资的 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项目和 800t/d 优质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生产线均属于特种平板玻璃生产线，其进入壁垒较高，技术和资本密集度决定了其获取超额利润的可能性，两者都属于国家政策扶持项目，市场需求潜力巨大。但随着国内竞争对手实力的不断提高、潜在竞争对手的进入，如果不能持续提高技术研发水平、加快产品结构调整及更新换代的步伐，本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 七、产业政策风险

### （一）产业升级引致的风险

#### 1、淘汰落后产能，优化产业结构

近年来，我国平板玻璃工业发展很快，但存在诸多问题，如：重复建设、产能过剩、结构不合理、产业集中度低，为引导平板玻璃工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政策。2009 年 9 月 26 日，国务院颁布《国务院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 号），要求严格控制新增平板玻璃产能，遵循调整结构、淘汰落后、市场导向、合理布局的原则，发展高档用途及深加工玻璃。鼓励企业联合重组，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支持大企业集团发展电子平板显示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等技术含量高的玻璃以及优质浮法玻璃项目。2010 年 2 月 6 日，国务院颁发《国务院关于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 号），提出要分解淘汰落后产能的目标任务，明确国务院有关部门、地



方各级人民政府和企业的责任，到 2012 年底前淘汰平拉工艺平板玻璃生产线(含格法)等落后平板玻璃产能。

## 2、严格准入条件，促进产业升级

为规范平板玻璃行业投资行为，防止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促进结构调整，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并于 2007 年 9 月 10 日起实施。《准入条件》从生产企业布局、工艺与装备、品种和质量、能源消耗、环境保护、安全卫生和社会责任、监督管理等七方面对新建或改建升级的平板玻璃生产项目进行指导和规划。2009 年 11 月 10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出台《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水泥、平板玻璃建设项目清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要求各省、区、市发展改革委对 2009 年 9 月 30 日前尚未点火的在建项目、已备案未开工项目进行清理，平板玻璃项目应符合《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的要求。2009 年 12 月 22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印发《平板玻璃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尚未达到《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的原有企业或生产线，应制定达标规划，并通过大修、技改逐步完善、提高，以促进企业转型和升级。《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实施后新建投产和在建项目，必须达到准入条件，逾期不达标的，新建项目不得投产，已投产的应当停产整改。

上述产业政策的出台，加快了落后平板玻璃产能淘汰的步伐，大大提高了玻璃行业的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对优化玻璃行业的产业结构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作为致力于生产优质浮法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和光伏太阳能玻璃等技术含量高的企业，面临较大的发展机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一条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和一条 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项目，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如果上述国家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玻璃产业升级政策不能得到有效落实，公司未来的市场空间将有可能受到限制，发展速度和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 (二) 节能减排政策变化引致的风险

平板玻璃属重要的基础原料，也是典型的资源、能源消耗性产业。玻璃生产过程中会排放工业粉尘、烟尘、SO<sub>2</sub>、NO<sub>X</sub> 等大气污染物及废水、含 CaSO<sub>4</sub> 等物质的工业固体废弃物和有害物，对环境造成污染，因此，节能减排工作至关重

要。2007 年的《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中要求新建或改建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单位产品能耗限额为综合能耗 $\leq 16.5$  KG 标煤/重量箱、熔窑热耗 $\leq 6500$  KJ/公斤玻璃液；玻璃熔窑应采用烟气脱硫除尘、富氧燃烧等技术，经处理后排放的烟气达到国家标准 GB9078—1996《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的要求，废水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要求。2010 年 5 月 4 日，国务院颁发《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的通知》，提出要加强电力、钢铁、有色、石油石化、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节能减排管理，加大用先进适用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力度，确保实现“十一五”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20%左右的目标。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要求规划生产经营，对生产线进行了全面的技术改造，使生产线综合能耗水平有了明显降低，并安装了烟气脱硫设备，保证烟气的排放符合国家标准，同时安装了余热发电设备，提高了能源的利用率。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出台，有利于玻璃行业的产业优化调整，有力地推动了玻璃行业节能减排工作的进程，但若国家出台更为严格的能源消耗和环保政策，可能对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 八、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为优化玻璃行业产业结构，国家鼓励企业自主创新，提高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水平，生产市场需求的短缺的平板显示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等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有利于替代进口的深加工产品，这对企业技术研发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与美国阿克玛和英国玻璃咨询等国际知名玻璃公司合作，以及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等途径，培养了一批核心技术人员，打造了一支稳定并充满创造力的技术人才队伍，这支队伍对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快速发展和产品结构优化调整起到了关键作用，公司也为核心技术人员发挥才能创造了良好的环境和氛围。公司未来发展仍将依赖于核心技术人员持续创造价值，随着企业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流动可能增加，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 九、拉闸限电政策引致的风险

公司属于高能耗行业，在生产过程中对电力消耗较大。此外，浮法玻璃生产的特点是玻璃熔窑需要 24 小时连续不断持续运转，原料从玻璃熔窑一端连续投

入，在玻璃熔窑另一端则连续生产出玻璃成品，在紧急意外情况下，如果发生长时间的停电（超过十小时），则需要停止生产；且一旦停产就会对熔窑造成严重损坏，需要3到6个月冷修才能再次恢复生产。因此，玻璃生产需要保证电力的持续供应，在目前各地方实行拉闸限电的背景下，如果因电力短缺而发生长时间的断电，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玻璃生产线对供电要求的特殊性，公司采取了各种措施：第一，在各生产线建设前，与供电公司签订双回路供电的协议，保证供电线路的安全；第二，使供电公司充分了解玻璃生产的特点，保障玻璃生产线的供电，避免拉闸限电；第三，对所有生产线配备余热发电装置和柴油发电机组，在长时间停电时，可以保证生产线设备的安全，减小停电损失。

## 十、公司规模快速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快速发展，2010年、2009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比上年增长61.24%、56.26%，总资产分别增长24.44%、53.32%，员工人数也从2005年公司成立当年的1,000多人迅速发展至2010年底的3026人。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和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和员工人数还将继续扩大。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比较规范的管理体系，但随着资产和经营规模的扩大，管理体系和组织结构将趋于复杂化，如果管理人员素质、内控制度建设不能相应提高，将面临管理模式、管理人才和内控制度不能适应公司经营规模的风险。

## 十一、其他风险

### （一）汇率变动风险

2009年度和2010年度，公司分别实现出口收入410.01万元和3,850.66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0.35%和2.05%，呈现出明显的增长趋势。如果人民币汇率或相关币种汇率发生波动，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会产生一定的影响。为了应对汇率波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不利影响，公司积极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加大与客户的价格与收款谈判力度，在签订合同时尽可能提早收款，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速度；另外，公司将加强对国际金融市场汇率变动的分析，在必要时，公司将在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政策的前提下，运用一系列的金融工具来进行保值避险。

## （二）不可抗力风险

诸如地震、台风、战争、疫病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 （三）股市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到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潜力等内在因素的影响，还会受到公司所在行业景气度、国家有关政策、投资者心理预期、股票供求情况、证券市场资金状况、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因此，股票投资收益与风险并存，投资者应该对于股票市场的风险有充分的认识。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 |                  |                               |
|------------------|-------------------------------|
| 1、中文名称: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2、英文名称:          | Zhuzhou Kibing Group Co.,Ltd. |
| 3、注册资本:          | 50,000万元                      |
| 4、法定代表人:         | 俞其兵                           |
| 5、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 2005年7月8日                     |
| 6、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 | 2010年3月26日                    |
| 7、公司住所:          |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石峰头居委会               |
| 8、邮政编码:          | 412005                        |
| 9、办公地址:          | 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梧龙后江              |
| 10、办公电话:         | 0596-5699668                  |
| 11、办公传真:         | 0596-5699660                  |
| 12、互联网网址:        | www.kibing.com                |
| 13、电子信箱:         | phy99@163.com                 |

###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 (一) 设立方式

本公司系由旗滨有限整体变更设立。2010年2月28日，旗滨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以截至2010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16,909,615.22元按照1:0.96729的比例折合成50,000万股，将旗滨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 (二) 发起人

本公司发起人为俞其兵、漳州旗滨置业、建银国际(天津)。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三）在改制设立本公司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发起人为漳州旗滨置业。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漳州旗滨置业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本公司前身旗滨有限67.3%的股权、持有株洲旗滨置业100%的股权，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和对所投资企业进行股权管理。

### **（四）本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由旗滨有限采取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公司整体承继了旗滨有限的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包括与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原辅材料批零兼营等业务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全部资产。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原辅材料批零兼营。

### **（五）在本公司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在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前后，漳州旗滨置业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 **（六）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本公司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本公司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设立后，业务承继于旗滨有限，因此，本公司的业务流程与旗滨有限的业务流程相比没有变化，具体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

### **（七）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漳州旗滨置业不存在重大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漳州旗滨置业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由旗滨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旗滨有限的所有资产、负债，相关房产、土地使用权、设备、商标、专利及其他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 （九）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具有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

### 2、人员独立

公司总裁、执行总裁、技术研发总监、人力资源总监、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3、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纳税，没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 4、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管理职权，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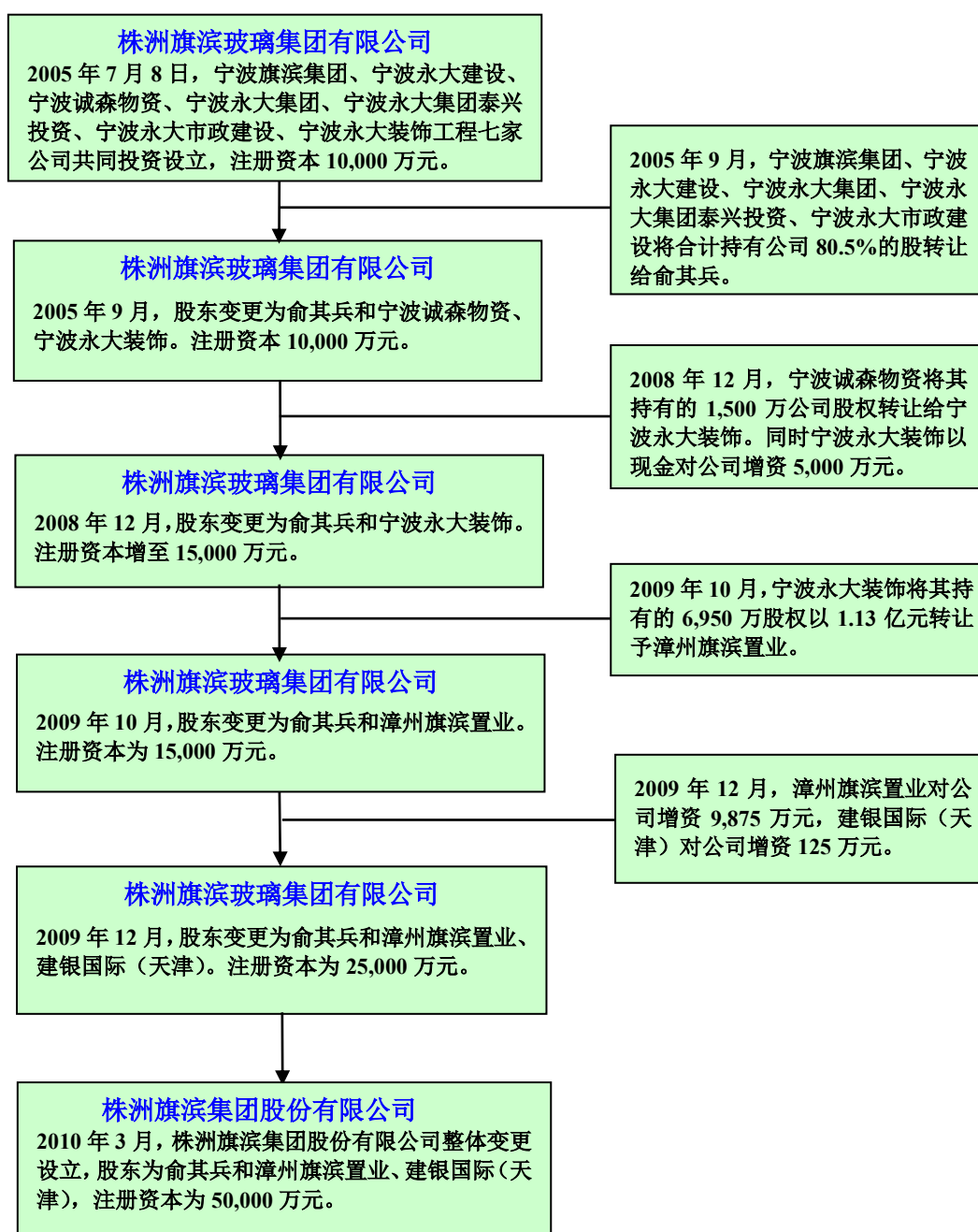
### 5、业务独立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原辅材料批零兼营，

已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不存在依赖或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也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如下图：





## （一）股份公司设立前的股本结构变化

### 1、2005年7月8日，旗滨有限成立

本公司前身旗滨有限是经湖南省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宁波旗滨集团、宁波永大建设、宁波诚森物资、宁波永大集团、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宁波永大市政建设、宁波永大装饰工程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7月8日，旗滨有限领取了注册号为430200200346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

旗滨有限成立时，各股东的出资额和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宁波旗滨集团	3,780	37.8%	货币资金
宁波永大建设	1,650	16.5%	货币资金
宁波诚森物资	1,500	15%	货币资金
宁波永大集团	1,000	10%	货币资金
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1,000	10%	货币资金
宁波永大市政建设	620	6.2%	货币资金
宁波永大装饰工程	450	4.5%	货币资金
<b>合计</b>	<b>10,000</b>	<b>100%</b>	-

### 2、2005年9月，旗滨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调整股东结构，根据旗滨有限2005年8月30日股东会决议，宁波旗滨集团、宁波永大建设、宁波永大集团、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宁波永大市政建设与俞其兵在2005年9月5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其持有的旗滨有限全部股权以原始出资额对应的价格转让给俞其兵。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均为1元/1元出资额，主要是因为上述股权转让均为同一控制人之下的股权转让，转让方和受让方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俞其兵先生。

俞其兵先生已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上述股权转让已在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旗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俞其兵	8,050	80.5%
宁波诚森物资	1,500	15%
宁波永大装饰工程	450	4.5%
<b>合计</b>	<b>10,000</b>	<b>100%</b>

**3、2008年12月，旗滨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15,000万元。**

根据旗滨有限2008年12月2日股东会决议，宁波诚森物资与宁波永大装饰工程于2008年12月2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宁波诚森物资将其所持旗滨有限15%的股权作价1,500万元转让给宁波永大装饰工程。同时，宁波永大装饰工程以货币对旗滨有限增加出资5,0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价格均为1元/1元出资额，是因为本次股权转让为同一控制人之下的股权转让，转让方和受让方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俞其兵先生。宁波永大装饰工程已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旗滨有限于2008年12月11日取得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更为15,0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旗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俞其兵	8,050	53.67%
宁波永大装饰工程	6,950	46.33%
<b>合计</b>	<b>15,000</b>	<b>100.00%</b>

**4、2009年10月，旗滨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根据旗滨有限2009年9月30日股东会决议，宁波永大装饰工程与漳州旗滨置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宁波永大装饰工程将其所持旗滨有限46.33%的股权转让给漳州旗滨置业，转让价格为经南方民和审计的以2009年6月30日为基准日

公司每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值1.63元，转让价款共计113,285,000.00元，漳州旗滨置业已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旗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俞其兵	8,050	53.67%
漳州旗滨置业	6,950	46.33%
合计	15,000	100.00%

### 5、2009年12月，旗滨有限第二次增资扩股

根据旗滨有限2009年12月21日股东会决议，漳州旗滨置业以货币对旗滨有限增资9,875万元，建银国际（天津）以货币对旗滨有限增资125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1.922531元，定价依据为经南方民和审计的以2009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公司每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值1.922531元（深南财审报字【2009】第CA1-152号）。

俞其兵先生未直接参与本次对旗滨有限的增资。由于漳州旗滨置业的实际控制人为俞其兵先生，因此俞其兵先生放弃本次增资对其权益及对旗滨有限的控制权不构成影响。

旗滨有限于2009年12月28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15,000万元变更为25,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旗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俞其兵	8,050	32.2%
漳州旗滨置业	16,825	67.3%
建银国际（天津）	125	0.5%
合计	25,000	100%

## （二）股份公司设立时的情况

2010年2月28日，旗滨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同日，旗滨有限的全体股东俞其兵、漳州旗滨置业和建银国际(天津)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旗滨有限以经审计的截至2010年1月31日的净资产值516,909,615.22元为基础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后剩余金额16,909,615.22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0年3月26日，公司取得湖南省株洲市工商局核发的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200000033448）。

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俞其兵	16,100	32.2%
漳州旗滨置业	33,650	67.3%
建银国际(天津)	250	0.5%
合计	50,000	100%

## （三）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和股权转让对公司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自设立以来进行了两次增资扩股和三次股权转让，通过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增加了公司的资本实力，加快了公司规模扩张速度，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改进了公司治理结构。股本变化和股权转让未造成公司主营业务、关键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也未产生不利影响。

##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于2006年9月购买了新光明公司（由株洲光明玻璃集团通过债转股方式设立的新公司）一块土地用于建造株洲三线，2006年10月至2007年9月期间曾对新光明公司进行托管，2007年1月和2007年5月通过司法拍卖程序取得新光明公司及其子公司光明浮法玻璃公司的部分土地、浮法一线、浮法二线及其他资产。详细情况如下：

## 1、光明玻璃集团和新光明公司相关情况

### (1) 光明玻璃集团和新光明公司的历史沿革

株洲光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国有独资，以下简称“光明玻璃集团”）的前身为株洲玻璃厂。株洲玻璃厂始建于1957年，1997年9月整体改制为光明玻璃集团。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与光明玻璃集团于2000年6月21日签订了《株洲光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债权转股权协议》，2000年11月14日，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产业[2000]1086号《关于同意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等242户企业实施债转股的批复》，同意“光明玻璃集团”实施债转股方案，核准华融资产持有光明玻璃集团协议转股额为15,000万元，核准长城资产持有光明玻璃集团协议转股额为2,480万元。

湖南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1年11月30日出具了天孜评报字[2001]第1102号《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筹)资产评估报告》，对光明玻璃集团拟投入到新设立的债转股公司的评估基准日为2000年12月31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其资产评估值为47,565.78万元，负债评估值为33,675.31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13,890.47万元。该评估报告有效期限自2000年12月31日至2001年12月30日。湖南省财政厅于2002年6月13日出具了湘财权函[2002]57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株洲光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债转股资产评估报告核准的批复》，对前述《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筹)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进行了核准，并同意该评估结论的有效期限展期至2002年7月31日。

根据株洲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于2001年11月28日出具的株国资委[2001]第1号《关于株洲光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经营性净资产授权经营的通知》，经株洲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光明玻璃集团的经营性净资产授权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市国投公司”)投资组建光明玻璃集团的债转股公司，并由株洲市国投公司承担营运责任和保值增值责任。湖南省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省国投总公司”)与光明玻璃集团于2002年6月13日签订了《债权转股权协议》，确认光明玻璃集团对湖南省国投总公司的负债本息为2,880万元，

并确定湖南省国投总公司将上述2,880万元债权作为出资投入到债转股企业。湖南省财政厅于2002年6月24日出具了湘财权函[2002]61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株洲光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所借省财政委贷资金参与债转股有关问题的函》，同意由湖南省国投总公司持有债转股公司2,880万元股权。根据前述文件，湖南省国投总公司持有新光明公司2,880万元股权，株洲市国投公司持有新光明公司11,010.47万元股权（湖南省国投总公司和株洲市国投公司股权合计13,890.47万元，即上述净资产评估值）。从而，由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湖南省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了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明”），新光明完全独立于光明玻璃集团，其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1,370万元，湖南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2年6月18日出具了天孜湘验[2002]3-34号《验资报告》，对新光明公司的股东出资进行了审验，并确认各方的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15,000.00	47.82%
2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2,479.69	7.90%
3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1,010.47	35.10%
4	湖南省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总公司	2,880.00	9.18%
总计		31,370.16	100%

经光明玻璃集团于2002年6月20日向株洲市人民政府提出申请，并经相关政府部门批示确认，确定新光明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日期为2001年12月。新光明公司随后取得了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日期登记为2001年12月28日。

华融资产长沙办事处、长城资产长沙办事处于2011年5月23日出具《确认函》，新光明公司和发行人于2011年5月26日分别出具《确认函》，共同确认：华融资产、长城资产自取得新光明公司股权至今，华融资产、长城资产与发行人不存在任何关于新光明公司的换股约定或其他任何股权安排。

## （2）新光明公司设立时的职工安置情况

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于2011年3月8日出具的《确认函》，新光明公司设立

时，新光明公司成立后，根据工作需要，原与光明玻璃集团有劳动关系的职工有 3464 名被安排在新光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工作，另有 3017 名职工仍继续留在光明玻璃集团工作。由于光明玻璃集团职工人数较多，当时的配套改革政策不完善，在设立新光明公司的过程中无法对职工身份及劳动关系进行改革，为维护企业的稳定，所有职工仍与光明玻璃集团保留劳动关系，由光明玻璃集团统一调配。故新光明公司当时未设立独立的社保费用账户，前述 3464 名被安排在新光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工作的原光明玻璃集团职工当时并未与新光明公司重新签订相关《劳动合同》。因此前述 3464 名职工虽实际在新光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就职，但仍与光明玻璃集团保留劳动关系。

### （3）新光明公司设立时的土地、专利、商标情况

根据株洲市国土资源局于 2001 年 11 月 13 日出具的株国土(产)字[2001]第 6 号《关于株洲光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债转股所涉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初审意见》，同意将光明玻璃集团持有的面积为 409,038.58 平方米划拨土地以作价入股的方式处置给光明玻璃集团新设的债转股公司，土地总资产折为国有股权，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委托株洲市国投公司持有。湖南省国土资源厅于 2001 年 12 月 12 日出具了湘国土资函[2001]256 号《关于株洲光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批复》同意前述土地作价入股方案。根据上述核查，新光明公司设立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均为光明玻璃集团将其拥有的划拨土地以作价入股的方式投入，土地使用权类型均为作价入股。

根据新光明公司和光明玻璃集团破产清算组出具的《证明》，于设立新光明公司时，光明玻璃集团的注册商标和专利并未作为对新光明公司的出资。此外，根据光明玻璃集团破产清算组、新光明公司和发行人出具的《声明及承诺函》，光明玻璃集团的商标权和专利权始终归光明玻璃集团所有，未转让给新光明公司或发行人；除光明玻璃集团将上述商标许可新光明公司无偿使用外，光明玻璃集团或光明玻璃集团破产清算组未与新光明公司签订任何关于光明玻璃集团商标权和专利权的转让协议；光明玻璃集团或光明玻璃集团清算组亦未与发行人签订任何关于光明玻璃集团商标权和专利权的转让或使用协议，且未来也不会签订类似协议。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光明玻璃集团以债转股方式设立新光明公司的

方案已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以及株洲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和湖南省财政厅等相关政府部门批准；光明玻璃集团投入新光明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已经湖南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评估，该等评估结果已经湖南省财政厅核准；光明玻璃集团以其划拨土地作价入股新光明公司的方案已经湖南省国土资源厅批准。新光明公司设立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新光明公司工商设立登记日期提前到2001年12月已向相关政府部门提出行政申请并经相关政府部门批示确认，且新光明公司已通过2009年度工商年检，目前为有效存续状况，因此，新光明公司在工商设立登记程序上虽有不规范之处但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同时新光明公司与股份公司为两个独立的法律主体，新光明公司设立登记过程与股份公司无关联，对股份公司本次发行不构成影响。

新光明下属有机动、包装、物资、经贸、纤维、炎陵纤维六个分公司和株洲光明浮法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浮法玻璃”）、株洲光明运输装卸有限公司、株洲光明压延有限公司三家控股子公司。

新光明共有两条浮法玻璃生产线，其中浮法一线为400t/d燃油生产线，浮法二线为350t/d烧煤生产线。主要经营普通平板玻璃、浮法玻璃、压花玻璃、夹丝玻璃、玻璃纤维纱、玻璃纤维布、玻璃钢及制品。

## **2、2005年旗滨有限购买新光明土地使用权用于建造“株洲三线”的情况**

为做大做强株洲玻璃产业，2005年在香港举办的湘洽会上，株洲市人民政府将新光明的改制重组作为招商引资项目，经与宁波旗滨集团平等协商，于2005年6月签订了《关于宁波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在株洲投资建设浮法玻璃生产线的协议》，协议规定：由宁波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乙方）或乙方关联企业、自然人出资设立新企业在新光明厂区内投资新建两条日熔化量600吨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株洲市人民政府（甲方）按照国有企业改革政策指导新光明完成改制的目标，指导宁波旗滨集团设立的新公司于协议签订之日两年内实现对新光明的整体并购；从乙方投资建设新生产线到整体并购新光明之间的过渡期内，新生产线独立运作；新组建企业与新光明要本着“互相助进，共同发展，实现双赢”的原则，解决新组建企业与新光明签订项目建设所需要的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及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投产后如需利用新光明现有的共用设施、设备，或对现有的共用设施、设备进行改、扩建，由新组建企业与新光明签订相关协议确定。



2005年7月8日，宁波旗滨集团、宁波永大建设、宁波诚森物资等投资设立了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注册住所株洲市石峰区居委会。2005年9月，根据株洲市政府政纪发【2005】第77号市长办公会议纪要，株洲市政府与旗滨有限又签订了将投资新建两条日熔化量600吨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改为新建一条日熔化量700吨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以下简称“株洲三线”）的变更协议，变更协议其他内容与原投资协议一致。根据该办公会议纪要，会议还同意①关于建设土地使用期限问题：鉴于新光明拟转让土地作为工业用地使用权已过5年，同意按补缴5年出让金的办法，办理50年使用权过户手续，补交的土地出让金由财政改革专户垫付。②关于建设用地价格问题：同意株洲三线建设用地按土地评估价格办理相关过户手续。

新光明股东会于2005年9月2日作出《200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湖南天华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新光明原一号九机窑和压延一线位置共计84,955.6平方米土地的评估价格作为新光明与旗滨有限谈判的底价依据，并授权新光明管理层在不低于底价的基础上按法定程序办理该宗土地转让手续。根据湖南天华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5年9月6日出具的湘天华【2005】（估）字第019号《土地估价报告》，上述拟转让土地在剩余使用年限为45.42年的情况下，评估价格为19,264,989元；在剩余使用年限为50年的情况下，评估价格为19,609,832元。就上述株洲三线土地，新光明公司已取得了株国用(2005)第A0735号、株国用(2005)第A073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使用权类型为作价入股。

2005年9月7日，旗滨有限与新光明签订了《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新光明将上述面积为84,955.6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转让予旗滨有限，转让价格为19,265,060元（剩余使用年限为45.42年）。根据上述株洲市政府政纪发【2005】第77号市长办公会议纪要对株洲三线建设用地使用期限问题的规定，2005年9月13日旗滨有限与株洲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株国土合字[2005]第98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其中对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出让期限重新进行了约定，出让期调整为2005年9月16日至2055年9月15日（50年），由此需补缴的出让金516.125万元，由株洲市国企改革财政资金专户垫付。

旗滨有限按约付清了全部收购资金并办理了相关土地过户手续。根据2005

年 9 月 16 日《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上述 516.125 万元垫付资金已由株洲市国企改革资金财政专户支付给株洲市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就前述自新光明公司受让的株洲三线土地，股份公司已取得了下列 7 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

序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面积(m <sup>2</sup> )
1	株国用(2010)第 A0837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7,376.19
2	株国用(2010)第 A0838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7,096.10
3	株国用(2010)第 A0845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6,438.75
4	株国用(2010)第 A0847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9,572.93
5	株国用(2010)第 A0890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3,071.45
6	株国用(2010)第 A0892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3,622.23
7	株国用(2010)第 A0893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7,777.95

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出具的《确认函》，新光明公司的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于新光明公司 200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所行使的同意上述事项的表决权已经获得了株洲市人民政府的同意，湖南天华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面积为 84,955.60 平方米土地的评估结果已经有关部门备案。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株洲三线土地的使用权类型为作价入股，根据《国有企业改革中划拨土地使用权管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新光明公司有权将株洲三线土地进行转让；新光明公司将株洲三线土地转让予旗滨有限的土地转让价格已经过评估，该等转让行为已取得了相关国资审批程序，且由于株洲三线土地系由新光明公司转让予旗滨有限，该等土地转让行为不属于土地出让，不适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以招标、拍卖或者挂牌程序出让土地使用权的程序；就重新调整株洲三线土地出让期事宜，旗滨有限已与株洲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该合同已经双方有效签署并已有效履行，本合同合法有效；就株洲三线土地需补缴的土地出让金由株洲市国企改革财政资金专户垫付之事项已经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批准，资金由株洲市企业改革资金财政专户支付，符合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03 年 10 月 13 日颁布的当时有效的《株洲市国有企业改革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因此该等事项符合当地国有企业改革专项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股份公司已就受让自新光明公司的株洲三线土地办理了相关土地使用证，股份公司已合法取得株洲三线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产权纠纷。

旗滨有限于 2005 年 9 月底开始兴建株洲浮法三线，并于 2006 年 10 月点火。

### 3、旗滨有限与新光明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情况

旗滨有限与株洲市政府签订的《关于宁波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在株洲投资建设浮法玻璃生产线的协议》约定：“株洲市人民政府按照国有企业改革政策指导新光明公司完成改制的目标，指导宁波旗滨集团设立的新公司于协议签订之日两年内实现对新光明公司的整体并购”，旗滨有限在投资兴建株洲三线之后，开始与新光明协商整体并购相关事宜。

新光明设立之后，由于种种改革措施未从根本上转换经营机制，加之沉重的历史包袱，自 2004 年下半年以来，受全国玻璃行业产能急剧扩张和原、燃料价格大幅上涨的猛烈冲击，新光明经营不善、亏损严重。且因株洲浮法一线生产年限已于 2006 年 3 月到期而停产，株洲浮法二线亦在同年 10 月生产年限到期而需停产冷修，新光明无法筹集冷修资金恢复生产，也无力继续维持简单再生产，企业面临全面停产、全厂职工面临下岗。

2006 年 7 月 8 日，新光明经理层向新光明董事会做了《关于公司目前经营困境情况的汇报》：“今年 3 月 27 日株洲浮法一线被迫放水冷修，到目前为止，公司亏损 3,105 万元，由于流动资金严重匮乏，株洲浮法二线也无法维持简单再生产。”

2006 年 8 月 28 日，新光明向株洲市政府提交了《关于提请战略投资者提前介入解决企业当前面临的严峻危机的请示》：“为了防止国有资产继续快速贬值、确保企业和职工的稳定，我公司经营班子认为，只有采取过渡措施——提请战略投资者提前介入，企业才能渡过危机。”2006 年 9 月 4 日，华融资产对新光明下达了批复（华融长函【2006】139 号），“经请示我公司总部，对贵公司提出的战略投资者提前介入新光明的建议原则上同意。”

2006 年 9 月 14 日，新光明董事会向股东会提交了《关于委托战略投资者经营管理公司的议案》：“请战略投资者提前介入，作为战略投资者并购重组本公司的过渡方案，既可以防止国有资产继续快速贬值，也可以增加职工就业机会，维

护企业和职工的稳定。”同日，新光明召开 200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形成一致决议：为了维护企业和职工的稳定，保护股东权益，避免国有资产的进一步贬损和流失，同时由于公司资产的现状导致处置公司资产的时间尚不成熟，同意由战略投资者提前介入，将新光明全部资产托管给战略投资者经营。

经新光明与旗滨有限自愿平等协商，双方于 2006 年 10 月 1 日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协议委托方为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甲方），受托方为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乙方），协议约定：

（1）委托目的及标的：确保甲方现有资产价值保值，托管资产范围为甲方的全部资产，具体以甲方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聘请的中介机构以 2006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甲方所进行的审计、评估所确定的资产清单为准。

（2）托管方式：托管方式为委托经营。

（3）托管的期限：根据玻璃生产线运行周期的客观要求，托管期限为玻璃熔窑的一个使用周期—8 年，即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4）并购资产的价值确定原则：鉴于乙方作为战略投资者提前介入，托管经营甲方资产是乙方并购甲方的一种过渡阶段。今后乙方并购甲方资产的价值确定原则为：经甲方股东会确认的资产评估价值（经乙方认可）减去承继的债务。

（5）费用和收益分配：鉴于乙方在托管期间需投入巨额资金，对甲方的浮法玻璃一、二线进行冷修技改，才能恢复正常生产经营，故甲方不参与托管期间的收益分配，也不向乙方支付托管费用等。

（6）协议的变更、解除：当以下情况出现时，本托管协议可提前终止：①甲方股东会议决议出售本协议所涉部分或全部资产时，甲方有权终止协议；②甲方的债权人通过司法途径追索本协议所涉部分或全部资产的抵押担保责任时，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7）乙方在托管期间投入形成的资产，所有权属于乙方。当甲方股东会决议出售部分或全部托管资产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处置给乙方。

协议还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违约的责任、合同终止的条件等进行了约定，协议签订后，新光明于 2006 年 10 月 11 日在《株洲日报》上进行了公告。

2006 年 12 月 1 日，湖南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职湘专审字【2006】第 578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新光明资产总额为 305,042,956.85 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91,866,062.19 元，长期投资为 74,900,289.44 元，固定资

产为 56,717,865.16 元，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为 81,558,740.06 元；负债总额为 69,299,270.75 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67,866,225.75 元，长期负债为 1,433,045.00 元；净资产为 235,743,686.10 元。

2006 年 12 月 8 日，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湘天华株评报字【2006】第 066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范围为新光明申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评估对象为其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流动负债及长期负债。

截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新光明的资产及负债评估结果如下：

项 目	账面价值 (万元)	调整后账面 值(万元)	评估价值 (万元)	增减值 (万元)	增值率 (%)
流动资产	9,186.61	9,186.61	7,075.28	-2,111.33	-22.98
长期投资	7,490.03	7,490.03	2,247.65	-5,242.38	-69.99
固定资产	5,671.79	5,671.79	4,675.33	-996.46	-17.57
其中：在建工程	188.85	188.85	53.36	-135.49	-71.74
建筑物	4,232.77	4,232.77	4,000.19	-232.58	-5.49
设 备	574.87	574.87	562.44	-12.43	-2.16
无形资产	8,141.15	8,141.15	6,126.03	-2,015.12	-24.75
其中：土地使用权	8,141.15	8,141.15	6,126.03	-2,015.12	-24.75
其他资产	14.73	14.73	-	-14.73	-100.00
<b>资产总计</b>	<b>30,504.31</b>	<b>30,504.31</b>	<b>20,124.29</b>	<b>-10,380.02</b>	<b>-34.03</b>
流动负债	6,786.62	6,786.62	6,786.62	-	0.00
长期负债	143.30	143.30	143.30	-	0.00
<b>负债总计</b>	<b>6,929.92</b>	<b>6,929.92</b>	<b>6,929.92</b>	<b>-</b>	<b>0.00</b>
<b>净资产</b>	<b>23,574.39</b>	<b>23,574.39</b>	<b>13,194.37</b>	<b>-10,380.02</b>	<b>-44.03</b>

《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签订后，旗滨有限接管了新光明浮法玻璃业务的全部经营性资产。

#### 4、通过公开拍卖取得新光明部分资产的情况

新光明及其子公司光明浮法玻璃于 2005 年先后向中国工商银行株洲清水塘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清水塘支行”）贷款共计 10,682 万元，向株洲市商业银行（以下简称“株洲商行”）贷款共计 1,070 万元。同时，新光明和光明浮法玻璃将其名下的株国用【2005】第 A0739、A0740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生产厂房及浮法

玻璃一、二生产线的所有设备全部抵押给工行清水塘支行。

工行株洲清水塘支行和株洲商行为防范巨额贷款风险，分别于 2006 年 11 月和 2006 年 12 月向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工行清水塘支行起诉请求法院判决新光明及光明浮法玻璃偿还五笔借款共计 10,682 万元及利息，并确定对抵押财产享有优先受偿权。株洲商行请求法院判决新光明、光明浮法玻璃偿还贷款 1,070 万元及利息。

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审理于 2006 年 11 月 9 日至 13 日分别作出了(2006)株中法民二初字第 53、54、55、56、57 号五份民事判决书：判决新光明、光明浮法玻璃偿还工行清水塘支行借款 10,682 万元及利息，同时判决工行清水塘支行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此外，2006 年 12 月 11 日作出(2006)株中法民二初字第 62 号民事判决，判决新光明、光明浮法玻璃偿还株洲商行借款本金 1,070 万元及利息。

判决生效后，清水塘支行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向新光明和光明浮法玻璃发出了执行通知，委托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新光明、光明浮法玻璃抵押给清水塘支行的厂房、浮法玻璃一、二线生产设备等资产进行评估；同时委托湖南天华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新光明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株洲清水塘支行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株国用【2005】第 A0739、A0740 号）进行评估。

2006 年 12 月 18 日，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湘天华株评报字【2006】第 076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06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为委托方（清水塘支行）申报的资产占有方（新光明公司和光明浮法玻璃公司）用于抵押贷款的抵押物，评估对象为房屋、构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委估资产详细情况见下表：

(1) 按资产占有单位分类：

资产抵押单位	序号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株洲光明浮法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	房屋	8,531.46	6,854.54
	2	构筑物	2,054.09	1,616.88
	3	机器设备	9,082.99	4,503.01
	4	电子设备	2,386.29	1,147.79
	5	固定资产清理	-	2,795.51

	小 计		22,054.82	16,917.73
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	1	房屋	2,891.09	1,818.99
	小 计		2,891.09	1,818.99
合计			24,945.91	18,736.71

## (2) 按资产分类: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房屋	11,422.55	8,673.53
构筑物	2,054.09	1,616.88
机器设备	9,082.99	4,503.01
电子设备	2,386.29	1,147.79
固定资产清理	-	2,795.51
合计	24,945.91	18,736.71

委估资产的评估净值为 11,332.45 万元，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占有单位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调整后账面净值	评估原值	评估净值	增(减)值额	增(减)值率
光明浮法玻璃	22,054.82	16,917.73	16,917.73	20,110.00	9,638.62	-7,279.11	-43.03%
新光明	2,891.09	1,818.99	1,818.99	2,369.15	1,693.84	-125.15	-6.88%
合计	24,945.91	18,736.71	18,736.71	22,479.14	11,332.45	-7,404.26	-39.52%

2006 年 12 月 18 日，湖南天华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湘天华株【2006】(估)字第 076 号土地估价报告，以 2006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为新光明名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株国用【2005】第 A0739、A0740 号)，总面积为 226,133.15 平方米，总地价为 51,734,151 元(使用权终止日期为 2050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14 日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于《株洲日报》刊登拍卖公告，公告将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对新光明公司名下的土地使用权和光明浮法玻璃公司名下的房产及设备进行公开拍卖。2006 年 12 月 28 日，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向株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调价报告》，根据该《调价报告》，由于价格偏高等原因，无人参与 2006 年 12 月 28 日举行的竞买，株洲天成拍卖有

限责任公司建议将第二次拍卖底价调整至 106,000,000 元。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就该《调价报告》进行了批示，同意将拍卖底价调整至 106,000,000 元并进行第二次拍卖。2006 年 12 月 29 日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于《株洲日报》第二次刊登拍卖公告，公告将于 2007 年 1 月 15 日对新光明公司名下的土地使用权和浮法玻璃公司名下的房产及设备进行公开拍卖。

根据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拍卖会记录表、拍卖会签到表等相关材料，2007 年 1 月 15 日有两名竞拍人参与了竞拍，最终由旗滨有限以 106,800,000 元的价格竞得上述资产即株国用【2005】第 A0739、A0740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浮法玻璃一、二线生产设备、厂房等。同日，旗滨有限与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的株洲市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株天拍确字 0000090 号《拍卖成交确认书》。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清水塘支行于 2007 年 1 月 16 日出具的相关收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清水塘支行已收到旗滨有限支付的拍卖价款 106,800,000 元。

在旗滨有限交纳买受款后，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7 年 1 月 24 日作出了（2006）株中法执字第 67-7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①新光明公司名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株国用【2005】第 A0739、A0740 号），光明浮法玻璃有限公司的房产、构筑物及浮法一线、二线机器设备、仪器、仪表等归买受人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所有。②买受人应持本裁定书在 30 日内到株洲市房产和国土管理部门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2007 年 5 月 22 日旗滨有限与株洲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株国土合字[2006]第 47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其中对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期限重新进行了约定，出让期调整为 2005 年 9 月 16 日至 2055 年 9 月 15 日，由此需补缴的出让金 12,933,538 元由株洲市国企改革财政资金专户垫付。

旗滨有限按约付清了全部收购资金并办理了相关土地过户手续。根据 2007 年 5 月 22 日《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上述 12,933,538 元垫付资金已由株洲市国企改革资金财政专户支付给株洲市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前述株国用[2005]第 A0739 号、株国用[2005]第 A074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土地的使用权类型为作价入股。就上述旗滨有限通过司法



拍卖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已取得了下列 12 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

序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面积(m <sup>2</sup> )
1	株国用(2010)第 A0839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6,026.20
2	株国用(2010)第 A0840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6,922.10
3	株国用(2010)第 A0841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3,896.53
4	株国用(2010)第 A0842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677.69
5	株国用(2010)第 A0843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54,157.23
6	株国用(2010)第 A0844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37,529.14
7	株国用(2010)第 A0846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9,273.03
8	株国用(2010)第 A0852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9,845.90
9	株国用(2010)第 A0888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9,168.07
10	株国用(2010)第 A0889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3,833.62
11	株国用(2010)第 A0891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157.20
12	株国用(2010)第 A0894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31,646.44

株洲商业银行亦在【2006】株中法民二初字第 62 号民事判决生效后申请株洲中院强制执行，株洲中院于 2007 年 2 月 16 日向新光明公司、光明浮法玻璃公司发出执行通知，并委托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被查封的钢材库、铁路专用线、立钻床等资产进行了评估。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3 月 22 日出具湘天华株评报字【2007】第 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07 年 3 月 6 日为评估基准日，委估资产的评估净值为 2,046.42 万元，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调整后的账面净值	评估净值	增(减)值额	增减值率(%)
1	房屋	4268.93	1768.28	1804.96	1406.24	-398.72	-22.09
2	机器设备	403.14	253.58	255.19	71.71	-183.46	-71.90
3	电子设备	7.38	0.97	0.96	1.12	0.15	15.75
4	车辆	418.84	105.75	105.74	85.71	-20.04	-18.95
5	原材料	103.69	103.69	103.69	121.32	17.63	17.00
6	库存商品	8.21	8.21	8.21	10.68	2.46	30.00
7	半成品	4.82	4.82	4.82	5.64	0.82	17.04
8	长期投资-其它投资	-	-	-	344.01	344.01	-
合计		5215.00	2245.30	2283.57	2046.42	-237.14	-10.38

2007 年 4 月 6 日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于《株洲日报》刊登拍卖公告，

公告将于 2007 年 4 月 20 日对新光明公司名下的房产、机器设备等资产进行公开拍卖。2007 年 4 月 25 日，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向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拍品调价报告》，根据该《拍品调价报告》，由于无人报名参与 2007 年 4 月 20 日举行的竞买，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建议将第二次拍卖底价调整为 13,097,113.57 元。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就该《拍品调价报告》进行了批示，同意将拍卖底价调整为 13,097,113.57 元并进行第二次拍卖。2007 年 4 月 26 日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于《株洲日报》第二次刊登拍卖公告，公告将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对新光明公司名下的房产、机器设备等资产进行公开拍卖。2007 年 5 月 25 日，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向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被查封、扣押资产拍卖底价确认报告》，根据该《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被查封、扣押资产拍卖底价确认报告》，由于底价偏高等原因，无人报名参与 2007 年 5 月 11 日举行的竞买，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建议将第三次拍卖底价调整为 11,297,130.62 元。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就该《拍品调价报告》进行了批示，同意将拍卖底价调整为 11,297,130.62 元并进行第三次拍卖。2007 年 5 月 12 日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于《株洲日报》第三次刊登拍卖公告，公告将于 2007 年 5 月 30 日对新光明公司名下的房产、机器设备等资产进行公开拍卖。根据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拍卖会记录表、竞买人申请登记表等相关材料，2007 年 5 月 30 日有两名竞拍人参与了竞拍，最终由旗滨有限以 11,300,000 元的价格竞得新光明公司名下的房产、机器设备等资产。2007 年 5 月 30 日，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向旗滨有限出具了《拍卖成交凭证》，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根据株洲市商业银行于 2007 年 5 月 30 日出具的相关收款凭证，旗滨有限已支付上述 11,300,000 元拍卖价款。

在按期交纳买受款后，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07）株中院执字第 2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①新光明公司名下的房屋、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车辆、原材料等物归买受人株洲旗滨玻璃集团公司所有。②买受人株洲旗滨玻璃集团公司应持本裁定书在 30 日内到相关产权部门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旗滨有限系通过两次司法拍卖程序购得新光明公司名下总计为 226,133.15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和机器设备以及浮法玻璃股份名下的房屋和机器设备，两次司法拍卖的拍卖底价已经过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

院的确认，旗滨有限竞得上述资产后已足额支付了拍卖价款，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2006)株中法执字第 67-71 号、(2007)株中法执字第 28 号《民事裁定书》，确认旗滨有限通过拍卖方式取得上述资产。鉴于旗滨有限取得上述资产的过程符合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机构的生效裁定，旗滨有限取得上述资产符合法律法规，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和利益输送的情况。此外，经核查，新光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家庭关系密切成员与旗滨有限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及其家庭关系密切成员无关联关系。

### 5、终止委托经营及租赁、买断新光明资产的情况

鉴于新光明公司和下属光明浮法玻璃公司的主要资产已被法院执行处理。新光明（甲方）与旗滨有限（乙方）依据《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约定：当以下情况出现时，本托管协议可提前终止：甲方的债权人通过司法途径追索本协议所涉及部分或全部资产的抵押担保责任时，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双方于 2007 年 9 月 1 日签订了《终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协议约定：解除《委托协议》基准日为 2007 年 8 月 31 日；乙方返还资产范围为以双方共同委托聘请的中介机构以 2006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审计、评估报告确定的资产清单为准，剥除甲方已被法院拍卖的资产。

2007 年 9 月 15 日旗滨有限与新光明签订《托管资产返还协议书》，协议约定：旗滨有限因生产经营需要，需继续使用新光明的固定资产、工业纯锡等部分资产，新光明同意采取租赁方式交付甲方继续使用。

2007 年 9 月 15 日，新光明召开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株洲光明浮法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剩余的所有资产，授权新光明全权处置。同日，新光明与旗滨有限签订租赁协议，由旗滨有限有偿租赁新光明剩余的固定资产、工业纯锡等部分资产，租赁期限自 2007 年 9 月 1 日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月租金为 77,310 元。据此，新光明所剩余资产由旗滨有限有偿租赁使用。

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旗滨有限已按期足额向新光明支付了上述租赁费。2010 年 10 月 29 日出具的《确认函》，上述资产托管的设立及解除事项已获得了原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同意。

2009年9月29日，新光明作出股东会决议：为避免公司资产流失和贬损，将新光明剩余资产以200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为底价公告或挂牌公开转让的方式进行处置。

根据湖南艾普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湘艾普瑞评报字【2009】第074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09年9月30日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为新光明拟进行资产处置而涉及的存货、固定资产，详细情况见下表：

项 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b>一、存货合计</b>	<b>781.48</b>	<b>2,203.83</b>	<b>1,422.35</b>	<b>182.01</b>
在产品—工业纯锡	781.48	2,203.83	1,422.35	182.01
<b>二、固定资产合计</b>	<b>767.35</b>	<b>598.76</b>	<b>-168.59</b>	<b>-21.97</b>
其中： 建筑物	408.20	323.84	-84.36	-20.67
构筑物—管道	283.80	175.77	-108.03	-38.07
机器设备	16.73	31.61	14.88	88.94
车 辆	46.82	28.83	-17.99	-38.42
电子设备	11.80	38.71	26.91	228.05
<b>资产总计</b>	<b>1,548.84</b>	<b>2,802.6</b>	<b>1,253.76</b>	<b>80.95</b>

2009年12月，旗滨有限通过公开拍卖，以2,805万元拍得上述公开拍卖的存货、固定资产。拍卖取得资产后，旗滨有限按照竞拍价格对上述资产入账。

## 6、新光明公司目前情况

### (1) 新光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资产情况

新光明公司现已取得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302000000588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平板玻璃、压花玻璃、夹丝玻璃、钢化玻璃、玻璃纤维纱及布、玻璃钢制品制造、批零兼营、废旧物资回收经营(需专项审批的除外)。

根据湖南湘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2月15日出具的湘楚会审字[2011]第011号《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新光明公司总资产为126,762,325.66元，负债为26,868,876.80元，净资产为99,893,448.86元，未分配利润为-249,458,059.74元，新光明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株洲光明浮法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由于不能按期偿还贷款而受司法裁定，新

光明公司生产经营性土地使用权及株洲光明浮法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全部经营性资产已被法院强制拍卖,导致新光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新光明公司目前拥有株国用(2007)第 A0038 号、株国用(2007)第 A0040 号、株国用(2007)第 A004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土地座落于石峰区铜塘湾。上述土地与股份公司目前于株洲市拥有的 25 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在地理位置上各自独立。

根据新光明公司、光明玻璃集团破产清算组出具的《证明》,于设立新光明公司时,光明玻璃集团的注册商标和专利并未作为对新光明公司的出资。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国家商标局及国家知识产权局网上公开信息的核查及湖南湘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5 日出具的湘楚会审字[2011]第 011 号《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新光明公司目前没有商标及专利权。

## (2) 新光明公司员工安置情况和旗滨有限聘用新光明公司员工情况

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于 2011 年 3 月 8 日出具的《确认函》,根据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11 月 14 日作出的(2005)株中法民破字 11-1 号《民事裁定书》,光明玻璃集团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截至光明玻璃集团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之时,前述于 2002 年起被安置在新光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工作的 3464 名职工中,已有 1068 名职工于 2002 年至 2005 年期间被光明玻璃集团重新安置于光明玻璃集团再就业指导中心或办理了提前退休,仍有 2396 名职工实际在新光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就职,且仍与光明玻璃集团保留劳动关系。根据株洲市国企改革的相关政策,经光明玻璃集团职工代表大会同意并作出决议,并经株洲市人民政府多次讨论,株洲市人民政府同意根据《株洲市市属企业进行“置换国有资本,改变职工身份”改制工作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对上述 2396 名职工进行国有企业职工身份置换,并根据株洲市国企改革职工身份置换的相关政策,向上述 2396 名职工支付身份置换补偿金(该等身份置换补偿金全部转入了每个职工在银行的个人存款账户)。前述 2396 名职工中,目前已有 2354 名职工领取了身份置换补偿金,与光明玻璃集团解除了劳动关系,目前仍有 42 名职工由于各种原因尚未办理解除劳动关系的手续。就前述 42 名目前仍未办理解除劳动关系手续的职工,株洲市人民政府同意负责该等职工的身份置换与安置事宜。

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于 2011 年 3 月 8 日出具的《确认函》，上述 2354 名领取了身份置换补偿金并与光明玻璃集团解除了劳动关系的职工中，有 1533 名职工于 2006 年 7 月起陆续被旗滨有限聘用，并重新签订了相关《劳动合同》；有 194 名职工于 2006 年 7 月起陆续与新光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重新签订了相关《劳动合同》；有 627 名职工已被株洲市人民政府安排了社会就业、提前退休、享受株洲市当地“四零五零”等政策予以了安置。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株洲市人民政府确认旗滨有限及股份公司并无承担上述光明玻璃集团、新光明公司职工的安置义务。

### (3) 新光明公司与股份公司之间目前的交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光明公司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土地租赁、厂房租赁、设备租赁和其他交易。

### (4) 新光明公司诉讼和纠纷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光明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纠纷以及潜在风险等情况。

## 7、吸收合并株洲旗滨物流的情况

### (1) 株洲旗滨物流基本情况

株洲旗滨物流于 2008 年 5 月 13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全部由发行人以货币出资。湖南中柱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8 年 5 月出具了湘中柱会所(2008)验字第 111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货物装卸、搬运、堆存；货运代理(限国内)；物流中介。

### (2) 吸收合并情况

为了便于管理，减少成本支出，旗滨有限与株洲旗滨物流于 2009 年 10 月 20 日签订了《合并协议》，由旗滨有限吸收合并株洲旗滨物流，合并后由旗滨有限承继株洲旗滨物流的债权债务，并接收安置其在职员工。

根据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株洲旗滨物流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被核准注销。

## 8、购买漳州旗滨物流股权的情况

### (1) 漳州旗滨物流基本情况

漳州旗滨物流于 2009 年 2 月 13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全部由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以货币出资。漳州众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东山分所于 2009 年 2 月 12 日出具了(2009)漳众东会内验字第 003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之一)(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6 月 22 日)；货物装卸、搬运、堆存；货运代理(限国内),物流中介；集装箱装卸、保管；港口设施、设备、机械的租赁，码头经营管理。

### (2)股权转让情况

漳州旗滨玻璃为了突出主营业务，集中精力发展、做大做强玻璃产业；同时，也为了母公司旗滨有限整合集团架构，便于统一管理。漳州旗滨玻璃于 2009 年 11 月 10 日作出的股东决定,同意将所持有的漳州旗滨物流 100%股权转让于旗滨有限,股权转让价款以漳州旗滨玻璃投入漳州旗滨物流的原出资额为依据，转让价格 3,000 万元（由于漳州旗滨物流成立时间不长，没有实现盈利，截至 2009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为 2,996.88 万元）。

2009 年 11 月 10 日，漳州旗滨玻璃与旗滨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旗滨有限已向漳州旗滨玻璃足额缴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股权转让完成后，漳州旗滨物流由旗滨有限的孙公司变为其子公司。

## 四、发起人或股东出资及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 (一) 公司成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情况

自 2005 年 7 月旗滨有限成立以来，公司共进行了 4 次验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验资日期	历次股本变动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	资金到位情况
1	2005 年 7 月 6 日	旗滨有限成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湖南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湘天华株验字【2005】第 65 号	已到位
2	2008 年 12 月 8 日	注册资本增至 15,000 万元	湖南中柱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湘中柱会所【2008】验字第 286 号	已到位

3	2009年12月23日	注册资本增至25,000万元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深南验字【2009】第YA1-023号	已到位
4	2010年3月6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深南验字【2010】第YA1-003号	已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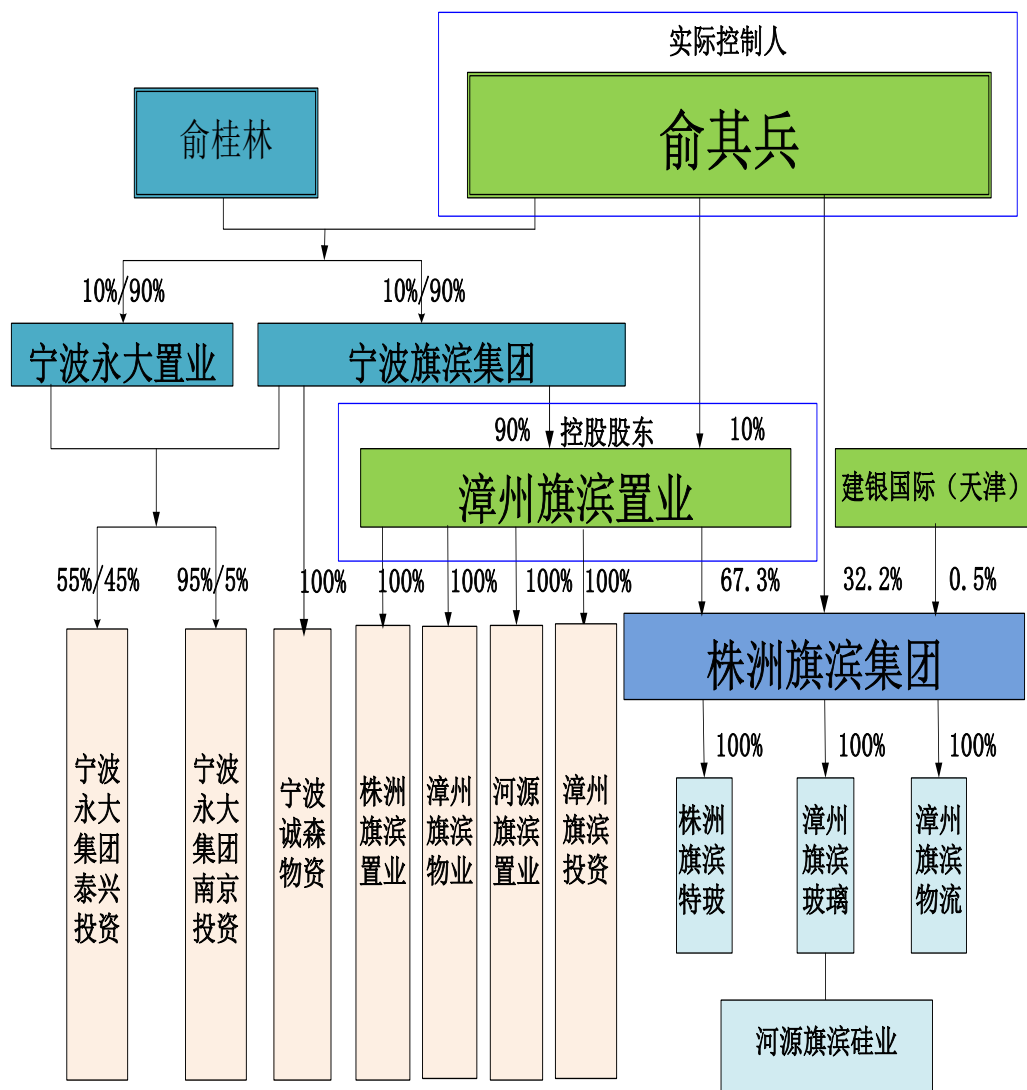
(二)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公司是由旗滨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 各发起人投入公司的资产为旗滨有限经审计的截至2010年1月31日的净资产516,909,615.22元, 按照1:0.96729的比例折合成50,000.00万股。公司未对投入资产进行评估调账。

五、发行人股权架构和组织结构

(一) 公司的股权架构

公司及其关联方现行的股权关系如下:



注: 1、俞桂林持有宁波永大置业 10%的股权, 持有宁波旗滨集团 10%的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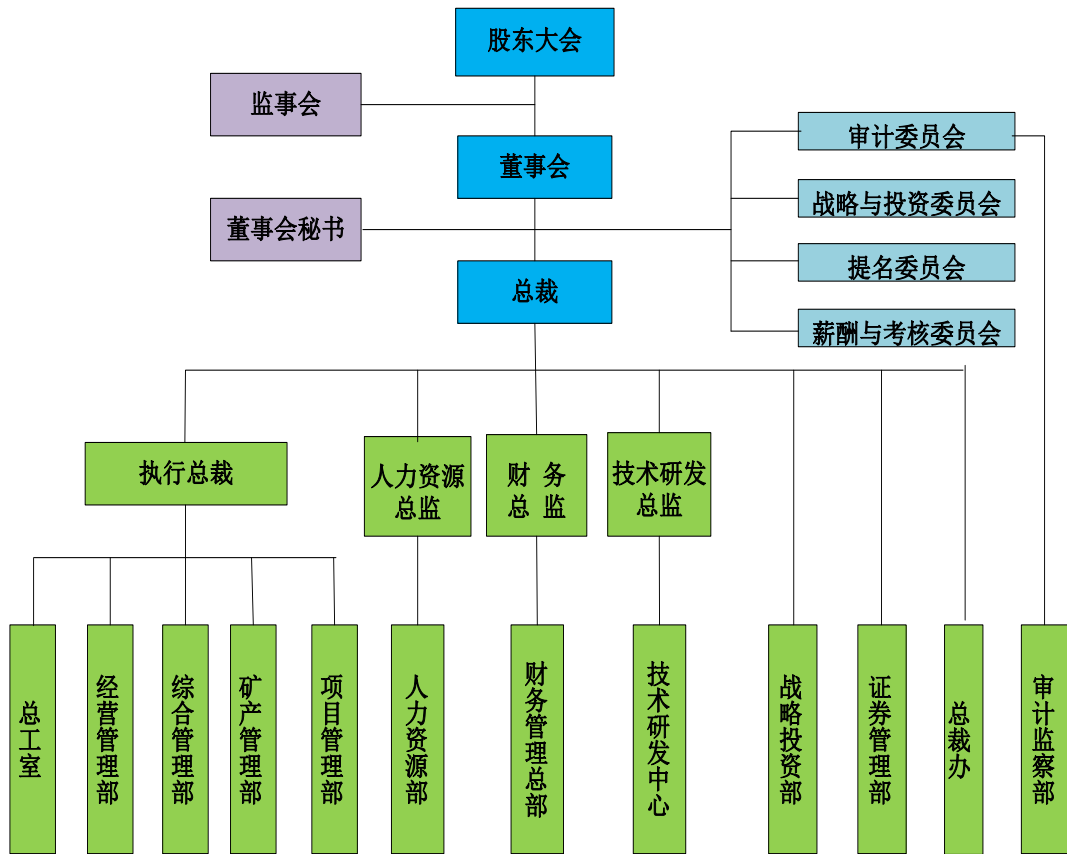
- 2、俞其兵持有宁波永大置业 90%的股权，持有宁波旗滨集团 90%的股权。
- 3、宁波永大置业持有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55%的股权，持有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 95%的股权。
- 4、宁波旗滨集团持有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45%的股权，持有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 5%的股权。

(二) 公司组织结构

1、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其中董事会设有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总裁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

2、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3、目前本公司设有以下业务和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如下：

(1) 总裁办

负责公司管理体制、管理制度的制定、修改和完善；公司对外事务的协调工作；企业文化建设与完善工作；集团信息化系统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公司总部

的行政后勤管理，接待事务管理和员工培训、基地管理等。

#### (2)审计监察部

负责对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各部门的财务收支、制度、流程、核算、经济效益等进行审计监察；对审计监察事项及时提出审计监察结论和处理建议，并上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被审计监察单位负责人处理意见的情况负责监督落实等工作。

#### (3)证券管理部

负责完成董事会各项行政事务；配合审计机构及资产评估机构进行会计报表审计、盈利预测编制及资产评估工作；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保存会议记录；投资者关系管理，处理信息披露相关事宜。

#### (4)战略投资部

负责收集国际国内玻璃行业发展信息及相关信息资料，提出相关战略投资方案，为总裁决策提供参考；负责组织制定玻璃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负责新技术引进前期论证工作，做好市场调查，搜集相关资料，制定总体实施计划等。

#### (5)技术研发中心

组织编制公司的近期技术提高工作计划，编制长远技术发展和技术措施规划。并组织对计划、规划的拟定、修改、补充、实施等一系列技术组织和管理工作；公司的科技成果管理及知识产权管理；公司对各下属子公司的科技管理，包括组织重大科技项目的申报立项、组织实施、跟踪管理等。

#### (6)人力资源部

负责制定员工休假制度、薪酬福利制度、定期岗位轮换制度、员工晋升制度及奖惩制度；各子公司（部门）的定员定编工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部门员工的招聘（引进）、调配、辞退工作。负责全辖员工的培训组织工作等。

#### (7)财务管理总部

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对下属各子公司财务工作进行组织协调和业务指导，并对其进行财务检查；组织做好公司的财务预、决算工作，跟踪预算的执

行情况，及时分析差异原因，提出合理建议，编制财务分析报告，为总裁决策提供财务依据等。

#### (8)综合管理部

负责集团日常行政事务管理及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公司相关工作会议的通知、安排、记录、纪要、服务等工作。负责对集团下属公司、部门的生产、供应、销售、行政后勤、行政事务等各项生产经营管理活动进行跟踪管理；跟踪集团工作执行书及经理会议所议定的内容，检查各部门的落实情况等。

#### (9)总工室

负责日常生产技术的管理工作，监督和协调各子公司规范生产工艺技术管理，解决生产中出现的各类技术问题。负责对日常生产中重大技术或疑难问题提供相关技术资料，提出处理意见；负责公司各项操作规程、技术规范、重大工艺参数指标、作业指导书、应急操作规程等文件的编制、整理、完善工作。

#### (10)经营管理部

负责公司新建项目及各子公司生产线冷修大宗物资材料的采购工作；负责大宗原燃材料油、碱、石油焦的采购工作；对所采购物资履约情况进行跟踪，确保所需物资按时、保质到货；每月编制采购计划及资金需求计划，报公司财务管理部审核审批，并严格按审批计划执行。

#### (11)项目管理部

负责公司新建投资项目、冷修项目的管理工作；组织公司新建项目、冷修项目计划编制及组织实施；新建项目、冷修技改项目采购物资的验收把关工作，确保项目建设的质量，完好交付使用；编制新建项目、冷修技改项目采购物资技术附件等。

#### (12)矿产管理部

负责公司投资的矿产资源的管理；负责漳州砂矿的生产经营管理；自产硅砂的供应、销售和自购硅砂的采购；每月申报月度资金使用计划，报集团财务管理部审核审批，并严格按审批计划执行；负责公司新建矿源的选址及考察工作，并提供分析报告供总裁决策等。

##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的情况

### (一) 发行人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目前拥有株洲旗滨特玻、漳州旗滨玻璃、漳州旗滨物流三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
株洲旗滨特玻	2007年5月17日	3,000万元	3,000万元	株洲市石峰区铜塘湾	玻璃及玻璃制品、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设计、加工、制作、安装、销售、售后服务	发行人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漳州旗滨玻璃	2007年6月19日	40,000万元	40,000万元	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	生产销售玻璃及其制品和其他建筑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相关原辅材料	发行人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漳州旗滨物流	2009年2月13日	3,000万元	3,000万元	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	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货物装卸、搬运、堆存；货运代理（限国内），物流中介；集装箱装卸、保管；港口设施、设备、机械的租赁；码头经营管理	发行人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 (二) 发行人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基本财务情况

公司名称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株洲旗滨特玻	45,743,815.06	27,826,900.67	1,658,008.40
漳州旗滨玻璃	1,888,817,671.81	624,187,917.62	181,530,620.39
漳州旗滨物流	30,139,811.44	30,134,814.89	165,688.27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中审国际审计

### (三) 漳州旗滨玻璃的股本变动情况

#### 1、设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漳州旗滨玻璃系发行人以货币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初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漳州众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东山分所对此次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出具了（2007）漳众东会内验

字第 028 号验资报告，漳州旗滨玻璃于 2007 年 6 月 19 日取得福建省东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2007 年，第一次增资，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根据漳州旗滨玻璃股东旗滨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20 日作出的股东决定，同意旗滨有限向漳州旗滨玻璃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 万元。漳州众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东山分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出具了（2007）漳众东会内验字第 044 号验资报告。漳州旗滨玻璃于 2007 年 11 月 30 日取得福建省东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2008 年，第二次增资，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根据漳州旗滨玻璃股东旗滨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5 日作出的股东决定，同意旗滨有限向漳州旗滨玻璃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000 万。漳州众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东山分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8 年 12 月 11 日出具了（2008）漳众东会内验字第 029 号验资报告。漳州旗滨玻璃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取得福建省东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2009 年，第三次增资，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根据漳州旗滨玻璃股东旗滨有限 2009 年 6 月 8 日作出的股东决定，同意旗滨有限向漳州旗滨玻璃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0 万。漳州众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东山分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09）漳众东会内验字第 027 号验资报告。漳州旗滨玻璃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取得福建省东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5、2010 年，第四次增资，增加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根据漳州旗滨玻璃股东旗滨集团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作出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股份公司向漳州旗滨玻璃增加注册资本 3 亿元，其中，2010 年 5 月 31 日前增资 2 亿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增资 1 亿元。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 2 亿元增资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出具了

深南验字（2010）第 YA1-005 号验资报告。漳州旗滨玻璃于 2010 年 6 月 7 日取得福建省东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此次增资完成后，漳州旗滨玻璃注册资本增至 4 亿元。

#### （四）孙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河源旗滨硅业系发行人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时间：2011年1月12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1亿元人民币；住所：东源县蓝口镇；法定代表人：俞其兵；经营范围：硅产品生产、销售（法律、法规限制的须许可后方可经营）。

###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的基本情况

####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公司设立时共有三位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俞其兵	161,000,000	32.2%
漳州旗滨置业	336,500,000	67.3%
建银国际(天津)	2,500,000	0.5%
合计	500,000,000	100%

##### 1、俞其兵

俞其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32.2%的股份，通过漳州旗滨置业间接控制本公司 67.3%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30226196511\*\*\*\*，住所浙江省宁海县。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2、漳州旗滨置业

漳州旗滨置业持有本公司 67.3%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25 日，注册地为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

司；法定代表人为俞其兵；注册资本为 32,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2,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漳州旗滨置业总资产 3,540,753,674.66 元，净资产 883,228,897.55 元，2010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338,814,963.56 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中审国际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漳州旗滨置业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3、建银国际（天津）

建银国际（天津）持有本公司 0.5% 的股份。建银国际（天津）成立于 2008 年 9 月 17 日，注册地为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3-AB-303；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杨弘炜；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及咨询、财务顾问及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及商务信息咨询、项目投资及企业收购、兼并、重组、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专项专营规定办理。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建银国际（天津）总资产 3,967,651,899.99 元，净资产 759,466,093.96 元，2010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101,527,684.16 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 KPMG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二）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漳州旗滨置业和俞其兵先生。

漳州旗滨置业和俞其兵先生基本情况参见上述—（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 （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俞其兵先生。

俞其兵先生基本情况参见上述—（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发行人、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外，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还控制如下 9 家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注册地和主 要生产经营地	主营业务	最近一年的资 产和盈利情况
宁波旗滨集团	2003.9.24	12,000 万	宁波市鄞州区四明 东路 588 号	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 资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7,346.19 万、净资产 18,447.39 万; 2010 年净利润-5,763.63 万(已审 计)
宁波诚森物资	2004.4.29	3,000 万	宁波市鄞州区四明 东路 588 号	建筑装潢材料、化工原料 及产品、五金材料、塑钢 门窗、电器产品、施工机 械设备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041.97 万、净资产 2,038.47 万、 2010 年净利润-418.82 万(已审计)
宁波永大置业	1992.8.26	1,000 万	宁海县跃龙街道中 山西路 39 号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1,859.22 万、净资产 18,784.27 万、 2010 年净利润-136.35 万(已审计)
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	2003.1.16	2,000 万	南京市马道街 88 号	房地产开发、销售, 物业 管理; 建筑材料生产销售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85.08 万、净资产 2,461.61 万、 2010 年净利润 0 万(未经审计)
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2003.5.26	2,000 万	泰兴市泰兴镇济川 南路 17 号	房地产投资、开发、销售; 物业管理; 建筑材料生 产、销售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562.48 万、净资产 3,364.96 万、 2010 年净利润 170.45 万(未经审 计)
株洲旗滨置业	2003.6.23	3,000 万	株洲市天元区黄山 路	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 证经营); 建筑材料批零兼 营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8,354.34 万、净资产 3,605.40 万、 2010 年净利润 1,815.51 万(已审计)
漳州旗滨物业	2010.9.21	80 万	东山县康美镇城垵 路	物业服务; 房屋修缮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8.06 万、净资产 78.05 万、2010 年净利润-1.95 万(已审计)
河源旗滨置业	2010.8.4	2,000 万	河源市东源县仙塘 镇工业园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80.46 万、净资产 1,950.85 万、 2010 年净利润-49.15 万(已审计)
漳州旗滨投资	2010.11.8	3,000 万	漳州市龙文区蓝田 镇小港村委会办公 楼	房地产业投资、开发与经 营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007.47 万、净资产 2,997.47 万、 2010 年净利润-2.53 万(已审计)

### (五)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从事房地产业务的合法合规情况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 漳州旗滨置业、宁波旗滨集团、宁波永大置业、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株洲旗滨置业、河源旗滨置业、漳州旗滨投资自设立以来: 生产经营用地的取得、建设和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无违法囤地、未经批准提前开工情况, 无任何重大土地违法行为不良记录, 且未受到过土地主管部门的处罚。所经营房产的建设、使用和销售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无任何重大违法行为不良记录, 且未受到过房地产主管部门的处罚。



## 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16,800万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数（万股）	所占比例	股数（万股）	所占比例
俞其兵	16,100	32.20%	16,100	24.10%
漳州旗滨置业	33,650	67.30%	33,650	50.38%
建银国际（天津）	250	0.50%	250	0.37%
本次发行股份			16,800	25.15%
<b>合计</b>	<b>50,000</b>	<b>100.00%</b>	<b>66,800</b>	<b>100.00%</b>

### （二）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本公司担任的职务

至本次发行前，本公司1名自然人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本公司任职
俞其兵	16,100	32.20%	董事长、总裁

### （三）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

### （四）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本公司不存在战略投资者。

###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公司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与股东俞其兵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漳州旗滨置业为俞其兵控制的公司。漳州旗滨置业和俞其兵分别持有公司67.30%和32.20%的股份。

###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此外，俞其兵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承诺：上述禁售承诺期过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公司股东建银国际（天津）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公司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 （一）员工情况

#### 1、报告期内本公司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时间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员工人数	3,026	2,079	1,248

#### 2、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员工3,026人，按年龄、学历、专业构成划分的员工人数如下表：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人数	所占比例
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1,392	46.00%
	30~39岁	640	21.15%
	40~49岁	887	29.31%
	50岁以上	107	3.54%
学历构成	初中及以下	621	20.52%
	高中	588	19.43%
	中专及技校	902	29.81%
	大专	556	18.37%
	本科及以上	359	11.86%
专业构成	生产人员	2207	72.93%
	财务人员	69	2.28%
	营销人员	112	3.70%

	技术人员	317	10.48%
	行政管理人员	321	10.61%
	<b>总计</b>	<b>3,026</b>	<b>100%</b>

## （二）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情况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与员工签订了劳动用工合同，在主管社保部门开立了独立的社保账户，为其缴纳了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医疗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执行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从未受到社会保障主管部门的处罚。此外，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其兵作出承诺：若相关主管部门认定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欠缴社会保险费的情况而要求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任何一方追偿该等社会保险费，或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罚款，俞其兵将无条件以现金全额支付该部分需补缴或被追偿的社会保险费或相关罚款，保证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公司于2010年1月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开始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及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作出如下承诺：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2010年1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则漳州旗滨置业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被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2010年度以前未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而被相关部门予以处罚，则漳州置业将无条件支付所有罚款款项，保证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十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一）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见“本节八/（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均于2010年11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1、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承诺如下：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漳州旗滨置业不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漳州旗滨置业确保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也不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旗滨集团已进行投资或拟投资的项目，漳州旗滨置业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的选择上，避免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避免与旗滨集团产生同业竞争。

(4) 因漳州旗滨置业或其控制的企业违背了上述承诺给旗滨集团造成的一切责任或损失，均由漳州旗滨置业承担。

## 2、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承诺如下：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目前没有在与旗滨集团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和任职，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确保本人不会在与旗滨集团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和任职，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旗滨集团已进行投资或拟投资的项目，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的选择上，避免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避免与旗滨集团产生同业竞争。

(4) 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背了上述承诺给旗滨集团造成的一切责任或损失，均由本人承担。

### (三)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见“~~本节/十、(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 (四)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作出承诺：~~株洲旗滨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将按照法律法规、《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有关募投项目的说明进行使用，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投向房地产企业或用于房地产开发。”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其兵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作出承诺：—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将按照法律法规、《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有关募投项目的说明进行使用，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投向房地产企业或用于房地产开发。”

#### （五）承诺履行情况

上述承诺履行情况正常。

##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玻璃加工，装卸劳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吸收原新光明优秀技术和管理人员的基础上，不断引进玻璃行业优秀的技术和管理人才加盟公司，并与英国玻璃咨询公司（The Float Glass Consortium Limited）进行全面技术合作，对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生产技术和在线镀膜技术进行了联合开发，提高了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在原料配料与称量技术、熔化技术、锡槽成型技术、退火窑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等方面有了较大的进步，企业规模迅速扩大，综合竞争能力快速加强。

公司充分将技术优势、管理优势、经营机制优势、地域位置优势进行有机整合，逐步从单一增加浮法玻璃规模的增长方式转变为生产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和提高产品附加值的成长模式，促使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坚持走高端产品路线，形成向高科技、高质量、高附加值产品要效益的经营理念。

#### （二）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目前生产和销售的主要产品分为三大类：优质浮法玻璃、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和 LOW-E 镀膜玻璃基片、深加工玻璃产品。

母公司株洲旗滨集团拥有三条日熔量分别为 500t/d、500t/d、7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可年产优质浮法玻璃约 1100 万重量箱，产品商标“旗滨牌”。产品按颜色分为白玻、绿玻两种，产品厚度从 4mm~19mm，板面尺寸：大片 4200×6000mm、中片 2440×3660mm、小片 2440×2000mm。

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拥有一条日熔量 9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生产的产品品种、性能与本公司株洲生产基地产品基本相同，可年产优质浮法玻璃约 600 万重量箱；一条日熔量 600t/d 优质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可年产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约 400 万平方米、LOW-E 镀膜玻璃基片约 180 万重量箱。此外，一条 600 吨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和一条 800 吨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正处于

建设中。

子公司株洲旗滨特玻拥有两条钢化玻璃生产线（其中一条为进口线）和三条中空玻璃生产线（其中一条为进口线），主要产品为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夹层玻璃等，具有年产各类深加工玻璃 185 万平方米的产能。

公司围绕规模化经营和集约化经营，做强、做大玻璃产业的发展战略，致力于生产在线 LOW-E 镀膜玻璃、超白光伏玻璃基片、在线 TCO 镀膜玻璃，以响应国家对建筑物节能和太阳能发展规划的要求，使公司发展成为中国玻璃行业中最具核心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880,500,675.73	1,166,257,528.07	746,357,784.97
其他业务收入	24,530,149.40	8,805,248.91	5,534,218.82
营业收入	1,905,030,825.13	1,175,062,776.98	751,892,003.79
主营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b>98.71%</b>	<b>99.25%</b>	<b>99.26%</b>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优质浮法玻璃	1,467,385,803.05	1,135,206,603.78	733,279,070.99
LOW-E 镀膜玻璃基片	367,151,659.84	1,267,811.51	
在线 LOW-E 镀膜玻璃	2,221,766.17		
玻璃加工	43,568,693.97	29,752,915.02	12,981,237.44
物流业	172,752.70	30,197.76	97,476.54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b>1,880,500,675.73</b>	<b>1,166,257,528.07</b>	<b>746,357,784.97</b>

## 二、浮法玻璃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界定

据 2001 年 4 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目前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玻璃及玻璃制品业（行业代码 C6120）。

### （二）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管理体制

#### 1、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目前我国建材行业宏观管理职能由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承担，主要负责制

定产业政策，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的责任，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指导新建项目与技术改造，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等。

## 2、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研究提出建材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建材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等。

## 3、环境保护部

环境保护部作为全国环保工作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落实国家减排目标的责任，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等。

## 4、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

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承担浮法玻璃行业的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组织行业开展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工作，维护产业合法权益等。

5、玻璃产品用途广泛，一方面，要满足其作为基础材料的使用性能；另一方面，还要具备完善的安全性能。为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打击假冒伪劣行为、促进产品的质量管理水平和保护消费者权益，国家为不同用途的玻璃制定了相应的产品标准，且对安全玻璃类产品实施强制性认定，作为产品市场准入的条件。

## 6、玻璃产品有关标准如下：

产品名称	标准代码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平板玻璃	GB11614-2009	2009.03.28	2010.03.01
吸热玻璃	JC/T536-1994	1994.02.17	1994.11.01
中空玻璃	GB11944-2002	2002.06.12	2002.10.01
热反射玻璃	JC693-1998	1998.07.22	1998.12.01



钢化玻璃	GB 15763.2-2005	2005.08.30	2006.03.01
夹层玻璃	GB9962-1999	1999.09.01	2000.08.01
汽车安全玻璃	GB 9656-2003	2003.04.23	2004.04.01
玻璃马赛克	GB/T7697-1996	1996.03.26	1996.10.01
夹丝玻璃	JC433-1991	1991.05.22	1992.01.01
压花玻璃	JC/T511-2002	2002.06.19	2002.12.01
防弹玻璃	GB17840-1999	1999.09.01	2000.08.01
幕墙用钢化与半钢化玻璃	GB17841-1999	1999.09.01	2000.08.01
防火玻璃	GB15763-1995	1995.11.30	1996.08.01
贴膜玻璃	JC846-1999	1999.06.07	1999.09.01
铁道车辆用安全玻璃	GB18045-2000	2000.04.03	2000.06.01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GB50189-2005	2005.04.04	2005.07.01

### 7、有关的玻璃认证规则有：

《安全玻璃类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强制性产品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管理办法》、《强制认证申请条件及单元划分指南》、《安全玻璃强制认证检验实施细则》、《建筑安全玻璃管理规定》等。

数据来源：中国玻璃信息网，<http://www.glassinfo.com.cn/>

### （三）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有关玻璃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文件名称	发文机关	发文时间
《关于促进平板玻璃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	国家发改委等	2006.11.13
《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	国家发改委	2007.09.03
《国务院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	2009.09.26
《关于水泥、平板玻璃建设项目清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	2009.11.10
《关于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平板玻璃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	工信部	2009.12.03
《平板玻璃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	工信部	2009.12.22

（1）为规范平板玻璃行业投资行为，防止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国家发改委于2006年底和2007年9月份先后发布了《关于促进平板玻璃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和《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等相关法规和标准，对生产企业布局、工艺装备水平和品种、质量、能耗、环保等方面都作了明确规定，但由于平板玻

璃项目执行“地方备案制”，存有管理不到位的情况，没有按照“文件”精神予以有效落实，导致低档产能严重过剩。

(2) 2009年9月份，国务院下发了《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文中重点提到平板玻璃等行业存在的重复建设和产能过剩问题，明确了下步产业政策导向，提出了坚决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的9条对策措施。鼓励企业联合重组，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支持大企业集团发展电子平板显示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等技术含量高的玻璃以及优质浮法玻璃项目。文件下发之后，引起全行业的广泛关注和高度重视，对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行业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3) 2009年11月份国家发展改革委下发了《关于水泥、平板玻璃建设项目清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了《关于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平板玻璃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

(4) 为了进一步强化国家调控政策和相关文件的执行力度，提高“文件”的可操作性并实施公众监督，工信部制定了《平板玻璃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对2007年9月10日《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发布实施后建成投产的生产线和在建线，要求必须达到准入条件，达不到的限期整改，逾期仍不达标的停产整顿；对尚未达标的原有生产线，应制定达标规划，并通过大修、技改逐步完善提高，以促进企业转型和升级。对已公告的企业国家将在新项目审批、银行信贷等方面给予支持；未公告企业不得参与政府采购和招投标，银行不再给予新的信贷支持。

(5) 2010年是“十一五”最后一年，是玻璃行业面临“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也是深入实践科学发展观和实现行业“转型”的重要时期。公司以认真贯彻国家政策为契机，注重质量和效益，大力发展符合市场需求的高新技术和新型玻璃产品，促进企业实现科学发展、可持续发展。

## 2、发行人的行业准入资格、能耗状况

《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2007年第52号，以下简称《条件》)，对平板玻璃行业重点提出如下准入条件：

### (1) 生产企业布局

要求：新建或改建升级（以下简称改建）平板玻璃生产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产业规划，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供应政策和土地使用标准的规定。新建或改建平板玻璃生产企业用房，必须符合城乡规划的要求。

发行人情况：《条件》发布后，发行人新建、改建升级（新建成漳州一线、二线，漳州三线、四线正在建设中，株洲三线为改造升级）的平板玻璃生产项目满足《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鼓励类第十二项“建材”中的第2条“太阳能产业用超白（折合5mm厚度可见光透射率>90%）、在线镀膜玻璃和低辐射等特殊浮法玻璃生产线；现有浮法生产线采用低温余热发电技术；玻璃熔窑用高档耐火材料”的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规划，且均取得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证（株洲三线为改造，不新增土地）。

## （2）工艺与装备

要求：①新建或改建平板玻璃项目整体技术和装备水平应接近国际先进水平。鼓励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严格限制发生炉煤气为燃料。②建线规模：新建或改建平板玻璃生产线熔窑规模应在500t/d以上（超薄线除外）。且达到相关要求。

发行人情况：《条件》发布后，发行人新建漳州一线、二线、三线、四线的规模分别为900t/d、600t/d、600t/d、800t/d，株洲三线的在线LOW-E技术改造项目为700t/d，均在500t/d以上，且熔窑窑龄均在8年以上。上述项目的整体技术和装备水平均接近国际先进水平或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使用的燃料为重油或天然气，未使用发生炉煤气。配料均采用计算机自动控制，动态精度高于1/1000；熔窑、锡槽、退火各项技术符合规定，且这三大热工设备采用了国际先进的分布式计算机自动控制系统，计算机网络一体化管理，对生产和管理数据进行自动采集；冷端系统采用在线玻璃缺陷自动检测设备、PLC自动控制切割系统及先进的自动化堆垛设备；设置了原板厚度、应力等在线检测设备及断面在线均匀性、露点分析等设备，对生产过程进行了有效控制。

因此，新建或改造项目在工艺与装备上满足行业准入条件。

## （3）品种、质量

要求：①特殊品种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是指：能生产电子工业用超薄（1.3mm以下）、太阳能产业用超白光伏玻璃基片（折合5mm厚度可见光透射率>90%）、节能建筑用在线Low-E等三种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②新建或改建生产线除满足GB11614—1999《浮法玻璃》标准外，并应具备生产汽车级以上优质品比例>70%的水平（考核设计指标及投产后的实物质量）。

发行人情况：按照以上要求，发行人募投项目和在线TCO玻璃生产线均属于特殊品种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新建或改建生产线满足GB11614—1999《浮法玻璃》标准，质量指标符合行业品种、质量准入条件。

（4）能源消耗

《条件》对平板玻璃行业的能耗要求以及发行人的符合情况如下表：

《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 (2007)中的能耗要求	发行人实际状况	与准入条件的符合性
1、现有平板玻璃生产线，熔窑规模>500t/d 的，综合能耗≤18.5(kg 标煤/重量箱)，熔窑热耗≤7100 (kJ/kg 玻璃液)；熔窑规模>300t/d、≤500t/d 的，综合能耗≤19.5(kg 标煤/重量箱)，熔窑热耗≤7500 (kJ/kg 玻璃液)。 2、新建或改建的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综合能耗16.5kg 标煤/重量箱)，熔窑热耗6500 (kJ/kg 玻璃液)。	1、株洲一线、二线、三线的综合能耗分别13.48(kg 标煤/重量箱)、13.64(kg 标煤/重量箱)、12.59(kg 标煤/重量箱)，熔窑热耗分别为6671.9 (kJ/kg 玻璃液)、6681.6 (kJ/kg 玻璃液)、6148.9 (kJ/kg玻璃液)。 2、漳州一线、二线、三线综合能耗分别为12.88(kg标煤/重量箱)、11.49(kg 标煤/重量箱)和14.91kg (标煤/重量箱)，熔窑热耗分别为5621.38 (kJ/kg 玻璃液)、6190.13 (kJ/kg玻璃液)和6401kJ/ (kg玻璃液)。	符合

（5）环境保护

①株洲旗滨集团环保要求的符合情况：

《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 (2007)中的要求中的环保要求	发行人实际状况	与准入条件的符合性
玻璃熔窑应采用烟气脱硫除尘、富氧燃烧等技术，安装烟气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处理后的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二级标准的限值要求，待《平板玻璃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发布实施后，各项污染物按新标准达标排放。	株洲一线、二线、三线熔窑外排废气安装烟气脱硫除尘设施，并安装烟气自动在线监测系统，污染物达标排放。	符合

<p>生产用水应采用封闭循环系统，废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要求，待《平板玻璃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发布实施后，各项污染物按新标准达标排放。废水排入市政排水设施，还应符合《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的要求和城市排水许可相关定。</p>	<p>生产中产生的含油废水经隔油处理后，排入厂内的污水管道与生活污水汇合后一并由厂区的排放口排放，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要求，终入霞湾污水处理厂处理。</p>	<p>符合</p>
<p>通过采用清洁生产审核等手段对生产全过程进行控制，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降低生产过程和末端治理的成本，使生产过程的各项污染物排放能符合当地环境容量及总量要求。</p>	<p>企业进行了清洁生产审核，生产过程中综合能耗、熔窑热耗、污染物产生指标、产品品质与质量满足《清洁生产标准平板玻璃行业》（HJ/T361-2007）中的二级或二级以上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控制的要求及当地环境容量。</p>	<p>符合</p>
<p>平板玻璃企业在原料储存、称量、输送、混合、投料等阶段应密闭操作，防止无组织排放。</p>	<p>在原料储存、称量、输送、混合、投料等过程采用密闭操作，无组织排放量较少。</p>	<p>符合</p>

②漳州旗滨玻璃环保要求的符合情况：

《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 (2007)中的要求中的环保要求	发行人实际状况	与准入条件的符合性
<p>玻璃熔窑应采用烟气脱硫除尘、富氧燃烧等技术，安装烟气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处理后的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二级标准的限值要求，待《平板玻璃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发布实施后，各项污染物按新标准达标排放。</p>	<p>熔窑采用富氧燃烧等技术，外排废气采用烟气脱硫除尘处理设施，并安装烟气自动在线监测系统，污染物达标排放。</p>	<p>符合</p>
<p>生产用水应采用封闭循环系统，废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要求，待《平板玻璃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发布实施后，各项污染物按新标准达标排放。废水排入市政排水设施，还应符合《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的要求和城市排水许可相关定。</p>	<p>生产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水的循环利用率达到97%以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排入生活污水处理装置与生活污水一同处理后，达标用于厂区绿化，无废水外排。</p>	<p>符合</p>
<p>通过采用清洁生产审核等手段对生产全过程进行控制，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降低生产过程和末端治理的成本，使生产过程的各项污染物排放能符合当地环境容量及总量要求。</p>	<p>生产过程中综合能耗、熔窑热耗、污染物产生指标满足《清洁生产标准平板玻璃行业》（HJ/T361-2007）中的二级或二级以上标准；污染物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符合当地环境容量。</p>	<p>符合</p>

平板玻璃企业在原料储存、称量、输送、混合、投料等阶段应密闭操作，防止无组织排放。	原料储存、称量、输送、混合、投料等过程采用密闭操作，无组织排放量较少，厂界浓度达标。	符合
--	--	----

3、募投项目的能耗、环保情况及合法合规性

发行人募投项目已得到发改委的备案或核准并通过了上市环保核查，具体见下表：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或核准	环评批复
1	700吨生产线在线LOW-E技术改造	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湘发改工【2010】1210号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湘环评【2010】265号
2	800t/d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产业【2010】257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环审【2010】192号

募投项目的单位能耗满足国家相关规定，具体如下表：

《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能耗要求(2007.9)	《国务院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中对平板玻璃行业的能耗要求(2009.9)	耗能状况	符合性
新建或改建的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单位产品综合能耗≤16.5kg标煤/重量箱，熔窑热耗≤6500(kJ/kg玻璃液)。	新项目能源消耗应低于16.5公斤标煤/重箱	700吨生产线在线LOW-E技术改造项目：单位产品综合能耗13.16kg标煤/重量箱，熔窑热耗为5980kJ/kg玻璃液。 800t/d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单位产品综合能耗12.87标煤/重量箱，5858kJ/kg玻璃液。	符合

发行人募投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水平的达标情况见下表：

《国务院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对平板玻璃行业的相关要求(2009.9)	募投项目相关指标	符合性
硅质原料的选矿回收率要达到80%以上；二氧化硫排放低于500毫	700吨生产线在线LOW-E技术改造项目：生产线熔窑窑头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为	符合

克/标准立方米；氮氧化物排放低于700毫克标准立方米；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50毫克/标准立方米。	289.10毫克/标准立方米；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为352.15毫克/标准立方米；颗粒物排放浓度为20毫克/标准立方米。  800t/d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生产线熔窑窑头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为254.42毫克/标准立方米；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为426.48毫克/标准立方米；颗粒物排放浓度为15毫克/标准立方米。	
---	--	--

#### 4、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符合国家新能源产业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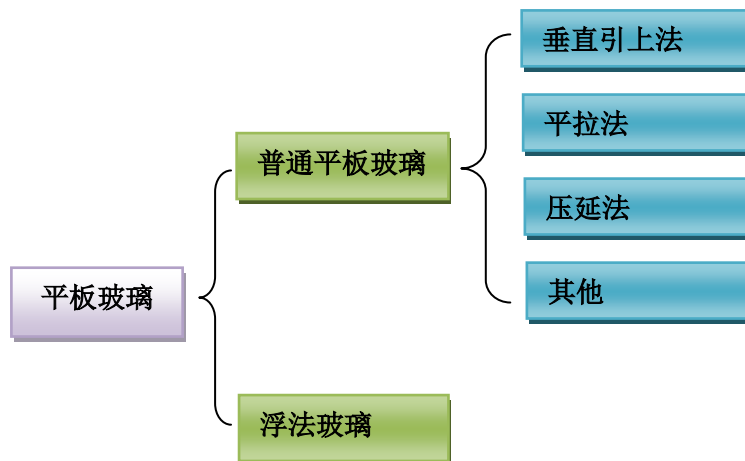
发行人募投项目之一的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生产线产品主要应用于太阳能光伏产业。太阳能光伏产业作为新能源产业，其发展得到了国家的明确支持。国家中长期科学发展纲要（2006-2020）中将高性价比太阳能光伏电池及利用技术、太阳能热发电技术、太阳能建筑一体化技术列为能源类发展的优先主题；2006年1月1日起施行的《可再生能源法》第十七条指出，国家鼓励单位和个人安装和使用太阳能热水系统、太阳能供热采暖和制冷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等太阳能利用系统；2008年4月1日起施行的《节约能源法》第四十条指出，国家鼓励在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中使用新型墙体材料等节能建筑材料和节能设备，安装和使用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利用系统。2009年3月，财政部、住建部财建【2009】128号《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对太阳能光电技术在城乡建筑领域的应用实行财政扶持政策。在以上相关法律和政策的支持下，应用于太阳能光伏产业的超白光伏玻璃基片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 （四）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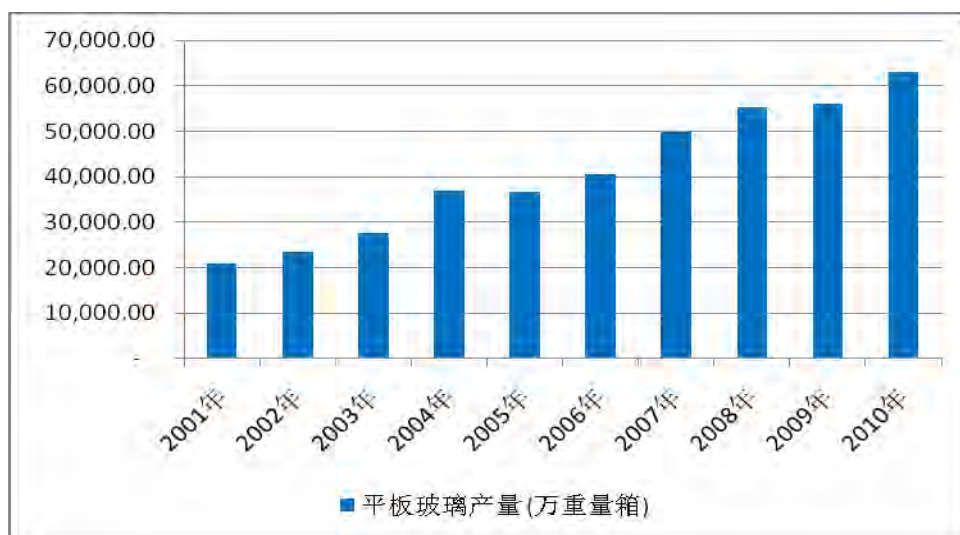
##### 1、浮法玻璃介绍

浮法玻璃是平板玻璃的一种，通过熔化的玻璃液漂浮在熔融的锡液面上成型，因其生产工艺特征而得名，浮法玻璃已经占平板玻璃总量的90%左右，代表了平板玻璃行业的发展状况。





平板玻璃是与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不可缺少重要基础材料，广泛应用于建筑、房地产、交通运输、太阳能、装饰装修、电子信息及其它新兴工业，就目前世界技术水平分析，还没有一种材料在近期内会代替用途广、用量大的平板玻璃。2001年至2010年全国平板玻璃产量如下图：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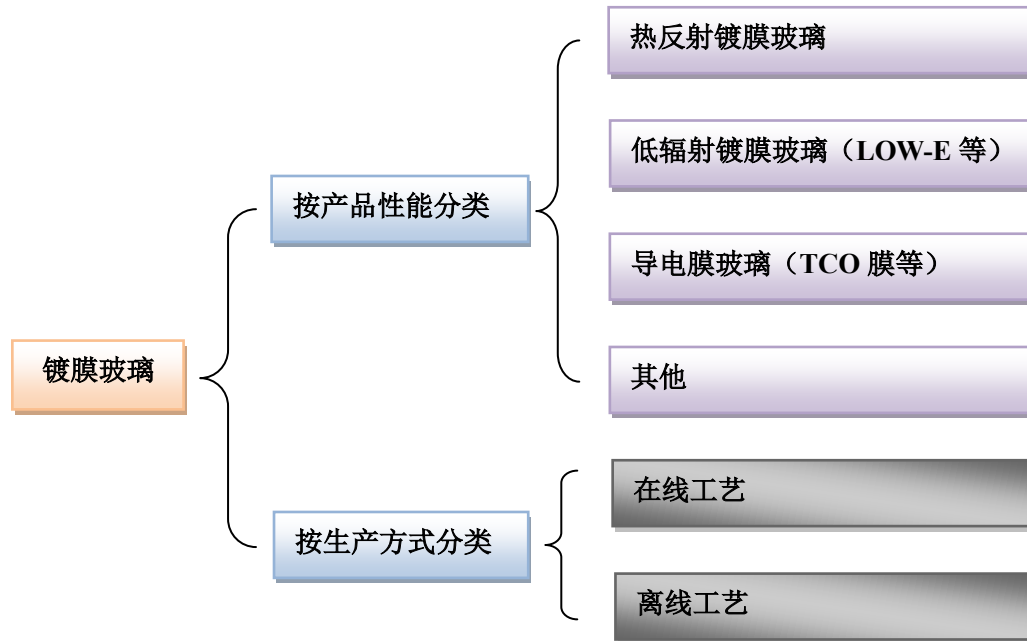
## 2、镀膜玻璃介绍

镀膜玻璃是在玻璃表面涂镀一层或多层金属、合金或金属化合物薄膜，以改变玻璃的光学性能，满足某种特定要求。

镀膜技术是浮法玻璃生产工艺的重要技术延伸。从1968年英国皮尔金顿公司发明电浮法技术开始，通过各国玻璃业界的不懈努力，1977年出现了在线喷涂工艺。到目前为止，所产镀膜玻璃产品品种和膜系的功能也越来越多，除着色、装饰、吸热膜外，相继出现了具有选择性吸收、反射及隔热性能的低辐射膜



(LOW-E、SUN-E 等)、具有遮阳性能的热反射膜以及减反射膜、导电膜 (TCO 等) 等, 从而降低了镀膜玻璃的生产成本, 大大扩大了镀膜玻璃的品种和应用领域, 且可单片使用, 打破了过去认为只有在中空玻璃中才能应用镀膜玻璃的观念, 使其成为建筑、汽车等工业不可缺少的高级隔热、遮阳、装饰等材料。



膜层的涂镀方法很多, 总的来说可以分为离线工艺和在线工艺两种。离线工艺指在专门的生产线上, 用真空磁控溅射等方法, 将特定的化学物质均匀地镀在已经生产出的浮法玻璃表面而制成; 在线工艺是指在浮法玻璃生产过程中, 在热的玻璃表面上喷涂特定化学物质而制成。

### 3、LOW—E 镀膜玻璃

我国是能耗大国, 目前现有和新建的绝大部分建筑还都是高能耗建筑, 单位建筑面积采暖能耗高达气候相近的发达国家的 3 倍左右, 建筑能耗超过 3.7 亿吨标准煤, 超过全社会能源消耗总量的 27%。建筑能耗已经成为牵动我国社会经济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全局问题。而在建筑能耗中, 通过玻璃门窗造成的能耗占到了建筑总能耗的 40%-50%, 幕墙建筑中高达 90%以上。因此, 提高普通玻璃的节能性能, 已经成为如何真正实现建筑节能的关键所在。

Low-E 玻璃又称低辐射玻璃, 是在玻璃表面镀上多层金属或其他化合物组成的膜系产品。其镀膜层具有对可见光高透过及对中远红外线高反射的特性 (能将

80%以上的远红外热辐射反射回去),使其与普通玻璃及传统的建筑用镀膜玻璃相比,具有优异的隔热效果和良好的透光性。冬季,它对室内暖气及室内物体散发的热辐射,可以像一面热反射镜一样,将绝大部分反射回室内,保证室内热量不向室外散失,从而节约取暖费用。夏季,它可以阻止室外地面、建筑物发出的热辐射进入室内,节约空调制冷费用。正是由于LOW-E玻璃的这些优良特性,所以称其为绿色、节能、环保的建材产品,这是普通玻璃所根本不具备的。该产品既可应用于高档的楼堂馆所,也可用于普通的民用住宅,市场适应能力强。

新的产品是遮阳低辐射玻璃(又称为SUN-E玻璃,是在LOW-E玻璃的基础上开发的新产品,属于LOW-E系列产品),阻断热传递效果更佳,适宜南方炎热地区选用。这种玻璃可以在生产时根据不同地区的年均气温,调整太阳辐射透过率,降低遮阳系数,达到最佳节能效果。从能源政策意义上讲,遮阳低辐射玻璃更为重要,因为在同样温差下,用于制冷的能量比用于采暖的能量大得多(室内温度每降低1℃所需能量是升高1℃的两倍),因而在夏季室外温度较高地区使用遮阳低辐射玻璃或由遮阳低辐射玻璃制成的中空玻璃更为有利。无论现在还是将来,遮阳低辐射玻璃的市场都明显大于隔热低辐射玻璃市场。

目前,我国节能玻璃的普及率仅为10%,LOW-E镀膜玻璃的普及率只有6%左右,且主要为离线LOW-E镀膜玻璃。公司引进的LOW-E镀膜生产线为在线工艺,能够在线生产隔热(LOW-E、SUNLITE)、遮阳(SUN-E)镀膜玻璃产品,技术成熟先进,产品的成本低,使用方便,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

离线LOW-E镀膜玻璃和在线LOW-E镀膜玻璃主要综合性能比较如下:

对比指标	在线LOW-E镀膜玻璃	离线LOW-E镀膜玻璃
镀膜类型	硬镀膜—具有良好的牢固性和稳定性	软镀膜—普通产品必须做成中空玻璃使用
技术水平	世界上仅有十几条线,国内有本公司、耀华集团、耀皮和大连旭硝子等几条生产线	生产技术的应用已经比较普及,国内有南玻、信义在内的多条生产线
生产线特点	必须有高质量的浮法生产线,生产技术要求较高	厚度颜色变化快,开发新产品较容易
耐磨性	国家玻璃检测中心检测结果:0.40%~0.50%	国际未要求检测此项性能指标

耐酸性	国家玻璃检测中心检测结果：0.63%	国际未要求检测此项性能指标
耐碱性	国家玻璃检测中心检测结果：0.49%	国际未要求检测此项性能指标
辐射率	国标要求<0.25	国标要求<0.15 国内一般产品： 单银为 0.1，双银为 0.05 左右
单片保质期	可以像普通浮法玻璃一样长期单片保存和使用，膜层不会氧化变质脱落	一般必须在 24 小时内合成中空玻璃；即使可异地加工的，也必须在 7 天内合成中空玻璃，否则氧化
深加工性能	可以轻松热弯、钢化，满足不同建筑设计风格	普通产品不易热弯、钢化，仅能中空使用
中空操作	无须剔除边部膜层，操作简单	合成中空玻璃时需剔除边部膜层
运输限制	无运输距离和时间限制	普通产品必须合成中空玻璃以后再运输

资料来源：《节能玻璃与环保玻璃》刘志海、庞世红编著

#### 4、超白 TCO 镀膜玻璃

TCO 是 Transparent Conducting Oxide 的缩写，意思是透明导电氧化物，它是在平板玻璃表面通过物理或者化学的方法均匀的镀上一层透明导电氧化薄膜。超白 TCO 镀膜玻璃产品应用于薄膜太阳能电池，薄膜太阳能电池是以玻璃为载体，在玻璃表面的导电膜上再镀上半导体膜和背电极，因此要求玻璃承担着透光和导电的双重作用，所以薄膜太阳能电池使用的必须是 TCO 玻璃。

制造 TCO 玻璃的方法有很多，主要分为物理沉积和化学沉积两种方式。按制作环境不同有高温常压、真空溅射之分。按工艺流程特点不同有离线、在线生产，在线生产的 TCO 玻璃有生产效率高、耐久性长等优点。由于在线 TCO 玻璃生产技术的高端性，目前世界上的主要供应商仅有日本旭硝子和英国皮尔金顿两家。国内 TCO 玻璃生产企业多采用离线镀膜生产工艺，目前从国内太阳能企业来看，已投产的大规模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线所使用的 TCO 玻璃均为进口在线镀膜 TCO 玻璃。

太阳能作为未来清洁、高效、永不衰竭的绿色能源，是解决环境污染与能源问题的最佳途径之一。太阳能技术近年应用越来越广泛，太阳能产业已经成为新能源市场中成长速度最快的领域，太阳能产业的快速发展，也带动了太阳能技术应用重要配套材料太阳能玻璃的长足进步。由于薄膜太阳能电池的快速发展，使目前光伏用 TCO 玻璃市场变得非常紧俏。研究和生产高性能、低成本的光伏用

TCO 玻璃已经成为一个热门领域。

薄膜太阳能电池对 TCO 镀膜玻璃的性能指标有光谱透过率、导电性能、雾度、激光刻蚀性能、耐候性与耐久性等。

5、各种玻璃的生产工艺、性能、用途的比较

项目	普通平板玻璃	浮法玻璃	LOW-E镀膜玻璃	超白玻璃	超白TCO镀膜玻璃
原料	石英砂岩粉、硅砂、白云石、纯碱、芒硝	硅砂、石灰石、白云石、纯碱、芒硝、煤粉		低铁硅砂、低铁石灰石、低铁白云石、氢氧化铝、纯碱、芒硝、煤粉	
成型工艺	玻璃液通过垂直引上法或平拉法、压延法生产出来的透明平板玻璃。	浮法生产工艺：将熔化的玻璃液漂浮在熔融的锡液面上成型			
主要生产装置	熔窑、垂直引上机或压延机或平拉机或压延机、退火窑	熔窑、锡槽、退火窑	熔窑、锡槽、退火窑、镀膜器	熔窑、锡槽、退火窑	熔窑、锡槽、退火窑、镀膜器
产品性能	1. 透光率为 86% 2. 辐射率为 0.84 3. 透明性、平整性、耐腐蚀性、耐擦伤性		平板玻璃表面镀了低辐射膜后,辐射率低于 0.25	1. 透光率可达 92%以上 2. 又称无色玻璃、高透明玻璃、低铁玻璃	超白玻璃表面镀透明导电氧化物,具导电性能
产品规格	引拉法生产的普通平板玻璃: 2mm、3mm、4mm、5mm	浮法玻璃: 3mm、4mm、5mm、6mm、8mm、10mm、12mm			
用途	主要用于门窗,围护、保温、隔声等作用。	窗户玻璃,广泛应用于建筑房地产行业、汽车行业、家具工业、橱窗,也是进一步加工成其他技术玻璃的原片。	目前公认的节能效果最佳的建筑用玻璃	主要应用于高档建筑的内外装修、电子产品、高档轿车玻璃、太阳能电池、高档园艺建筑、高档玻璃家具、各种仿水晶制品等行业。	太阳能薄膜电池的基础材料,应用于太阳能发电行业。

## 6、我国浮法玻璃行业的发展概况

建国以来，我国玻璃工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从几乎是空白发展到产量世界第一；从寥寥无几的产品发展到国际上有的品种我国应有尽有；并且研制开发了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中国浮法玻璃技术。在生产规模、产业结构、品种质量等方面都取得了举世瞩目的辉煌成就。建国初期的 1949 年，我国平板玻璃产量仅为 92 万重箱，占世界总量 1.7%；1989 年增至 8441 万重箱，开始居世界产量首位；2008 年我国平板玻璃总产量为 5.74 亿重箱，占世界总量近 50%，提前完成“十一五”平板玻璃工业发展产量目标，成为名副其实的玻璃生产大国（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秘书长张佰恒）。

我国玻璃工业伴随着共和国的成长不断发展壮大，实现了跨越式发展，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开始引进国外先进设备与技术，开发出高档浮法玻璃、高档着色玻璃、高档深加工玻璃等多种新型浮法玻璃产品。进入 21 世纪，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建筑业的持续增长，我国浮法玻璃行业得到了迅速发展，新材料、新工艺不断增加，生产能力显著提高，部分骨干企业的产品质量已接近或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浮法玻璃的品种进一步扩大，加工玻璃发展迅速，基本满足了建筑业、汽车业和其他新兴产业的需要，平板玻璃及加工玻璃产业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所不可缺少的重要材料工业，为国家经济建设做出了巨大贡献。但是目前我国玻璃工业发展，仍未脱开粗放方式：存在发展无序、产能失控；产业结构不尽合理；节能减排仍有较大差距等问题。2008 年金融危机和产能过剩对浮法玻璃行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但同时也为行业结构调整、提高质量创造了难得的机遇。应该说，目前平板玻璃行业产能过剩是“结构性过剩”，是落后工艺和普通浮法玻璃过剩，而优质浮法和特殊品种玻璃仍属鼓励发展的范围，国家采取区别对待的政策，而不是一刀切”。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建筑技术的发展，国家建筑节能水平的不断提高，太阳能和电子工业等的持续发展，浮法玻璃的应用还会向更多领域延伸。

### （五）行业发展趋势

#### 1、国际先进浮法玻璃技术发展趋势

（1）借助计算机模拟技术和专业基础研究，更加重视新工艺、新技术研究和创新。一些技术如“硫酸盐澄清技术”等已开始在大中型浮法熔窑上使用；一些新

型熔化技术如“减压脱泡技术”等的研究已取得阶段成果。

(2) 追求玻璃质量的零缺陷。围绕高质量玻璃的生产，采取系统而全面的技术措施和装备。

(3) 在完善和提高现有浮法技术的同时，更为关注高技术和高附加值产品的开拓。通过提高玻璃原片的生产质量，在线实施各种镀膜工艺，在线生产高质量的功能玻璃。

(4) 采用浮法技术生产电子、光学等领域的特种玻璃，如 TCO 玻璃、超白光伏玻璃基片、显示器玻璃基片等。

(5) 重视环保技术在玻璃工业中的应用，重视提高能源效率，实现低能耗、低污染。

资料来源：中国玻璃信息网，公司研发中心

## 2、我国浮法玻璃行业的发展趋势

我国浮法玻璃工业的快速发展，首先得益于国民经济的快速稳定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得益于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中国浮法玻璃技术的不断完善提高；得益于对外开放，引进了国外先进的技术和管理经验，经过消化、吸收和创新，提高了行业的整体水平；得益于不断深化改革、改制，实施产权多元化，一些股份制企业、民营企业蓬勃发展，为行业增添了新的生机和活力。我国浮法玻璃工业发展运行有如下特点：

### (1) 浮法玻璃产能快速增长

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全国共有 241 条浮法玻璃生产线，其中停产的生产线 23 条，冷修的生产线 8 条，实际运行的有 210 条。全国前十名厂商浮法生产线情况如下：

排名	企业名称	生产线（条）	日熔量（吨）	年产能力（万重量箱）
1	江苏华尔润集团	17	10,590	6,958
2	台湾玻璃集团	9	6,100	4,008
3	中国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13	5,980	3,929
4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5,600	3,680
5	浙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0	4,900	3,220
6	信义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8	4,700	3,088
7	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4,600	3,023

8	福耀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3,550	2,333
9	河北沙河安全公司	6	3,250	2,136
1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3,200	2,103

数据来源：中国玻璃信息网

## （2）结构优化、品种增加、技术水平明显提高

经过新一轮发展，浮法玻璃工业结构优化、品种增加，速度与质量、效益协调发展。能耗、总成品率、劳动生产率、窑龄等技术经济指标不断改善。品种从普通厚度扩展到超薄（0.55~1.1 毫米）、超厚（15~25 毫米），开发了在线镀膜（阳光膜和 LOW-E 膜）、自洁、超白、本体着色、防火等新品种。

## （3）行业发展中的制约因素发生明显变化

过去企业发展主要受资金的制约，近年来，资源、市场等制约因素明显增强。煤、电、油、运成为发展的瓶颈，原材料、燃料（特别是重油和纯碱）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平板玻璃制造成本增加。为提高综合竞争力，除重视技术、研发、装备、资金等因素外，企业比以往更加重视建厂的资源、市场及运输等相关条件，注重发展“供应链”和“差异经营”。从近年来新增产能分析，有以下几种做法：一是贴近消费市场建线；二是靠近原材料供应地建线，降低生产成本；三是企业自身发展产业链；四是搞“差异经营”，发展市场需要的特殊品种。

## （4）浮法玻璃供求格局和消费结构不断变化，加工玻璃发展迅速

随着建筑、汽车、装饰装修、家具、信息等产业的发展和人们对安全节能与生活空间环境要求的提高，安全玻璃、节能中空玻璃、镀膜玻璃等功能性加工玻璃产品得到广泛应用，浮法玻璃的供求格局和消费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应用范围不断扩大，品种增加。

## （六）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从浮法玻璃制造业经济构成分析，目前纯国有经济已经很少，而股份制企业、民营企业和外资（合资）企业发展迅速，成为行业主体，有的已发展为行业的领军企业和骨干企业。

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一方面通过企业间“并购重组”提高了集中度；另一方面近年来新增产能主要集中在一些大型优势企业。2009 年前十家企业（集团）

浮法玻璃生产集中度达 57%。但与国际大公司相比还有较大差距，旭硝子、板硝子、圣戈班和加迪安这四家大型跨国玻璃公司控制着除中国外全球近 80% 的玻璃产量，前三家占有全球 75% 汽车玻璃（OE）市场份额，而且这些跨国公司资金雄厚、创新能力强，掌握核心资源和技术、产品附加值高，作为国际知名品牌，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目前建材行业已被国家列入五大并购重组行业，由工信部牵头制定的《关于加快推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已完成了文件的起草、上报工作，将加快出台。玻璃行业将以此为契机，结合制止重复建设和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尽快出台支持大企业集团发展具体措施，确定入选名单，实行动态管理。在项目核准、土地审批、信贷投放、税收减免等方面支持优势企业兼并重组，进一步做大做强，培育拥有 20 条左右浮法玻璃生产线及相关的玻璃深加工和具有较强技术创新研发中心的大型企业集团，力争“十二五”末行业内排名前十家企业集团的生产集中度达到 75% 以上。

资料来源：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

## （七）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技术壁垒

浮法玻璃行业是一个集机械、热工、材料、化工、自动控制等工业技术以及流体力学理论、表面科学、晶体成核、结晶理论、纳米技术理论等研究成果于一体的独立工业体系，是现代材料科学发展的突出成就之一，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从浮法玻璃生产工艺来看：浮法玻璃工艺技术首先由英国皮尔金顿公司发明，在六、七十年代对我国进行技术封锁，不进行技术转让。我国通过自主研发，用了 10 年时间掌握了先进的浮法玻璃生产技术，因此进入浮法玻璃生产领域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对生产线的熟练技术员工的要求很高。

从浮法玻璃深加工产品技术来看：浮法玻璃深加工产品种类繁多，若要实现高品质、高档次深加工产品的生产，要求企业针对特定的深加工产品设计特定的加工工艺和配备特定的加工设备，特别是在线镀膜技术的技术壁垒很高。

### 2、资金壁垒

目前国内投资浮法玻璃生产线所需资金规模较大，普通浮法玻璃生产线的平均投资成本预计在 3 亿元以上，在线镀膜成套设备的平均投资成本另外还需要约



2 亿元以上，高档浮法玻璃生产线的投资成本就更高，因此进入浮法玻璃生产领域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 3、政策壁垒

为规范平板玻璃企业投资行为，落实《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产能过剩行业结构调整的通知》精神，防止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国家发改委于 2006 年底和 2007 年 9 月份先后发布了《关于促进平板玻璃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和《平板玻璃行业准入条件》，2009 年 9 月份，国务院下发了《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等相关标准和法规，对生产企业布局、工艺装备水平和品种、质量、能耗、环保等方面都作了明确规定，建设生产线的困难加大。

### 4、退出壁垒

浮法玻璃生产线一经投产就必须连续运行，暂时停产的损失很大，生产设备（如大型窑炉、专用锡槽、辅助生产车间、深加工产品专用设备）专用性很强，变现能力较差，企业退出浮法玻璃行业的机会成本很高。

## （八）行业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经过前几年行业产能的过快增长而导致供给过剩的局面后，2006 年末开始行业产能增速明显放缓，2007 年上半年仅有 6 条浮法玻璃生产线投产，而房地产、汽车等下游行业的大幅增长带动了玻璃行业需求的增长，2007 年行业供求关系得到改善。受行业需求提升，新项目的投资再次反弹，2007 年下半年投产 12 条生产线，另有 40 余条在建和拟建的生产线，较上半年增加明显，使得玻璃行业新增产量大幅回升。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爆发，外围经济不振，再加上人民币持续升值以及平板玻璃出口退税率下降（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平板玻璃出口退税率由 11% 下调为 5%），当年平板玻璃的出口缩减到 25016.61 万平方米，比 2007 年下降了 13%；国内经济同样由于受到金融危机影响，使得房地产等行业需求萎缩。而国家统计局统计资料显示 2008 年全国累计生产平板玻璃 57422.9 万重量箱，比 2007 年增产 5.06%，因此国内市场出现了严重的供大于求的状况，全国 40 多条浮法线被迫停产。全行业大面积亏损使得新增产能受到一定程度的抑制，2009 年和 2010 年，平板玻璃在行业经历了行业低谷后，在国内房地产业

复苏的带动下，市场供求关系得到了较大改善。

### （九）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建筑、房地产、汽车、太阳能等行业的景气状况以及原燃料和纯碱价格波动，影响着浮法玻璃行业的利润水平。

2008 年的金融危机中，市场供大于求的状况使我国平板玻璃行业所面临的处境非常艰难，特别是南方的玻璃市场，对外依存度较大，相对影响也更大。同时，年初的南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使多省市煤、电、油、运等环节不畅，其中地处湖南、湖北、江苏、浙江等省的玻璃企业原材料供应相继出现困难，特别是湖南部分地区持续断电造成玻璃企业停产、减产，原料进不来，销售不出去，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上千万元，被迫停产企业的损失更大；“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害，地处灾区的玻璃公司生产线及设备不同程度受损，产量及产品质量下降，销售受阻，价格回落，库存增加，企业面临资金短缺，运输、环保、劳动成本上升，竞争的不规范和复杂，使得企业利润率下降明显，甚至亏损。另外，原燃料价格的上涨也影响了企业的利润，尤其是重油、煤炭以及纯碱等大宗材料的价格在 2008 年的骤然变化让玻璃生产企业措手不及，在最高峰期的时候，仅仅燃油和纯碱两项成本就达到 70 元/重箱，基本上和玻璃的市场销售价格持平。

2009 年的世界经济发展比较艰难，国际原油等大宗材料的需求减少较多，原材料的价格较 2008 年有一定幅度下降。同时，随着供求关系的改善玻璃价格一路走高，从重点监测浮法玻璃企业月快报数据加权平均销售价格走势对比图来看，1 月份平均单价 55 多元/重量箱，到 12 月份涨至 90.43 元/重量箱，11-12 月份，东北地区玻璃价格更是飙涨至 100.89 元/重量箱。统计数据显示，全行业实现盈利 6.1 亿元，较 2008 年增利 9.14 亿元，有一半以上的企业实现了扭亏增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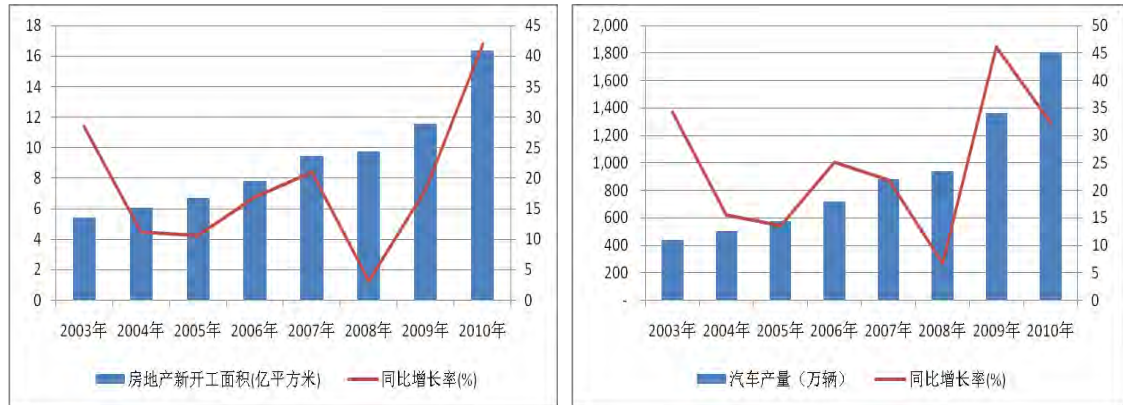
2010 年虽然原材料的价格比 2009 年有所上升，但玻璃行业延续了 2009 年下半年的景气行情，全年玻璃平均价格达到了 80 元/重量箱以上，因此该年度全行业的利润水平比前一年度更高。

### （十）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1）中国长期稳定的发展，将使玻璃市场容量稳步增长

国家扩大内需、促进增长的措施将改善建材行业的景气度。2008年11月10日，国家出台了10项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措施。其中，加快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铁路、公路和机场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生态环境建设等各项工作，均与建材行业密切相关，必将增加对玻璃等大宗建材产品的需求。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必将引发建材需求的增长，改善建材行业的景气状况，下图为2003年至2010年商品房新开工面积和汽车产量走势图：



(2) 节能玻璃将成为新的市场需求—亮点”

如果按照建材产品划分浮法玻璃属于传统行业；但如果按照材料科学来看浮法玻璃有着自己独到的优点，有很多新的应用且非常符合目前低碳经济的要求，又属于新兴产业。随着国家《平板玻璃工业市场准入条件》的进一步实施，玻璃行业供求格局和消费结构逐步由中低档的普通浮法玻璃向优质浮法玻璃过渡，由原片消费为主向附加值高的深加工产品过渡，结构调整进一步加快。

在国家节能目标的实施和建筑节能政策的出台和完善的推动下，继浮法玻璃、吸热玻璃、热反射玻璃之后，开始普及使用的低辐射镀膜玻璃以其独特的光学性能、良好的保温隔热性能和无反射光污染的环保性能在市场上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为建筑节能领域提供了一种理想的节能建材产品。目前，发达国家均以立法的手段强制新建的建筑物必须使用低辐射镀膜中空玻璃以减少能源消耗，德国LOW-E镀膜中空玻璃普及率达到92%，奥地利LOW-E镀膜中空玻璃普及率达到90%，波兰LOW-E镀膜中空玻璃普及率达到75%，欧盟新节能条例要求新建、改造的建筑物要推广使用LOW-E镀膜玻璃，因此欧洲各国原先双层玻璃窗迅速改用于LOW-E镀膜中空玻璃，LOW-E镀膜玻璃市场需求量也急剧上扬。就世界范围而言，LOW-E镀膜玻璃的生产和应用正处于高速增长时期。全球各主要玻璃制造企业和镀膜设备生产企业都在积极研究新膜系和新的工艺方法，以进

一步提高 LOW-E 镀膜玻璃产品的性能，大大拓展了 LOW-E 镀膜玻璃的适用区域，LOW-E 镀膜玻璃的市场前景将更为广阔，据市场分析预测，到 2015 年，LOW-E 镀膜玻璃国际市场需求量将突破 10 亿平方米，在今后十年，全世界 LOW-E 镀膜玻璃市场需求量将以平均每年 18% 以上的速度增长。

### （3）新兴行业的发展，为浮法玻璃行业的升级换代指明了方向

为了应对长期的能源危机问题，各国政府都在不遗余力地推行新能源计划，太阳能行业的快速发展，也对平板玻璃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有利的因素，各国政府的补贴政策是光伏装机容量不断增长的基础，从最初日本对安装家用太阳能发电设备进行补贴到德国 2004 年修正《可再生能源法》(Renewable Energy Sources Act) 并实行光伏发电强制上网电价补贴(feed-in tariff)，其他国家也相应出台了补贴政策推动光伏发电装置的应用，推动了光伏产业的发展。

薄膜电池弱光性好，在太阳光照不是很强烈的情况下仍然能够发电，晶硅电池只能在较强的太阳光照射下才能发电，国外有研究统计同样容量的薄膜电池和晶硅电池，薄膜的发电量要超过晶硅电池 20%。薄膜电池可以在透明的超白玻璃上制作，因此能够做成半透明状，是玻璃幕墙和透明屋顶的良好材料，太阳能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是目前世界上大规模利用光伏技术发电的研发热点。由于光伏方阵与建筑的结合不占用额外的地面空间，是光伏发电系统在城市中广泛应用的最佳安装方式。根据光伏方阵与建筑的结合形式的不同 BIPV 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光伏方阵与建筑结合，将光伏方阵依附在建筑物上，建筑物作为光伏方阵载体，起支撑作用；另一类是光伏方阵与建筑的集成，光伏组件以一种建筑材料的形式出现，光伏方阵成为建筑不可分割部分，比如光电瓦屋顶、光电幕墙和光电采光顶等。从国外的光伏建筑一体化发展历程我们可以看出，当政府出台大力度补贴政策和实施上网电价法之后，光伏建筑一体化快速发展。预计未来 10 年，国内光伏建筑一体化的装机容量将快速增长，复合增长率为 40%，将快速推动浮法玻璃工业的升级换代。

资料来源：中国玻璃信息网，公司研发中心

## 2、不利因素

### （1）低档浮法玻璃产品的无序竞争

我国虽然是平板玻璃生产大国却还不是生产强国，主要表现在：①企业数量多但规模普遍较小、行业集中度低、缺乏绝对的行业领导者②国内行业市场呈现相对粗放的竞争态势，表现为很多企业自主研发能力弱、产品的附加价值不高、缺乏核心竞争力，大多企业只能依靠价格战抢夺市场份额。从近期市场变化来看，由于市场的短期好转，玻璃企业追逐短期利润的行为将使产业结构调整步伐有进一步放缓的可能，大部分生产线的质量技术水平较低，已难以适应深加工业、节能产业的发展要求，扰乱了平板玻璃的市场。

#### （2）低档生产线的重复建设能否得到遏制

去年来平板玻璃行业利润增加，增加了在建和拟建的生产线，供应能力进一步加大。

#### （3）原燃材料价格波动等不确定因素

重油、纯碱等原燃材料大幅涨价的不确定性；运输、环保、土地、劳动力成本的上升，会使玻璃制造成本提高。由于供需矛盾和无序竞争的存在，使得原燃材料涨价因素不能完全被降低生产成本和提高玻璃售价所冲销，会影响企业利润率。

#### （4）国际市场的冲击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及房地产业蓬勃发展，浮法玻璃需求量保持持续增长的势头。国外的玻璃公司、设备供应商纷纷看好中国巨大的浮法玻璃市场，已经或正在通过不同方式，包括合资、独资建厂、技术转让、装备销售等方式进入中国市场，将加剧市场、技术、人才的竞争。

### （十一）行业技术水平

近年来，中国浮法玻璃生产技术取得快速的发展，产质量得到了迅速的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得到进一步的改善，开发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中国特色的浮法玻璃生产技术，实现了浮法玻璃生产技术的升级换代，促进了行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结构调整，先进生产线的工艺技术水平已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但是目前我国浮法玻璃产品的种类、质量以及高性能产品的制造等方面与发达国家仍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技术差距表现在工业化生产的成套制造技术与装备方面，特别是自动化生产装备的制造、工业化作业的过程控制、高品质原材料的制

造、深加工工艺技术和设备等。行业平均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中国浮法玻璃的质量和品种，浮法玻璃生产线的效率与能耗，环境保护，以及中国玻璃企业在规模和综合竞争力等诸多方面，差距很大，玻璃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方面差距更大。

浮法玻璃单线平均规模比国外低 200 吨，平均能耗比国外先进水平高 30%，优质浮法玻璃仅占浮法玻璃的 28%。玻璃深加工率仅为 35%，低于世界平均水平 55%，发达国家水平 65%~85%。

国内、国外浮法玻璃生产主要技术指标对比表如下：

项目名称		单位	中国	发达国家
主要技术指标	熔窑最大规模	t/d	1000	850~1100
	能耗	kJ/kg 玻璃液	8000~5800	5800
	窑龄	年	5~12	8~12
	玻璃厚度	mm	0.55~19	0.55~25
	锡耗	g/重箱	2~4	0.7~1
产品质量	≤0.3mm 微缺陷（以 5mm 计）	个/m <sup>2</sup>	1~2	<1
	缺陷总数	个/t	30~50	<40
	光学变形入射角	度	55~70(5~10mm) 42~48(2mm)	65~70(5~10mm) 57~59(2mm)
	断面条纹		轻	轻
	透光率(5mm)	%	83~87	85~87
	下表面渗锡	Mg/cm <sup>2</sup>	18~25	15~25
	钢化彩虹		在 730℃下 4 分钟 4 边出现彩虹	在 730℃下 6 分钟 3 边出现彩虹
	退火质量		不太稳定	稳定
	切割精度(长度误差)	mm	±	±0.75
	玻璃擦伤		重	基本无
操作软件		已开发出成套自控技术，正在开发专用软件	操作软件齐全，可实现规范化操作	

资料来源：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工业杭州设计研究院

## （十二）行业的区域性、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

### 1、行业的区域性

数据显示，2010 年全年全国浮法玻璃产量合计 48,062 万重量箱，主要集中在

在华北、华东、华南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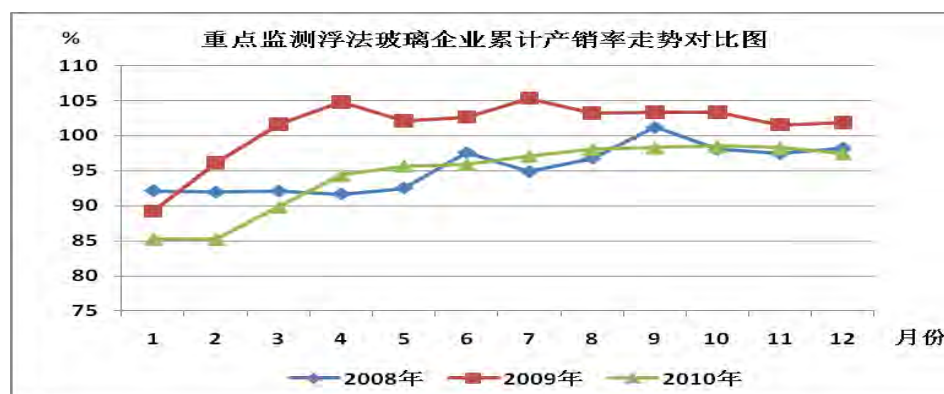
2010年全国浮法玻璃产量分省区统计(单位:万重量箱)					
省份	产量	省份	产量	省份	产量
河北	9,916	山西	1,794	广西	519
山东	6,926	湖北	1,788	吉林	301
江苏	4,631	福建	1,637	云南	263
浙江	4,024	内蒙古	1,197	江西	262
广东	3,760	辽宁	1,113	天津	253
四川	2,457	安徽	1,044	海南	176
湖南	2,238	陕西	860	黑龙江	170
河南	2,125	甘肃	611	上海	0
<b>产量合计: 48,062</b>					

数据来源: 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网 <http://www.glass.org.cn/>

浮法玻璃经过深加工制成不同种类的增值玻璃产品, 广泛应用于下游建筑、家电、汽车等领域。因此, 浮法玻璃的市场需求主要集中于经济较发达、消费能力比较强的地区, 如环渤海区域、长三角区域、珠三角区域。由于玻璃的运输成本较大, 玻璃企业的销售半径一般为 500 公里, 相应的, 玻璃生产企业也主要分散于贴近消费市场的河北、山东、江苏、浙江、广东、四川、湖南等省份。

## 2、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玻璃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 受国家经济政策调控影响程度较大, 玻璃需求和下游建筑、家电、汽车等行业的景气度密切相关。此外, 由于浮法玻璃主要用于建筑行业, 受季节因素对建设施工的影响, 玻璃需求表现出一定的季节性。



资料来源: 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 <http://www.glass.org.cn>



### （十三）本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浮法玻璃行业原材料可分为建材类（主要为石英砂、白云石、石灰石）产品以及石油化工类产品（燃料、纯碱），因此浮法玻璃上游行业主要为石英砂、白云石、石灰石开采、加工以及化工行业。我国石英砂、白云石、石灰石资源储量丰富，浮法玻璃行业生产所需的化工类产品供应充足。能源消耗在浮法玻璃产品成本中的比重最大，近年随着国际石油价格的不断攀升，作为浮法玻璃主要燃料的重油、天然气价格也水涨船高。因此，降低能耗、提高生产效率以及寻找替代燃料成为提高浮法玻璃企业竞争力的重点所在。纯碱在浮法玻璃产品中的成本比重也较大，纯碱行业的波动也会较大的影响浮法玻璃成本，关联性很大。

浮法玻璃及其深加工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交通、电子、太阳能、装饰等领域。促使浮法玻璃行业快速发展的动力主要来自于下游产品市场的需求，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下游各行业对浮法玻璃的需求将不断增长。此外，下游行业对浮法玻璃的质量要求决定着浮法玻璃行业的现代化水平；这些行业的景气状况影响着浮法玻璃行业的景气状况；而浮法玻璃公司的生产能力，即浮法玻璃生产线的原材料供应、工艺设计、装备研发、装备制造、设备安装及自动化控制系统水平，直接决定浮法玻璃的产量、质量及生产过程的能耗和环保水平，决定浮法玻璃工业的现代化程度和产品覆盖范围。

### （十四）主要产品进口国的贸易政策及其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公司的产品目前主要销售在国内，2009年度及2010年度产品有少量出口，因此进口国的贸易政策对本公司业务基本没有太大的影响。

##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 1、公司产能已居全国前十名

公司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和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情况如下：

编号	生产线名称	日熔量（吨）	点火日期	合计日熔量（吨）
1	株洲一线	500	2007.4	3,200
2	株洲二线	500	2007.9	



3	株洲三线	700	2006.10	
4	漳州一线	900	2008.12	
5	漳州二线（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	600	2009.11	

## 2、公司市场占有率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公司产量（万重箱）	2,236.64	1,642.46	1,074.10
全国产量(浮法玻璃)	48,068	40,030	47,969
比率（%）	4.65%	4.10%	2.24%

注：全国浮法玻璃产量数据来源为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网分省区统计到的浮法玻璃企业产量。

最近三年，公司市场占有率稳步上升，如果公司本次发行成功上市，规模将迅速扩大，生产线数量、产量都将有较大的提升，市场占有率会进一步提高。

###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 1、公司在线 LOW-E 镀膜生产线技术处于全国先进水平

##### （1）国内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情况

目前国内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主要有 4 条，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生产线名称	日熔量	投产日期	技术来源
1	大连旭硝子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	600	2006 年	旭硝子技术
2	耀华集团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	450	2003 年	引进美国阿克玛技术和企业自主开发
3	常熟耀皮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	600	2009 年	皮尔金顿技术
4	本公司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	600	2009 年 11 月	引进美国阿克玛技术和企业自主开发

资料来源：中国玻璃信息网

另外，河北迎新集团、中国玻璃蓝星公司已经投资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目前还没有量产；2009 年大连旭硝子公司在其在线 LOW-E 镀膜生产线上成功生产出普通 TCO 镀膜玻璃（非超白 TCO 镀膜玻璃）。

##### （2）公司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生产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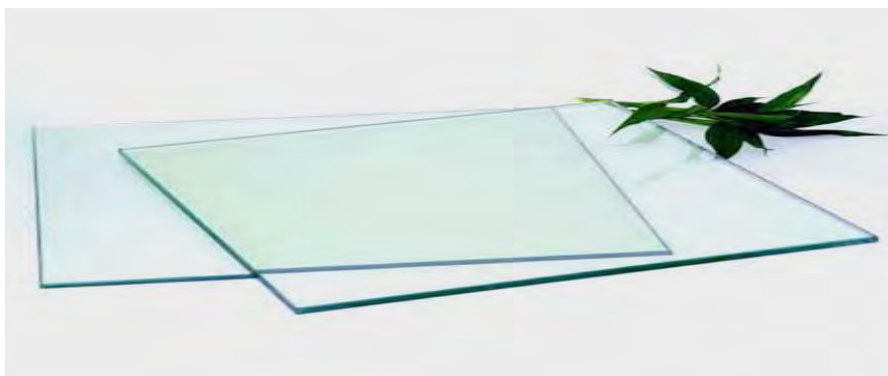
公司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于 2009 年 11 月点火，2009 年 12 月顺利

产出 LOW-E 镀膜玻璃基片，2010 年 9 月上旬在线镀膜设备安装到位，9 月 17 日成功生产出阳光控制镀膜玻璃—旗滨在线 Ice-Blue，9 月 23 日成功生产出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公司已将 LOW-E 玻璃样品送往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检测数据如下：

检测项目	国家标准	实测	结论
辐射率	$\leq 0.25$	0.184	合格
色差	$\leq 2.5$ CIELAB	0.93	合格
可见光透射比差值	最大差值 $\leq 3.0\%$	0.39%	合格
可见光反射比差值	最大差值 $\leq 3.0\%$	1.22%	合格
太阳光直接透射比差值	最大差值 $\leq 3.0\%$	0.27%	合格
太阳光直接反射比差值	最大差值 $\leq 3.0\%$	0.72%	合格
耐磨性	$\leq 4.0\%$	1.57%	合格
耐酸性	$\leq 4.0\%$	0.43%	合格
耐碱性	$\leq 4.0\%$	1.14%	合格

### (3)公司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产品情况

#### ①低辐射镀膜玻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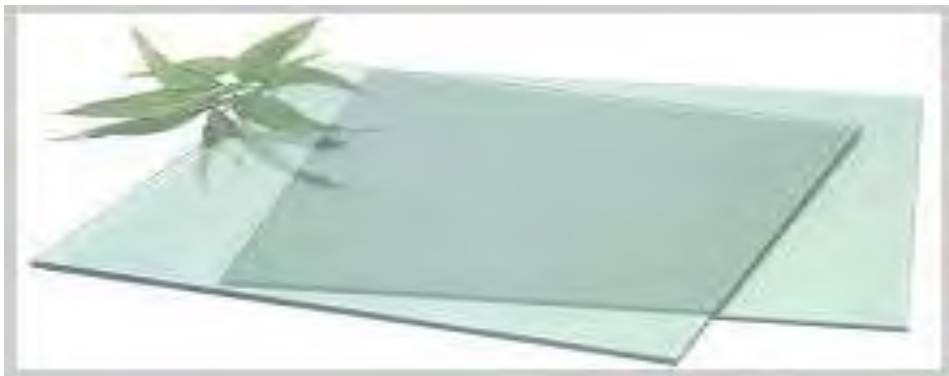


A、产品介绍：公司在线生产低辐射镀膜玻璃采用的是化学气相沉积（CVD）镀膜工艺，在玻璃带温度 600~700℃ 范围内将以有机锡化合物为主前驱体的镀膜原料经汽化流程的处理，引入到移动的热玻璃表面，在玻璃表面沉积被掺杂的氧化锡膜层。为抑制热玻璃基体中的碱金属离子以施主的形式扩散到导电膜层中，而劣化隔热性能，同时为减少低辐射镀膜玻璃表面的残留色，在氧化锡膜层和玻璃基体之间先沉积一层或多层中间层（也称阻挡层或颜色衰减层）。双膜系结构达到现代建筑玻璃所注重的高透光率、低反射率、高热阻与节能环保绿色建筑的要求。

B、产品特性：冬季膜层可以将热量反射回建筑物内部以防止热量流失，夏季膜层减少进入室内的再次辐射使室内更加凉爽。膜层坚硬与玻璃结合为一体，接近玻璃自然颜色。性能稳定、储存时间长、膜面寿命与玻璃等长，易加工、易处理、易储存（切割、夹层、钢化、丝印），可单片使用，做中空玻璃，无需特殊处理。

C、适应范围：公司在线 LOW-E 具有自然地外观和高透的特性，在建筑领域拥有广泛的应用，由于其高效的隔热性能，也可以应用于烤箱、冷柜、酒柜、消毒柜、展示柜等其他商业展示柜。

#### ②SUN-E 镀膜玻璃



A、产品介绍：公司 SUN-E 镀膜玻璃同样采用 CVD 技术，在玻璃表面镀上一层均匀超薄的金属氧化膜，它同时具有阳光控制和保温隔热的特点。SUN-E 反射率低，外观自然，同样具有高热阻与环保节能的绿色建筑的要求，主要适用于暖气候和热气候地区。

B、产品特性：冬季 SUN-E 玻璃可以防止室内热量散失使保持室内舒适的温度，夏季其优异的遮阳性能可以减少进入室内的热量。膜层坚硬与玻璃结合为一体、外观视觉舒适度高、阳光控制率高、隔热性能好。性能稳定、储存时间长、膜面寿命与玻璃等长，易加工、易处理、易储存（切割、夹层、钢化、丝印），做中空玻璃，无需特殊处理，可单片使用。

C、适应范围：公司在线 SUN-E 由于其具有阳光控制和保温隔热的特性，在建筑领域拥有广泛的应用。

#### （4）公司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技术先进性

生产线采用美国阿克玛先进的在线镀膜技术、国外先进的浮法生产工艺技术及国内的新技术、新工艺，公司还聘请了英国玻璃咨询公司对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技术进行了联合开发，确保了公司生产线技术的先进性。公司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技术先进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熔窑及其辅助系统先进性

熔窑技术是在全面消化吸收目前国内外先进熔窑技术和工程设计人员多年积累的实践经验基础上提出的。熔化能力至少为 600t/d；窑龄为 9 年；能耗为  $<1500 \times 4.184 \text{kJ/kg}$  玻璃液；提供满足在线镀膜要求的优质玻璃液；同时在熔窑结构设计中充分考虑结构运行安全性、生产稳定性，抗干扰抗波动能力强，熔窑整体运行成本低，同时合理选用国内优质耐火材料并合理匹配以节省投资，提高生产线的经济效益。

②锡槽及其辅助系统先进性

锡槽是浮法玻璃生产的关键热工设备。本生产线关键部位引进国外公司的浮法玻璃专用设备和技術，以生产优质的浮法玻璃满足镀膜的质量和工况要求。

③退火窑先进性

退火窑是浮法玻璃生产线的主要热工设备之一，玻璃退火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到玻璃生产的成品率，即直接影响到玻璃生产企业的经济效益。在线 LOW-E 玻璃退火的难度更大，本生产线选用进口 STEIN 技术的热风工艺式退火窑。其主要优点在于壳体的保温性能好，窑内的气流稳定；B 区的热风循环使玻璃板的平面应力分布均匀平滑。优质的硬件设备及先进控制技术使玻璃板按镀膜玻璃工艺要求退火，确保玻璃的退火质量。

④在线镀膜系统先进性

生产线采用国外的最新一代在线镀膜生产技术，具有产品质量好、成品率高、连续镀膜时间长等优势，并可以升级为生产太阳能用镀膜基片。

⑤电气与控制系统先进性

600t/d 生产线热端熔窑、锡槽、退火窑三大热工设备采用高性价比的新一代 DCS 计算机控制系统，热端集中控制室配备 1 个工程师站，3 个操作员站，互为冗余，资源共享。主控单元冗余配置。熔窑、锡槽、退火窑的过程信息融为一体，便于实现全线全方位的协调控制，便于专家系统等高级控制策略的实施。

⑥冷端先进性

冷端设有切割掰板、检测、堆垛包装、成品转运等几部分。

A、应急区：该区紧接退火窑出口处，设置一套紧急横切机和紧急落板及破碎装置，以处理生产过程中的不合格玻璃板。

B、缺陷检测区：设有进口在线自动缺陷检测仪。在线自动缺陷检测仪可以自动检测玻璃带由热端产生的缺陷，如气泡、夹杂物的大小及数量，以及光学变形等。并可以自动打印，其检测结果可以连续不断地传送至冷端主计算机，进行优化切割控制。并且配备有在线膜面缺陷自动检测仪，自动检测镀膜膜面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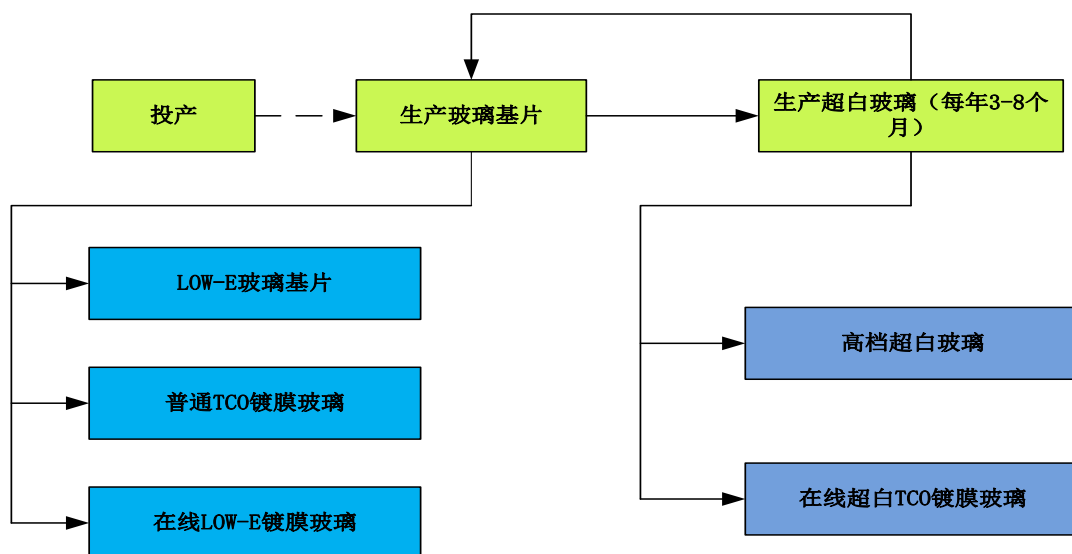
C、切割掰板区：配置有测长发讯装置、纵切机、横切机、横掰、加速辊道及掰边输送机。本区设有玻璃带跟踪系统，能将测量到的玻璃带偏离生产线中心线的的数据发往下游的设备，以便下游设备追踪玻璃的偏离程度。

D、表面保护区：紧接主线落板及破碎装置的后面，设置有吹风清扫装置等，以保护玻璃的表面质量。

E、取片堆垛包装区：沿主线设置纵掰、纵分、主线落板及破碎装置、堆垛机等。冷端机组由冷端控制室进行统一自动控制，整个系统运行由计算机自动控制和堆垛。

(5) 公司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具有柔性化生产特点

公司在线 LOW-E 镀膜生产线可以根据市场需求，灵活调节产品品种，既可以生产在线 LOW-E 镀膜玻璃，也可以生产 LOW-E 镀膜玻璃基片和优质浮法玻璃，达产达效后，还可以生产 TCO 镀膜玻璃（非超白 TCO 镀膜玻璃）。公司自行投资的 600t/d 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投产后，公司二条在线镀膜生产线柔性化生产优势将得到充分发挥，柔性化生产流程如下：



## 2、公司拥有丰富的硅砂资源

漳州旗滨玻璃地处福建省东山县。东山拥有丰富的石英砂（硅砂）资源储量，是全国最大的优质石英砂生产基地。1986、1987年经全国矿产储量委员会批准，石英砂总储量为27,105.18万吨，其中玻璃用砂6956万吨，含硅量95—97%的有2.4亿吨，品位为： $\text{SiO}_2$ ：96.18—97.54%， $\text{Al}_2\text{O}_3$ ：1.26—1.44%， $\text{Fe}_2\text{O}_3$ ：0.13—0.15%。其储量之多、品位之高、规模之大在亚洲首屈一指。特别是东山石英砂中直接影响玻璃透明度的铁含量只有0.085%，比生产商的要求还低0.015%至0.02%，各项技术指标全部达到国际一级玻璃砂标准，秦皇岛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还把东山生产的硅砂列为中国浮法玻璃生产一级标准砂。

漳州旗滨玻璃拥有的玻璃砂+型砂（BL+2SX）储量为2,813.52万吨。福建省国土资源评估中心已出具《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闽国土资储评字（2010）35号】，福建省国土资源厅已出具《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闽国土资储备案字（2010）35号】。

漳州旗滨玻璃东山石英砂采矿许可证由福建省国土资源厅颁发，证号：C3500002010047130063530，有效期限2010年10月27日—2039年10月27日。

漳州旗滨玻璃石英砂到达厂区的成本约40元/吨，比目前市场上石英砂到厂价格120元/吨低80元/吨，降低产品成本效果显著。公司石英砂资源储量在同行业公司中处于优势地位，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福建东山石英砂矿外，发行人没有拥有其他区域矿产资源。

## 3、公司地理位置优越，具有优越的运输条件

公司地理位置优越，在区域布局的选择上，遵循“产地销”的原则，保证了目标市场的竞争成本最小化。浮法玻璃的利润率受到生产企业竞争激烈的影响趋于平稳，只有高附加值的产品才能承受较高的运费压力。公司玻璃生产兼顾了各种玻璃产品消费能力比较强的长三角、珠三角区域。特别是在福建东山的生产线，既有丰富的硅砂资源，而且周围的经济发展水平较高，自身区域内的浮法玻璃消费能力很强，出口贸易便利，可以将玻璃价格稳定在一个较好的水平。

公司本部地处湖南省株洲市，株洲素有“被火车拖来的城市”之称，与北方铁

路枢纽郑州并称"北郑南株",为我国南方最大的铁路货运枢纽。公司拥有的铁路专用线可以直接进入工厂的原料仓库和产品成品库,另外公司紧靠湘江,已经建有 1000 吨级的专用码头,湘江四季通航,千吨级船舶顺湘江、经洞庭湖、长江直达上海、重庆等地,并经沿江和沿海港口到达世界各地。株洲生产基地主要原料来源和运输方式情况如下:

材料名称	主要采购来源	运输方式
重油	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武汉石化)港口(站): 武汉	火车运输
	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长岭石化)港口(站): 湖南	
	湖北正力燃料有限公司(兰炼)港口(站): 甘肃	
纯碱	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重庆宜化碱)港口(站): 四川	火车运输
	成都腾云物资有限公司(安棚碱)港口(站): 河南省信阳、枣阳	
	湖南祥龙贸易有限公司(青海碱)港口(站): 青海天水、德令哈	
	湖南祥龙贸易有限公司(应城碱)港口(站): 湖北省应城东	
	厦门南钢工贸有限公司(湖北双环)港口(站): 武汉化工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海化)港口(站): 山东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唐山三友)港口(站): 河北		
石油焦粉	榆林中汇商贸有限公司(九江石化)港口(站): 江西	火车运输
电	株洲市电业局 湖南省	
天然气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省	
硅砂	石门金航硅砂有限公司 湖南省常德	汽车、火车、船运
	石门中天硅砂有限公司 湖南省常德	汽车、火车、船运
	宁乡金狮矽砂矿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	汽车运输
	宁乡人和矿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	汽车运输
	湘潭昭辉矽砂矿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	汽车运输
	溆浦硅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溆浦	火车运输
油焦浆	重油与石油焦搭配使用, 供应商详见重油和石油焦名单	
白云石	宁乡昌盛白云石矿 湖南省长沙	汽车运输
	宁乡荷花白云石矿 湖南省长沙	汽车运输
碎玻璃	常州恒远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船运
	株洲祥雁物资利用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汽车运输
	湘东桥南废玻璃经营部 湖南株洲	汽车运输
元明粉	昌和工贸有限公司(湘醴盐矿 湖南省常德)	汽车、船运
	长沙富湘化工有限公司(湖北双环)湖北	火车运输
石灰石	龙塘石灰石矿 湖南省长沙	汽车运输
液氨	株洲达源实业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汽车运输
	株洲广益化工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汽车运输
长石粉	宜春钽铌尾矿 江西宜春	汽车运输

氧化钴	湘潭市众兴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汽车运输
	宁波雁门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	汽车运输
氧化铬	沈阳鑫德龙铸造材料厂	辽宁省	汽车运输
碳粉	福建龙岩晶中宝有限公司	福建省	汽车运输
铁红粉	阳泉市华毅鑫氧化铁有限公司	山西省	汽车运输

上述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一般根据市场化定价方式确定，方便的交通运输条件、及就近采购使公司具有一定的运费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拥有一个 5000 吨专用码头，另外一个 3000 吨专用码头在建，即将完工。大宗原材料和燃料（纯碱、重油等）可通过海运购进，玻璃产品亦可通过海运到达我国的长三角区域和珠三角区域，公司优越的运输条件在同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

4、公司与英国玻璃咨询公司进行了全面技术合作、技术创新能力位于国内同行业先进地位

公司已在福建省东山县建立玻璃研发中心，利用当地丰富的硅砂资源优势，联合国内外的专家、教授共同成立研发小组，积极开发符合国家产业发展规划的玻璃新材料，技术创新能力位于国内同行业先进地位。

英国玻璃咨询公司是一家玻璃技术咨询公司，能够提供浮法玻璃行业的市场、商务、技术、工程和生产操作的全方位咨询，为浮法玻璃工业提供技术支撑，可以为生产企业提供现场生产指导，可以完成商务和技术的可行性研究，设计浮法玻璃生产线专用设备，提供生产线建设设备选型方案和技术指标，提供点火投产和正常生产的全方位技术培训和专有技术。

英国玻璃咨询公司已经对公司的浮法玻璃生产线进行技术和操作上的调查，包括原料的处理和配料、熔窑操作和条件、锡槽操作、生产损耗、玻璃质量、质量控制系统和程序，在此基础上实施质量控制系统和质量技术，对窑炉产生缺陷分析方面进行全面的培训，提供窑炉缺陷鉴定专有技术；在高品质玻璃成型方面进行全面的培训，提供浮法玻璃成型专有技术、浮法锡槽化学专有技术、鉴别和诊断流道、锡槽和退火窑缺陷专有技术；与公司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相互合作式的分析，对比公司目前操作和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与公司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制定行动计划，达到质量改进、产量改进、工厂生产力改进，最终提高浮法玻璃生产线的质量、工厂产量和效率，降低每吨产品的生产成本。



英国玻璃咨询公司和本公司对全氧燃烧技术、超白浮法玻璃、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和太阳能超白 TCO 镀膜玻璃进行了联合技术开发。目前公司已经开发出在线 TCO 镀膜光伏玻璃生产技术。

#### 5、产品定位布局合理

产品定位布局合理，既有市场急需的优质浮法玻璃产品，也有引领行业发展的在线 LOW-E 镀膜玻璃产品。在线 LOW-E 镀膜玻璃以及在线 TCO 镀膜玻璃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点，也是国家产业结构调整中明确规定的产业发展方向。向光伏玻璃、节能玻璃等方向发展，增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 6、公司奉承诚信、人本、卓越的核心价值观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经营策略，奉承诚信、人本、卓越的核心价值观，实现了快速的发展与壮大，综合能力不断提升，为公司参与更广阔的市场竞争，实现其发展战略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在人才战略上处于国内同行业先进地位，随着企业规模的不断壮大和市场竞争的发展，依托好的经营理念和营销方式，引进先进管理方式，提高软性竞争能力，发挥公司的整体优势。

### （三）主要竞争对手简要情况

#### 1、国内竞争对手介绍

目前在国内生产玻璃的企业众多，主要有：江苏华尔润集团、台湾玻璃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南玻集团、福耀玻璃、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金晶科技、信义玻璃等。在内地和香港市场上市的玻璃企业共有 10 家，已经剔除业务进行重组的方兴科技（600552.SH）、新华光（600184.SH）、ST 凤凰（600716.SH），没有将玻璃纤维制造公司列入玻璃制造公司，另外中航三鑫（002163.SZ）刚刚通过收购福耀玻璃海南的两条浮法玻璃生产线后进入浮法玻璃制造行业，没有将其列入浮法玻璃制造公司之中。玻璃板块内地上市公司情况如下表：

序号	代码	股票名称	IPO上市时间	融资次数	总融资规模（万元）
1	000012.SZ 200012.SZ	南玻A 南玻B	1992.02.28	5	211,312.55
2	600293.SH	三峡新材	2000.09.19	2	52,130.00
3	600529.SH	山东药玻	2002.06.03	2	67,994.89

4	600586.SH	金晶科技	2002.08.15	3	320,496.14
5	600660.SH	福耀玻璃	1993.06.10	4	70,032.42
6	600819.SH 900918.SH	耀皮A 耀皮B	1994.01.28 1993.12.10	2	79,600.00
7	600876.SH	洛阳玻璃	1995.10.31	1	25,150.00

数据来源：Wind资讯

在香港上市的玻璃公司（业务在内地）有信义玻璃（00868.HK）、中国玻璃（03300.HK）、浙江玻璃（00739.HK）和洛阳玻璃（01108.HK）

## 2、国内上市主要的可比公司简介

我们选取了与公司业务相近的国内可比上市公司为：（1）金晶科技（600586.SH）、（2）深南玻（000012.SZ,200012.SZ）、（3）福耀玻璃（600660.SH）、（4）三峡新材（600293.SH）、（5）耀皮玻璃（600819.SH, 900918.SH）和（6）洛阳玻璃（600876.SH, 01108.HK），在第十一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进行财务分析比较。

### （1）金晶科技(600586.SH)基本情况介绍

该公司前身是山东玻璃总公司全资附属企业淄博金晶浮法玻璃厂。1999年12月31日，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山东玻璃总公司联合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山东省硅酸盐研究设计院、山东工程学院、博山科利达软件开发有限公司以发起设立方式成立本公司，注册资本为6,185万元。2002年8月15日IPO上市，首发募集资金33,530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600t/d超白玻璃生产线项目及投资3,000万元受让其使用的其控股股东山东玻璃总公司的土地使用权。2004年12月，金晶科技首发募集资金投资的引进美国PPG公司技术的600t/d超白浮法玻璃生产线投产，生产出超白浮法玻璃。目前，金晶科技主要业务为玻璃和纯碱的生产销售，为纯碱产业、高档玻璃上下游一体化运营的公司。

浮法玻璃业务：从事浮法玻璃原片（包括超白玻璃原片）及深加工玻璃的生产和销售，其中包括引进美国 PPG 工业俄亥俄有限公司及 PPG 工业公司（以下简称“PPG”）技术的国内首条超白玻璃生产线。全资及控股拥有 6 条浮法玻璃生产线，1 条玻璃深加工生产线，并参股 2 条浮法玻璃生产线。公司的浮法玻璃生产线分布情况如下：

运营主体	生产线情况	主要产品
金晶科技	5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	优质浮法玻璃
金晶科技	600t/d 超白玻璃生产线	高档浮法玻璃和超白玻璃
金晶科技	5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	优质浮法玻璃
金晶科技	600t/d 防紫外线节能玻璃生产线	防紫外线玻璃和节能玻璃基片
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	6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	优质浮法玻璃
滕州福民建材有限公司	6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	优质浮法玻璃
河北廊坊金彪有限公司	2 条 600t/d 浮法玻璃生产线	优质浮法玻璃
淄博金星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深加工生产线	深加工玻璃

数据来源：金晶科技公司公告、Wind资讯

纯碱业务：通过子公司山东海天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从事纯碱的生产销售，年产能 100 万吨。

金晶科技近三年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314,641.30	231,364.48	162,899.904
利润总额	44,430.00	18,687.11	15,90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09.17	11,731.93	11,413.98

数据来源：金晶科技公司年报

## （2）深南玻（000012.SZ,200012.SZ）基本情况介绍

该公司前身中国南方玻璃有限公司，创建于1984年9月，是由香港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材料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深圳分公司以及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共同投资兴办的中外合资企业。1991年7月始进行股份制改组，同年12月至次年1月发行公众股1700万股，职工股330万股,特种股1600万股,1992年1月28日“中国南方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成立，1992年2月28日“深南玻A、B”股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该公司是我国玻璃行业内的龙头企业，经过26年的经营和发展，形成了目前的4大产业事业部：平板玻璃事业部、工程玻璃事业部、精细玻璃事业部，以及太阳能事业部。围绕这4大产业事业部，公司分别于深圳、东莞、广州、成都、天津、廊坊、吴江、宜昌、海南文昌、四川江油等地建立了10大产业基地，并精心打造了两条完整的产业链：一条玻璃产业，另一条则是太阳能和新材料产业。

该公司从1996年开始了节能玻璃的研发和生产，成为国内最早的低辐射节能玻璃制造商，培育和引导了国内节能玻璃市场，参与多项节能建筑、节能产品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和修订。随着产品的不断创新和产能的扩大，公司一直是国内最大的节能玻璃供应商。

2005年，该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发展“低碳”经济的政策，投入巨资全面进入太阳能光伏产业，在可再生能源方面取得重大进展。随着东莞麻涌绿色能源产业园和宜昌硅材料生产基地的相继建成投产，该公司完成了由高纯度多晶硅材料到硅片、太阳能超白玻璃、太阳能电池片及其组件的完整产业链的建设，并初具规模。

经过多年经营，该公司形成了5大平板玻璃生产基地，分布在成都、广州、深圳、河北廊坊以及东莞5地。2009年7月22日世界首条以天然气为燃料的千吨级浮法玻璃生产线在南玻的成都基地点火成功，进一步扩大了该公司的产能规模，到目前为止该公司共形成浮法玻璃产能3800万重箱，超白压延玻璃320万重箱的年产能。

地区	产能规模（万重箱）	生产线数量（条）	生产工艺	燃料情况
成都	1440	3	浮法玻璃	天然气
广州	800	2	浮法玻璃	重油
廊坊	960	2	浮法玻璃	天然气
深圳	600	2	浮法玻璃	重油
东莞	320	2	超白压延	-

资料来源：深南玻公司公告，Wind资讯

工程玻璃一直是该公司的主要利润贡献点，到目前为止，该公司形成了4个工程玻璃生产基地，包括成吴江、天津、东莞和成都，合计产能达到1400万平米。

#### 国内重要玻璃厂商离线LOW-E镀膜玻璃产能情况

公司	产能规模（万平米）	生产线（条）	备注
深南玻	1150	10	另公司成都125万平米生产线，2009年底投产
信义玻璃	1000	3	
耀皮玻璃	720	5	另公司江门基地500万平米产能，在2010年投产
浙江东亚	600	3	

金晶集团	400	1	
中航三鑫	140	1	另公司海南基地2条生产线在建，预计2011年投产

资料来源：各公司公告，Wind资讯

深南玻近三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774,394.17	527,910.01	427,337.59
利润总额	186,534.67	98,906.48	50,20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520.92	83,194.44	42,007.98

数据来源：深南玻公司年报、季报

### (3) 福耀玻璃（600660.SH）基本情况介绍

该公司是福建省第一家规范化股份制企业,前身是1987年6月创办的福建省耀华玻璃工业有限公司。1991年8月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6月被国家体改委批准为公开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并于1993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经过多年经营,该公司成为国内规模最大、世界排名第三的汽车玻璃供应商;公司占据国际市场10%的份额,国内OEM市场60%以上的份额。

该公司在国内已建立起无可匹敌的竞争优势:规模一家独大,该公司汽车玻璃产能达到4412万平米,产能规模相当于国内排名第二的旭硝子5倍,也相当于国内主要竞争对手全部产能之和,处于绝对领袖地位。该公司目前在长春、上海、重庆、福清、广州、北京建立起6大汽车玻璃生产基地,6大基地均位于国内主要的汽车产业群内,一方面紧邻整车生产企业,可以减少运输成本,并且更好的满足整车厂商对于物流及同步研发的要求,另一方面先行布局汽车生产基地,增加后续者的进入壁垒。

福耀玻璃近三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850,803.78	607,936.92	571,696.56
利润总额	201,183.10	128,229.33	31,48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775.79	111,802.92	24,605.25

数据来源：福耀玻璃公司年报

#### (4) 三峡新材（600293.SH）基本情况介绍

该公司原称湖北三峡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是1993年3月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1993]190号批复，由湖北省当阳玻璃厂、湖北应城石膏矿、当阳电力联营公司等三家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1993年3月26日在湖北省工商局登记注册。1997年3月31日更名为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该公司是湖北省玻璃行业唯一的上市公司，主营浮法玻璃、玻璃深加工制品及新型建材产品，并拥有自营进出口权。该公司已形成上游拥有年产30万吨的优质硅矿；下游拥有多条玻璃深加工生产线，年加工玻璃制品300万平方米的完整产业链。该公司拥有的400t/d、600t/d、700t/d三条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该公司年产优质浮法玻璃约1100万重量箱。

三峡新材近三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92,956.42	72,464.18	74,211.99
利润总额	4,887.09	2,272.70	-7,35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37.96	2,175.79	-7,333.91

数据来源：三峡新材公司年报

#### (5) 耀皮玻璃（600819.SH，900918.SH）基本情况介绍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3年，是当时国内最大的中英合资企业，1993年改制上市。该公司拥有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及国内一流水平的检测中心，主要业务覆盖浮法玻璃、建筑加工玻璃和汽车玻璃三大领域。2000年和2003年，该公司先后收购了广东浮法玻璃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东耀皮玻璃有限公司）和天津日板浮法玻璃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天津耀皮玻璃有限公司）。2005年，该公司与皮尔金顿合资成立江苏皮尔金顿耀皮玻璃有限公司，与格拉斯林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常熟耀皮特种玻璃有限公司。如今该公司已拥有采用英国Pilkington技术、美国PPG技术和日本板硝子（NSG）技术的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和在线LOW-E镀膜玻璃生产线。浮法玻璃业务下属天津耀皮玻璃有限公司、江苏皮尔金顿玻璃有限公司共3条浮法玻璃生产线，总日熔化量达到1750吨。



主要产品有：1.8mm-25mm 优质透明浮法玻璃、2mm-12mm 优质 F 绿、H 绿、蓝、灰、黑本体着色浮法玻璃，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另有涉足太阳能电池领域的超白压延玻璃。耀皮玻璃近三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268,563.86	216,360.34	250,237.49
利润总额	24,443.22	-19,270.64	1,77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15.88	-21,086.99	2,792.15

数据来源：耀皮玻璃公司年报

### （6）洛阳玻璃（600876.SH，01108.HK）基本情况介绍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创立，1994年4月6日注册成立。洛玻集团的前身是创建于1956年的洛阳玻璃厂，是我国“一五”期间兴建的156个国家重点项目之一。中国第一条浮法玻璃生产线于1971年在这里诞生，1981年该浮法工艺被中国科学技术委员会命名为“洛阳浮法玻璃”工艺，与英国的皮尔金顿浮法、美国皮兹堡浮法并称世界三大浮法玻璃工艺。1994年7月8日，公司H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1995年10月31日公司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07年4月2日，中国建材集团公司与洛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洛玻集团公司签署《国有股权划转协议》，中国建材集团公司（中央企业）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是全国知名的浮法玻璃生产企业，主要从事浮法玻璃的制造和销售、技术服务，生产无色、蓝色、茶色、灰色、绿色等多种色彩和规格的优质浮法玻璃和在线镀膜玻璃，玻璃厚度0.55—25mm，最大尺寸4000mm×12000mm，在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上具有较强的优势。公司拥有浮法玻璃生产核心技术及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在超薄、超厚玻璃生产技术上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现有6条浮法玻璃生产线，总日熔化量达到2050吨。

洛阳玻璃近三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116,848.17	97,294.99	132,253.29
利润总额	7,298.45	-17,166.66	-3,72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78.78	-16,745.63	1,278.38

数据来源：洛阳玻璃公司年报、季报

### 3、国际主要玻璃公司简介

#### (1) 皮尔金顿 (Pilkington Group) 和板硝子玻璃集团 (Nippon Sheet Glass)

皮尔金顿公司是 1826 年成立的一个小型家庭企业，到 1894 年成为英国一个既生产门窗玻璃，又生产平板玻璃的生产企业。该公司在二十世纪 20 年代中期发明了单面连续机械磨光法生产磨光玻璃，1939 年发明了双面连续机械磨光法生产高级平板玻璃。为了取代落后的机械磨光法，从 1940 年起，在实验室里作了对浮法玻璃工艺探讨的研究，1952 年开始中间试验，1957 年 5 月建设一条 140 吨浮法玻璃试验线，开始工业性试生产，于 1959 年正式宣布浮法研究成功，并获得了专利权。1961 年开始向世界出售转让浮法专利技术，皮尔金顿公司已在世界上拥有 23 条浮法线，其中在英国国内 5 条、美国 4 条、加拿大 2 条、德国 4 条、意大利 2 条、澳大利亚 2 条、瑞典、芬兰、巴西、阿根廷各 1 条。还在中国大陆 3 条、台湾 1 条、墨西哥 3 条、智利 1 条、巴西 1 条等 9 条线上享有股权。另外还在中国控股了长春、武汉、桂林三个汽车玻璃生产企业。在平板玻璃和安全玻璃销售额中，建筑玻璃占 54%，交通用玻璃占 43%。

皮尔金顿从 2006 年 6 月 16 日起成为日本板硝子玻璃集团的子公司。合并后的皮尔金顿公司名称变更为 Pilkington Group Limited（皮尔金顿集团有限公司），板硝子入主皮尔金顿之后，年总销售额约 40 亿英镑，其中，平板玻璃业务占 47%，汽车玻璃占 40%。利润中 92% 来自于平板玻璃和汽车玻璃。板硝子拥有浮法线（含合资和在建）达到 46 条，年产量 640 万吨。

#### (2) 日本旭硝子公司 (Asahi Glass)

旭硝子公司于 1907 年 9 月日创立，母公司是三菱集团 (Mitsubishi Group)，在日本本土拥有 13 条浮法玻璃生产线。旭硝子公司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向亚洲市场进军，80 年代又将发展的眼光转向玻璃的故乡欧洲，并相继收购了其仰仗技术指导的前辈、比利时的格拉巴贝尔公司等大型企业，从以生产建筑玻璃和汽车玻璃为主逐渐转向生产液晶显示器用的玻璃基板，旭硝子公司在实施产品的战略转换中，不断收购欧美企业，并正在向东欧和俄罗斯寻找新的发展空间，其目标是要超过美国康宁公司，成为世界最大的玻璃生产企业。目前，旭硝子公司不



仅在亚洲的中国、印尼、泰国、越南等均有该公司的股份及工厂，而且在欧洲也有它的子公司，欧洲的比利时格拉威尔公司已成为旭硝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旭硝子公司占 67.52%）。旭硝子公司除生产平板玻璃、汽车玻璃和阴极射线管玻璃外，该公司还生产诸如纯碱等化工原料、晶体管和半导体等电子器件，以及陶瓷和耐火材料等。

### （3）美国 PPG 工业公司（PPG Industries）

PPG 公司始建于 1883 年，总部设在美国匹兹堡市，是全球性油漆、涂料、光学产品、特种材料、化学品、玻璃及玻璃纤维产品的供应商。PPG 目前在全球 60 多个国家设有 140 多个生产基地及附属机构，共有 37600 名员工，其中亚太区员工超过 7000 人。PPG 公司拥有 18 条浮法玻璃生产线。PPG 工业公司已经完成汽车玻璃业务的剥离，已将此业务出售给位于美国纽约州 Mount Kisco 的私人股权投资公司 Kohlberg & Company, LLC 旗下新成立的一家公司。新公司命名为匹兹堡玻璃工厂 (Pittsburgh Glass Works LLC)，PPG 还将持有匹兹堡玻璃工厂约 40% 的少数股权，完成这项交易是 PPG 实现战略转型的又一里程碑，将继续专注于涂料和特种产品和服务，并做市场领导者。

### （4）法国圣戈班公司（Saint Gobain）

创建于 1665 年的法国圣戈班公司是世界 500 强企业之一，建材名列世界首位。圣戈班是实用材料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专家，这些材料包括汽车和建筑玻璃，玻璃瓶，管道系统，砂浆，石膏，耐火陶瓷，以及晶体。集团由五大业务部组成：平板玻璃，玻璃包装，建筑产品，建材分销和高功能材料。集团在 50 多个国家建立了生产企业。圣戈班的每一核心业务都是其市场上的佼佼者。圣戈班的平板玻璃业务目前只占集团总收入的 14%，圣戈班现有浮法线 29 条，其中在海外控股生产线有 10 条。

### （5）美国加迪安公司（Guardian Industries）

加迪安玻璃集团是世界最大的平板玻璃公司之一，其总部设在美国密执安州奥本—米尔斯 (Auburn mills) 的诺思维尔 (Northville)。欧洲分部 Guardian Europe 设在卢森堡。加迪安是一家跨国公司，除在美国本土外，还在欧洲、亚洲、南美设有子公司。目前加迪安已拥有 20 条浮法生产线，其中 8 条在美国，12 条在海

外。加迪安目前生产的产品主要有浮法玻璃、涂层玻璃、制镜、夹层玻璃、安全玻璃、钢化玻璃、有色玻璃、绝热玻璃、电视显示屏等，它们以其能耗少、审美、特殊功能和环保等多方面特性在建筑业、汽车业、家具业、商业占据着广阔的市场空间。

## 四、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 （一）公司主要产品用途及收入确认方式

公司目前生产和销售的主要产品分为三大类：优质浮法玻璃、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和 LOW-E 镀膜玻璃基片、深加工玻璃产品。

#### 1、“优质浮法玻璃”主要内容、用途

按照 2010 年 3 月 1 日之前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1614-1999《浮法玻璃 Float glass》，浮法玻璃分为建筑级浮法玻璃、汽车级浮法玻璃和制镜级浮法玻璃三类，分级依据为：厚度、尺寸允许偏差、弯曲度、可见光透射比和缺陷种类（气泡、夹杂物、点状缺陷密集度、线道、划伤、光学变形、表面裂纹、断面缺陷），这个标准是按照浮法玻璃用途来分类的，公司生产的优质浮法玻璃满足汽车级浮法玻璃和制镜级浮法玻璃标准。

按照 2010 年 3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1614-2009《平板玻璃 Flat glass》，平板玻璃分级修改为按照外观质量分类，用点状缺陷取代气泡和夹杂物，根据质量的不同，分级为合格品、一等品和优等品三类，公司生产的优质浮法玻璃满足一等品和优等品平板玻璃标准。

旗滨集团生产的优质浮法玻璃主要用于高档建筑物、玻璃深加工行业（生产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彩印玻璃、热弯玻璃、离线镀膜玻璃等）

#### 2、“LOW-E 镀膜玻璃基片”主要内容、用途

随着建筑物节能要求的不断提高，LOW-E 镀膜玻璃的应用量不断扩大，为了保证镀膜玻璃膜层的均匀性和可靠性，对浮法玻璃的表面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旗滨集团为了满足细分市场的需要，针对镀膜深加工工艺对浮法玻璃质量的特殊要求，专门开发了 LOW-E 镀膜玻璃基片，以满足离线和在线 LOW-E 镀膜生产线对玻璃基片的要求。

公司生产的LOW-E镀膜玻璃基片,主要用于公司在线LOW-E镀膜玻璃生产、销售给其他深加工企业生产离线LOW-E镀膜玻璃。

### 3、~~在线~~LOW-E镀膜玻璃”主要内容、用途

浮法玻璃在线镀膜技术是浮法玻璃生产工艺重要的技术延伸,是在浮法玻璃生产过程中,玻璃带还未降温和切割,在700℃时直接连续镀膜,由于实现高温镀膜、高速镀膜、超洁净玻璃表面镀膜,减少了离线镀膜需要的包装、倒运、清洗等环节,是一种优质、高产、节能的清洁生产方法,降低了镀膜玻璃的生产成本,扩大了镀膜玻璃的市场,增加了镀膜玻璃的产量和应用领域,打破了过去认为只有在中空玻璃中才能应用镀膜玻璃的概念,可单片使用,使其成为节能建筑不可缺少的高级隔热、遮阳、装饰的透明材料。

公司生产的在线LOW-E镀膜玻璃主要出售给玻璃深加工企业(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株洲旗滨特玻),用于生产节能中空玻璃等。

### 4、~~玻璃加工~~”主要内容、用途

玻璃加工主要指利用优质浮法玻璃生产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彩印玻璃、热弯玻璃、离线镀膜玻璃等,旗滨集团的玻璃加工主要包含了钢化玻璃、夹层玻璃和中空玻璃的生产。

公司生产的钢化玻璃主要用于建筑物大面积玻璃的安全使用、装修行业防盗窗户的使用;夹层玻璃主要用于高档建筑、商店、特殊行业的防盗、防弹、防火;中空玻璃主要用于各类建筑物的节能、降噪门窗。

### 5、收入确认方式

#### (1) 优质浮法玻璃:

① 国内销售:以提货人签字确认提货和仓库签字确认发货的发货清单、销售合同、销售价格审批单、财务核对并开具的销售发票为依据确认收入。

② 国外销售:以仓库的发货清单、出口通关手续完毕并取得海关出具的货运回单、销售合同、财务核对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为依据确认销售收入。

#### (2) LOW-E镀膜玻璃基片和在线LOW-E镀膜玻璃:

① 国内销售:以提货人签字确认提货和仓库签字确认发货的发货清单、销

售合同、销售价格审批单、财务核对并开具的销售发票为依据确认收入。

### （3）玻璃加工

① 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及夹层玻璃根据依据客户签字的发货清单和价格审批表或销售合同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② 门窗加工、制作、安装依据工程进度表和合同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 （二）公司主要产品工艺流程介绍

### 1、900t/d 优质浮法玻璃工艺流程

公司拥有四条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生产工艺基本一致，以漳州生产基地日熔量 900t/d 生产线为例进行介绍。

符合玻璃生产要求的各种矿物原料和化学原料输送入工厂以后，储存在配料仓，按照配方要求，由计算机自动配料生产线进行称量和混合，混合后的合格混合料，由原料混合房经皮带输送机送至熔制工段。碎玻璃（熟料）通过电子秤称量后，由碎玻璃皮带机输送，均匀地撒落在混合料上，一起输送到窑头料仓。料仓下设有毯式投料机，将配合料投入熔窑。

玻璃熔窑熔化部两侧设有多对小炉，将燃油和助燃风吹入窑内燃烧。配合料在约 1600℃ 高温作用下，经过一系列的物理化学反应而熔化，经高温澄清、搅拌及冷却后，形成所需的玻璃液，在约 1100℃ 通过流液道流入锡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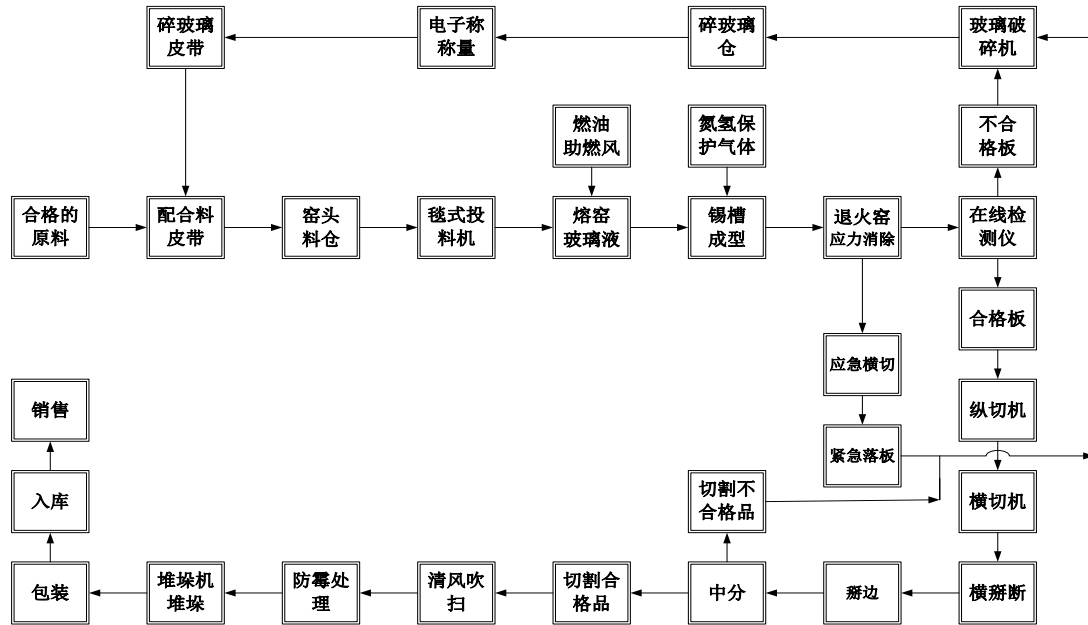
进入锡槽的玻璃液在锡液面上自然横向展开，形成具有一定几何形状的流股，经机械拉引及拉边机的控制，形成所需宽度和厚度的玻璃带。玻璃带在约 600℃ 经过渡辊台后进入退火窑。为了保证锡槽内玻璃的浮抛介质——锡液不受氧化，同时避免在锡槽内造成某些玻璃缺陷，需连续不断地向锡槽内通入由氮气和氢气按一定比例混合成的保护气体。

进入退火窑的玻璃带在退火窑内严格按照制定的退火曲线进行退火，使玻璃达到要求的残余应力。出退火窑时的玻璃带温度约为 70℃，随即进入冷端。

出退火窑的玻璃带进入冷端。在冷端经在线玻璃缺陷检测、切割、掰断、掰边、纵分等，进入取片堆垛区。堆垛区设有喷粉、吹风清扫等玻璃板表面保护，根据生产需要，在线设有不同规格及形式的自动堆垛机，满架的玻璃由吊车或叉

车送入成品库或装车。不合格玻璃和玻璃边进入封闭循环碎玻璃系统，自动回到熔窑再利用。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浮法玻璃工艺流程图



## 2、600t/d 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工艺流程

符合玻璃生产要求的各种矿物原料和化学原料输送入工厂以后，储存在配料仓，按照配方要求，由计算机自动配料生产线进行称量和混合，混合后的合格混合料，由原料混合房经皮带输送机送至熔制工段。碎玻璃（熟料）通过电子秤称量后，由碎玻璃皮带机输送，均匀地撒落在混合料上，一起输送到窑头料仓。料仓下设有毯式投料机，将配合料投入熔窑。

玻璃熔窑熔化部两侧设有小炉，将燃油和助燃风吹入窑内燃烧。配合料在约 1600℃ 高温作用下，经过一系列的物理化学反应而熔化，经高温澄清、搅拌及冷却后，形成所需的玻璃液，在约 1100℃ 通过流液道流入锡槽。

进入锡槽的玻璃液在锡液面上自然横向展开，形成具有一定几何形状的流股，经机械拉引及拉边机的控制，形成所需宽度和厚度的玻璃带。

在线镀膜工艺是在锡槽内连续拉引的高温玻璃表面上进行热解反应沉积成膜。其原理是，在锡槽的约 700℃ 温度区域内，将可在高温下易分解的镀膜化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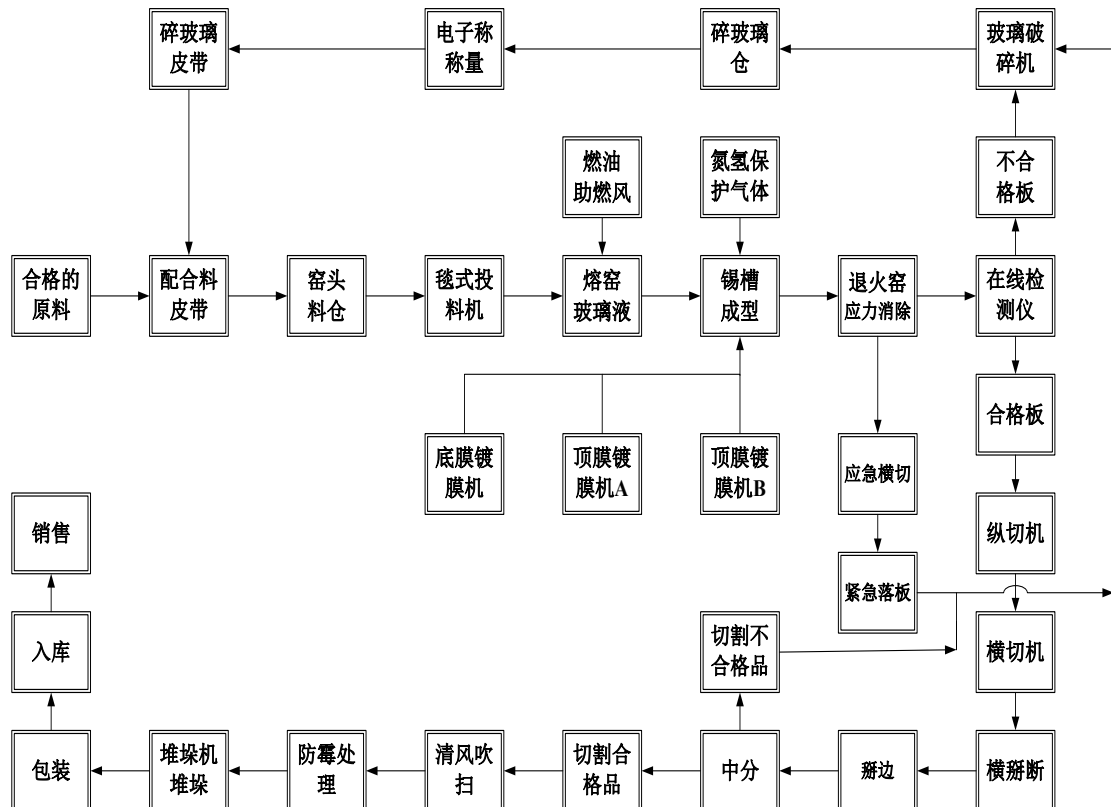
品以一定的配比预先混合后喷到移动的热玻璃表面，气体在接近玻璃表面处产生化学分解，反应物凝结在玻璃表面并与玻璃表面结合，形成一层金属氧化物膜。

玻璃带在约 600℃ 经过渡辊台后进入退火窑。为了保证锡槽内玻璃的浮抛介质——锡液不受氧化，同时避免在锡槽内造成某些玻璃缺陷，需连续不断地向锡槽内通入由氮气和氢气按一定比例混合成的保护气体。

进入退火窑的玻璃带在退火窑内严格按照制定的退火曲线进行退火，使玻璃达到要求的残余应力。出退火窑时的玻璃带温度约为 70℃，随即进入冷端。

出退火窑的玻璃带进入冷端。在冷端经在线玻璃缺陷检测、在线镀膜玻璃在线检测（膜层厚度、折射率和膜层结合强度）、人工抽检、切割、掰断、掰边、纵分等，进入取片堆垛区。堆垛区设有喷粉、吹风清扫等玻璃板表面保护，根据生产需要，在线设有不同规格及形式的自动堆垛机，满架的玻璃由吊车或叉车送入成品库或装车。不合格玻璃和玻璃边进入封闭循环碎玻璃系统，自动回到熔窑再利用。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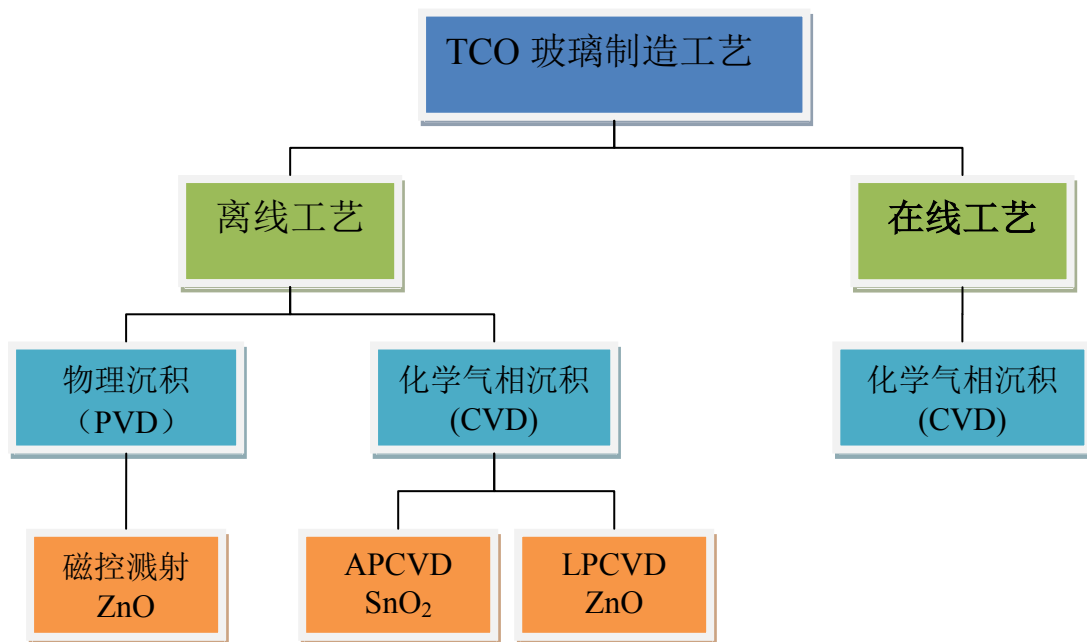
浮法玻璃在线镀膜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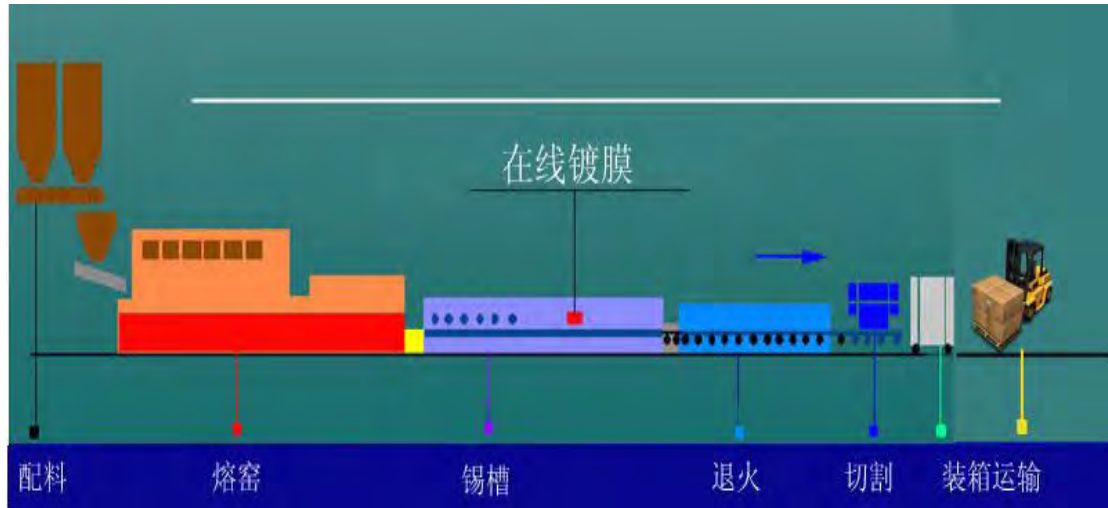
### 3、600t/d 在线 TCO 镀膜玻璃工艺流程

在线TCO镀膜玻璃生产线的功能包括两部分，一是生产超白玻璃；二是进行在线镀膜。透明导电膜（TCO）镀膜生产，它是在锡槽尾端和退火窑头端采用气相沉积法（CVD技术）直接在玻璃表面上镀膜，透明导电膜制备的基本原理是在玻璃上镀一层 Sn、In、Cd或Zn的金属氧化膜及其复合多元氧化物，该膜层具有透明和导电的双重功能，同时透明导电膜与玻璃的结合要牢固。

制造TCO镀膜玻璃的方法有很多，主要分为物理沉积和化学沉积两种方式。按制作环境不同有高温常压、真空溅射之分。按工艺流程特点不同有离线、在线生产。当前国内应用主要以在线TCO镀膜玻璃为主，也是我们研究的方向。



所谓在线 CVD 法，就是在浮法玻璃生产条件下，连续沉积化学化合物膜的 CVD 工艺生产方法。所沉积的衬底是以 8~15m/min 的速率移动浮法玻璃，他的温度约为 600℃，也就是说，在膜沉积之前，沉积的衬底是玻璃，它即将离开锡槽但尚未进入退火窑，且未被处理或净化。国外最早采用这种方法连续沉积锡氧化物（SnO<sub>2</sub>），我国最早采用这种方法生产不定形硅膜镀膜玻璃。目前，本公司已经掌握了在线 CVD 工艺技术，能够生产在线 TCO 镀膜玻璃。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示意图如下：



在线 CVD 法是目前世界上先进的生产镀膜玻璃方法。一般在浮法玻璃生产线锡槽长度方向上选择符合生产工艺要求的温度区插入多个镀膜反应器，由某些物质制成的气体按一定的配比与载气预先混合，将混合气体送入镀膜反应器壁之下，此气体在该温度下与接近玻璃表面处产生化学反应，反应物沉积在玻璃表面而形成固体薄膜；镀膜反应器用耐高温材料制成，并用冷却水进行冷却，保证其在该温度下长期使用；反应副产物通过排气系统排出并处理。沉积反应的活化是通过热的玻璃基片实现的，沉积反应在微正压状态下进行。

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工艺流程图与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工艺流程图基本一致。具体参见“浮法玻璃在线镀膜工艺流程图”。

#### 4、800t/d 超白光伏基片工艺流程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模式和工艺流程与 9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模式和工艺流程基本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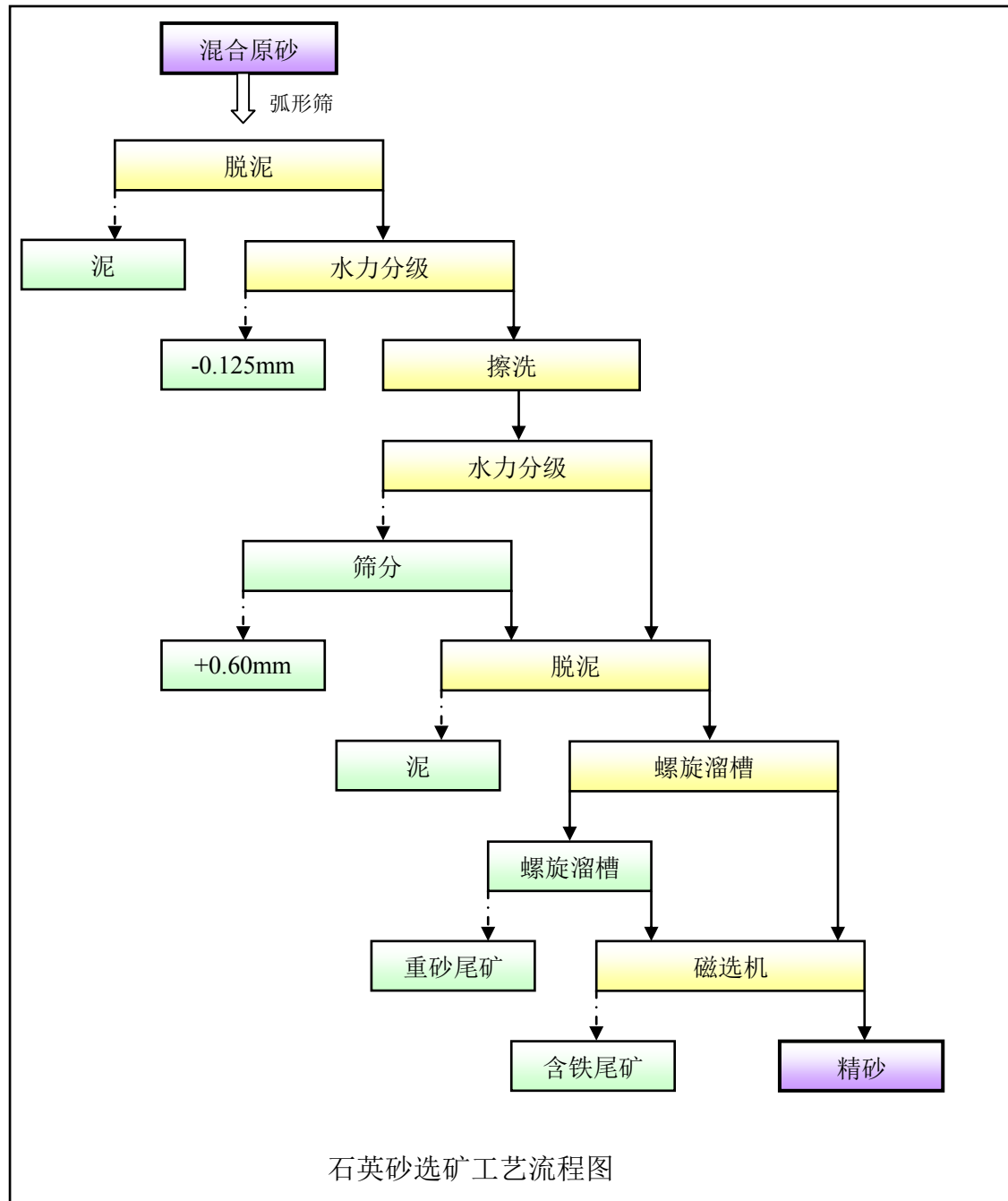
#### 5、石英砂选矿工艺流程

根据浮法玻璃生产对石英砂的质量要求（ $\text{SiO}_2$ ：98%、 $\text{Al}_2\text{O}_3 \leq 1.2\%$ 、 $\text{Fe}_2\text{O}_3 \leq 0.1\%$ ，粒径在 0.60~0.125mm）。石英砂选矿工艺流程为：混合原砂——脱杂、脱水——分级——采洗——分级——脱泥——螺旋溜槽——磁选。具体分述如下：

泥砂用砂泵经弧形筛去杂石进入脱泥斗进行脱泥作业，脱去部分细泥石，其沉砂进入水力分级机进行分级，以排出小于 0.125mm 的细尾砂，其余部分则进入擦洗机对砂粒进行擦洗，擦洗后的砂浆经受阻沉降器、螺旋溜槽进行选别以除



去重砂矿物，经除去重砂矿物后的矿砂再经磁选机再除去残留重砂矿物后，脱水进入精砂库，选矿废水自流入原来坑。经选矿试验表明，经选矿后的精矿均可达到浮法工艺平板玻璃用砂的质量要求。



### （三）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 （1）采购物资分类

采购物资分为 A、B 两类：A 类物资包括重油、纯碱、石油焦、硅砂、新建

项目物资、冷修项目物资，其余物资均属 B 类物资。

## （2）采购部门

经营管理部、矿产管理部以及子公司采购部负责公司所需物资的采购。其中，经营管理部负责采购 A 类物资中重油、纯碱、石油焦、新建项目物资、冷修项目物资；矿产管理部负责采购硅砂；子公司采购部负责 B 类物资的采购。

## （3）采购方式

公司的采购方式分为集中计划采购、合约采购、招标采购和一般采购。其中，集中计划采购指重油、纯碱、石油焦等物资，实行集中、依定时或定量的计划进行采购；合约采购指经常使用的大宗原材料，矿产管理部和子公司采购部应事先选定供应商，议定供应价格及交易条件，办理合约采购，以确保物料供应来源，质量成分稳定；招标采购指新建项目、冷修项目或其他需要招标采购物资，采取供应商入围，购货合同供应商选择及合同评审等方式采购；一般采购指子公司采购部依据《物资材料需用计划》逐单位办理询价，议价审批采购。

## （4）采购价格

采购部门一般挑选三家以上供应商进行询价，以作比价、议价依据。采购人员依据《A 类物资采购订单审批规定》流程，《B 类物资采购规定》流程填写《价格审批单》，汇同三家以上供应商询价记录（集中采购、合约采购除外）一起呈采购部门主管审核。采购部门主管审核后的价格，呈分管副总审核，并呈总经理确认后，报总裁或总裁授权人审批。

## （5）采购质量

公司对供应商进行调查与评鉴，确保其拥有相关生产资质或营业执照、证明，商品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本公司质量保证系统，所提供的物料需通过所需产品认证，保证其产品制造过程经过必要的控制与检验，并随货送交其质量检验合格记录。供应商提供的物料，公司仓库、质保、采购及使用部门人员均会参与相关验收工作。

## 2、生产模式

### （1）生产计划制定

集团公司经营层根据上年度的生产经营状况及本年度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市场和生产预期，编制集团公司及各子公司本年度的年度生产计划，报批董事会或总裁核准执行；各子公司的销售部，根据集团公司下达的年度生产计划，充分考虑市场及订货状况并结合产品的库存情况，制定本公司的月度产品需求计划，经销售副总审定及生产副总确认后，由总经理签发下达月度生产计划。另外，各子公司的销售部，会根据产品订货情况，结合产品库存临时调整月度生产计划，经销售副总审定及生产副总确认后，由总经理签发下达临时生产计划。

## （2）生产工艺技术管理

各子公司的生产制造部、物流仓储部、质保部、原燃料部、气保部、设备动力部负责相应生产工序的生产工艺技术管理，根据《工艺管理规程》制定相应的《岗位技术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总工室负责日常生产工艺技术组织管理，依据市场的变化，定期对产品标准进行修订。同时，总工室会不定期召开工艺技术分析会，对生产工艺执行情况进行调查研究，并介绍和引进国内外先进经验和技術，为编制可修订产品技术文件或工艺技术文件、提高生产技术管理水平创造条件。

## （3）生产质量管理

各种原、燃材料到厂后，质保部检查其是否符合质量要求，并填制验收单留存归档；物流仓储部对合格物资进行组装卸及数量验收，并做好存放管理；原燃部负责生产原料的加工及原料配料的质量控制，质保部会定期及不定期对原料的加工质量（产品粒度）和原料配料质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单，以便原燃部门进行及时的调整；气保部负责保护气体的质量控制及管理，以保证生产的保护气体达到质量要求；制造部负责产品的质量控制，并由质保部进行检验。当产品质量不能达到质量标准时，质检人员会及时将结果反馈给制造部进行处理。经检验合格的产品，进行包装，在保证装箱质量的情况下，由质检人员在产品包装外固定位置粘贴合格标志，标明产品制造单位、（厚度）、片数、等级、规格、生产日期等，交物流仓储部入库。

## 3、销售模式

### （1）销售方式

公司的销售方式以地销为主，根据市场状况，采取直销、经销，条件成熟的情况下设立异地销售机构及若干分库，由总裁指派专人负责当地销售，并逐步开拓网络营销方式。在线 LOW-E 镀膜玻璃销售模式以终端直销为主，并采取区域代理（特约经销），设立外地办事处等销售模式。

产品销售一般分为合同签订、生产加工、发货、售后服务四个环节。在发货环节即该产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具体确认依据如下：

（1）国内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以提货人签字确认提货和仓库签字确认发货的发货清单、销售合同、销售价格审批单、财务核对并开具的销售发票为依据确认收入。

（2）国外直销模式：以仓库的发货清单、出口通关手续完毕并取得海关出具的货运回单、销售合同、财务核对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为依据确认销售收入。

## （2）产品流向

株洲公司本部的产品销售以湖南地销为主，江西和广东为辅；漳州旗滨玻璃的产品销售区域以广东、福建两省为主，逐步提高国际销售业务，增加外销比例。同时，各区域产品的分配会根据市场实际状况进行调整。公司的客户原则上以信誉良好，销量大的经销商及深加工企业为主。公司对价位比较高的地区，适时增大产品供给；对传统销售市场客户保留适当供给，维护客情关系，保证渠道畅通。

## （3）产品价格

公司的定价原则为合理定价、紧贴市场、灵活操作。价格的制定是以优等品为标准，一等品、合格品在优等品的基础上下浮。对销量大、信誉好的客户，公司制定不同的销售政策，实行优惠定价。在价格审批方面，各子公司销售部根据产品市场销售状况上报销售月度价格建议，由执行总裁审批月度价格或下达阶段性指导价格。

## （四）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 1、主要产品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如下：

产品类别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优质浮法玻璃	1,672.00	1,576.00	1,080.00
LOW-E 镀膜玻璃基片	388.25	4.00	-
在线 LOW-E 镀膜玻璃	6.75	-	-
<b>合计</b>	<b>2,067.00</b>	<b>1,580.00</b>	<b>1,080.00</b>
中空玻璃	50.00	50.00	50.00
钢化玻璃	120.00	120.00	120.00
夹层玻璃	15.00	15.00	15.00
<b>合计</b>	<b>185.00</b>	<b>185.00</b>	<b>185.00</b>

注：浮法玻璃、LOW-E 镀膜玻璃基片和镀膜玻璃单位为“万重箱”，中空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单位为“万平方米”

## 2、主要产品产量、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产量和销量如下：

单位：万重箱/万平方米

产品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优质浮法玻璃	1,793.78	1,763.59	1,638.37	1,611.97	1,074.10	1,083.85
LOW-E 镀膜玻璃基片	436.11	423.80	4.09	1.35	-	-
在线 LOW-E 镀膜玻璃	6.75	1.12				
<b>合计</b>	<b>2,236.64</b>	<b>2,188.51</b>	<b>1,642.46</b>	<b>1,613.32</b>	<b>1,074.10</b>	<b>1,083.85</b>
中空玻璃	24.47	24.56	16.51	15.51	8.97	8.82
钢化玻璃	9.11	9.85	16.05	14.92	8.04	8.11
夹层玻璃	1.05	1.17	2.57	2.44	0.94	0.90
<b>合计</b>	<b>34.63</b>	<b>35.58</b>	<b>35.13</b>	<b>32.87</b>	<b>17.95</b>	<b>17.83</b>

2008 年至 2010 年产销率和同期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产品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产销率	产能利用率	产销率	产能利用率	产销率	产能利用率
优质浮法玻璃	98.32%	107.28%	98.39%	103.96%	100.91%	99.45%
LOW-E 镀膜玻璃基片	97.18%	112.33%	33.01%	102.25%		
在线 LOW-E 镀膜玻璃	16.59%	100.00%				
<b>合计</b>	<b>97.85%</b>	<b>108.21%</b>	<b>98.23%</b>	<b>101.89%</b>	<b>100.91%</b>	<b>99.45%</b>
中空玻璃	100.37%	48.94%	93.94%	33.02%	98.33%	17.94%
钢化玻璃	108.12%	7.59%	92.96%	13.38%	100.87%	6.70%
夹层玻璃	111.43%	7.00%	94.9%	17.13%	95.74%	6.27%
<b>合计</b>	<b>102.74%</b>	<b>18.72%</b>	<b>93.57%</b>	<b>18.99%</b>	<b>99.33%</b>	<b>9.70%</b>

3、按分部划分销售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股份公司	94,599.11	49.66%	79,983.50	68.07%	74,568.38	99.17%
2	漳州旗滨玻璃	93,310.36	48.98%	36,912.91	31.41%	-	0.00%
3	株洲旗滨特玻	4,528.59	2.38%	3,047.98	2.59%	1,405.16	1.87%
4	漳州旗滨物流	122.02	0.06%	-	0.00%	-	0.00%
5	株洲旗滨物流		0.00%	-	0.00%	9.75	0.01%
6	合并抵减	-2,056.99	-1.08%	-2,438.11	-2.07%	-794.09	-1.06%
合计		190,503.08	100.00%	117,506.28	100.00%	75,189.20	100.00%

4、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主营收入比例
<b>2010年</b>			
1	广州阳光普照实业公司	7,436.88	3.95%
2	东莞泰升玻璃有限公司	5,919.32	3.15%
2	长沙荣豪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4,165.60	2.22%
4	东莞市银通玻璃有限公司	4,124.41	2.19%
5	东莞市华辉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3,616.79	1.92%
合计		<b>25,262.99</b>	<b>13.43%</b>
<b>2009年</b>			
1	广州阳光普照实业公司	4,458.76	3.82%
2	长沙荣豪建材贸易公司	3,164.82	2.71%
3	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	2,087.06	1.79%
4	长沙普庆建材有限公司	1,956.00	1.68%
5	陈世明	1,949.18	1.67%
合计		<b>13,615.81</b>	<b>11.67%</b>
<b>2008年</b>			
1	广州阳光普照玻璃公司	3,457.65	4.61%
2	长沙意锦强玻璃行	3,099.66	4.13%
3	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	2,962.14	3.95%
4	湖南兴龙望城分公司	2,459.78	3.28%
5	萍乡时代玻璃经营部	2,213.08	2.95%
合计		<b>14,192.31</b>	<b>18.92%</b>

## (五)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耗用情况

## 1、主要原材料耗用情况

年份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硅砂	806,785.03	4,743.36	579,579.85	4,087.53	364,201.54	3,584.00
长石粉	12,857.15	224.10	16,165.06	284.25	19,577.45	331.24
白云石	220,981.04	2,247.41	159,894.69	1,366.63	98,522.74	583.07
石灰石	33,708.21	426.11	25,455.04	242.10	18,009.29	105.30
纯碱	244,201.31	32,459.14	177,655.61	20,805.69	113,759.55	17,989.98
元明粉	9,923.94	501.85	7,817.31	378.02	5,064.57	302.07
铁红粉	130.85	26.86	201.12	45.86	176.76	39.05
氧化钴	5.02	100.53	5.24	113.41	3.78	143.92
碳粉	370.65	48.65	352.27	22.46	214.94	6.49
液氨	1,412.79	357.91	1,129.08	252.90	841.51	242.98
氧化铬	153.00	84.83	156.51	114.20	117.93	95.74
碎玻璃	29,717.35	1,515.01	24,127.48	1,110.19	32,125.03	1,806.42
其他		2,256.84		1,758.20		897.71
合计		44,992.60		30,581.44		26,127.97
生产成本		130,300.03		84,169.41		66,360.89
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b>34.53%</b>		<b>36.33%</b>		<b>39.37%</b>

## 2、主要生产能源的耗用情况

年份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数量(吨)	金额 (万元)	数量(吨)	金额 (万元)	数量(吨)	金额 (万元)
重油	122,815.04	41,768.67	89,580.29	23,715.97	64,743.13	18,429.50
天然气(万立方米)	2,462.95	5,616.12	652.90	1,126.69	4,535.09	9,038.07
油焦浆	13,588.76	4,381.94	21,540.45	5,348.42		
石油焦粉	40,433.63	7,412.78	30,523.95	3,960.72		
电(万度)	11,355.28	7,023.43	8,476.05	5,178.73	5,118.86	3,051.16
合计		66,202.94		39,330.53		30,518.73
生产成本		130,300.03		84,169.41		66,360.89
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b>50.81%</b>		<b>46.73%</b>		<b>45.99%</b>

## 3、报告期内公司向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0年度	厦门市华东海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13,619.77	10.54%
	广州丰乐燃料有限公司	12,009.30	9.29%
	湖北正力燃料有限公司	8,114.53	6.28%
	成都腾云物资有限公司	6,565.94	5.08%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337.25	4.90%
<b>合计</b>		<b>46,646.79</b>	<b>36.09%</b>
2009年度	广州丰乐燃料有限公司	7,957.14	8.7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	7,501.38	6.37%
	榆林市中汇商贸有限公司	5,466.32	6.32%
	厦门南钢工贸有限公司	5,426.44	5.27%
	厦门市华东海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4,521.92	5.27%
<b>合计</b>		<b>22,916.06</b>	<b>31.96%</b>
2008年度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0,214.52	14.52%
	成都腾云物资公司	6,969.55	9.90%
	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5,319.22	7.56%
	咸阳瑞鑫工贸公司	4,333.87	6.16%
	榆林市中汇商贸有限公司	2,715.59	3.86%
<b>合计</b>		<b>29,552.75</b>	<b>42.00%</b>

## (六) 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客户的关联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及相關关联方未在前五名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七) 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 1、安全生产

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一贯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清洁生产、保护环境”的安全生产方针,以先进的工艺技术保证安全、以健全的规章制度巩固安全,采取了一整套有效措施保障安全。本公司、子公司株洲旗滨特玻、漳州旗滨玻璃均取得了由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GB/T28001-2001标准认证证书。



### （1）制度保证

本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湖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福建省安全生产条例》等国家和地方有关的法律法规，并根据安全生产管理的实际需要，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网络责任制度》主要内容有：安全决策组职责、安全管理组职责、安全实施组职责和安全生产管理常设机构职责。制定了《安全操作规定制度》，内容包括《安全生产知识》、《锡槽断板应急流程》、《传输辊道停止故障冷端应急规定》、《供电系统故障热端应急规定》、《配电所供电系统故障应急规定》、《配料系统故障热端应急规定》、《熔窑玻璃液泄漏应急规定》、《熔窑系统故障热端应急规定》、《锡槽氮气停气应急规定》等近70项安全管理制度，全面涵盖了生产经营等过程中有关安全管理的各个方面，从制度上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全过程的安全性。

### （2）组织保证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建立了严密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配备了专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建立了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了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针对公司生产特点，实行了总经理负责制，建立了关键装置安全管理规定，编制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培训和演练。

### （3）消防

公司的消防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成立了义务消防小组，并有专人负责义务消防小组的正常运行。

## 2、环境保护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的环保要求，一贯坚持“清洁生产、可持续发展”的原则，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开展节能减排和污染源调查监测等工作，及时掌握了污染物产生与排放的情况，为实施综合治理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本公司、子公司株洲旗滨特玻、漳州旗滨玻璃均取得了由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04idtISO14001:2004标准认证证书。本公司已经获得株洲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湘环（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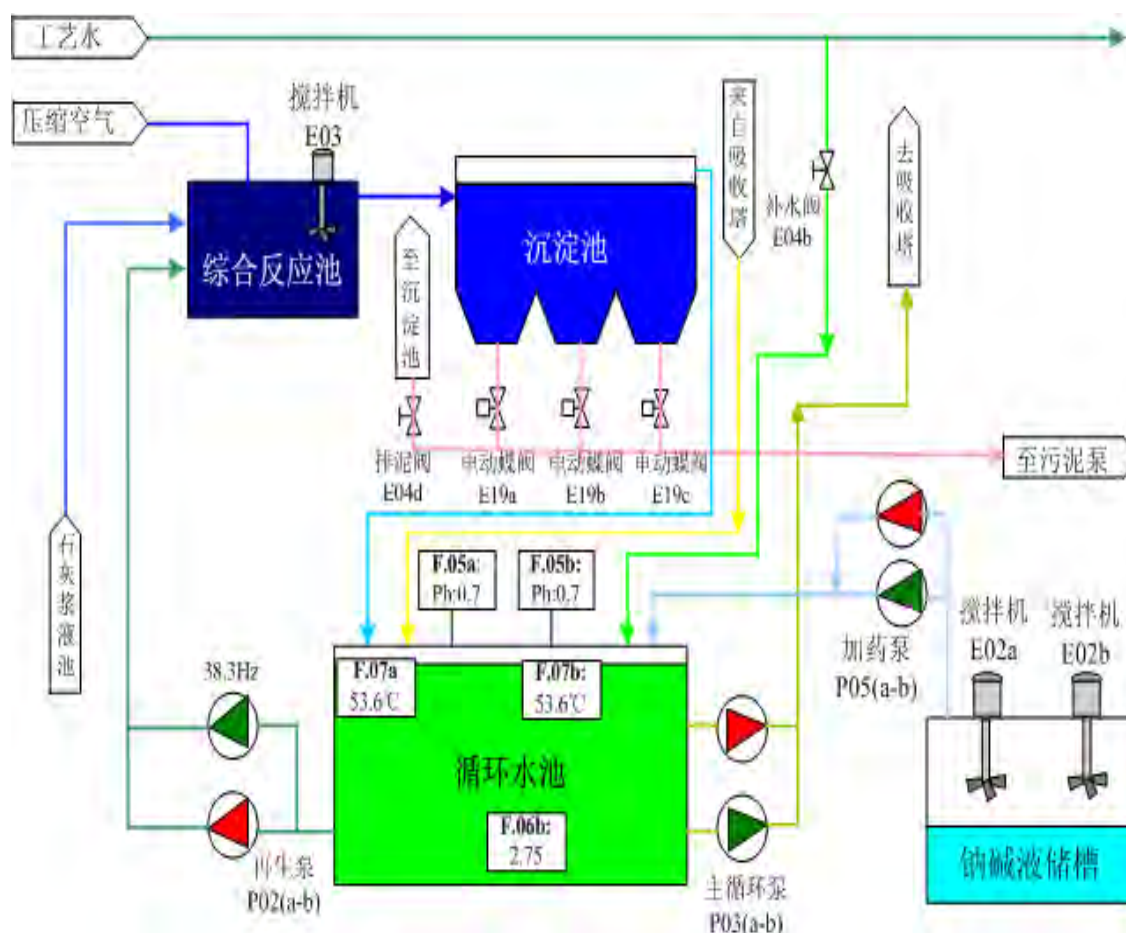
第S-028号】，有效期为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已经获得东山县环境保护局核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东环（2010）证字第07号】，有效期为2010年4月8日至2013年4月7日。

公司株洲和漳州东山生产基地的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气、生产性粉尘，废水、工业废渣和噪声。

(1) 废气治理

公司熔窑都安装了脱硫除尘装置，废气经脱硫除尘装置处理后经烟囱高空排放。废气(烟气)脱硫采用钠钙双碱法 ( $\text{Na}_2\text{CO}_3 + \text{Ca}(\text{OH})_2$ )，用纯碱吸收  $\text{SO}_2$ ，石灰还原再生，再生后吸收液循环使用。脱硫效率 92%，林格曼黑度为 I 级，设备运行稳定可靠。

序号	项目	国家标准	公司脱硫装置参数
1	SO <sub>2</sub> 排放量(mg/Nm <sup>3</sup> )	≤500	≤500
2	颗粒物排放浓度(mg/Nm <sup>3</sup> )	≤50	≤50



## (双碱法脱硫除尘工艺示意图)

报告期内，公司株洲生产基地的废气达标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吨/年）

许可内容	2007年5月-12月			2008年		
	许可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达标情况	许可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达标情况
烟尘	80.00	47.10	达标	80.00	78.20	达标
SO <sub>2</sub>	1,200.00	1,112.60	达标	1,200.00	1,057.80	达标
许可内容	2009年			2010年		
	许可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达标情况	许可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达标情况
烟尘	80.00	74.80	达标	80.00	59.60	达标
SO <sub>2</sub>	1,200.00	1,192.50	达标	1,200.00	893.50	达标

报告期内，漳州旗滨玻璃的废气达标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吨/年）

许可内容	2009年			2010年		
	许可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达标情况	许可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达标情况
烟尘	71.13	5.50	达标	71.13	10.38	达标
SO <sub>2</sub>	480.00	190.56	达标	480.00	282.95	达标

注：2008年，漳州旗滨玻璃尚未正式投产。

## (2) 生产性粉尘治理

各种原料的加工及运输尽量实现机械化、连续化、密闭化，以减少粉尘飞扬。为了减少粉尘对职工身体和周围环境的影响，公司在实现密闭化、自动化生产的基础上，对各粉尘点采取了收尘除尘措施，设置高效滤筒式除尘器。经除尘器处理后，粉尘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

## (3) 废水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废水中的pH值、悬浮物、COD、石油类和氨氮五项指标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公司对废水处理采用雨、污分流制。生产废水在公司厂区内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回用水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

## (4) 工业废渣治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基本上是不含有毒有害物资的无机物。由除尘器回收的粉料可充分回用；硅砂处理产生的废砂，可作建筑砂或成型砂；冷修期间外排的废耐火材料，部分可以作为建材或耐火材料的熟料。厂内实行分类收集，定点存放，妥善处置，定期外运。其余送指定地点堆埋。

### （5）噪声治理

在厂区将产生强噪声的车间与厂界保持足够的距离，以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的影响。公司已选用性能可靠的低噪声设备或振动小的设备。针对各类声源的不同特性，设计时分别采取了消声、吸声、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并将加强厂区绿化，选择一些降噪性较好的绿化树种。参考一些同类工厂经验，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1990）中的Ⅱ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 （6）公司采矿业务的环保情况

2010年8月，丹东轻化工研究院对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年开采、加工100万吨硅砂矿扩建项目出具了环境影响报告书，认为“拟建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理可行；区域内环境质量现状良好，环境容量基本可以满足区域建设与发展的需要，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总体上对评价区域环境影响较小，COD和粉尘排放总量可由当地总量中削减。项目的建设得到当地多数公众的支持，对缓解劳动就业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均起到较大的积极作用，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较好的社会效益。”东山县环保局于2010年9月8日出具了东环审查【2010】74号审查意见，同意报告书编列内容并同意呈报上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2010年9月13日，漳州市环保局出具了漳环审【2010】26号《关于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年开采、加工100万吨硅砂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漳州旗滨玻璃年开采、加工100万吨硅砂矿扩建项目建设。

### （7）环保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合计
烟气监测及治理	267.42	15.85	7.39	290.66
三线循环水	-	3.17	15.75	18.92
天然气改造项目	6.33	39.14	1,251.43	1,296.90
除尘项目	66.09	189.71	77.05	332.85
脱硫项目	931.27	473.15	84.60	1,489.02
污水处理	9.00			9.00

合计	1,280.11	721.02	1,436.22	3,437.35
----	----------	--------	----------	----------

## (8) 环保运行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运行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小计
污水处理	40.91	75.11	48.39	164.41
环保设备运行费	287.75	162.71	103.85	554.31
环保人员工资	157.81	72.98	1.97	232.76
其他环保费用	225.53	110.39	-	335.92
合计	712.00	421.19	154.21	1,287.40

## (9) 上市环保核查情况

本公司注重环保工作，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遵守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对废水、废气、固废进行了治理，落实环保责任书规定的内容。公司控制污染物措施有效，未发生过污染纠纷事件，没有受到过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已经分别通过湖南省环保厅和环保部核查，湖南省环保厅已经出具《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700吨在线LOW-E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2010）265号】；环保部已经出具《关于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600t/d在线TCO镀膜玻璃生产线和800t/d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环审（2010）192号】。2010年12月27日，本公司通过上市环保核查（环函【2010】409号）。

##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 (一)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	575,137,601.12	59,789,832.22	-	515,347,768.90	89.60%
构筑物	411,225,946.21	33,869,261.95	-	377,356,684.26	91.76%
机器设备	624,846,709.68	125,065,743.09	364,267.53	499,416,699.06	79.98%
电子设备	112,661,608.41	43,904,192.28	442,514.03	68,314,902.10	61.03%
运输工具	21,531,684.88	9,274,911.13	-	12,256,773.75	56.92%

合计	1,745,403,550.30	271,903,940.67	806,781.56	1,472,692,828.07	84.42%
----	------------------	----------------	------------	------------------	--------

## 1、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株洲生产基地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尚可使用月份	取得方式
1	三线窑炉	座	1	51,891,393.80	31,398,528.82	60.51%	181	自建
2	二线熔窑	座	1	38,798,309.40	27,151,056.92	69.98%	215	自建
3	一线熔窑	座	1	22,029,675.33	14,671,265.04	66.60%	198	自建
4	三线锡槽	台套	1	10,114,817.43	6,156,394.48	60.87%	181	自建
5	进口自动中空生产线	台套	1	5,795,474.62	4,879,226.19	84.19%	100	购入
6	二线锡槽（含密封箱）	台套	1	4,880,382.98	3,389,676.03	69.46%	215	自建
7	700t/d 退火窑壳体	台套	1	4,456,108.20	2,695,547.85	60.49%	181	自建
8	一线锡槽	台套	1	4,218,312.38	2,818,676.32	66.82%	198	自建
9	水平钢化生产线	台套	1	3,009,276.00	2,414,592.92	80.24%	95	购入
10	一线退火窑	台套	1	2,746,044.19	1,834,906.72	66.82%	198	自建
11	浮法一线脱硫装置	套	1	2,682,522.41	2,541,153.43	94.73%	114	购入
12	浮法二线脱硫装置	套	1	2,622,522.42	2,481,153.44	94.61%	114	购入
13	三线固定辊（56 根）	根	56	2,212,000.00	1,338,062.62	60.49%	181	购入
14	单主机双边水平堆垛机	台套	2	1,958,000.00	1,308,335.60	66.82%	198	购入
15	二线退火窑壳体	台套	1	1,871,839.95	1,290,554.77	68.95%	215	自建
16	平弯钢化电炉机组	台套	1	1,766,834.60	1,263,669.60	71.52%	84	购入
17	700t/d 退火窑机械传动	台套	1	1,674,750.00	1,013,074.31	60.49%	181	购入
18	三石棉辊（75 根）	根	75	1,674,000.00	1,012,620.63	60.49%	181	购入
19	半门式耙料机	台套	1	1,279,577.16	774,030.01	60.49%	181	购入
20	铝条折弯机	台套	1	1,261,415.29	1,061,989.05	84.19%	100	购入
21	三线输送辊道	台套	1	1,170,161.00	707,842.99	60.49%	181	购入
22	空分制氮设备	台套	1	1,151,234.27	696,394.01	60.49%	181	购入
23	空分制氮设备	台套	1	1,151,234.27	696,394.01	60.49%	181	购入
24	空分制氮设备	台套	1	1,151,234.26	696,394.01	60.49%	181	购入
25	水平堆垛机	台套	1	1,020,000.00	617,008.99	60.49%	181	购入
26	水平堆垛机	台套	1	1,020,000.00	617,008.99	60.49%	181	购入
27	三线可调辊（16 根）	台套	16	867,200.00	524,578.62	60.49%	181	购入
28	双段变频式有油螺杆空压机	台套	1	753,590.05	455,854.74	60.49%	181	购入
29	双段变频式有油螺杆空压机	台套	1	753,590.05	455,854.74	60.49%	181	购入
30	双段变频式有油螺杆空压机	台套	1	753,590.05	455,854.74	60.49%	181	购入
31	双段变频式有油螺杆空压机	台套	1	753,590.05	455,854.74	60.49%	181	购入
32	自动中转机组直线双边磨边机	台套	1	711,869.49	509,140.91	71.52%	84	购入
33	1#小炉转子秤干粉燃	台套	1	668,003.26	568,426.76	85.09%	101	购入



	烧设备							
34	2#小炉转子秤干粉燃烧设备	台套	1	668,003.26	568,426.76	85.09%	101	购入
35	3#小炉转子秤干粉燃烧设备	台套	1	668,003.25	568,426.75	85.09%	101	购入
36	保特罗玻璃切割机	台套	1	660,310.83	555,917.46	84.19%	100	购入
37	二线退火窑辊道传动	台	1	632,856.18	432,873.64	68.40%	215	购入
38	二线石棉辊（82 台）	根	82	611,015.38	417,934.53	68.40%	215	购入
39	三线石棉辊（24 根）	根	24	607,200.00	367,301.82	60.49%	181	购入
40	切割设备（纵切机、横切机、测长发讯装置不含测量桥）	台套	1	580,000.00	387,556.00	66.82%	198	购入
41	三线石棉辊（46 根）	根	46	570,400.00	345,041.10	60.49%	181	购入
42	原料配料系统机械	台套	1	570,000.00	344,799.14	60.49%	181	购入
43	保特罗玻璃切割机	台套	1	564,552.43	475,298.30	84.19%	102	购入
44	石油焦粉双仓泵低压输送燃烧	台套	1	532,435.75	456,136.90	85.67%	221	购入
45	石油焦粉双仓泵低压输送燃烧	台套	1	526,185.75	450,134.23	85.55%	221	购入
46	石油焦粉双仓泵低压输送燃烧	台套	1	526,185.75	450,134.23	85.55%	221	购入
47	石油焦粉双仓泵低压输送燃烧	台套	1	526,185.75	450,134.23	85.55%	221	购入
48	蒸压釜(含储气罐 10m3 及控制柜 KP-285 各一台)	台套	1	489,082.35	349,799.86	71.52%	84	购入
49	固定式带载变幅起重机	台套	1	487,460.00	389,500.00	79.90%	218	购入
50	立式中空玻璃生产线	台套	1	468,613.51	335,160.15	71.52%	84	购入
51	二线余热锅炉	台套	1	467,363.52	339,950.02	72.74%	215	购入
52	强制式混合机	台套	1	440,711.86	266,591.35	60.49%	181	购入
53	强制式混合机	台套	1	440,711.86	266,591.35	60.49%	181	购入
54	电动双梁单钩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38,448.78	265,222.39	60.49%	181	购入
55	电动双梁单钩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38,448.78	265,222.39	60.49%	181	购入
56	三线石棉辊（12 根）	根	12	428,400.00	259,143.77	60.49%	181	购入
57	夹层玻璃生产线	台套	1	414,367.34	348,857.07	84.19%	100	购入
58	抓斗型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14,000.00	289,717.20	69.98%	215	购入
59	抓斗型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14,000.00	289,717.20	69.98%	215	购入
60	MH 双梁半门式起重机	台套	1	412,649.57	383,310.19	92.89%	231	购入
61	一桥二刀横切机	台套	1	380,000.00	229,866.09	60.49%	181	购入
62	皮带输送机(带分料车)	台套	1	379,736.00	265,739.25	69.98%	215	购入
63	干式变压器	台套	1	369,848.14	226,538.16	61.25%	96	购入
64	干式变压器	台套	1	369,848.14	226,538.16	61.25%	96	购入
65	分子筛灌充机	台套	1	365,629.44	307,824.50	84.19%	100	购入
66	二线主线输送辊道	台套	1	364,476.05	249,301.62	68.40%	215	购入

67	西子电梯	台套	1	345,733.00	248,036.43	71.74%	204	购入
68	高纯氨设备	台套	1	342,821.41	234,386.49	68.37%	194	购入
69	高纯氨设备	台套	1	342,821.41	234,386.50	68.37%	194	购入
70	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338,900.00	274,644.56	81.04%	216	购入
71	电动双梁单钩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332,705.26	201,256.99	60.49%	181	购入
72	电动双梁单钩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332,705.26	201,256.99	60.49%	181	购入
73	单桥双刀横切机	台套	1	323,459.82	221,246.53	68.40%	194	购入
74	固定式带载变幅起重机	台套	1	322,354.00	257,574.62	79.90%	218	购入
75	QD5T 吊钩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314,000.00	219,737.20	69.98%	215	购入
76	粉碎机	台	1	308,631.42	262,305.84	84.99%	221	购入
77	粉碎机	台	1	308,631.42	262,305.84	84.99%	221	购入
78	粉碎机	台	1	308,631.40	262,305.83	84.99%	221	购入
79	粉碎机	台	1	308,631.40	262,305.83	84.99%	221	购入
80	转向输送机	台套	1	307,374.00	185,933.84	60.49%	181	购入
合计			<b>385</b>	<b>199,633,082.38</b>	<b>134,103,512.28</b>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东山生产基地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尚可使用月份	取得方式
1	在线镀膜	台套	1	96,680,368.16	94,389,043.43	97.63%	117	购入
2	900 吨熔窑	台套	1	73,066,453.89	58,925,954.89	80.65%	98	自建
3	600 吨熔窑	台套	1	44,300,272.28	40,046,769.70	90.40%	108	自建
4	900 吨锡槽	台套	1	16,989,540.30	13,668,223.72	80.45%	98	自建
5	600 吨锡槽	台套	1	10,176,867.04	9,218,864.77	90.59%	108	自建
6	退火窑壳体(走台并入)	台套	1	6,115,586.04	4,932,434.10	80.65%	98	自建
7	退火窑壳体(安装)	台套	1	5,577,777.77	5,042,225.95	90.40%	108	自建
8	高速盘式混合机	台套	1	3,643,560.53	2,944,473.67	80.81%	98	购入
9	冷端输送辊道	台套	1	3,500,000.00	2,822,872.39	80.65%	98	购入
10	高速盘式混合机	台套	1	2,536,498.48	2,051,562.14	80.88%	98	购入
11	钢辊	台套	1	2,050,408.92	1,902,178.02	92.77%	111	购入
12	退火窑传动系统	台套	1	1,881,702.00	1,517,658.47	80.65%	98	购入
13	退火窑机械传动系统	台套	1	1,688,655.96	1,526,519.22	90.40%	108	购入
14	主线输送辊道	台套	1	1,674,113.81	1,513,373.34	90.40%	108	购入
15	气动式自洁式空气过滤器	台套	1	1,631,955.09	1,316,228.82	80.65%	98	购入
16	气动式自洁式空气过滤器	台套	1	1,631,955.09	1,316,228.83	80.65%	98	购入
17	(半)门式耙料机	台套	1	1,496,835.65	1,207,250.29	80.65%	98	购入
18	TM1000 型离心压	台套	1	1,482,919.67	1,340,536.74	90.40%	108	购入



	缩机							
19	全自动悬挂式拉边机	台套	1	1,031,344.44	956,784.91	92.77%	111	购入
20	分馏塔	台套	1	945,535.77	854,749.91	90.40%	108	购入
21	采砂船	台套	1	873,632.84	801,751.18	91.77%	109	购入
22	分馏塔	台套	1	862,156.57	695,359.41	80.65%	98	购入
23	分馏塔	台套	1	862,156.56	695,359.41	80.65%	98	购入
24	废气处理系统	台套	1	735,042.72	717,622.21	97.63%	117	自建
25	排废软管	台套	1	679,687.20	674,330.30	99.21%	119	购入
26	堆垛机(中、小板)	台套	1	675,213.68	544,583.42	80.65%	98	购入
27	堆垛机(中、小板)	台套	1	675,213.68	544,583.42	80.65%	98	购入
28	堆垛机(中、小板)	台套	1	675,213.68	544,583.42	80.65%	98	购入
29	堆垛机(中、小板)	台套	1	675,213.68	544,583.42	80.65%	98	购入
30	堆垛机(中、小板)	台套	1	675,213.68	544,583.41	80.65%	98	购入
31	采砂船	台套	1	667,800.00	547,646.70	82.01%	96	购入
32	汽车起重机	台套	1	654,273.50	618,424.50	94.52%	113	购入
33	中小片堆垛机	台套	1	625,918.20	565,820.50	90.40%	108	购入
34	中小片堆垛机	台套	1	625,918.20	565,820.50	90.40%	108	购入
35	中小片堆垛机	台套	1	625,918.20	565,820.50	90.40%	108	购入
36	中小片堆垛机	台套	1	625,918.20	565,820.50	90.40%	108	购入
37	中小片堆垛机	台套	1	625,918.20	565,820.50	90.40%	108	购入
38	热管蒸发器(热管换热器装置)	台套	1	565,556.61	456,141.23	80.65%	98	购入
39	热管蒸发器(热管换热器装置)	台套	1	565,556.60	456,141.21	80.65%	98	购入
40	热管蒸发器(热管换热器装置)	台套	1	565,556.60	456,141.21	80.65%	98	购入
41	在线光学检测监测系统	台套	1	538,461.54	525,700.00	97.63%	117	购入
42	可调钢辊	台套	1	518,740.65	481,239.16	92.77%	111	购入
43	混合机	台套	1	497,021.89	400,865.56	80.65%	98	购入
44	离心式引风机	台套	1	486,603.36	459,660.94	94.46%	113	购入
45	粉碎机	台套	1	485,484.37	443,922.36	91.44%	108	购入
46	粉碎机	台套	1	485,484.35	443,922.34	91.44%	108	购入
47	粉碎机	台套	1	485,484.35	443,922.34	91.44%	108	购入
48	混合料皮带输送机(混2#)	台套	1	482,842.05	389,428.97	80.65%	98	购入
49	堆垛机(大、中板)	台套	1	470,085.47	379,140.37	80.65%	98	购入
50	电动双梁抓斗式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65,918.18	375,779.30	80.65%	98	购入
51	电动双梁抓斗式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65,918.18	375,779.31	80.65%	98	购入

52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49,675.33	362,678.87	80.65%	98	购入
53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49,675.33	362,678.87	80.65%	98	购入
54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49,675.33	362,678.87	80.65%	98	购入
55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49,675.33	362,678.87	80.65%	98	购入
56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49,675.33	362,678.87	80.65%	98	购入
57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49,675.33	362,678.87	80.65%	98	购入
58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449,675.30	362,678.83	80.65%	98	购入
59	50m3 低温液氨储罐	台套	1	448,641.66	361,845.18	80.65%	98	购入
60	分子筛纯化器系统	台套	1	434,848.49	350,720.51	80.65%	98	购入
61	分子筛纯化器系统	台套	1	434,848.49	350,720.51	80.65%	98	购入
62	大片堆垛机(配堆垛车、敷纸车)	台套	1	427,374.73	386,340.21	90.40%	108	购入
63	过渡辊台及渣箱(含顶罩)	台套	1	418,156.00	337,257.41	80.65%	98	购入
64	原熔皮带机	台套	1	413,585.56	373,875.04	90.40%	108	购入
65	调宽辊道(掰边辊道)	台套	1	400,000.00	322,613.97	80.65%	98	购入
66	纵掰纵分	台套	1	400,000.00	322,613.97	80.65%	98	购入
67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380,974.36	344,394.98	90.40%	108	购入
68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380,974.36	344,394.98	90.40%	108	购入
69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套	1	380,974.36	344,394.98	90.40%	108	购入
70	喷粉机	台套	1	378,051.99	304,912.17	80.65%	98	购入
71	50m3 低温液氨储罐	台套	1	373,904.01	338,003.51	90.40%	108	购入
72	电动轮胎起重机	台套	1	354,895.30	321,208.03	90.51%	108	购入
73	电动轮胎起重机	台套	1	354,895.30	321,208.03	90.51%	108	购入
74	配料皮带机	台套	1	336,521.55	304,210.32	90.40%	108	购入
75	280 吨日用罐	台套	1	334,063.73	328,779.91	98.42%	118	购入
76	喷粉机	台套	1	332,683.35	300,740.65	90.40%	108	购入
77	布料皮带输送机(带卸料车)	台套	1	327,602.90	264,223.21	80.65%	98	购入
78	配料皮带机(混 1#)	台套	1	318,489.59	256,872.97	80.65%	98	购入
79	寿力有油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台套	1	313,242.63	252,641.17	80.65%	98	购入
80	寿力有油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台套	1	313,242.63	252,641.17	80.65%	98	购入
合计			<b>80</b>	<b>308,427,172.15</b>	<b>273,507,595.84</b>			

## 2、公司房产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房屋 42 处，建筑面积约为 204,425.72 平方米，房产明细情况如下表：

序号	房屋权属号码	建筑物名称	设计用途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屋坐落
1	1000125764	三线液氨罐棚	工业	自建	无	276.94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	1000125781	三线硅砂均化库	工业	自建	无	6,846.98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	1000125769	三线混合房	工业	自建	无	925.50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4	1000125777	三线原料车间、硃硝库	工业	自建	无	4,164.88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5	1000125752	一线制氢车间	工业 仓储	购买	无	609.87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6	1000125765	三线氮站	工业	自建	无	966.47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7	1000125763	三线室外碎玻璃系统	工业	自建	无	247.55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8	1000125785	一线制氮车间	工业	购买	无	1,527.00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9	1000125768	三线氢站	工业	自建	无	553.22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0	1000125762	三线油泵房	工业	自建	无	151.38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1	1000125780	二分厂办公室	办公	购买	无	6,178.37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2	1000125779	二线碱库、砂库	仓储	购买	无	8,339.40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3	1000125778	仓库 (4)	工业	自建	无	9,379.76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4	1000125815	二切车间	工业	购买	抵押	13,588.03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5	1000125798	三线切装成品工段	工业	自建	抵押	16,115.05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6	1000125793	纤维门卫	其他	购买	抵押	53.68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7	1000125810	纤维办公楼	办公	购买	抵押	2,898.90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8	1000125813	大门主楼	工业	购买	抵押	1,248.80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19	1000125812	山上总配电所	工业	购买	抵押	329.92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0	1000125788	生产综合仓库	工业	购买	抵押	6,526.87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1	1000125796	基建大楼	工业	购买	抵押	1,234.98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2	1000125809	二熔变电所	工业	购买	抵押	371.03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3	1000125799	三线熔化工段	工业	自建	抵押	5,951.84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4	1000125805	三线锡槽工段	工业	自建	抵押	5,567.79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5	1000125802	三线变电所	工业	自建	抵押	226.19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6	1000125797	三线退火工段	工业	自建	抵押	8,862.57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7	1000125807	一线退火工段	工业	购买	抵押	8,809.29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8	1000125795	一线原料车间	工业	购买	抵押	9,365.85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29	1000125806	一线空压机房	工业	购买	抵押	299.25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0	1000125816	一线熔制工段	工业	购买	抵押	5,752.52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1	1000125808	三线循环水泵房	工业	自建	抵押	200.34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2	1000125803	一线锡槽工段	工业	购买	抵押	4,280.15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3	1000125804	一线成品库	工业	购买	抵押	16,284.56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4	1000125800	三线成品吊车库	工业	自建	抵押	9,977.60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5	1000125817	一线余热锅炉房	工业	购买	抵押	894.64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6	1000125811	二线锅炉主厂房	工业	购买	抵押	711.75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7	1000125814	二熔制车间	工业	购买	抵押	7,759.11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8	1000125789	仓库（2）	仓储	自建	抵押	24,660.54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39	1000125787	二线成品库	仓储	购买	抵押	5,646.48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40	1000125794	二熔泵房	工业	购买	抵押	123.19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41	1000125786	二线均化厂	仓储	购买	抵押	4,266.70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42	1000129556	包装办公楼	工业	购买	无	2,250.78	石峰区响田西路 500 号
<b>合计</b>						<b>204,425.72</b>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拥有房屋 25 处，建筑面积约为 149,292.21 平方米，房产明细情况如下表：

编号	房屋权属证号	建筑物名称	设计用途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屋坐落
1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66 号	900 吨退火工段	厂房	自建	抵押	5,904.28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2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67 号	900 吨切裁工段	厂房	自建	抵押	4,769.79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3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68 号	900 吨成形工段	厂房	自建	抵押	6,937.79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4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69 号	900 吨熔化工段	厂房	自建	抵押	12,326.04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5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0 号	900 吨碎玻璃工段	厂房	自建	抵押	1,287.13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6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1 号	余热锅炉房	厂房	自建	抵押	605.64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7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2 号	综合水泵房	厂房	自建	抵押	758.94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8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3 号	高压配电站	厂房	自建	抵押	780.00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9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4 号	空压站	厂房	自建	抵押	455.00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0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5 号	600 吨锡槽工段	厂房	自建	抵押	6,387.38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1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6 号	600 吨退火切裁工段	厂房	自建	抵押	12,909.33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2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7 号	600 吨熔化工段	厂房	自建	抵押	6,012.30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3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8 号	均化库	厂房	自建	抵押	6,790.32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4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79 号	氢站	厂房	自建	抵押	820.56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5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80 号	制氮工段	厂房	自建	抵押	2,442.00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6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81 号	原料车间	厂房	自建	抵押	6,929.23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7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82 号	袋装料库	厂房	自建	抵押	9,545.00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8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83 号	块料库	厂房	自建	抵押	2,417.75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19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84 号	混合房	厂房	自建	抵押	1,874.97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20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85 号	900 吨脱硫装置	厂房	自建	抵押	432.00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21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86 号	综合楼	厂房	自建	抵押	5,047.14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22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87 号	油泵房	厂房	自建	抵押	204.81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23	东房权证东字第 029188 号	成品库一期	厂房	自建	抵押	48,600.00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24	东房权证东字第 030043 号	厂房	厂房	自建	无	3,615.19	东山县陈城镇山口大帽山工区
25	东房权证东字第 030226 号	600 吨碎玻璃系统	厂房	自建	无	1,439.62	东山县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合计						<b>149,292.21</b>	

(二) 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的土地共 25 宗, 约 330,455.32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明细情况如下表:

序号	土地证号	坐落	取得方式	权利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1	株国用 (2010) 第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	17,376.19

	A0837					用地	
2	株国用(2010)第A0838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7,096.10
3	株国用(2010)第A0839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16,026.20
4	株国用(2010)第A0840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6,922.10
5	株国用(2010)第A0841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13,896.53
6	株国用(2010)第A0842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2,677.69
7	株国用(2010)第A0843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54,157.23
8	株国用(2010)第A0844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37,529.14
9	株国用(2010)第A0845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6,438.75
10	株国用(2010)第A0846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19,273.03
11	株国用(2010)第A0847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19,572.93
12	株国用(2010)第A0852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抵押	工业用地	9,845.90
13	株国用(2010)第A0888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无	工业用地	19,168.07
14	株国用(2010)第A0889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无	工业用地	13,833.62
15	株国用(2010)第A0890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无	工业用地	23,071.45
16	株国用(2010)第A0891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无	工业用地	1,157.20
17	株国用(2010)第A0892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无	工业用地	3,622.23
18	株国用(2010)第A0893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无	工业用地	7,777.95
19	株国用(2010)第A0894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55.09.15	无	工业用地	31,646.44
20	株国用(2010)第A0895	石峰区建设村	出让	2058.12.30	无	工业用地	3,466.58
21	株国用(2010)第A0896	石峰区建设村	出让	2058.12.30	无	工业用地	2,047.36
22	株国用(2010)第A1148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60.06.17	无	工业用地	6,495.82
23	株国用(2010)第A1149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60.06.17	无	工业用地	1,178.61
24	株国用(2010)第A1150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60.06.17	无	工业用地	1,181.50
25	株国用(2010)第A1160	石峰区铜塘湾	出让	2060.06.17	无	工业用地	4,996.70

合计							<b>330,455.32</b>
----	--	--	--	--	--	--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拥有土地使用权的土地 19 宗，约 935,998.4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明细情况如下表：

序号	土地证号	坐落	取得方式	权利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1	东国用(2009)第 04870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7.12.8	抵押	工业用地	69,727.70
2	东国用(2009)第 04871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7.12.8	抵押	工业用地	40,338.90
3	东国用(2009)第 04872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7.12.8	抵押	工业用地	25,462.90
4	东国用(2009)第 04873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7.12.8	抵押	工业用地	37,179.10
5	东国用(2009)第 04874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7.12.8	抵押	工业用地	30,178.00
6	东国用(2009)第 04875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7.12.8	抵押	工业用地	21,341.00
7	东国用(2009)第 04876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8.7.10	抵押	工业用地	13,629.70
8	东国用(2009)第 04877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8.7.10	抵押	工业用地	13,781.70
9	东国用(2009)第 04878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7.12.8	抵押	工业用地	42,487.90
10	东国用(2009)第 04879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8.7.10	抵押	工业用地	11,024.40
11	东国用(2009)第 04880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8.12.31	抵押	港口用地	32,735.70
12	东国用(2009)第 04881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8.12.31	抵押	港口用地	29,597.30
13	东国用(2009)第 04882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8.12.31	抵押	港口用地	37,974.70
14	东国用(2009)第 04883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8.12.31	抵押	工业用地	64,028.10
15	东国用(2009)第 04884 号	康美镇城安村东北侧	出让	2057.12.08	抵押	工业用地	60,882.40
16	东国用(2009)第 T4234 号	东山县陈城镇山口村大帽山工业区	出让	2059.06.17	无	砂矿	50,294.20
17	东国用(2010)第 T05532 号	康美镇城安村后山溪	出让	2060.12.19	无	工业	54,891.00
18	东国用(2010)第 T05533 号	康美镇城安村北侧	出让	2061.2.1	无	工业	175,419.00
19	东国用(2010)第 T05814 号	康美镇城安村	出让	2057.11.20	无	港口码头	125,024.70
合计							<b>935,998.4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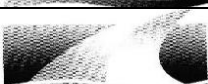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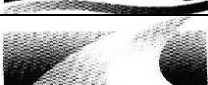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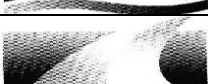
## (三) 商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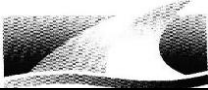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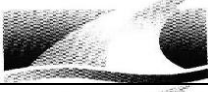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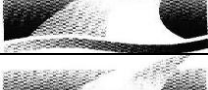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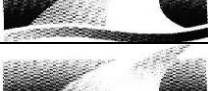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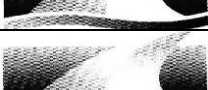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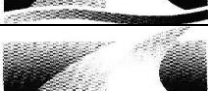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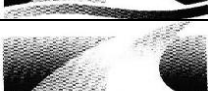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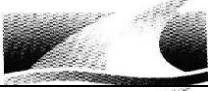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拥有注册商标情况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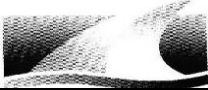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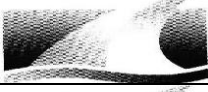



编号	商标名称	注册人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号	有效期限
1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1 类	4336804	200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
2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2 类	4336805	200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
3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3 类	4336806	200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
4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4 类	4336807	200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
5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5 类	4336808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6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4336809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7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7 类	4336810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8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8 类	4336811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9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9 类	4336812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10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0 类	4336813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11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1 类	4336816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12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2 类	4336817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13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3 类	4336818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14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4 类	4336819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15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5 类	4336820	200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16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0 类	4337594	200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
17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9 类	4337595	200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
18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8 类	4337596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
19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7 类	4337597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
20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6 类	4337598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
21	<b>旗滨</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5 类	4337599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



22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4 类	4337600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
23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3 类	4337601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
24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2 类	4337602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
25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1 类	4337603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26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0 类	4337604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5 月 13 日
27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9 类	4337605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5 月 13 日
28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8 类	4337606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5 月 13 日
29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7 类	4337607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5 月 13 日
30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6 类	4337608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5 月 13 日
31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5 类	4337609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32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 类	4337610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33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 类	4337611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34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 类	4337612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35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 类	4337613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36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0 类	4337614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37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9 类	4337615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38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8 类	4337616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4 日
39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7 类	4337617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40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6 类	4337618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41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5 类	4337619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42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4 类	4337620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43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3 类	4337621	2006 年 6 月 28 日至 2016 年 6 月 27 日
44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2 类	4337622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2007 年 5 月 13 日
45	<b>旗濱</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1 类	4337623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2007 年 5 月 13 日

46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0 类	4352270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47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9 类	4352271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48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8 类	4352272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49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7 类	4352273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5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6 类	4352274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51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5 类	4352275	2008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52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 类	4352276	2008 年 1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 月 27 日
53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 类	4352277	2008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54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 类	4352278	2008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55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 类	4352279	2008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56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0 类	4352280	2008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57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9 类	4352281	2008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58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8 类	4352282	2008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
59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7 类	4352283	2008 年 1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 月 27 日
6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6 类	4352284	2008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61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5 类	4352285	2008 年 1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 月 27 日
62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4 类	4352286	2008 年 1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 月 27 日
63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3 类	4352287	2006 年 7 月 7 日 —2016 年 7 月 6 日
64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2 类	4352288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65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1 类	4352289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66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0 类	4352290	2007 年 4 月 7 日至 2017 年 4 月 6 日
67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9 类	4352291	2007 年 4 月 7 日至 2017 年 4 月 6 日
68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8 类	4352292	2009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
69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7 类	4352293	2008 年 8 月 7 日至 2018 年 8 月 6 日
7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6 类	4352294	2008 年 8 月 7 日至 2018 年 8 月 6 日
71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5 类	4352295	2009 年 7 月 28 日至 2019 年 7 月 27 日
72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4 类	4352296	2009 年 2 月 7 日至 2019 年 2 月 6 日
73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3 类	4352297	2008 年 8 月 7 日至 2018 年 8 月 6 日
74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2 类	4352298	2008 年 8 月 7 日至 2018 年 8 月 6 日
75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1 类	4352299	2008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76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1 类	4353351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77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5 类	4353352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78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4 类	4353353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79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3 类	4353354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8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2 类	4353355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81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1 类	4353356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82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0 类	4353357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83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9 类	4353358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84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8 类	4353359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85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7 类	4353360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86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4353361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87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5 类	4353362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88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4 类	4353363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89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3 类	4353364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9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2 类	4353365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91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1 类	4358446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92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2 类	4358447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93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3 类	4358448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94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4 类	4358449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95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5 类	4358450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96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4358451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97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7 类	4358452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98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8 类	4358453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99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9 类	4358454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100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0 类	4358455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101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5 类	4358736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102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4 类	4358737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103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3 类	4358738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104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2 类	4358739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105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1 类	4358740	200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106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0 类	4358766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107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9 类	4358767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
108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8 类	4358768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109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7 类	4358769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110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6 类	4358770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111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5 类	4358771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112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4 类	4358772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113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3 类	4358773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114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2 类	4358774	2007 年 10 月 14 日 至 2017 年 10 月 14
115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1 类	4358775	2007 年 10 月 14 日 至 2017 年 10 月 14
116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2 类	4358776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117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1 类	4358777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18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0 类	4358778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19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9 类	4358779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20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8 类	4358780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121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7 类	4358781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22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6 类	4358782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23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5 类	4358783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24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4 类	4358784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25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0 类	4358786	2007 年 10 月 14 日 至 2017 年 10 月 13
126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9 类	4358787	2007 年 10 月 14 日 至 2017 年 10 月 13
127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8 类	4358788	2007 年 10 月 14 日 至 2017 年 10 月 13
128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7 类	4358789	2007 年 10 月 14 日 至 2017 年 10 月 13
129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6 类	4358790	2007 年 10 月 14 日 至 2017 年 10 月 13
130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5 类	4358791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31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 类	4358792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32	<b>K I B I N 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 类	4358793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33	<b>KIBIN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 类	4358794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134	<b>KIBING</b>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 类	4358795	2008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6 日

(四) 专利情况

1、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如下表：

编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有效期限
1	一种卤素节能玻璃的制作方法	发明	ZL 2006 1 0046608.3	股份公司	2006 年 5 月 22 日	20 年
2	新型全氧燃烧玻璃熔窑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144886.4	股份公司漳州旗滨玻璃	2010 年 3 月 30 日	10 年
3	一种新型浮法玻璃熔窑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120132.5	股份公司漳州旗滨玻璃	2010 年 2 月 26 日	10 年
4	一种结构改进的浮法玻璃熔窑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120172.X	股份公司漳州旗滨玻璃	2010 年 2 月 26 日	10 年
5	一种多层高效减反射膜太阳能专用玻璃	实用新型	ZL20102 0195758.2	股份公司	2010 年 5 月 19 日	10 年

(五) 软件著作权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有：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1	旗滨玻璃熔窑原料配料控制系统软件 V1.0	旗滨集团	2009 年 8 月 5 日	2009 年 8 月 5 日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22955
2	旗滨玻璃油焦炭配料控制系统软件 V1.0	旗滨集团	2009 年 8 月 12 日	2009 年 8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22948
3	旗滨玻璃二线冷端自动控制软件 V2.3	旗滨集团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09 年 8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22950
4	旗滨玻璃熔窑三线天然气控制系统软件 V1.0	旗滨集团	2009 年 9 月 5 日	2009 年 9 月 5 日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22952
5	旗滨玻璃粉料	旗滨	2009 年 9 月	2009 年 9 月	原始取得	全部	2010SR023198

	计量控制系统 软件 V1.0	集团	月 6 日	月 6 日	取得	权利	
--	-------------------	----	-------	-------	----	----	--

### （六）资产许可使用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拥有的资产的情况。

## 六、特许经营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有：

1、漳州旗滨玻璃与同济大学于 2010 年 3 月 18 日签订《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同济大学将其拥有的发明专利—玻璃基纳米氧化钛自洁净薄膜及其制备方法(专利号为:ZL200510023712.6)”之专利使用权独占实施许可给漳州玻璃,许可期限自双方签订独占实施许可合同并备案核准之日起 5 年,专利独占许可费为 15 万元。

2、福建省漳州市港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闽漳)港经政(0009)号】，准予漳州旗滨玻璃在漳州港东山港区城垵作业区 8#泊位从事：(1) 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服务；(2) 在码头作业范围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本证有效期至：2011 年 11 月 13 号。

3、湖南省航务管理局颁发的《湖南省港口岸线（水域、滩地）使用证》【湘港字（岸 030118）号】，准予本公司使用株洲市石峰区铜塘湾港区湘江右岸 80 米，从事普货装卸、搬运、堆码业务。批准使用时间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4、湖南省株洲市航务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湘株市)港经字第(0001)号】，准予本公司在株洲港铜塘湾港区本公司专用码头泊位从事普通货物装卸、堆码、搬运业务。有效期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5、福建省国土资源厅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矿许可证》【证号：C3500002010047130063530】，准予漳州旗滨玻璃在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漳州旗滨玻璃山只石英砂矿区南矿段进行露天开采石英砂，生产规模 100 万吨/年，矿区面积 1.5003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39 年 10 月 27 日。

## 七、技术与研究开发情况

### （一）公司浮法技术来源

公司玻璃生产线所使用的浮法技术为中国洛阳浮法玻璃技术，按照《中国洛

阳浮法玻璃技术管理规定》【颁布单位：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国家科委、国家保密局；颁布日期：1994年12月23日；实施日期1995年4月1日】，原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代表国家对洛阳浮法技术实行归口管理，中国新型建筑材料设计研究院、秦皇岛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和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具有洛阳浮法技术的设计使用资格。其它单位使用洛阳浮法技术从事设计工作，必须经过国家建材局审批。未经许可，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使用洛阳浮法技术从事项目的前期和设计工作。

公司所有生产线均由上述三家设计院设计完成，由于在各生产线的设计费中已经包含浮法玻璃技术的使用权，浮法玻璃技术的使用权与生产线的转移和建设不可分割，不存在从新光明公司单独转移浮法玻璃技术事项。

## （二）核心技术

公司近几年来，通过技术力量自主开发和引进消化吸收，开发了一系列的核心技术。

### 1、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技术和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技术

目前公司已开发出在线 LOW-E 镀膜玻璃技术、节能玻璃、减反膜玻璃和多层高效减反射膜玻璃等系列成套核心技术。其中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技术，采用引进生产技术和生产设备，通过公司生产技术人员的消化吸收，浮法生产线在线生产，具有膜层牢固，成品率高等特点，在此基础上已经开发出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技术。

### 2、超白玻璃生产技术

公司已开发出超白玻璃生产的工艺配方、专用设备要求、生产操作手册，为下一步的生产线建设打下了坚实基础。

### 3、超厚浮法玻璃生产技术

公司已开发出的超厚浮法玻璃生产技术，能够生产厚度大于 15mm 的高档浮法玻璃，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玻璃幕墙和家私装潢等。

### 4、燃料多元化技术

玻璃生产燃料成本是生产成本的主要控制项目，本公司通过技术人员的攻



关，掌握了替代重油的多元化燃料燃烧技术。

#### 5、余热综合利用技术

公司已开发出余热综合利用技术，把窑炉排出的热废气，进行余热综合利用，既可以余热发电，又可以满足浮法玻璃生产过程中的蒸汽使用要求，与燃料多元化技术产生综合节能、降低成本、减少碳排放的效果。

#### 6、锡槽成型和退火技术

已开发出的浮法玻璃锡槽成型和退火技术，适合于生产各种厚度的浮法玻璃，生产损失少，成品率高，大大降低了生产成本。

#### 7、浮法玻璃表面保护技术

已开发出的浮法玻璃表面保护技术，成本低，可以有效防止浮法玻璃表面的物理和化学损伤。

#### 8、原料高精度称量和配料技术

已开发的原料高精度称量和配料技术能够满足高质量浮法玻璃的生产要求。

#### 9、熔窑优化设计和提高熔化质量技术

已开发出的熔窑结构、熔化工艺技术，可以在较低的能耗下熔化出高质量的玻璃液。

#### 10、着色玻璃生产技术

已开发出的着色玻璃生产技术，在浮法玻璃生产线上生产本体着色浮法玻璃，品种有翡翠绿、F-绿、青果绿等。

#### 11、钽铌尾矿开发应用技术

在浮法玻璃行业中率先利用钽铌尾矿中的三氧化二铝及碱金属氧化物等有效成分应用于玻璃生产，降低玻璃生产成本。

#### 12、硅砂处理技术

开发出的硅砂处理技术，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硅砂生产成本。

#### 13、夹层玻璃生产技术

开发出的夹层玻璃生产技术,生产的夹层玻璃安装建筑物上在受到外力冲击时,即使玻璃破碎,仍然完整地保持在原有的框架内,建筑物内外的人员不会遭到飞溅的玻璃碎片的伤害;还可以采用多层夹层技术制造出多种防弹、防爆玻璃;生产防紫外线、降噪音夹层玻璃。被广泛应用于建筑门窗、幕墙、天棚、架空地面、家私、橱窗、柜台、水族馆、大面积的玻璃墙。

#### 14、中空玻璃生产技术

在引进全自动电脑控制充气中空玻璃生产线的基础上,开发出中空玻璃生产技术,可实现中空铝框连续弯管,分子筛气压式自动填充,惰性气体自动灌充以及在生产线上自动完成对 LOW-E 镀膜玻璃的边部除膜,从而保证了中空玻璃更好的密封性和抗渗透性,使隔热和隔音的性能更好,露点更低。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建筑物幕墙及门窗,以及室内装饰隔断。

#### 15、弯钢化玻璃生产技术

已开发出的热弯、弯钢化玻璃生产技术,能够加工厚度 3.4mm-19mm,最大加工尺寸为 3000mm×6000mm,适用范围于各类弧面造型玻璃,包括玻璃幕墙、隔断、顶棚、家私等。

#### 16、钢化玻璃、半钢化玻璃生产技术

已开发出的钢化玻璃、半钢化玻璃生产技术,生产的钢化玻璃抗弯强度、耐冲击强度比同等厚度的普通玻璃高 3-5 倍,受冲击时不容易破碎,受荷载破碎时,其碎片为细小钝角颗粒,对人体不会造成伤害;具有相对较高的耐热冲击性,与同等厚度的普通玻璃相比,耐热冲击强度高 3 倍,钢化玻璃抗热冲击,可承受 200 摄氏度左右的温差。自主开发的均质处理技术,使钢化玻璃中的硫化镍达到稳定的状态,并使玻璃内部的应力相应降低并趋于平衡,从而使钢化玻璃在使用过程中的生爆率大大降低。

#### 17、彩釉钢化玻璃生产技术

已开发出的彩釉钢化玻璃生产技术,生产的彩釉钢化玻璃装饰性强,色泽稳定且不褪色;安全性高,具有钢化玻璃的各种性能;遮阳效果明显。适用于建筑装饰行业、家私玻璃等。

### （三）研发体系设置

公司的研发功能主要由技术研发中心承担,该中心是公司直属的项目投资和新产品开发的技术决策和实施部门。为了实现战略目标,公司已在福建省东山县建立玻璃技术研发中心,利用当地丰富的石英砂资源优势,联合国内外的专家、教授共同成立研发小组,积极开发符合国家产业发展规划的玻璃新材料。

技术研发中心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制定和完善公司科研、开发和技术创新的管理办法,建立和健全公司技术进步的运行体系,下设新产品、热工节能、成型退火、机电、原料、镀膜、深加工、实验室等研发小组,组织科技开发项目的申报立项、组织实施、跟踪管理等,负责公司内部风险评估中研究开发、技术投入、信息技术运用的评估等相关工作,负责公司外部风险评估中技术进步、工艺改进的评估等相关工作。

### （四）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5,589.49	3,211.74	2,209.66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97%	2.75%	2.95%

### （五）在研项目

公司根据企业发展战略目标,围绕做强做大玻璃产业,目前正在研发的项目有 TCO 光伏太阳能玻璃技术、高强度防火玻璃技术、烟气脱硝技术、全氧燃烧窑炉技术、生产线柔性化生产技术等。

### （六）技术创新机制与安排

公司积极探索技术创新机制和模式,不断追求技术进步,已建立了依托内部资源,整合社会资源的技术创新体系。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考核标准和考核办法,技术创新管理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管理方式,每年定期对研发人员和成果进行评审,通过奖励机制予以鼓励支持。同时,采取项目合作等多种方式,积极与多家高等院校及科研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充分挖掘外部的人才和技术资源。

## 八、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本公司无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 九、发行人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进行生产，产品在设计、材质、生产等方面均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进行。

### （一）质量体系认证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通过的质量认证体系如下：

认证主体	体系名称	认证体系	认证范围	认证有效期	授予组织
股份公司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	浮法玻璃（透明浮法玻璃）的生产服务	2010 年 5 月 26 日至 2013 年 5 月 25 日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漳州旗滨玻璃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	浮法玻璃（透明浮法玻璃）的生产服务	2010 年 5 月 26 日至 2013 年 5 月 25 日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 （二）产品质量标准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遵循的质量标准（国家标准）如下表：

序号	质量监督部门	质量标准	范围
1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9.03.28 发布 2010.03.01 实施	GB11614—2009 平板玻璃	平板玻璃
2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9.03.25 发布 2010.03.01 实施	GB15763.4-2009 均质钢化玻璃	钢化玻璃
3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1-12-31 实施	GB/T11944-2002 中空玻璃	中空玻璃
4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1999.09.01 发布 2000.08.01 实施	GB9962-1999 夹层玻璃	夹层玻璃

### （三）产品认证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的国内产品认证情况如下表：

序号	认证种类	类别	认证产品系列及规格	
			系列	规格
<b>漳州旗滨玻璃</b>				
1	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委托检验	浮法玻璃	5mm 3300*2134mm 20 片
2	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委托检验	浮法玻璃	6mm 3300*2440mm 20 片
3	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委托检验	浮法玻璃	8mm 3660*2134mm 20 片
4	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委托检验	浮法玻璃	10mm 3660*2134mm 20 片
5	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委托检验	浮法玻璃	12mm 2440*1950mm 20 片
6	SGS	ROHS 指令 2002/95/EC 及 后续修正指令检验	浮法玻璃	
7	TNO Quality Service B.V	European Standard EN572-9 检验	Soda Lime Silicate Glass	Float Glass, clear 4、5、6、8、10、12
<b>株洲旗滨特玻</b>				
8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建筑用（安全）中空玻璃	建筑用（安全）中空玻璃硅酮胶密封槽铝式双道密封
9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建筑用（安全）中空玻璃	建筑用（安全）中空玻璃聚硫胶密封槽铝式双道密封
10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及附录		建筑用普通夹层玻璃	建筑用普通夹层玻璃中间厚度 0.38mmPVB
1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及附录		建筑用钢化夹层玻璃	建筑用钢化夹层玻璃中间厚 0.76mmPVB
12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及附录		建筑用钢化玻璃	建筑用钢化玻璃公称厚度 $D \leq 6\text{mm}$
13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及附录		建筑用钢化玻璃	建筑用钢化玻璃公称厚度 $6\text{mm} \leq D \leq 12\text{mm}$
14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及附录		建筑用钢化玻璃	建筑用钢化玻璃公称厚度 $D \geq 12\text{mm}$
<b>旗滨集团</b>				
15	湖南省日用玻璃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授权站	检验报告	浮法玻璃	4mm 2200*1830mm
16	湖南省日用玻璃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授权站	检验报告	浮法玻璃	8mm 2440*1830mm
17	湖南省玻璃陶瓷制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浮法玻璃	12mm 3660*2440mm
18	湖南省玻璃陶瓷制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浮法玻璃	4mm 2200*1650mm
19	湖南省玻璃陶瓷制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浮法玻璃	10mm 200*200mm
20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验报告	浮法玻璃	5mm 2200*1650mm
21	湖南省玻璃陶瓷制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浮法玻璃	5mm 2200*1830mm

#### （四）质量控制措施

##### 1、组织与制度保障

本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生产工艺技术管理制度》和《产品质量管理制度》等一些列涉及质量控制的管理制度。

（1）公司总工室负责各类原燃材料采购标准的制定；各类重大工艺指标、工艺参数等生产指标数据的制定；产品标准的制定；

（2）子公司质保部负责原燃材料的质量检测、产品质量检测及一般工艺指标、工艺参数的调整确定。

（3）子公司生产制造部确保生产合格产品。

（4）子公司设备动力部确保生产设施质量完好。

（5）子公司原燃料部确保配合料及粉体燃料的质量符合要求；

（6）子公司气保部确保提供合格的 NH 保护气体。

（7）子公司物流仓储部确保成品存储过程的质量及包装物的质量。

（8）子公司行政管理部确保各部室作业环境质量。

（9）子公司销售部及综合管理部负责反馈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质量信息。

（10）各部室负责制订本部门员工岗位操作规程，确保各项操作符合安全质量标准。

##### 2、采购过程的质量控制

根据公司《采购管理制度》中的第六节《采购质量管理》，公司对采购物资质量控制措施主要有：

（1）物料采购，除经总裁或总裁授权人特准外，均需向合格供应商订购。

（2）物料采购，应由供应商承担确保产品质量的责任，并在订购前明确，本公司要求供应商承诺质量保证。

(3) 供应商提供物料，必须经过本公司仓库、质保、采购及使用部门人员参与相关验收工作。

### 3、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

根据公司《生产工艺技术管理制度》，公司对生产过程中的各项质量控制主要措施有：

(1) 各子公司全面负责各项生产管理、工艺管理、现场管理，严格按工艺操作 规程操作与考核管理，杜绝安全生产事故，确保产品质量达标。

(2) 在生产过程中发生较大的产量、质量波动，总工室负责组织研讨，子公司提供相关工艺指标数据，共同查找原因。如违反工艺技术指标，影响产量和质量，造成生产波动，查清责任，并以工艺事故报告的形式报总经理、执行总裁，存入技术档案。

(3) 每月下旬召开一次月质量分析会。质保部负责组织，会议由生产副总主持，参会人员包括质保部、生产制造部、设备动力部、气保部、物流仓储部、原燃料部、采购部、销售部及综合管理部客户服务组；由上述部门通报相关质量情况，并提出改进意见审核后落实。

### 4、成品入库的质量控制

根据公司《产品质量管理制度》，公司对产品检验、入库及质量问题处理控制主要措施有：

(1) 质检人员应该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严格按标准检测、勾疵、验收，并对质量检测结果负责。

(2) 当出现难以确定等级或批量产品质量不标准时，质检人员需及时反馈给生产部门及时处理，并上报公司领导。不标准产品需通知生产部门隔离，待确认后按相关程序处理。如确认装箱入库，则按质量不标准产品程序处理销售。

### 5、质量信息的过程控制

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产品质量问题处理及相关信息反馈，公司《产品质量管理制度》规定每月召开质量分析会，对质量信息加强分析并整改。

### （五）产品的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的法律法规，执行相关产品质量标准、技术要求。2010年10月，湖南省株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07年以来生产的产品符合有关技术指标及质量标准，且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无任何产品质量不良记录，且未受到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2010年10月，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兹有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自在东山建厂以来其生产及产品符合我国质量技术监督有关规定，其自设立以来没有因违反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



##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同业竞争

(一) 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1、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公司主要从事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玻璃加工，装卸劳务。

公司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俞其兵先生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1) 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漳州旗滨置业控制的全资子公司株洲旗滨置业、河源旗滨置业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全资子公司漳州旗滨投资主要从事对房地产业的投资、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全资子公司漳州旗滨物业主要事物业服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 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外，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还控制如下企业：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宁波旗滨集团	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
宁波诚森物资	建筑装潢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五金材料、电器产品、施工机械设备的销售
宁波永大置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建筑材料生产销售
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房地产投资、开发、销售；物业管理；建筑材料生产、销售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上述企业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性，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十一/（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二、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漳州旗滨置业	控股股东
俞其兵	实际控制人

####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俞其兵和漳州旗滨置业外，无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3、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旗滨集团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
宁波诚森物资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宁波永大置业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株洲旗滨置业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漳州旗滨物业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河源旗滨置业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漳州旗滨投资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注：2009年8月19日，宁波永大集团名称变更为宁波永大置业。

#### 4、公司控股子公司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株洲旗滨特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漳州旗滨玻璃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漳州旗滨物流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株洲旗滨物流	曾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株洲旗滨物流自 2008 年 5 月 13 日设立之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8 日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构成本公司关联方。根据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株洲旗滨物流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被核准注销后，不再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文所述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公司董事(俞桂林、陈回振、葛文耀、邵景楚、林宝达、刘建华、曾纪发、赖国华)、监事(刘永忠、张伟、刘力武)、高级管理人员(季学林、钟碰辉)因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而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 (2) 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股权关系
宁波双贝建材有限公司	俞其达(俞其兵之兄)持有 70%股权

##### (二) 经常性关联交易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 (三) 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担保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尚在履行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1)漳州旗滨置业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于 2010 年 4 月 30 日签订 2010 湘银最保字第 00118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漳州旗滨置业为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自 2010 年 5 月 4 日至 2011 年 5 月 4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 16,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宁波旗滨集团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于2010年4月30日签订2010湘银最保字第00118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宁波旗滨集团为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自2010年5月4日至2011年5月4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16,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俞其兵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于2008年9月13日签订35901200800008405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漳州旗滨玻璃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签订的35101200800007418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俞其兵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于2009年4月26日签订2009厦银最保字第124-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自2009年4月27日至2014年4月27日期间在最高额28,000万元内对漳州旗滨玻璃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俞其兵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县支行于2009年6月17日签订35901200900015285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漳州旗滨玻璃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县支行签订的35101200900004869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俞其兵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于2009年8月13日签订2009年东山(保)字0034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漳州旗滨玻璃在其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签订的2009年东山字007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2,700万元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俞其兵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北支行于2009年4月30日签订2009043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北支行自2006年1月1日至2011年4月13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44,1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俞其兵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于2010年4月30日签订2010湘银最高保字第00118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自2010年5月4日至2011年5月4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16,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俞其兵、金玉叶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于 2010 年 6 月 4 日签订 2010 东山(个人保证)字 001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金玉叶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自 2010 年 6 月 4 日至 2013 年 6 月 3 日期间在最高额 2 亿元内对漳州旗滨玻璃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俞其兵、金玉叶于 2010 年 9 月 2 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出具 2010 年厦公字第 081066001612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金玉叶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自 2010 年 9 月 2 日至 2011 年 9 月 1 日期间在 8,000 万元授信额度内对漳州旗滨玻璃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1)漳州置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于 2010 年 12 月 12 日签订 2010 年建漳东高保字 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漳州置业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自 2010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2 日期间在最高额 11 亿元对漳州玻璃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2)俞其兵、金玉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于 2010 年 12 月 12 日签订 2010 年建漳东固贷自保字 2-1 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金玉叶为漳州玻璃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签订的 2010 年建漳东固贷字 002 号《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的 7 亿元的债务及其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3)俞其兵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县支行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签订东农银保字(2010)第 005 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漳州玻璃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县支行签订的 3501012010000395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 3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4)宁波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于 2010 年 11 月 12 日签订华银(株洲新一佳)最保字第(2010 年 0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宁波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为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自 2010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2 日期间

在最高额 2 亿元对股份公司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5) 漳州置业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于 2010 年 11 月 12 日签订华银(株洲新一佳)最保字第(2010 年 00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漳州置业为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自 2010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2 日期间在最高额 2 亿元对股份公司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6) 俞其兵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于 2010 年 11 月 12 日签订华银(株洲新一佳)最保字第(2010 年 000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自 2010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2 日期间在最高额 2 亿元对股份公司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方(股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外)已履行完毕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1)俞其兵与中国工商银行株洲清水塘支行于 2007 年 1 月 16 日签订 2007 年清支(保)字第 0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株洲清水塘支行自 2007 年 1 月 16 日至 2010 年 6 月 16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 10,6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俞其兵与中信银行长沙分行于 2007 年 6 月 6 日签订 2007 银最高保字第 01205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本公司与中信银行长沙分行自 2007 年 6 月 6 日至 2008 年 6 月 5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 6,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俞其兵与中国农业银行东山县支行于 2008 年 7 月 9 日签订 35901200800006606 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漳州旗滨玻璃与中国农业银行东山县支行签订的 3510120080000547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俞其兵与中信银行长沙分行于 2009 年 5 月签订 2009 湘银最高保字第 00041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旗滨玻璃与中信银行长沙分行自 2009 年 5 月 11 日至 2010 年 5 月 10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 6,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宁波旗滨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株洲清水塘支行于 2007 年 1 月 16 日签订 2007 年清支(保)字第 00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宁波旗滨集团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株洲清水塘支行自 2007 年 1 月 16 日至 2010 年 6 月 16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 10,6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宁波旗滨集团与株洲市商业银行新一佳支行于 2007 年 5 月 27 日签订 2007 年保字第 00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宁波旗滨集团为本公司与株洲市商业银行新一佳支行自 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10 年 5 月 28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 1,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宁波旗滨集团与中信银行长沙分行于 2007 年 6 月 6 日签订 2007 湘银保字第 012054 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宁波旗滨集团为本公司在其与中信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 2007 湘银贷字第 012054 号《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 6,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债务期限自 2007 年 6 月 6 日至 2008 年 6 月 5 日。

(8)宁波旗滨集团与中国银行株洲分行于 2008 年签订 2008 年株中银保字长 D-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宁波旗滨集团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株洲分行自 2008 年 1 月 20 日至 2009 年 1 月 20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 3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宁波旗滨集团与株洲市商业银行新一佳支行于 2008 年 5 月 27 日签订 2008 年新保字第 004 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宁波旗滨集团为本公司在其与株洲市商业银行新一佳支行签订的 2008 年新流字第 00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 1,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债务期限自 2008 年 5 月 28 日至 2009 年 5 月 28 日。

(10)宁波旗滨集团与中信银行长沙分行于 2009 年 5 月 8 日签订 2009 湘银最保字第 00041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宁波旗滨集团为本公司与中信银行长沙分行自 2009 年 5 月 11 日至 2010 年 5 月 10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 6,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1)宁波旗滨集团与株洲市商业银行新一佳支行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签订 2009 年新保字第 025 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宁波旗滨集团为公

司与株洲市商业银行新一佳支行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签订的 2009 年新流字第 02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 1,85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2)宁波永大建设与中国工商银行株洲清水塘支行于 2009 年签订 2009 年清水(保)字第 0002 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宁波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株洲清水塘支行于 2009 年 11 月 25 日签订的 2009 年清支字第 003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 3,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3)俞其兵于 2009 年 8 月 31 日向招商银行厦门分行出具 2009 年厦公字第 080966000912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俞其兵为漳州玻璃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自 2009 年 9 月 10 日至 2010 年 9 月 9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为 1 亿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2、关联销售、关联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销售、关联建设情况如下: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1 年 1-2 月		2010 年度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株洲旗滨置业	销售商品	玻璃加工	446,446.15	14.09%	4,154,635.73	9.54%
漳州旗滨置业	销售商品	玻璃加工			4,567,122.26	10.48%
宁波永大建设	销售商品	玻璃加工				
宁波永大建设	接受劳务	土建工程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株洲旗滨置业	销售商品	玻璃加工	7,785,179.83	26.17%		
漳州旗滨置业	销售商品	玻璃加工				
宁波永大建设	销售商品	玻璃加工	63,753.40	0.72%	256,017.95	1.97%
宁波永大建设	接受劳务	土建工程	355,277,678.00	100.00%	118,224,797.00	100.00%
关联交易说明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接受劳务均按市场价格结算					

注: 报告期内, 公司关联方漳州旗滨置业、株洲旗滨置业向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旗滨特玻采购玻璃门窗加工产品, 该类交易占漳州旗滨置业、株洲旗滨置业玻璃门窗加工产品采购比例的 100%。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与关联方尚在履行的关联销售情况如下:



(1) 株洲旗滨置业和株洲旗滨特玻分别于 2008 年 9 月 1 日、2008 年 11 月 8 日签订《工程合同书》及《铝合金门窗补充协议》，约定由株洲旗滨特玻向株洲旗滨置业销售玻璃加工产品，价格暂定为 7,795,660 元，最终价格以实际结算价格为准，工期以株洲旗滨置业提供的工程进度为准。

(2) 漳州旗滨置业和株洲旗滨特玻于 2009 年 10 月 4 日签订《工程合同书》，约定由株洲旗滨特玻向漳州旗滨置业销售玻璃加工产品，价格暂定为 4,355,450 元，最终价格以实际结算价格为准，工期以漳州旗滨置业提供的工程进度为准。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方(股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外)已履行完毕的关联销售情况如下：

(1)根据株洲旗滨特玻与宁波市大建设于 2008 年 8 月 5 日签订的《玻璃购销合同》，株洲旗滨特玻于 2008 年度向宁波永大建设销售玻璃加工产品，金额为 256,017.95 元。

(2)根据株洲旗滨特玻与宁波永大建设于 2008 年 9 月 20 日签订的《工程合同书》，株洲旗滨特玻于 2008 年度向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玻璃加工产品，金额为 63,753.40 元。

(3)根据株洲旗滨特玻与株洲旗滨置业分别于 2008 年 9 月 1 日、2008 年 11 月 8 日签订的《工程合同书》、《铝合金门窗补充协议》，株洲旗滨特玻于 2009 年度向株洲旗滨置业销售玻璃加工产品，金额为 7,785,179.83 元。

(4)根据株洲旗滨特玻与株洲旗滨置业分别于 2008 年 9 月 1 日、2008 年 11 月 8 日签订的《工程合同书》、《铝合金门窗补充协议》，株洲旗滨特玻于 2010 年 1 月至 9 月向株洲旗滨置业销售玻璃加工产品，金额为 1,344,661.37 元。

(5)根据株洲旗滨特玻与漳州旗滨置业于 2009 年 10 月 4 日签订的《工程合同书》，株洲旗滨特玻于 2010 年 1 月至 9 月向漳州旗滨置业销售玻璃加工产品，金额为 2,866,923.08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方已履行完毕的关联建设情况如下：

(1)本公司与宁波永大建设于 2006 年 8 月 10 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本公司株洲二线厂房新建改建工程建设，施工期自

2006年11月起至2008年12月。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35,523,002元。

(2)本公司与宁波永大建设于2006年12月10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本公司深加工及其他工程建设，施工期自2007年2月起至2008年10月。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42,414,559元。

(3)本公司与宁波永大建设于2006年12月28日签订《建设工程装修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本公司物资楼等改造装修工程建设，施工期自2007年1月起至2007年9月。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9,863,182元。

(4)本公司与宁波永大建设于2007年1月10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本公司厂区附属、码头工程建设，施工期以本公司的书面要求为准。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36,282,245元。

(5)漳州旗滨玻璃与宁波永大建设于2007年11月15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漳州旗滨玻璃900T浮法玻璃生产线、生产线配套工程及休息楼建设，施工期自2007年12月起至2008年11月。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162,273,011元。

(6)漳州旗滨玻璃与宁波永大建设于2008年3月1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漳州旗滨玻璃砂矿土建工程建设，施工期自2008年4月起至2009年10月。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23,939,356元。

(7)漳州旗滨玻璃与宁波永大建设于2008年6月10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漳州旗滨玻璃码头前沿土石方回填工程建设，施工期自2008年7月起至2009年7月。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16,798,500元。

(8) 漳州旗滨玻璃与宁波永大建设于 2008 年 8 月 10 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漳州旗滨玻璃厂区附属工程建设，施工期自 2008 年 10 月起至 2009 年 11 月。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 83,225,236 元。

(9)漳州旗滨玻璃与宁波永大建设于 2008 年 10 月 10 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漳州旗滨玻璃码头一期附属工程建设，施工期自 2008 年 11 月起至 2009 年 10 月。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 12,755,998 元。

(10) 漳州旗滨玻璃与宁波永大建设于 2008 年 12 月 10 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漳州旗滨玻璃 600T 浮法玻璃生产线新建厂房工程建设，施工期自 2008 年 12 月起至 2009 年 11 月。根据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竣工结算评审报告，实际工程款为 50,427,386 元。

(11)本公司与宁波永大建设于 2009 年 12 月 1 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宁波永大建设承包本公司仓库 5 号，仓库 6 号的工程建设，工程总价暂定为 52,000,000 元。本公司已向宁波永大建设支付了 13,000,000.00 元工程预付款。由于政府规划等原因，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法履行，2010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与宁波永大建设签订了《终止协议》，终止履行上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并由宁波永大建设向本公司返还 13,000,000.00 元工程预付款，宁波永大建设已向本公司返还上述工程预付款。

### 3、关联方往来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08 年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宁波市永大建设	38,760,193.72	37,925,934.36	34,125,143.70	42,560,984.38
其他应收款	宁波旗滨集团	-22,307,484.00	123,266,987.00	37,500,000.00	63,459,503.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市永大建设	103,641,402.04	118,224,797.00	125,539,442.50	96,326,756.54
其他应付款	宁波双贝建材		6,565,980.00		6,565,98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诚森物资	-11,740,750.00	93,090,355.10	54,600,070.50	26,749,534.60
其他应付款	俞其兵	-1,061,116.11	8,358,292.11	4,297,176.00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永大集团	27,658,086.18	9,630.72	27,667,716.90	
其他应付款	株洲旗滨置业	17,797,000.26	46,187.00	17,843,187.26	
<b>2009 年度</b>					
<b>项目名称</b>	<b>关联方</b>	<b>年初余额</b>	<b>本期借方</b>	<b>本期贷方</b>	<b>期末余额</b>
应收账款	漳州旗滨置业		9,108,660.40	9,108,660.40	
其他应收款	宁波市永大建设	42,560,984.38	49,890,185.89	92,451,170.27	
其他应收款	宁波旗滨集团	63,459,503.00	111,792,422.80	175,251,925.80	
其他应付款	宁波市永大建设	96,326,756.54	355,277,678.00	451,604,434.54	
其他应付款	宁波双贝建材	6,565,980.00		6,565,98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诚森物资	26,749,534.60	34,000,301.50	60,749,836.10	
其他应付款	俞其兵	3,000,000.00	1,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市永大装饰		36,000,000.00	36,000,000.00	
<b>2010 年度</b>					
<b>项目名称</b>	<b>关联方</b>	<b>年初余额</b>	<b>本期借方</b>	<b>本期贷方</b>	<b>期末余额</b>
预付款项	宁波市永大建设		13,000,000.00	13,000,000.00	
应收账款	漳州旗滨置业		5,343,533.05	5,076,356.40	267,176.65
应收账款	株洲旗滨置业		4,860,923.80	4,860,923.80	-

#### 4、关联租赁

本公司与漳州旗滨置业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公司向漳州旗滨置业租赁位于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环岛路梧龙后江段(旗滨·领海国际)一期会所作为办公用途，租赁面积为 2,657.32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0 年 10 月 1 日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租金为 465,031 元/年。

由于附近无可供比较和参照的对象，经双方协商同意采用投资回报率的方式确定租金价格，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年租金=2657.32 m<sup>2</sup>×5000 元/m<sup>2</sup>（东山县同档次房产的市场价格）×3.5%（年投资回报率）=465,031.00 元

每月 1 平方米租金=465,031.00÷2657.32 m<sup>2</sup>÷12 月=14.58 元

#### （四）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方法、资金的结算情况及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及主营业务的影响

关联担保：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公司银行贷款提供的担保均为无偿担保，

有助于公司及时取得银行贷款，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后，公司资产规模和资本实力将大幅度增加，同时，随着公司的品牌影响力的提高，公司的融资能力将逐步增强，此类关联交易将逐步减少。

**关联销售：**本公司关联销售占比较少，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度该类关联交易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3%、0.67%、0.46%，不存在发行人销售严重依赖关联方的情形。存在该等交易的原因是目前发行人的玻璃深加工业务尚处于发展初期，通过向关联方销售一方面可以扩大销售规模，另一方面也有利于品牌的塑造和推广，有利于发行人，且该类交易按市场价格结算、定价公允。

**关联建设：**宁波永大建设的主营业务为建筑、建筑工程承揽、水电安装服务、建筑材料等，为公司提供劳务属于其正常经营行为，而且作为发行人同一控制人之下的关联方，由宁波永大建设承揽这些建设工程施工能更好的保证建设工程质量。公司接受关联方宁波永大建设提供劳务的定价依据为公司编制的工程项目预算资料，公司与宁波永大建设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公司就工程项目编制的《建筑工程决算书》和《工程预结算表》；母公司接受劳务交易价格的套用定额：《湖南1999土建定额》、《湖南2002安装定额》、《湖南1995市政定额》、《湖南2005修缮定额》、湘建价【2002】578号颁发的《湖南省建设工程计价暂行办法》，材料价格按施工期株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计算；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接受劳务交易价格的套用定额：《福建省建筑工程消耗量（2005版）》、《福建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版）》、《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福建省综合单价表（2002版）》、《福建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2003版）》及闽建筑【2007】15号《福建省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人工预算单价的通知》，材料价格按照《漳州建设工程材料信息》2008年6月执行，机械台班按2008年《第二季度福建省机械台班单价》执行；此外，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关联方宁波市永大建设承包的所有土建工程项目出具了《竣工结算评审报告》，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

为减少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并集中精力发展玻璃业务，关联方宁波永大建设已转让给独立自然人胡地军及蒋春芬，具体情况如下：

宁波旗滨集团与胡地军于2010年6月25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0

年7月26日签订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根据前述协议，宁波旗滨集团将其持有的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89.8%股权转让给胡地军，转让价格为36,363,112.72元。根据相关支付凭证，胡地军已向宁波旗滨集团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陈回振与蒋春芬于2010年6月25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0年7月26日签订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根据前述协议，陈回振将其持有的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2%股权转让给蒋春芬，转让价格为4,130,331.9元。根据相关支付凭证，蒋春芬已向宁波旗滨集团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根据陈回振于2011年5月26日出具的《声明及承诺函》，宁波旗滨集团代其收取上述股权转让款后，已将该股权转让款支付给陈回振，陈回振与宁波旗滨集团、蒋春芬之间不存在因上述股权转让款产生的任何纠纷。

陈回振、宁波旗滨集团声明并承诺：上述股权转让系其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陈回振、宁波旗滨集团与胡地军、蒋春芬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陈回振、宁波旗滨集团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任何权益，陈回振、宁波旗滨集团未来不会直接或间接持有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任何权益。

发行人声明并承诺：发行人与胡地军、蒋春芬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与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未来不会直接或间接持有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任何权益。

胡地军、蒋春芬声明并承诺，上述股权转让系其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胡地军、蒋春芬与发行人、宁波旗滨集团及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胡地军、蒋春芬未来不会将其持有的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权益转让给发行人或其关联方。

此外，发行人声明并承诺：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投向的700吨生产线在线LOW-E技术改造、800t/d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以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项目的建设将由非关联方承建，且宁波市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参与本公司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或施工。

关联方往来款：2008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方往来款现象，系为解

决关联方及公司发展所需营运资金所发生的暂借款和与宁波永大建设之间的工程款，且其它应收应付金额大体相当。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存在一定程度上的不规范，之后公司逐步规范资金运作，对关联方往来款进行了彻底清理，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绩的提高，发行人依靠自身利润积累和银行借款解决发展所需资金问题。

关联租赁：关联租赁系股份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经营场所，定价公允，且金额较小，对发行人影响较小。

为防止可能由于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股东利益的行为，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对外担保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作出了严格的规定。

#### （五）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了如下规定：

1、第四十三条 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第八十二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3、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 （六）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或做必要的公允声明

公司章程（草案）对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作了如下规定：

1、第八十二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

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独立董事对公司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2011年3月15日，发行人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对公司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如下：

（1）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2）关联交易议案中明确了相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以及关联董事的回避，会议对议案的提议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3）关联交易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表决该议案时，关联股东予以回避。

#### （八）公司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进一步减少关联交易，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证监会、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规范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作出严格规定。

2、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 技术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为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 （一）董事

公司本届董事会设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任期自2010年3月18日至2013年3月17日。

**俞其兵 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1983年至1986年，任宁波市宁海黄坛工程队副队长；1986年至1996年，任宁波利华制衣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年以来曾任宁波永大置业执行董事、宁波永大建设执行董事、宁波旗滨集团执行董事、漳州旗滨置业董事长、株洲旗滨置业执行董事、宁波诚森物资执行董事等职；200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俞桂林 先生：**193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小学文化。曾任宁波永大装饰工程执行董事、宁波永大房屋拆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陈回振 女士：**193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初中文化。曾任宁波利华制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葛文耀 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毕业于武汉建材学院（现为武汉工业大学）工民建专业；1984年7月至1998年9月先后任职于杭州新型建材工业设计院、宁海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1998年9月至2008年2月历任宁海县建筑设计院院长、宁海建设局总工程师、宁海县兴海自来水投资发展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宁海水务集团副总经理。2008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邵景楚 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1985年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现为华东理工大学）无机材料科学专业；1985年8月至2008年2月就职于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工业杭州设计院，曾任总工程师；2008年3月至2010年3月任本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技术研发总监。

目前正主持的研发课题有：浮法玻璃全氧燃烧窑炉研发、超白浮法玻璃配方及生产技术研究、在线低辐射膜节能玻璃生产技术研究、在线TCO太阳能光伏玻璃基片工艺技术研究、浮法玻璃熔窑脱硫脱硝工艺技术研究、浮法玻璃熔窑多元化燃料技术研究、浮法玻璃综合节能技术研究等；近年来，作为主要合作者参加国家重大产业技术开发专项项目—“浮法玻璃熔窑富氧燃烧节能技术研究”、建材领域“十一五”科技计划重大项目—“提高浮法玻璃质量的关键技术及装备研究”、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玻璃熔窑全氧燃烧技术”研究。近年来的主要科研成果有：1、《飞跃之后如何稳健发展-改革开放后我国浮法玻璃工业历程评述》；2、《玻璃中永久应力的成因和永久应力计算公式的推导》；3、《浮法玻璃切掰工艺探讨》；4、《TFT薄板成型技术探讨》。

**林宝达 先生：**194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1985年毕业于宁波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1998年毕业于浙江大学金融学院金融专业。1968年4月至1993年10月曾任83351部队后勤运输油料处上校处长等职；1993年10月至2007年10月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曾任党委组织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7年11月至2010年3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人力资源总监。

**刘建华 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年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1985年至1989年就职于国家建材局技术情报研究所；1990年至2001年任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秘书长；2002年至2007年任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副会长、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协会行业工作部主任；2007年至今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副秘书长兼行业部主任、中国石材工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曾纪发 先生：**195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78年毕业于江西省财务会计学校；1996年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1978年12月至1984年9月先后就职于江西省财政厅预算处、综合处；1984年10月至1989年7月任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副主任；1989年7月至2003年6月任江西省财政科学研究所副所长；2003年7月至2010年7月任江西省财政决策咨询研究中心副主任；2010年7月至今任江西省财政决策咨询研究中心书记；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赖国华 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89年7月毕业于福建龙岩财经学校；1997年6月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经管专业；1989年8月至1991年3月任漳州制药厂财务科科员；1991年4月至1993年1月任漳州制药厂财务科副科长；1993年2月至1999年12月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财务科副科长；1994年5月至2001年6月兼任共青团漳州市直机关委员会常委；1999年6月至2001年10月任漳州大酒店董事；1999年8月至2001年10月任漳州蓝田开发区有限公司董事；1999年12月至2007年2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目前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负责人、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漳州蓝田开发区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二）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3名，其中刘力武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0年3月18日至2013年3月17日。

**刘永忠 先生：**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工程师。1991年毕业于株洲大学（现为湖南工业大学）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1991年至2006年就职于株洲玻璃厂、株洲新光明；2006年加入本公司；2010年1月至今任漳州旗滨玻璃副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伟 先生：**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87年6月毕业于浙江粮食学校财会专业。1987年至2002年曾任宁海县粮食局直属粮库财务主管、宁海县面粉厂财务主管、江苏省宝应天龙油脂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3年至2009年9月历任宁波旗滨集团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助理；

现任漳州旗滨置业财务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刘力武 先生：**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毕业，工程师。1991年毕业于湖南广播电视大学化学工程专业；1992年至2005年就职于株洲玻璃厂、株洲新光明；2006年至今历任本公司制造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漳州旗滨玻璃副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俞其兵 先生：**现任本公司总裁，其简历见本节“董事”介绍。

**葛文耀 先生：**现任本公司执行总裁，其简历见本节“董事”介绍。

**邵景楚 先生：**现任本公司技术研发总监，其简历见本节“董事”介绍。

**林宝达 先生：**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其简历见本节“董事”介绍。

**季学林 先生：**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80年7月毕业于浙江台州供销学校商业经济专业；1980年至1993年历任宁海县供销社会会计主管、副主任；1993年至2000年任宁海县副食品有限公司副经理；2000年至2008年曾任宁波永大集团财务部经理、宁波旗滨集团财务总监；2005年7月至2008年9月任旗滨有限财务负责人，2008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钟碰辉 先生：**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7月毕业于中南民族大学国际金融专业；2000年7月至2001年10月就职于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2001年10月至2009年7月历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科员、主办、主任助理、副主任；2003年5月至2009年7月兼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2008年7月至2009年7月兼任漳州片仔癀日化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09年4月至2009年7月兼任陕西片仔癀麝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09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管理部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 （四）核心技术人员

**邵景楚 先生：**其简历见本节“董事”介绍。

**候英兰 女士：**196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5年毕业于中国耀华职工大学玻璃工艺专业，1993年毕业于中国耀华职工大学玻璃企业管理专业；1986年至2002年任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技术中心第一研究室主任；2003年至2009年任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公司总工程师；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副总经理、漳州旗滨玻璃副总经理。

近年来主要科研成果：自1986年至今一直从事玻璃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及科研管理工作，主持和主研二项国家级新产品开发项目及十余项省级开发项目。其中《浮法玻璃生产过程检测、监控与在线低辐射玻璃工业化生产技术开发》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玻璃氧化还原特征指数的测定及应用研究》获河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高白度透明浮法玻璃》获河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河北省优秀新产品一等奖，《古典绿玻璃》获河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稀土元素在彩色玻璃中的应用研究》获河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自1998年以来主要主持国家级技术创新项目《在线低辐射玻璃工业化生产》的开发与研制，在我国率先研制成功在线低辐射玻璃，填补了国内空白，2004年6月通过中国建材协会组织的鉴定，于2005年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发明专利：《一种提高浮法玻璃透光率和白度的复合脱色剂及其应用方法》、《具有红外反射和自洁功能的复合薄膜玻璃》。实用新型专利：《带有双面膜的透明片材》。2004年、2005年获秦皇岛市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称号，2005年获河北省女职工建工立业标兵称号，2006年获河北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

**徐国平 先生：**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年7月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现为华东理工大学）无机材料系无机材料专业。1985年7月至2009年4月曾任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副经理、技术部经理、济阳工厂经理；200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总工室总工程师。

近年来主要科研成果：2003年主持开发强吸收紫外及红外的绿色玻璃（A绿玻璃）；2005年主持开发强吸收紫外和红外的灰色隐私玻璃；2005年主持开发超白太阳能光伏玻璃；2008年主持开发超白浮法玻璃（电子级）。其中—A绿玻璃”

荣获 2004 年国家重点新产品奖、2004 年度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灰色隐私玻璃获 2008 年国家建材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

**刘柏辉 先生：**196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 年 7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材料系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2005 年 5 月结业于中南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研究生课程研修班。1991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株洲玻璃厂、株洲新光明；2005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生产总监、总经理助理、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漳州旗滨玻璃副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今任漳州旗滨玻璃总经理。

近年来主要工作成果：论文《降低重油消耗，提高熔化率，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在 1995 年湖南省建材局以及国家建材局 QC 成果报告会上发表，获得省局一等奖、国家建材局优秀奖；论文《降低重油消耗的有效措施》发表在全国性期刊《玻璃》2001 年第 6 期，获得株洲市人事局、株洲市科学技术协会颁发的株洲市第七届自然科学三等优秀论文奖；论文《加强原料工艺管理，提高配合料质量》发表在全国性期刊《玻璃》2004 年第 4 期；论文《提升传统产业企业科技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被 2003 年“湖南省科技论坛”录用，并获得三等奖。

## 二、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本公司现任董事俞其兵先生、俞桂林先生、陈回振女士、葛文耀先生、邵景楚先生、林宝达先生、刘建华先生、曾纪发先生、赖国华先生由公司主要发起人股东提名，并经 2010 年 3 月 18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2010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俞其兵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本公司现任监事刘永忠先生、张伟先生由公司主要发起人股东提名，并经 2010 年 3 月 18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刘力武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2010 年 3 月 3 日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2010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永忠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 (一)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或者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俞其兵	董事长、总裁	16,100	32.20%
<b>合计</b>		<b>16,100</b>	<b>32.20%</b>

##### 2、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长俞其兵先生和董事俞桂林先生通过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法人股东漳州旗滨置业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或者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俞其兵* <sup>1</sup>	董事长、总裁	30,621.5	61.243%
俞桂林* <sup>2</sup>	董事	3,028.5	6.057%
<b>合计</b>		<b>33,650</b>	<b>67.3%</b>

注\*<sup>1</sup>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俞其兵直接持有漳州旗滨置业 10%的股权，通过宁波旗滨集团间接持有漳州旗滨置业 81%的股权（俞其兵持有宁波旗滨集团 90%的股权，宁波旗滨集团持有漳州旗滨置业 90%的股权，因此俞其兵间接持有漳州旗滨置业的股权比例为：90%\*90%=81%），合计持有漳州旗滨置业 91%的股权，漳州旗滨置业持有公司股份 33,6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3%，因此俞其兵通过漳州旗滨置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621.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243%。

\*<sup>2</sup>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俞桂林通过宁波旗滨集团间接持有漳州旗滨置业 9%的股权（俞桂林持有宁波旗滨集团 10%的股权，宁波旗滨集团持有漳州旗滨置业 90%的股权，因此俞桂林间接持有漳州旗滨置业的股权比例为：10%\*90%=9%），漳州旗滨置业持有公司股份 33,6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3%，因此俞桂林通过漳州旗滨置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28.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57%。

上述人员不存在所持股份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除俞其兵、俞桂林外，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最近三年持股数量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亲属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俞其兵	46,721.5	93.443%	23,360.75	93.443%	13,569.51	90.4634%
俞桂林	3,028.5	6.057%	1,514.25	6.057%	613.23	4.0882%
陈回振	-	-	-	-	817.26	5.4484%
合计	<b>49,750</b>	<b>99.50%</b>	<b>24,875</b>	<b>99.50%</b>	<b>15,000.00</b>	<b>100%</b>

最近三年股权变动情况详见“第五节/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一）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投资其他 公司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 例 (%)	投资企业注册 资本 (万元)
俞其兵	董事长 总裁	宁波旗滨集团	10,800	90	12,000
		宁波永大置业	900	90	1,000
		漳州旗滨置业	3,200	10	32,000
俞桂林	董事	宁波旗滨集团	1,200	10	12,000
		宁波永大置业	100	10	1,000



## （二）对外投资与本公司无利益冲突的声明

除已披露的对外投资情况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2010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领薪单位
俞其兵	董事长、总裁	-	
俞桂林	董事	-	
陈回振	董事	-	
葛文耀	董事、执行总裁	54.92	本公司
邵景楚	董事、技术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47.52	本公司
林宝达	董事、人力资源总监	47.52	本公司
刘建华	独立董事	6	本公司
曾纪发	独立董事	6	本公司
赖国华	独立董事	6	本公司
刘永忠	监事会主席	18.48	漳州旗滨玻璃
张伟	监事	-	
刘力武	监事	21.12	漳州旗滨玻璃
季学林	财务总监	47.52	本公司
钟碰辉	董事会秘书	17.2	本公司
徐国平	核心技术人员	52.8	本公司
刘柏辉	核心技术人员	39.6	漳州旗滨玻璃
候英兰	核心技术人员	21.12	漳州旗滨玻璃

注：以上薪酬为2010年应发工资总额，包括个人考核工资、加班费、高温补贴及补发金额。

根据公司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给予每位独立董事每年6万元津贴（税前）。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参加了养老保险社会统筹，其退休金计划均按养老保险社会统筹执行。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俞其兵	宁波旗滨集团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
	宁波诚森物资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宁波永大置业	执行董事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	执行董事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执行董事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株洲旗滨置业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漳州旗滨置业	董事长	本公司控股股东
	株洲旗滨特玻	董事长兼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旗滨玻璃	董事长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旗滨物流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源旗滨置业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漳州旗滨物业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漳州旗滨投资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河源旗滨硅业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俞桂林	宁波旗滨集团	监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
	宁波永大置业	监事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	总经理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总经理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漳州旗滨置业	监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
	株洲旗滨特玻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旗滨玻璃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陈回振	株洲旗滨特玻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旗滨玻璃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南京投资	监事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	监事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葛文耀	漳州旗滨置业	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
刘永忠	漳州旗滨玻璃	副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张 伟	漳州旗滨置业	财务部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
	宁波旗滨集团	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
	宁波诚森物资	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之

			控股子公司
	宁波永大置业	总经理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株洲旗滨置业	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河源旗滨置业	监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刘力武	漳州旗滨玻璃	副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旗滨物流	副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季学林	株洲旗滨特玻	监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刘柏辉	漳州旗滨玻璃	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旗滨物流	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候英兰	漳州旗滨玻璃	副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曾纪发	江西省财政决策咨询研究中心	书 记	无关联关系
	江西省财政学会（学术团体）	副秘书长	无关联关系
	江西省统计学会（学术团体）	常务理事	无关联关系
	江西省农村财政研究会（学术团体）	常务理事	无关联关系
刘建华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副秘书长	无关联关系
	中国石材工业协会	副会长、秘书长	无关联关系
赖国华	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	总助、工会主席	无关联关系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片仔癀（漳州）大酒店	监事	无关联关系
	东山金沙大酒店	董事	无关联关系
	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漳州蓝田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健力宝（漳州）饮料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除已披露的上述兼职情况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关联方单位或其他单位兼职。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情况

本公司董事俞桂林为董事长俞其兵的父亲；董事陈回振为董事长俞其兵的母亲；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有关协议或承诺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本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上述人员没有与公司签订其他协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做出的承诺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十一、持有发行

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变动情况

### （一）董事

2005年6月25日旗滨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俞其兵、俞桂林、陈回振为旗滨有限董事会董事。

2008年9月25日旗滨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俞其兵、俞桂林、陈回振为旗滨有限董事会董事。

2010年3月18日，经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俞其兵、俞桂林、陈回振、葛文耀、邵景楚、林宝达、刘建华、曾纪发、赖国华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葛文耀、邵景楚、林宝达为新增董事，刘建华、曾纪发、赖国华为新增独立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未再发生变化。

### （二）监事

2005年6月25日旗滨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严建望为旗滨有限监事。

2008年9月25日旗滨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张伟为旗滨有限监事。

2010年3月18日，经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选举刘永忠、张伟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监事刘力武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未再发生变化。

###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05年6月25日旗滨有限召开董事会，聘任俞其兵为旗滨有限总经理。

2008年9月25日旗滨有限召开董事会，聘任俞其兵为旗滨有限总经理，聘任

季学林为旗滨有限财务总监。

2010年3月1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俞其兵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钟碰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提名，聘任葛文耀为公司执行总裁，聘任季学林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林宝达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聘任邵景楚为公司技术研发总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再发生变化。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三会”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于2010年3月18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成员。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依规定规范运行。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分别是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

#### 1、股东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为依法持有公司股份的法人和自然人。公司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义务。

#### 2、股东大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

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15)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1)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2)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3)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4)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本章程或《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通知各股东。经公司各股东同意，可豁免上述条款规定的通知时限。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1) 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2) 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3)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4) 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 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6) 公司年度报告；(7) 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3)本章程的修改;(4)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5)股权激励计划;(6)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7)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依规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四次董事会,分别为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1、董事会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

### 2、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执行总裁、财务总监、技术研发总监、人力资源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



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16)在董事会闭会期间，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职权；(17)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1）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2）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3）监事会提议时；（4）董事长认为必要时；（5）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6）总裁提议时；（7）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8）《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董事会办公室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裁、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经公司各董事同意，可豁免上述条款规定的通知时限。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董事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原则上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依规定规范运作，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自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以来共召开了三次监事会会议。

#### 1、监事会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 2、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10)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2）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由董事会制定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目前公司共有三名独立董事,由2010年3月18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 1、独立董事的设立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2）具有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3）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4）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公司目前的三名独立董事分别是会计和建材行业内的专业人士,其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进行生产经营决策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 2、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特别权利：（1）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关联交易(含公司向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提供资金)；（5）变更募集资金用途；（6）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中规定的对外担保事项；（7）股权激励计划；（8）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9）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独立董事对公司正在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性及交易价格公允性发表了无保留的意见，详见本招股说明书 第七节/二/（七）独立董事对公司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随着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和优化，尤其是公司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独立董事将发挥更大的作用，公司也将尽力为其发挥作用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并由董事会制定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10年3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钟碰辉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秘书。

##### 1、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董事会秘书应具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其任职资格为：（1）具有大学

专科以上学历,有经济、管理、证券等工作从业经验;(2) 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财务、税收、法律、金融、企业管理等专业知识;(3) 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能够忠诚地履行职责;(4)熟悉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具有良好的处事和沟通能力;(5)取得上交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为:(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上交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上交所与其取得工作联系;(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上交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4)依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向上交所报告;(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8)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市规则》、上交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协议对其设定的责任;(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市规则》、上交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并立即向上交所报告;(10)《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交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 (六) 战略与投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10年3月18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公司法》、《证券法》和

《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为指导，设立了战略与投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有利于公司持续、规范、健康发展，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评价和管理的水平。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1）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6）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7）公司董事会授权办理的其他事宜。

2、审计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对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进行评价；（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协助制定和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监督；（6）对公司财务部门、审计部门包括其负责人的工作进行评价；（7）配合公司监事会的监事审计活动；（8）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1）制订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岗位职责；（2）制订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体系、业绩考核指标及奖惩制度等；（3）制订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与薪酬标准；（4）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5）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6）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7）审查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8）董事会授权委托的其他事宜。

4、提名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经理层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研究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4）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更换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或建议；（5）在董事会换届选举时，向本届董事会提出下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建议；（6）对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提出建议；（7）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提出建议；（8）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人员组成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任委员：俞其兵 委员：葛文耀、邵景楚、刘建华、曾纪发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曾纪发 委员：葛文耀、林宝达、刘建华、赖国华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建华 委员：俞其兵、葛文耀、曾纪发、赖国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赖国华 委员：俞其兵、林宝达、刘建华、曾纪发

## 二、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本公司资金或资产及本公司对主要股东的担保情况

关联方往来款项情况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本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完善，建立并逐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了包括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生产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产品营销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技术研发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内部审计实施细则等在内的一套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管理层对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自查和评估后认为：~~一~~本公司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得到了一贯的、严格的遵循，我们确信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控制标准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对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有效的内部控制。”

###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中审国际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专项审查，出具了中审国际签字【2011】01020090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其评价意见为：~~一~~我们认为，旗滨集团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本节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中审国际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2、中审国际对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审国际审字【2011】0102005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 一、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11,175,205.52	280,213,525.26	100,497,110.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	
应收票据	122,295,279.87	78,428,544.90	10,506,250.00
应收账款	19,385,044.63	21,802,215.43	23,905,163.47
预付款项	117,043,194.59	10,327,822.88	23,335,932.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29,069.40	5,954,660.55	119,925,491.57
存 货	443,702,634.83	268,829,062.88	176,495,212.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8,773.25	95,420.18	-
<b>流动资产合计</b>	<b>924,379,202.09</b>	<b>665,851,252.08</b>	<b>454,665,159.9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1,472,692,828.07	1,194,256,131.14	557,214,419.06
在建工程	199,091,934.24	115,285,909.28	234,616,961.84
工程物资	27,029,346.79	166,910,605.02	137,843,904.20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193,271,779.65	112,225,839.72	86,422,888.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222,996.54	28,004,849.96	16,428,69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2,477.46	1,905,051.01	2,428,312.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918,491,362.75</b>	<b>1,618,588,386.13</b>	<b>1,035,355,180.86</b>
<b>资产总计</b>	<b>2,842,870,564.84</b>	<b>2,284,439,638.21</b>	<b>1,490,020,340.8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2010年12月31日</b>	<b>2009年12月31日</b>	<b>2008年12月31日</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24,000,000.00	666,289,232.00	282,970,519.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260,000.00	130,000,000.00	141,000,000.00
应付账款	128,461,583.34	82,722,633.19	215,682,113.42
预收款项	84,290,051.11	67,863,916.41	34,567,431.00
应付职工薪酬	1,901,707.15	1,852,651.62	979,748.48
应交税费	28,513,639.12	40,537,666.30	1,424,967.68
应付利息	2,704,105.22	3,614,032.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411,864.22	43,007,709.76	162,284,588.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0	8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74,542,950.16</b>	<b>1,120,887,841.94</b>	<b>838,909,368.7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796,500,000.00	620,000,000.00	479,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96,500,000.00</b>	<b>620,000,000.00</b>	<b>479,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971,042,950.16</b>	<b>1,740,887,841.94</b>	<b>1,317,909,368.72</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	25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128,767.80	92,253,054.85	-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022,419.59	20,375,409.09	2,660,670.30
未分配利润	315,676,427.29	180,923,332.33	19,450,301.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71,827,614.68</b>	<b>543,551,796.27</b>	<b>172,110,972.13</b>
<b>少数股东权益</b>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71,827,614.68</b>	<b>543,551,796.27</b>	<b>172,110,972.1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842,870,564.84</b>	<b>2,284,439,638.21</b>	<b>1,490,020,340.85</b>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905,030,825.13</b>	<b>1,175,062,776.98</b>	<b>751,892,003.79</b>
减：营业成本	1,265,856,921.50	813,499,547.07	665,321,896.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50,840.69	6,306,437.80	3,438,077.13
销售费用	18,591,496.41	12,939,108.17	8,721,817.17
管理费用	125,619,357.30	55,772,797.49	21,744,286.94
财务费用	85,742,663.41	68,979,787.88	38,556,923.03
资产减值损失	696,103.67	-386,409.35	2,399,124.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56.18	-452,740.00	-2,515,41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97,782,298.33</b>	<b>217,498,767.92</b>	<b>9,194,468.11</b>
加：营业外收入	13,190,609.01	3,588,860.38	1,200,230.33
减：营业外支出	6,175,696.01	450,830.97	584,443.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61,909.61	384,442.1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04,797,211.33</b>	<b>220,636,797.33</b>	<b>9,810,255.31</b>
减：所得税费用	76,521,392.92	41,449,028.04	-346,021.8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28,275,818.41</b>	<b>179,187,769.29</b>	<b>10,156,277.19</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275,818.41	179,187,769.29	10,156,277.19
少数股东损益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57	1.195	0.1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57	1.195	0.102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28,275,818.41</b>	<b>179,187,769.29</b>	<b>10,156,277.19</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8,275,818.41	179,187,769.29	10,156,277.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2,049,020.50	995,664,304.35	558,819,356.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46,448.89	256,855,349.36	52,714,988.7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64,495,469.39</b>	<b>1,252,519,653.71</b>	<b>611,534,344.9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5,840,142.00	654,438,780.66	382,560,197.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131,292.01	58,734,488.82	40,772,458.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219,655.25	67,115,515.48	38,459,592.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889,423.78	277,956,101.73	99,415,431.9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17,080,513.04</b>	<b>1,058,244,886.69</b>	<b>561,207,680.7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7,414,956.35</b>	<b>194,274,767.02</b>	<b>50,326,664.1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0	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856.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93,873.09	53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902,729.27</b>	<b>931,0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84,906,268.51	826,261,526.88	410,604,251.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	2,553,1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04,906,268.51</b>	<b>826,461,526.88</b>	<b>413,157,411.3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4,003,539.24</b>	<b>-825,530,526.88</b>	<b>-413,157,411.3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253,054.85	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9,432,200.00	1,152,289,232.00	590,930,820.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39,432,200.00</b>	<b>1,344,542,286.85</b>	<b>640,930,820.09</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9,993,114.64	542,970,519.24	224,960,300.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477,206.47	75,236,751.75	41,746,268.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66,770,321.11</b>	<b>618,207,270.99</b>	<b>266,706,569.8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2,661,878.89</b>	<b>726,335,015.86</b>	<b>374,224,250.2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5,889.44</b>	<b>-79,094.5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6,109,185.44</b>	<b>95,000,161.50</b>	<b>11,393,503.0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081,946.94	35,081,785.44	23,688,282.3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66,191,132.38</b>	<b>130,081,946.94</b>	<b>35,081,785.44</b>

##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2010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92,253,054.85	20,049,160.95	177,987,099.12		540,289,31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326,248.14	2,936,233.21		3,262,481.35
其它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92,253,054.85	20,375,409.09	180,923,332.33		543,551,796.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50,000,000.00	-73,124,287.05	16,647,010.50	134,753,094.96		328,275,818.41
(一)净利润				328,275,818.41		328,275,818.41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328,275,818.41		328,275,818.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2,756,689.86	-32,756,689.86		
1、提取盈余公积			32,756,689.86	-32,756,689.8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它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00	-73,124,287.05	-16,109,679.36	-160,766,033.5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3,124,287.05	-73,124,287.05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109,679.36		-16,109,679.36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60,766,033.59			-160,766,033.59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19,128,767.80	37,022,419.59	315,676,427.29		871,827,614.68

## 2009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2,660,670.30	19,450,301.83		172,110,972.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它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2,660,670.30	19,450,301.83		172,110,972.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0,000,000.00	92,253,054.85	17,714,738.79	161,473,030.50		371,440,824.14
（一）净利润				179,187,769.29		179,187,769.29
（二）其它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9,187,769.29		179,187,769.2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00,000,000.00	92,253,054.85				192,253,054.8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	92,253,054.85				192,253,054.85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17,714,738.79	-17,714,738.79		-
1、提取盈余公积			17,714,738.79	-17,714,738.79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它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92,253,054.85	20,375,409.09	180,923,332.33		543,551,796.27

## 2008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348,811.41	10,605,883.53		111,954,69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它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348,811.41	10,605,883.53		111,954,694.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0		1,311,858.89	8,844,418.30		60,156,277.19
（一）净利润				10,156,277.19		10,156,277.19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156,277.19		10,156,277.1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311,858.89	-1,311,858.89		
1、提取盈余公积			1,311,858.89	-1,311,858.8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它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2,660,670.30	19,450,301.83		172,110,972.13



##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2,557,384.86	121,789,096.92	67,298,049.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	
应收票据	85,271,626.51	67,721,074.79	10,506,250.00
应收账款	668,200.42	12,777,931.82	21,224,227.57
预付款项	25,996,067.69	6,949,135.99	20,608,511.9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768,479.64	749,445.56	46,333,475.76
存 货	160,974,277.85	136,177,156.81	137,179,523.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8,773.25		
<b>流动资产合计</b>	<b>358,584,810.22</b>	<b>346,363,841.89</b>	<b>303,150,038.3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0,000,000.00	260,000,000.00	181,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8,782,215.67	542,629,288.44	539,386,395.70
在建工程	1,070,300.00	422,893.56	15,075,208.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56,850,385.92	51,719,842.40	50,951,413.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295,553.68	14,278,843.86	16,153,156.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7,664.93	513,871.74	1,018,497.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41,196,120.20</b>	<b>869,564,740.00</b>	<b>803,984,671.25</b>
<b>资产总计</b>	<b>1,399,780,930.42</b>	<b>1,215,928,581.89</b>	<b>1,107,134,709.6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24,000,000.00	324,500,000.00	258,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121,000,000.00
应付账款	49,121,921.95	25,857,055.73	204,457,893.82
预收款项	63,059,993.03	38,375,287.38	34,351,329.58
应付职工薪酬	1,836,394.15	1,345,240.00	883,265.06
应交税费	48,909,956.33	34,051,294.85	1,599,701.67
应付利息	794,027.78	709,087.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807,325.41	52,740,767.95	120,735,816.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8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750,529,618.65</b>	<b>662,578,733.41</b>	<b>741,528,006.6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189,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0,000,000.00</b>	<b>189,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750,529,618.65</b>	<b>712,578,733.41</b>	<b>930,528,006.61</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	25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128,767.80	92,253,054.8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90,146.33	16,109,679.36	2,660,670.30
未分配利润	115,532,397.64	144,987,114.27	23,946,032.7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49,251,311.77</b>	<b>503,349,848.48</b>	<b>176,606,703.0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99,780,930.42</b>	<b>1,215,928,581.89</b>	<b>1,107,134,709.63</b>

## (六)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945,991,123.21</b>	<b>799,835,027.45</b>	<b>745,683,789.58</b>
减：营业成本	657,931,256.20	557,029,591.01	659,105,599.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41,269.38	6,161,455.86	3,426,966.80
销售费用	8,003,854.48	7,942,448.29	7,891,812.30
管理费用	55,673,405.63	34,139,454.21	17,994,092.51
财务费用	32,242,216.29	37,084,681.96	38,075,961.41
资产减值损失	1,645,709.05	-2,018,503.68	3,246,248.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6.71	-956,021.04	-2,515,41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83,458,888.89</b>	<b>158,539,878.76</b>	<b>13,427,698.85</b>
加：营业外收入	9,948,502.94	3,477,189.41	750,970.97
减：营业外支出	3,073,997.17	284,411.98	475,528.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45,307.17	275,636.1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90,333,394.66</b>	<b>161,732,656.19</b>	<b>13,703,140.95</b>
减：所得税费用	44,431,931.37	27,242,565.58	584,552.0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45,901,463.29</b>	<b>134,490,090.61</b>	<b>13,118,588.91</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45,901,463.29</b>	<b>134,490,090.61</b>	<b>13,118,588.91</b>

##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3,850,903.36	635,273,506.23	555,379,249.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28,568.95	231,053,579.84	88,105,098.0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58,879,472.31</b>	<b>866,327,086.07</b>	<b>643,484,347.5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9,786,616.79	405,020,904.26	356,635,504.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208,148.24	40,052,854.74	37,993,23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245,521.02	59,732,264.92	38,084,311.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22,105.00	236,861,364.85	149,871,389.6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15,962,391.05</b>	<b>741,667,388.77</b>	<b>582,584,440.6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2,917,081.26</b>	<b>124,659,697.30</b>	<b>60,899,906.9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	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476.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93,873.09	2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7,419.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899,349.80</b>	<b>1,087,419.7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5,480,260.58	174,674,339.04	67,499,297.7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	80,200,000.00	53,553,1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5,480,260.58</b>	<b>254,874,339.04</b>	<b>121,052,457.7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4,580,910.78</b>	<b>-253,786,919.31</b>	<b>-121,052,457.7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253,054.85	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3,000,000.00	440,500,000.00	276,460,300.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43,000,000.00</b>	<b>632,753,054.85</b>	<b>326,460,300.85</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8,500,000.00	428,500,000.00	224,960,300.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20,882.54	32,076,944.25	34,381,035.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9,220,882.54</b>	<b>460,576,944.25</b>	<b>259,341,336.5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3,779,117.46</b>	<b>172,176,110.60</b>	<b>67,118,964.3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7,884,712.06</b>	<b>43,048,888.59</b>	<b>6,966,413.5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46,246.92	26,897,358.33	19,930,944.8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2,061,534.86</b>	<b>69,946,246.92</b>	<b>26,897,358.33</b>

##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2010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250,000,000.00</b>	<b>92,253,054.85</b>	<b>15,887,764.10</b>	<b>142,989,876.95</b>	<b>501,130,695.90</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21,915.26	1,997,237.32	2,219,152.58
其它					
<b>二、本年初余额</b>	<b>250,000,000.00</b>	<b>92,253,054.85</b>	<b>16,109,679.36</b>	<b>144,987,114.27</b>	<b>503,349,848.48</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b>	<b>250,000,000.00</b>	<b>-73,124,287.05</b>	<b>-1,519,533.03</b>	<b>-29,454,716.63</b>	<b>145,901,463.29</b>
(一)净利润				145,901,463.29	145,901,463.29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5,901,463.29	145,901,463.2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590,146.33	-14,590,146.33	
1、提取盈余公积			14,590,146.33	-14,590,146.33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00	-73,124,287.05	-16,109,679.36	-160,766,033.5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3,124,287.05	-73,124,287.05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109,679.36		-16,109,679.36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60,766,033.59			-160,766,033.59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00,000,000.00</b>	<b>19,128,767.80</b>	14,590,146.33	115,532,397.64	649,251,311.77

2009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150,000,000.00</b>		<b>2,660,670.30</b>	<b>23,946,032.72</b>	<b>176,606,703.02</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它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150,000,000.00</b>	-	<b>2,660,670.30</b>	<b>23,946,032.72</b>	<b>176,606,703.02</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b>	<b>100,000,000.00</b>	<b>92,253,054.85</b>	<b>13,449,009.06</b>	<b>121,041,081.55</b>	<b>326,743,145.46</b>
(一)净利润				134,490,090.61	134,490,090.61
(二)其它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4,490,090.61	134,490,090.6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00,000,000.00	92,253,054.85			192,253,054.8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	92,253,054.85			192,253,054.85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3,449,009.06	-13,449,009.06	
1、提取盈余公积			13,449,009.06	-13,449,009.06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250,000,000.00</b>	<b>92,253,054.85</b>	<b>16,109,679.36</b>	<b>144,987,114.27</b>	<b>503,349,848.48</b>

2008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1,348,811.41</b>	<b>12,139,302.70</b>	<b>113,488,114.11</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它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100,000,000.00</b>		<b>1,348,811.41</b>	<b>12,139,302.70</b>	<b>113,488,114.11</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b>	<b>50,000,000.00</b>		<b>1,311,858.89</b>	<b>11,806,730.02</b>	<b>63,118,588.91</b>
(一)净利润				13,118,588.91	13,118,588.91
(二)其它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118,588.91	13,118,588.9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311,858.89	-1,311,858.89	
1、提取盈余公积			1,311,858.89	-1,311,858.8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50,000,000.00</b>		<b>2,660,670.30</b>	<b>23,946,032.72</b>	<b>176,606,703.02</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财务报表。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因此本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将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并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公司内重大交易，包括内部实现利润及往来余额均已抵销。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经营范围	合并报表
株洲旗滨特玻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铜塘湾	玻璃加工	3,000	3,000	100%	100%	玻璃及玻璃制品、铝合金门窗等的加工、安装、制作	是
漳州旗滨玻璃	福建省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	玻璃生产销售	40,000	40,000	100%	100%	生产销售玻璃及制品及其他建筑材料、相关原辅料	是
漳州旗滨物流	福建省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	物流	3,000	3,000	100%	100%	货物装卸、搬运、货运代理、物流中介、码头经营管理	是

(2) 200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表: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株洲旗滨物流有限公司	496,718.96	-250,993.72

注: 2009年12月8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旗滨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 其注销日的资产负债结转入本公司的母公司, 但不再纳入2009年度年报合并范围, 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纳入2009年合并报表。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当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帐。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中项目下单独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5、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采用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确认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公司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6、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几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它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

金融资产的确认是指将符合金融资产定义和金融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记入资产负债表的过程。金融负债的确认是指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和金融负债确认条件的项目记入资产负债表的过程。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金融负债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得利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和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从企业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负债从企业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5）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③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④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表明利率的短期应

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 （6）金融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以外的的金融资产的帐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其发生了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期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 7、存货的核算方法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

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取得最可靠的证据估计的售价为基础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存货售价发生波动的，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已经存在的情况提供了新的或进一步的证据，作为调整事项进行处理；否则，作为非调整事项。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一次转销。

### 8、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的帐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对被购

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4）长期股权投资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

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5)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在合营企业设立时, 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 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

#####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一般情况下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若对子公司、对合营企业、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确认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 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 9、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其中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与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与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

## 10、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构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

###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20	5	4.75
构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按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

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本公司将其认定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固定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固定资产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固定资产的价值。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对租赁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折旧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固定

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6）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的处理原则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 11、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 （2）无形资产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4）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 12、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①股份支付的实施

#####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服务期间的股份支付，等待期为授予日至可行权日的期间；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业绩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根据最可能的业绩结果预计等待期的长度。企业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b.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在行权日，企业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c.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企业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企业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②股份支付的修改

a. 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b. 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c.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d. 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

e. 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

f. 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如延长等待期、增加或变更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 ③股份支付的终止

a.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b.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c. 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企业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企业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

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账面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资本化的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3）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且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不暂停资本化。

#### （4）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 1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本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33,462.18	-384,442.13	118,187.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09,154.00	3,040,000.00	879,9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7,740.36	482,471.54	-382,299.99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6,847,951.46</b>	<b>3,138,029.41</b>	<b>615,787.20</b>
减: 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027,383.61	869,435.38	61,042.22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4,820,567.85</b>	<b>2,268,594.03</b>	<b>554,744.98</b>
其中: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00	0.00	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20,567.85	2,268,594.03	554,744.98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b>	<b>323,455,250.56</b>	<b>176,919,175.26</b>	<b>9,601,532.21</b>

## 五、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政府补助

### （一）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额并抵扣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后计缴	17%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4.5%、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资源税	精砂产量	3 元/吨

注 1：城市维护建设税：母公司按 7%，子公司株洲旗滨特玻按 7%，其他子公司按 5% 申报缴纳。

注 2：教育费附加：母公司和子公司株洲旗滨特玻 2008 年 3 月 1 日以前按 3%、2008 年 3 月 1 日开始按 4.5% 申报缴纳，其他子公司按 4% 申报缴纳。

注 3：企业所得税：2008 和 2009 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均按 2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0 年 1 月 1 日起，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仍按 2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 1、公司享受“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9】290 号文件和湘地税函【2008】75 号文件，本公司株洲一线、二线、三线技术改造项目，享受“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按照该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公司在 2006 年、2007 年的国产设备投资的 40% 可从该技术改造项目国产设备购置当年比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中抵免；且当年新增的所得税税额不足抵免时，未予抵免的投资额，可用以后年度企业比设备购置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税额延续抵免，但抵免的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经株洲市地方税务局核准，公司共计可抵免企业所得税额 19,104,776.96 元。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湘地税审字【2008】015 号文件批复抵免公司 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额 5,668,797.79 元，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湘地税审字【2009】005 号文件批复抵免公司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额 2,611,848.06 元，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湘地税审字【2010】022 号文件批复抵免公司 2009 年度企业所得税额 10,824,131.11 元，截止到目前该税收优惠政策已经执行完毕。

### 2、本公司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情况

据 2010 年 11 月 29 日闽科高【2010】47 号关于认定福建省 2010 年第一、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漳州旗滨玻璃已经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10 年 7 月 7 日，有效期 3 年，证书编号【GR201035000038】。经报福建省东山县国家税务局减免备【2011】001 号文件备案，漳州旗滨玻璃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三）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各种奖励	4,873,834.00	300,000.00	738,00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930,000.00	
水体、排污资金	1,775,320.00		
财政补助资金	4,760,000.00	810,000.00	141,900.00
<b>合计</b>	<b>11,409,154.00</b>	<b>3,040,000.00</b>	<b>879,900.00</b>

2008 年度：

- （1）2008 年 1 月，公司收到漳州市政府奖励基金 10,000.00 元；
- （2）2008 年 4 月，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拨付财政补助资金 141,900.00 元；
- （3）2008 年 6 月，根据中共株洲市委、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 2007 年度全市加速推进新型工业化先进单位的通报》，公司收到株洲市经济委员会拨付的新型工业化奖励款 100,000.00 元；
- （4）2008 年 7 月，公司收到漳州市政府生产技术改造奖励款 428,000.00 元；
- （5）2008 年 12 月，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省经济委员会湘财企指【2008】145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第四批企业节能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拨付的节能减排奖励款 200,000.00 元。

2009 年度：

- （1）2009 年 4 月，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拨付财政补助资金 810,000.00 元；
- （2）2009 年 5 月，根据中共株洲市委、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 2008 年度全市加速推进新型工业化先进单位的通报》，公司收到株洲市经济委员会拨

付的 2008 年度新型工业化奖励款 100,000.00 元；

(3) 2009 年 9 月，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省经济委员会湘财企指【2008】145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第四批企业节能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拨付能源节约利用奖励款 100,000.00 元；

(4) 2009 年 12 月，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拨付的环保技改补助资金 100,000.00 元；

(5) 2009 年 12 月，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拨付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930,000.00 元。

2010 年度：

(1) 2010 年 2 月，公司收到漳州市政府奖励基金 8,000.00 元；

(2) 2010 年 3 月，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拨付水体资金 1,000,000.00 元；

(3) 2010 年 4 月，根据中共株洲市委、株洲市人民政府株办【2010】18 号《关于表彰奖励 2009 年度全市加速推进新型工业化先进单位的通报》，公司收到株洲市经济委员会拨付 2009 年度新型工业化奖励款 60,000.00 元；

(4) 2010 年 6 月，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地方财政库拨付排污费 775,320.00 元。

(5) 2010 年 9 月，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湘财建指【2010】99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中央财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地方财政库拨付的能源节约利用奖励款 2,250,000.00 元。

(6) 2010 年 9 月，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地方财政库拨付的财政补助资金 4,760,000.00 元。

(7) 2010 年 9 月，公司收到福建省东山县财政局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850,000.00 元。

(8) 2010 年 9 月，公司收到福建省东山县财政局政府奖励 150,000.00 元。

(9) 2010 年 10 月，公司收到福建省东山县行政事业性收费中心拨付奖励 360,000.00 元。

(10) 2010年10月, 根据福建省东山县环境保护局东环【2010】37号《关于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申请环保设备技改资金补助的报告》, 公司收到福建省东山县环境保护局拨付环保设备技改资金补助 147,834.00 元

(11) 2010年10月, 公司收到福建省东山县科学技术局引进先进设备及科研补助资金和奖励基金 1,040,000.00 元

(12) 2010年11月, 公司收到株洲市财政局拨付的株洲市环境保护局机关奖励金 8,000.00 元。

## 六、主要资产情况

### (一) 固定资产

(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	575,137,601.12	59,789,832.22	515,347,768.90		515,347,768.90
构筑物	411,225,946.21	33,869,261.95	377,356,684.26		377,356,684.26
机器设备	624,846,709.68	125,065,743.09	499,780,966.59	364,267.53	499,416,699.06
电子设备	112,661,608.41	43,904,192.28	68,757,416.13	442,514.03	68,314,902.10
运输工具	21,531,684.88	9,274,911.13	12,256,773.75		12,256,773.75
合计	<b>1,745,403,550.30</b>	<b>271,903,940.67</b>	<b>1,473,499,609.63</b>	<b>806,781.56</b>	<b>1,472,692,828.07</b>

注: 1、本期折旧额 119,453,216.55 元。

2、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386,483,084.47 元。

3、2009年, 公司根据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异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55,875.36 元。

4、2010年, 本公司株洲一线、三线余热锅炉设备拆除, 根据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异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17,867.74 元。

5、本期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少系将资产处置结转相应的减值准备影响所致。

6、已设定抵押的固定资产房屋原值为 482,781,239.98 元, 机器设备原值为 559,587,607.95 元, 电子设备原值为 29,572,511.56 元。

### (二) 对外投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除全资子公司外, 无其他对外投资。

(三) 无形资产

(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砂矿采矿权，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	524,922.25	187,223.36	337,698.89	-	337,698.89
土地使用权	181,187,726.12	7,406,549.00	173,781,177.12	-	173,781,177.12
专利权	250,000.00	25,466.11	224,533.89	-	224,533.89
砂矿采矿权	19,304,500.00	376,130.25	18,928,369.75	-	18,928,369.75
合计	<b>201,267,148.37</b>	<b>7,995,368.72</b>	<b>193,271,779.65</b>	-	<b>193,271,779.65</b>

注：1、本期摊销额 3,117,266.66 元。

2、本公司新增土地系株洲石峰区进厂铁路占地和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新增玻璃工业用地和港口用地，土地使用权证均已办妥。

3、已设定抵押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92,193,921.25 元。

4、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由于不存在其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降低、市价大幅下跌并导致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 无形资产取得方式和摊销期限如下表：

项目	取得方式	摊销期限	累计摊销年限	剩余摊销年限
株国用(2010)第 A0839、A0891 号	出让	48.33	3.67	44.66
株国用(2010)第 A0840—A0844 号、A0846、A0852、A0888、A0889、A0894 号	出让	48.25	3.59	44.66
株国用(2010)第 A0838 号	出让	48.83	4.17	44.66
株国用(2010)第 A0847、A0837、A0893、A0890、A0892、A0845 号	出让	48.75	4.09	44.66
株国用(2010)第 A1148、A1149、A1150、A1160 号	出让	50.00	0.58	49.42
株国用(2010)第 A0895 号—A0896 号	出让	50.00	3.00	47.00
东国用(2009)第 04876、04877、04879 号	出让	50.00	3.09	46.91
东国用(2009)第 04870—04875、04878 号	出让	50.00	2.50	47.50
东国用(2009)第 T4234 号	出让	50.00	1.59	48.41
东国用(2009)第 04883 号	出让	50.00	2.09	47.91

东国用（2009）第 04880—04882 号	出让	50.00	2.09	47.91
东国用（2010）第 T05532 号	出让	50.08	0.17	49.91
东国用（2010）第 T05533 号	出让	50.17	0.08	50.09
东国用（2010）第 T05814 号	出让	47.00	0.17	46.83
漳州旗滨玻璃办公软件	购买	5.00	1.08	3.92
株洲旗滨集团用友软件	购买	5.00	3.00	2.00
株洲旗滨特玻玻璃优化软件	购买	5.00	2.25	2.75
卤素节能玻璃制作方法专利权	购买	19.67	0.58	19.09
玻璃基纳米氧化钛自洁净薄膜及其制备方法	购买	5.00	0.75	4.25
砂矿采矿权 1	购买	10	0.75	9.25
砂矿采矿权 2	购买	29	0.25	28.75

## 七、主要债务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报表的负债总额为1,971,042,950.16元，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等。

### （一）银行借款情况

#### 1、短期借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40,000,000.00
保证借款	484,000,000.00
<b>合计</b>	<b>724,000,000.00</b>

####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b>合计</b>	<b>110,000,000.00</b>

（2）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株洲城北支行	2009.4.30	2011.4.29	人民币	5.40%	5,000.00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清算中心	2009.4.28	2011.12.31	人民币	6.048%	6,000.00
<b>合计</b>					<b>11,000.00</b>

## 3、长期借款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借款分类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403,000,000.00
保证借款	393,500,000.00
<b>合计</b>	<b>796,500,000.00</b>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时间	借款终止时间	币种	年利率	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2008.7	2013.7	人民币	6.336%	17,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2009.6	2017.6	人民币	5.94%	4,650.00
中国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2009.8	2013.7	人民币	6.336%	1,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2009.8	2017.6	人民币	5.94%	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2009.8	2017.6	人民币	5.94%	1,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诏安支行	2008.9	2012.9	人民币	6.336%	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诏安支行	2008.9	2013.9	人民币	6.336%	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东山支行	2010.12	2015.12	人民币	5.364%	30,000.00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清算中心	2009.4	2012.12	人民币	6.048%	6,000.00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清算中心	2009.4	2013.12	人民币	6.048%	5,000.00
<b>合计</b>					<b>79,650.00</b>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银行借款。

## (二) 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1,901,707.15元，为公司



尚未支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本公司无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况。

公司对关联方的负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二/（二）关联交易”。

### （三）应付票据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付票据余额45,260,000.00元，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 （四）应付账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应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 龄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124,518,024.36	96.93%
1-2 年	3,815,864.88	2.97%
2-3 年	97,895.10	0.08%
3 年以上	29,799.00	0.02%
合 计	<b>128,461,583.34</b>	<b>100.00%</b>

注：（1）2010年12月31日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2010年12月31日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3）2010年12月31日余额比2009年12月31日增长55.29%，主要系公司产能扩大增加材料采购和预计材料价格上涨增加存货储备尚未付款影响所致。

### （五）预收款项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收款项余额84,290,051.11元。2010年12月31日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预收关联方款项；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 （六）其他应付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946,074.26	92.99%
1-2 年	3,116,863.46	6.31%
2-3 年	218,926.50	0.44%
3 年以上	130,000.00	0.26%
合计	<b>49,411,864.22</b>	<b>100.00%</b>

注：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八、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	25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128,767.80	92,253,054.85	
盈余公积	37,022,419.59	20,375,409.09	2,660,670.30
未分配利润	315,676,427.29	180,923,332.33	19,450,301.83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871,827,614.68	543,551,796.27	172,110,972.13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71,827,614.68</b>	<b>543,551,796.27</b>	<b>172,110,972.13</b>

### （一）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本公司成立于2005年7月8日，由宁波旗滨集团、宁波永大建设、宁波诚森物资、宁波永大集团、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发展、宁波永大市政建设、宁波永大装饰共同出资人民币壹亿元发起设立。

2008年12月，宁波诚森物资将持有的本公司15%的股权转让给宁波永大装饰，同时宁波市永大装饰对公司增资500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

2009年12月，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由原股东漳州旗滨置业和新增股东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以每元注册资本1.922531元的价格认购，各股东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000.00万元。

2010年3月18日，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决议，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0年1月31日止净资产（母公司）按照1:0.96729的比例折为股本50,000.00万元，股权结构不变，净资产与折合股本的差额作为资本公积。

## （二）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年初数	92,253,054.85		
股本（资本）溢价	92,253,054.85		
其他资本公积			
本期增加	<b>19,128,767.80</b>	<b>92,253,054.85</b>	
股本（资本）溢价	19,128,767.80	92,253,054.85	
其他资本公积			
本期减少	<b>92,253,054.85</b>		
股本（资本）溢价	92,253,054.85		
其他资本公积			
期末数	<b>19,128,767.80</b>	<b>92,253,054.85</b>	
股本（资本）溢价	19,128,767.80	92,253,054.85	
其他资本公积			

2009年资本公积增加92,253,054.85元是新增投资者出资额超过新增实收资本的溢价部分。2010年资本公积减少92,253,054.85元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净资产折股转出，资本公积增加19,128,767.80元是整体变更折股时净资产与折合股本的差额16,909,615.22元和母公司因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追溯调减2009年所得税2,219,152.58元对股改时净资产的影响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 （三）盈余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余公积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年初数	20,375,409.09	2,660,670.30	1,348,811.41
法定盈余公积	20,375,409.09	2,660,670.30	1,348,811.41
本期增加数	32,756,689.86	17,714,738.79	1,311,858.89
法定盈余公积	32,756,689.86	17,714,738.79	1,311,858.89
本期减少数	16,109,679.36		
法定盈余公积	16,109,679.36		
期末数	37,022,419.59	20,375,409.09	2,660,670.30
法定盈余公积	37,022,419.59	20,375,409.09	2,660,670.30

各期末盈余公积增加系按10%从净利润中提取。

2010年盈余公积减少16,109,679.36元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净资产折股转入股本15,887,764.10元和母公司因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追溯调减2009年度所得税对盈余公积的影响221,915.26元所致。

#### (四)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77,987,099.12	19,450,301.83	10,605,883.53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2,936,233.21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0,923,332.33	19,450,301.83	10,605,883.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275,818.41	179,187,769.29	10,156,277.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756,689.86	17,714,738.79	1,311,858.8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60,766,033.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5,676,427.29	180,923,332.33	19,450,301.83

注 1：201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的调增 2,936,233.21 元是本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

注 2：2010 年末未分配利润减少 160,766,033.59 元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净资产折股转入股本 158,768,796.27 元和母公司因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追溯调减 2009 年度所得税对未分配利润的影响 1,997,237.32 元所致。

## 九、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414,956.35	194,274,767.02	50,326,66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003,539.24	-825,530,526.88	-413,157,41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61,878.89	726,335,015.86	374,224,250.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09,185.44	95,000,161.50	11,393,503.07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十、资产负债表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二）期后事项

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1、2009年12月10日，本公司公开竞价以28,050,000.00元拍得株洲新光明的工业纯锡等部分资产，该部分资产经湖南艾普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湘艾普瑞评报字（2009）第074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2009年9月30日），评估价值为28,025,900.00元。

2、本公司发行前2008年、2009年、2010年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比较表及差异说明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出具中审国际鉴字【2011】第01020088号《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比较表的鉴证报告》。

##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

### （一）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79	0.59	0.54
速动比率	0.41	0.35	0.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62	58.60	84.05
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2.24	0.07	0.09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7.67	48.75	39.30
存货周转率(次)	3.54	3.65	4.4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2,227.40	37,672.08	9,201.81
利息保障倍数	5.72	3.63	1.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695	1.295	0.50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72	0.633	0.114

注：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外，上述财务指标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净资产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8、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9、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数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加权平均股数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

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以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表：

会计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39%	0.657	0.6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71%	0.647	0.647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47%	1.195	1.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60%	1.179	1.179
200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8%	0.102	0.1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0%	0.096	0.096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 P<sub>1</sub> / (S<sub>0</sub> + S<sub>1</sub> + S<sub>i</sub> × M<sub>i</sub> ÷ M<sub>0</sub> - S<sub>j</sub> × M<sub>j</sub> ÷ M<sub>0</sub> - S<sub>k</sub>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sub>1</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十二、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公司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中审国际核字【2011】第01020075号”《审核报告》。本公司声明: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 (一) 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本合并盈利预测是在业经审计的2010年度以及2011年1-4月已实现的未经审计的旗滨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基础上,根据国家宏观政策,结合本公司2011年度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生产计划等相关资料,以及各项生产、技术条件,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而模拟编制的。编制该合并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在各重要方面均与本公司编制2010年度以及2011年1-4月合并财务报表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二) 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我国现有法律、法规、政策及制度无重大变化;
- 2、中国及本地区的政治、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属建材行业的市场状况及市场占有率无重大变化;
- 4、建材行业的行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 5、公司遵循的税收制度,执行的税负、税率政策无重大变化;
- 6、公司组织机构及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和生产能力无重大变化;
- 7、公司经营计划能如期实现,已签订的合同能够正常履行;
- 8、公司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料价格在未来期间不会发生大的变动;
- 9、公司盈利情况预期内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10、无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和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三) 盈利预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已审实现数	2011年度预测数		
		1-4月未审实现数	5-12月预测数	合计
<b>一、营业收入</b>	<b>1,905,030,825.13</b>	<b>615,006,159.85</b>	<b>1,482,658,513.39</b>	<b>2,097,664,673.24</b>
减：营业成本	1,265,856,921.50	472,949,487.29	1,128,363,031.65	1,601,312,518.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50,840.69	3,057,212.34	6,199,946.52	9,257,158.86
销售费用	18,591,496.41	6,248,977.03	13,249,394.55	19,498,371.58
管理费用	125,619,357.30	34,932,145.17	93,554,170.36	128,486,315.53
财务费用	85,742,663.41	30,302,370.01	72,316,987.80	102,619,357.81
资产减值损失	696,103.67	215,311.99	236,600.00	451,911.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8,856.18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b>	<b>397,782,298.33</b>	<b>67,300,656.02</b>	<b>168,738,382.51</b>	<b>236,039,038.53</b>
加：营业外收入	13,190,609.01	151,988.75	-	151,988.75
减：营业外支出	6,175,696.01	2,578.35	-	2,578.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3,061,909.61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b>	<b>404,797,211.33</b>	<b>67,450,066.42</b>	<b>168,738,382.51</b>	<b>236,188,448.93</b>
减：所得税费用	76,521,392.92	9,719,593.24	24,837,674.11	34,557,267.35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b>	<b>328,275,818.41</b>	<b>57,730,473.18</b>	<b>143,900,708.40</b>	<b>201,631,181.58</b>

## (四) 盈利预测说明

## 1、主营业务收入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玻璃原片收入和玻璃加工收入，根据市场价格和销量情况预期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审定数	2011 年 1-4 月未审合并数	2011 年 5-12 月预测合并数	2011 年度预测合并数
玻璃原片	1,836,759,229.06	600,488,662.37	1,439,433,098.87	2,039,921,761.24
玻璃加工	43,568,693.97	7,976,765.76	30,000,000.00	37,976,765.76
装卸劳务	172,752.70	54,119.64	108,239.28	162,358.92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1,880,500,675.73</b>	<b>608,519,547.77</b>	<b>1,469,541,338.15</b>	<b>2,078,060,885.92</b>

玻璃原片收入：公司预计2011年玻璃原片销售收入比2010年度增长11.40%，主要系漳州生产基地的漳州三线于2011年3月点火投产，预计增加销量355万重箱，母公司技改预计增加销量45万重箱；其次公司预计虽然2011年售价比2010年度整体下滑，但是根据公司2009年、2010年下半年销售价格比上半年略有增长的走势，及公司营销团队对市场的分析判断，预计2011年下半年浮法玻璃的价格将会有一定的回升，比1-4月份的实际价格将高1.95元/重箱，在线LOW\_E玻璃、超白玻璃的预期市场价格为142元/重箱左右。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公司预计2011年销量虽然比2010年增长18.27%左右，但玻璃原片收入只增长11.40%。

玻璃加工收入：公司预计2011年玻璃加工销售收入比2010年度下降12.83%，主要系子公司株洲旗滨特玻璃销量减少的影响。

## 2、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预期是根据上述收入预算、预计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水平等，按收入成本配比原则进行编制，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审定数	2011 年 1-4 月未审合并数	2011 年 5-12 月预测合并数	2011 年度预测合并数
玻璃原片	1,220,738,739.51	463,413,135.31	1,099,518,915.89	1,562,932,051.20
玻璃加工	38,444,974.89	7,282,755.04	23,549,000.00	30,831,755.04
装卸劳务	896,768.48	125,835.95	904,623.55	1,030,459.50
<b>主营业务成本合计</b>	<b>1,260,080,482.88</b>	<b>470,821,726.30</b>	<b>1,123,972,539.44</b>	<b>1,594,794,265.74</b>

玻璃原片成本：本公司预计2011年度玻璃原片成本比2010年度增加28.66%，主要因预计增加销量400万重箱及主要原燃材料价格上涨所致，预计单位成本同比增加4.90元/重箱。公司2011年度以预计的销售量定生产量；生产消耗指标按现

有拉引量、成品率、产量、燃料单耗等指标测算；主要材料重油消耗均价按3675.21元/吨、纯碱按1721.76元/吨，其他材料按2011年1-4月的单位成本消耗水平预测；制造费用中折旧费依据生产用固定资产原值和预测期固定资产增减情况及公司采用的折旧政策预测，其他制造费用按2011年1-4月的单位成本消耗水平预测；生产人员工资及工资附加费项目依据公司人员编制、工资计划及规定的计提比率预测。

玻璃加工成本：本公司预测2011年度玻璃加工成本比2010年度减少19.80%，主要系预测玻璃原片价格下降的影响所致。

### 3、其他业务收支

根据公司业务情况，预测2011年其他业务收入比2010年度下降20.08%，主要系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对外销售精砂的销售量减少所致。预测2011年其他业务成本比2010年度增加12.84%，主要系精砂的开采成本增加所致。

### 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税项	2010年度 审定数	2011年1-4月未 审合并数	2011年5-12月预 测合并数	2011年度预测 合并数
营业税	78,218.34	13,426.08	26,852.16	40,278.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86,061.99	1,742,656.20	3,520,263.77	5,262,919.97
教育费附加	4,012,487.70	1,145,393.25	2,341,356.97	3,486,750.22
资源税	774,072.66	155,736.81	311,473.62	467,210.43
<b>合计</b>	<b>10,750,840.69</b>	<b>3,057,212.34</b>	<b>6,199,946.52</b>	<b>9,257,158.86</b>

本公司预测2011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比2010年度审定数减少13.89%，主要系预测主营业务毛利率比上年下降以及漳州三线设备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税负率随之下降。

### 5、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的预测是参照2010年实际发生水平，结合2011年度的销售计划进行调整而计算出的。预测2011年销售费用为1,949.84万元，其中2011年1至4月已实现数为624.90万元，2011年5至12月预计数为1,324.94万元，较2010年度审定数1,859.15万元增长了4.88%，主要系漳州三线投产，营销人员及后备人员增加，相应的薪酬增加所致。

### 6、管理费用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历史资料及预测期间变动趋势进行预测,有关预测情况如下:工资及工资附加费项目依据公司人员编制、工资计划及规定的计提比率预测;折旧费依据固定资产原值和预测期固定资产增减情况及公司采用的折旧政策预测;与资产相关的无形资产等各种摊提费用依据预测期资产价值及摊提标准预测;其他各项费用依据公司201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管理费用及2011年度的管理费用增长变化等因素预测。预测2011年管理费用为12,848.63万元,其中2011年1至4月份已实现数3,493.21万元,2011年5至12月预测数9,355.42万元。2011年预测的管理费用较2010年度审定数12,561.94万元增加了2.28%,主要是系漳州三线投产,管理人员及后备人员增加,相应的薪酬增加所致。

#### 7、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的预测由预测的贷款利息支出、信用证手续费支出、手续费支出及存款利息收入等构成。本公司结合现有贷款金额和近2年实际支付的财务费用情况,按照目前的会计政策和一致性原则,预测2011年财务费用为10,261.94万元,其中2011年1至4月份已实现数3,030.24万元,2011年5至12月预测数7,231.70万元。2011年预测的财务费用较2010年度审定数8,574.27万元增加了19.68%,主要是公司增加金融机构借款所致。

#### 8、投资收益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2011年无对外投资的计划,不存在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损益的情况,故2011年投资收益预测数为0。

#### 9、营业外收支

由于营业外收支具有偶然性和不确定性,根据谨慎性原则,本公司2011年度5-12月的预测数为零。2011年1至4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已实现数为15.20万元,营业外支出已实现数为0.26万元。

#### 10、所得税费用

2011年预计的所得税费用按照各子公司和母公司利润总额与适用税率计算得出。其中母公司和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按高新技术企业15%的税率计算。

#### 11、净利润

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32,827.58万元,2011年1-4月实现净利润5,773.05万元,2011年5-12月预测净利润为14,390.07万元,2011年度预测净利润为20,163.12万元,较2010年度减少12,664.46万元。主要系2011年度产品销售价

格下降和原材料及燃料价格上涨的影响所致。

#### （五）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和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面对玻璃市场竞争，债务负担依然较重，玻璃价格和原材料、燃料价格波动较大等问题，准备采取以下措施来保证盈利预测的实现：

- 1、加强销售队伍的建设，优化销售网络，开辟新市场。
- 2、加大技术研发和引进力度，对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提升产品质量。此外，逐步实现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生产附加值高的玻璃产品。
- 3、不断改善推广燃料替代技术，优化配置使用重油、天然气等以降低燃料成本；同时加强对原材料、燃料价格走势研究，合理选择采购时机，以降低成本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 十三、资产评估

本公司设立时，由旗滨有限委托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以2010年1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旗滨有限拟设立股份公司所涉及的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2010年3月9日，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闽中兴评字（2010）第1005号《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资产评估采用了成本加和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评估师根据两种评估方法与其应用条件、评估目的的匹配程度选取成本加和法作为评估报告的最终评估结果。本次资产评估的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账面净值	调整后净值	评估值	增加值	增加率%
		A	B	C	D=C-B	E=(C-B)/B×100%
流动资产	1	35,984.41	35,984.41	36,981.66	997.25	2.77
长期投资	2	26,000.00	26,000.00	34,544.01	8,544.01	32.86
固定资产	3	54,059.46	54,059.46	58,303.54	4,244.08	7.85
其中：建筑物	4	34,582.63	34,582.63	35,595.94	1,013.31	2.93
机器设备	5	19,381.09	19,381.09	22,611.85	3,230.76	16.67
在建工程	6	95.74	95.74	95.74	0.00	0.00
无形资产	7	5,162.29	5,162.29	8,915.08	3,752.79	72.70
其中：土地使用权	8	5,151.79	5,151.79	8,904.58	3,752.79	72.84
其他资产	9	1,475.79	1,475.79	1,423.51	-52.28	-3.54
<b>资产总计</b>	<b>10</b>	<b>122,681.95</b>	<b>122,681.95</b>	<b>140,167.80</b>	<b>17,485.85</b>	<b>14.25</b>

流动负债	11	65,990.99	65,990.99	65,990.99	0.00	0.00
长期负债	12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0.00
<b>负债总计</b>	<b>13</b>	<b>70,990.99</b>	<b>70,990.99</b>	<b>70,990.99</b>	<b>0.00</b>	<b>0.00</b>
<b>净资产</b>	<b>14</b>	<b>51,690.96</b>	<b>51,690.96</b>	<b>69,176.81</b>	<b>17,485.85</b>	<b>33.83</b>

上述评估结果中，经调整后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51,690.96 万元，评估值为 69,176.81 万元，评估增值 17,485.85 万元，增值率为 33.83%。主要是本公司的非流动资产评估增值，其中长期投资增值 8,544.01 万元，增值率为 72.84%；固定资产增值 4,244.08 万元，增值率为 7.85%；无形资产增值 3,752.79 万元，增值率为 72.70%。

评估增值的主要项目如下：（1）长期投资主要是对株洲旗滨特玻、漳州旗滨玻璃和漳州旗滨物流三个全资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主要是因为子公司经评估后净资产高于母公司账面投资成本（其中株洲旗滨特玻评减 211.81 万元、漳州旗滨玻璃评增 8,758.27 万元、漳州旗滨物流评减 2.45 万元）。（2）固定资产评估增值系由于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评估耐用年限和财务折旧年限的差异、三材价格和人工费用等相对原始成本增长较大造成。（3）无形资产评估增值主要是由于近年土地价格上涨导致土地市场价值大幅上升。

本公司未按该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 十四、验资情况

本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四/（一）有限公司成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情况”。

##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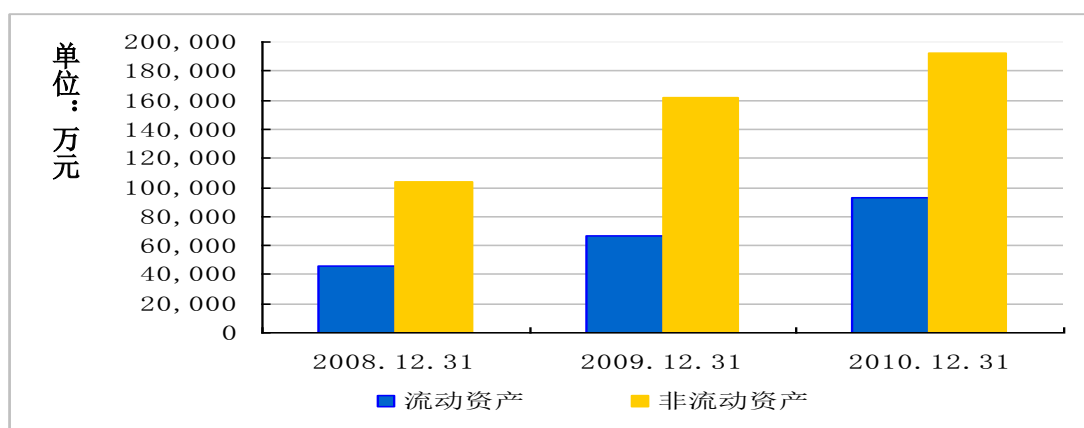
管理层结合本公司业务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作如下分析。本公司管理层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报表附注以及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财务信息一并阅读。非经特别说明，本章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反映。

###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结构分析

##### 1、资产总体的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稳步增长，表明公司经营稳健、实力逐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92,437.92	32.52%	66,585.13	29.15%	45,466.52	30.51%
非流动资产	191,849.14	67.48%	161,858.84	70.85%	103,535.52	69.49%
合计	<b>284,287.06</b>	<b>100.00%</b>	<b>228,443.96</b>	<b>100.00%</b>	<b>149,002.0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大幅增长，增长幅度与公司生产规模扩大相适应，资产利用率较高。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84,287.06万元，较2008年末增长135,285.03万元，增长率为90.79%。资产总额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在漳州玻璃生产基地相继投资建成了一条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及

一条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一条在线 TCO 玻璃生产线和一条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也处于建设中。随着厂房、生产线及其附属设施相继完工投入使用以及生产、办公设备投入增加，产销量不断扩大，公司的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均有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相对稳定，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较大，这与玻璃生产企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熔窑的使用周期长有关。同行业可比企业的资产结构与本公司有相似特点。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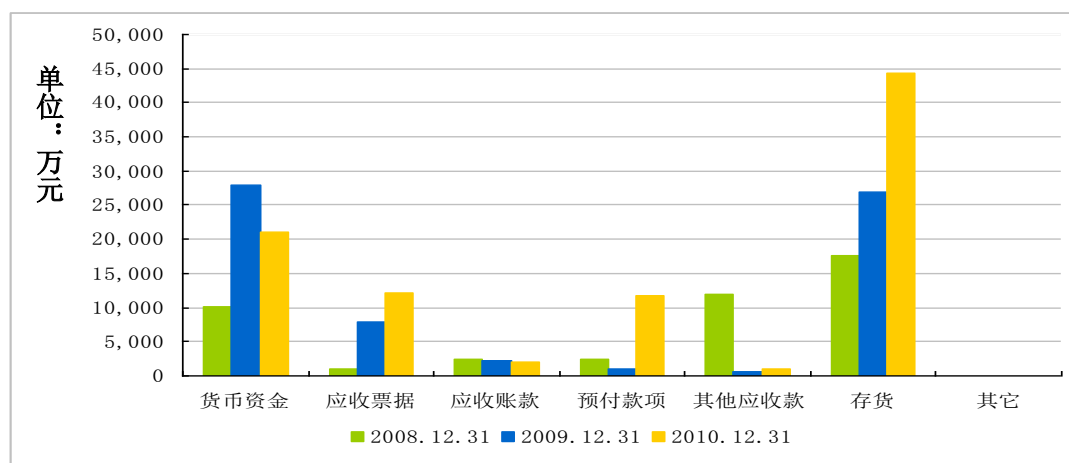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流动资产占比	非流动资产占比
深南玻	16.60%	83.40%
三峡新材	39.88%	60.12%
金晶科技	30.72%	69.28%
福耀玻璃	36.41%	63.59%
耀皮玻璃	42.03%	57.97%
洛阳玻璃	35.70%	64.30%
<b>旗滨集团</b>	<b>32.52%</b>	<b>67.48%</b>
<b>平均值</b>	<b>33.41%</b>	<b>66.59%</b>

注：非经特别指出，本节所引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均来自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

从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均较高。2010年12月31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67.48%，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2.5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非常接近。

## 2、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流动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1,117.52	22.85%	28,021.35	42.08%	10,049.71	22.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20.00	0.03%	0.00	0.00%
应收票据	12,229.53	13.23%	7,842.85	11.78%	1,050.63	2.31%
应收账款	1,938.50	2.10%	2,180.22	3.27%	2,390.52	5.26%
预付款项	11,704.32	12.66%	1,032.78	1.55%	2,333.59	5.13%
其他应收款	1,042.91	1.13%	595.47	0.89%	11,992.55	26.38%
存货	44,370.26	48.00%	26,882.91	40.37%	17,649.52	38.82%
其他流动资产	34.88	0.04%	9.54	0.01%	0.00	0.00%
<b>合计</b>	<b>92,437.92</b>	<b>100.00%</b>	<b>66,585.13</b>	<b>100.00%</b>	<b>45,466.52</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存货所占比例较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计占比约为15%左右，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存在较大波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所占比例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101.50	0.48%	173.00	0.62%	293.35	2.92%
银行存款	16,517.61	78.22%	12,835.19	45.81%	3,214.83	31.99%
其他货币资金	4,498.41	21.30%	15,013.16	53.58%	6,541.53	65.09%
<b>合计</b>	<b>21,117.52</b>	<b>100.00%</b>	<b>28,021.35</b>	<b>100.00%</b>	<b>10,049.71</b>	<b>100.00%</b>

2009年和2010年，公司货币资金均比2008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如下：①销售规模扩大及利润增加，回款情况正常，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大幅增加。②2009年以来市场需求旺盛，订单增加使得预收款大幅增加。③为了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银行借款大幅增加。④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结算成本，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方式支付部分材料及设备采购款，减少了现金支出。2010年，公司货币资金比2009年降低，主要原因是其他货币资金较2009年大幅降低。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2009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较2008年末增加了8,471.63万元，主要是因为漳州旗滨玻璃为进口在线LOW-E镀膜设备交存的信用证保证金。2010年末较2009年末降低了10,514.75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已为上述LOW-E镀膜设备付款，信用证保证金收回。

201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元）
<b>现金：</b>			
人民币			1,015,049.53
<b>银行存款：</b>			
人民币			162,980,086.71
澳大利亚元	223.13	6.7139	1,498.07
美元	331,360.03	6.6227	2,194,498.07
<b>其他货币资金：</b>			
人民币			44,984,073.14
<b>合计</b>			211,175,205.52

201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中包括部分澳大利亚元和美元，主要是2010年度公司出口销售形成，同时，国外设备进口需购汇支付。本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冻结、查封等情形。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9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富国优化强债C（100037），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截至2010年12月31日已变现收回。

### （3）应收票据

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1,050.63万元、7,842.85万元和12,229.53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逐年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自2009年以来经营形势良好，销售收入逐年大幅增长，客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相应增加。应收票据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如现金出现短时紧缺，公司可以通过贴现迅速将应收票据兑换成现金，或者通过背书支付采购款以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

2010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中无持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欠款；无应收关联方款项；不存在到期不能收回的风险。

#### (4) 应收账款

最近三年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390.52 万元、2,180.22 万元、1,938.50 万元，约占流动资产的 3%左右，比例较小。这与玻璃行业的货款结算方式和公司销售政策有关：公司一般与大中型客户在年初签订全年的供货合同，约定全年均衡发货，交货与结算方式一般是买方自提、款到发货；同时公司加强对销售人员的约束，要求客户用现款结算比例达到 70%左右、用票据结算比例在 30%左右；新客户原则上不予授信，必须款到发货，随着业务发展的需要可根据对客户的诚信度、生产规模、资金运营情况、合作忠诚度等进行综合评估，给予一定的授信额度，因此公司应收账款金额相对销售收入比例很小。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48.96	95.34%	2,175.20	94.50%	2,475.70	98.30%
1-2年	95.18	4.66%	125.00	5.43%	42.89	1.70%
2-3年	-	-	1.60	0.07%	-	-
合计	<b>2,044.14</b>	<b>100.00%</b>	<b>2,301.80</b>	<b>100.00%</b>	<b>2,518.59</b>	<b>100.00%</b>

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201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95.34%账龄在1年以内，其余款项的账龄在1至2年。公司注重销售和应收账款的管理，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报告期内仅核销了22.59万元的坏账。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规定：①商品发出后，财务部门必须以公司的价格目录和业务员开出的发货清单为依据开具发票；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应及时办理货款结算手续；②实行销售收款一体制，谁销售谁负责收回货款；③对客户所欠货款由销售部门业务员负责催收，财务部门督促销售部门加紧收回；④财务部门定期打印对账通知单和客户进行账务核对。健全的财务制度和严格的执行保证了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质量。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台中玻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270.94	1年以内	13.25%
株洲市环保局	销售客户	196.50	1年以内	9.61%
中建五局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建筑幕墙分公司（友阿大厦）	销售客户	65.26	1年以内	3.19%
A PLUS GLASS PTE LTD	销售客户	57.48	1年以内	2.81%
株洲市建工装饰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57.30	1年以内	2.80%
<b>合计</b>	-	<b>647.47</b>	-	<b>31.66%</b>

本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形。

(5) 预付款项

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2,333.59万元、1,032.78万元和11,704.32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13%、1.55%和12.66%。2008年末及2009年末的预付款项主要为公司预付给供应商的采购款和设备款。2010年末预付款项余额比2009年末增加10,671.54万元，一方面随着产量销量的增加、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公司增加了原材料采购量；另一方面主要系本期预付东源县财政局砂矿保证金、株洲市石峰区会计管理中心土地款、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材料款、海城市中兴高档镁质砖有限公司工程材料款、青岛元鼎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材料款影响所致。2010年12月31日，金额位列前五位的预付账款合计为5,417.49万元，占公司预付账款总额的46.29%，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东源县财政局	2,700.00	23.07%	主管部门	2010年	预付砂矿保证金
株洲市石峰区会计管理中心	1,296.00	11.07%	主管部门	2010年	预付土地款
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743.09	6.35%	供应商	2010年	预付材料款
海城市中兴高档镁质砖有限公司	342.40	2.93%	供应商	2010年	预付工程款
青岛元鼎集团有限公司	336.00	2.87%	供应商	2010年	预付工程款
<b>合计</b>	<b>5,417.49</b>	<b>46.29%</b>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的账龄分布见下表，由下表可以看出，预付款项的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39.21	99.44%	801.47	77.60%	2,333.59	100.00%
1至2年	63.23	0.54%	230.51	22.32%		
2至3年	1.08	0.01%	0.80	0.08%		
3年以上	0.80	0.01%				
<b>合计</b>	<b>11,704.32</b>	<b>100.00%</b>	<b>1,032.78</b>	<b>100.00%</b>	<b>2,333.59</b>	<b>100.00%</b>

2010年12月31日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其他应收款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11,992.55万元、595.47万元、1,042.91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6.38%、0.89%及1.13%。2009年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比2008年末减少94.86%，主要系关联方往来款项收回所致。2010年末比2009年末增加75.71%，主要是由交付东山县国土资源局的砂矿临时征地保证金所致。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 (二) 关联交易”。2009年末和2010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欠款，亦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30.14	93.52%	625.75	99.82%	8,916.73	73.15%
1至2年	71.34	6.48%	1.11	0.18%	3,273.53	26.85%
<b>合计</b>	<b>1,101.48</b>	<b>100.00</b>	<b>626.86</b>	<b>100.00%</b>	<b>12,190.26</b>	<b>100.00%</b>

其他应收款账龄均在两年以内，截至201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为1,101.48万，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东山县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610.70	1年以内	55.44%
东山县旗滨浮法玻璃项	施工补偿保证金	267.65	1年以内	24.30%

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市费用	46.00	1年以内	4.18%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上市费用	40.00	1年以内	3.63%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费用	33.00	1年以内	3.00%
<b>合计</b>		<b>997.35</b>		<b>90.55%</b>

### (7) 存货

2010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净额为44,370.26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为48.00%，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5.6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0,512.33	68.63%	15,991.27	59.29%	14,384.12	81.50%
低值易耗品	47.45	0.11%	12.29	0.05%	0.00	0.00%
库存商品	5,704.21	12.83%	2,847.19	10.56%	734.20	4.16%
包装物	426.44	0.96%	344.00	1.28%	431.50	2.44%
在产品	7,771.20	17.48%	7,776.40	28.83%	2,099.70	11.90%
<b>合计</b>	<b>44,461.63</b>	<b>100.00%</b>	<b>26,971.15</b>	<b>100.00%</b>	<b>17,649.52</b>	<b>100.00%</b>

存货余额中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在产品所占比重较大，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占比较小。2009年末和2010年末，存货余额比上年末分别增加52.82%和64.85%，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生产线数量增加，产销规模的扩大，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and 完工待售的库存商品相应的增加，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009年末，库存商品较2008年末增长2,112.99万元，主要是因为漳州一线于2009年4月份达产，年末漳州旗滨玻璃账面库存商品余额增加了1,620.15万元。在产品余额为7,776.40万元，较2008年末增加5,676.70万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于2009年12月通过公开拍卖取得了新光明部分存货和固定资产，存货中包括在产品1,885.23万元；②漳州一线于2009年4月份达产，漳州旗滨玻璃2009年年末在产品余额较2008年末增加3,753.08万元。

2010年末相比2009年末原材料大幅增加的原因是：①漳州二线顺利投产，产能扩大需要置备更多的原材料；②由于预期原材料价格会持续上涨，加大了采购储备。③原材料价格上涨本身也导致原材料总体金额的增加。2010年末相比2009年末库存商品大幅增加的原因是：①2010年的产能比2009年增大，库存商品也相应增加；②2010年12月，玻璃行业进入淡季，价格有所下降，导致库存商品有所增加。

公司期末会对存货跌价准备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的测试过程如下：

①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对全部存货进行清查、盘点，确认存货实物数量和永续盘存记录中的数量是否一致，所有存货在生产经营各环节是否正常流转，对残次、毁损、滞销积压的存货分开堆放并清理。

②对存货数量进行确认后，将清查的全部存货分类后按单个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于生产经营中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根据现有的未完合同和订单、资产负债表日后各期的销售情况和下一年度预测销售额进行对比，以评估存货滞销和跌价的可能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估计售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考虑相关因素的影响，经测试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用于出售的存货可变现净值均高于成本，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生产经营中正常流转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首先对以其所生产的用于出售的产品进行评价确认其是否减值，产品减值的再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经测试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用于出售的存货均未发生减值，故用于生产的材料均按成本计量，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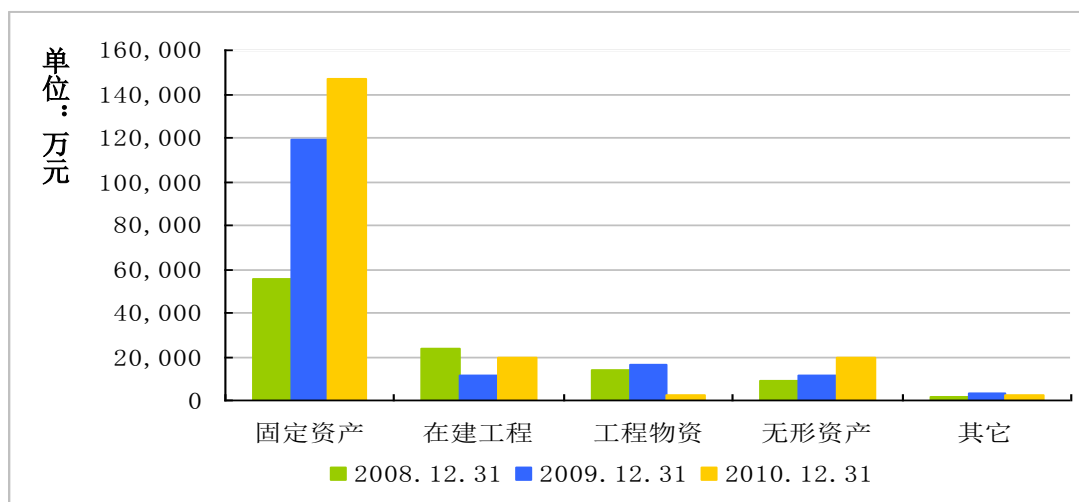
③对残次、毁损、滞销积压等非正常流转的存货进行单独的减值测试：公司2009年盘点时发现账面价值29,152.93元的防霉纸和8,103.25元塑料薄膜规格型号不适用现有产品，且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全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用于熔窑改造的砖材984,779.13元，由于未来10年内将不再需要，公司经过测试，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841,448.63元；辅助材料按单个项目测试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3,689.00元，2009年度公司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82,393.81元。公司2010年12月31日盘点时将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清单与2010年12月31日存货清单进行比较，核实该部分存货一直未使用，原计提的跌价准备合理无需补提，新



发现账面价值32,901.90元的辅助和包装材料因毁损待报废，公司按单个项目测试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31,256.80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913,650.61元。

### 3、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如下：



单位：万元

非流动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40.00	0.04%
固定资产	147,269.28	76.76%	119,425.61	73.78%	55,721.44	53.82%
在建工程	19,909.19	10.38%	11,528.59	7.12%	23,461.70	22.66%
工程物资	2,702.93	1.41%	16,691.06	10.31%	13,784.39	13.31%
无形资产	19,327.18	10.07%	11,222.58	6.93%	8,642.29	8.35%
长期待摊费用	2,322.30	1.21%	2,800.48	1.73%	1,642.87	1.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25	0.17%	190.51	0.12%	242.83	0.23%
<b>合计</b>	<b>191,849.14</b>	<b>100.00%</b>	<b>161,858.84</b>	<b>100.00%</b>	<b>103,535.52</b>	<b>100.00%</b>

#### (1) 固定资产

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房屋	57,513.76	5,978.98	51,534.78	89.60%		51,534.78	34.99%
构筑物	41,122.59	3,386.93	37,735.67	91.76%		37,735.67	25.62%
机器设备	62,484.67	12,506.57	49,978.10	79.98%	36.43	49,941.67	33.91%
电子设备	11,266.16	4,390.42	6,875.74	61.03%	44.25	6,831.49	4.64%
运输工具	2,153.17	927.49	1,225.68	56.92%		1,225.68	0.83%
<b>合计</b>	<b>174,540.36</b>	<b>27,190.39</b>	<b>147,349.96</b>	<b>84.42%</b>	<b>80.68</b>	<b>147,269.28</b>	<b>100.00%</b>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147,269.2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76.76%，占资产总额的51.80%，其构成主要为房屋、构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和运输工具。

2009年末固定资产比2008年末增加63,704.17万元，增幅为114.33%，主要原因为：①公司株洲玻璃生产基地完成玻璃深加工仓库的构建；②购买了部分原租赁新光明公司的生产设备；③公司漳州玻璃生产基地的1条900吨浮法玻璃生产线（漳州一线）及相关配套设备在2009年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2010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比2009年末增加27,843.67万元，增长了23.31%。主要原因为：①公司漳州玻璃生产基地的600吨在线LOW-E镀膜玻璃生产线在2010年转入固定资产；②漳州玻璃生产基地的码头8#泊位在2010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2010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84.42%，较高的固定资产成新率保证了公司资产具有持续的盈利能力。

## （2）在建工程

2009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11,528.59万元，比2008年末减少了11,933.11万元，主要是因为漳州玻璃生产基地的漳州一线在2009年完工并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2010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19,909.19万元，比2009年末增加了72.69%，主要是因为公司于本年度进行了漳州三线（在线TCO玻璃生产线）、四线（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生产线）的前期土建工程和相关设备安装。

## （3）工程物资

2009年末工程物资余额为16,691.06万元，比2008年末增加2,906.67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漳州玻璃生产基地新建漳州一线、漳州二线及相关配套设施而采购了大量工程材料。

2010年末，工程物资余额为2,702.93万元，比2009年末减少了13,988.13万元，主要是公司新建漳州一线和在线LOW—E镀膜玻璃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工程物资在本期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4) 无形资产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账面价值	比例
软件	52.49	18.72	33.77	33.77	0.17%
土地使用权	18,118.77	740.65	17,378.12	17,378.12	89.92%
专利权	25.00	2.55	22.45	22.45	0.12%
砂矿采矿权	1,930.45	37.61	1,892.84	1,892.84	9.79%
<b>合计</b>	<b>20,126.71</b>	<b>799.54</b>	<b>19,327.18</b>	<b>19,327.18</b>	<b>100.00%</b>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17,378.12万元，占无形资产总额的89.92%。2009年末，公司的无形资产比上年末增加29.86%，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新建漳州一线和漳州二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增加了工业用地所致。2010年末无形资产比2009年末增加了72.22%，主要是本公司新增土地系株洲石峰区进厂铁路占地和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新增玻璃工业用地和港口用地所致。

由于无形资产不存在未来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能力降低、市价大幅下跌并导致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5)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来自生产中使用的集装架，集装架按5年摊销。

### 4、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制定了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并严格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可能发生的各项资产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外，其他资产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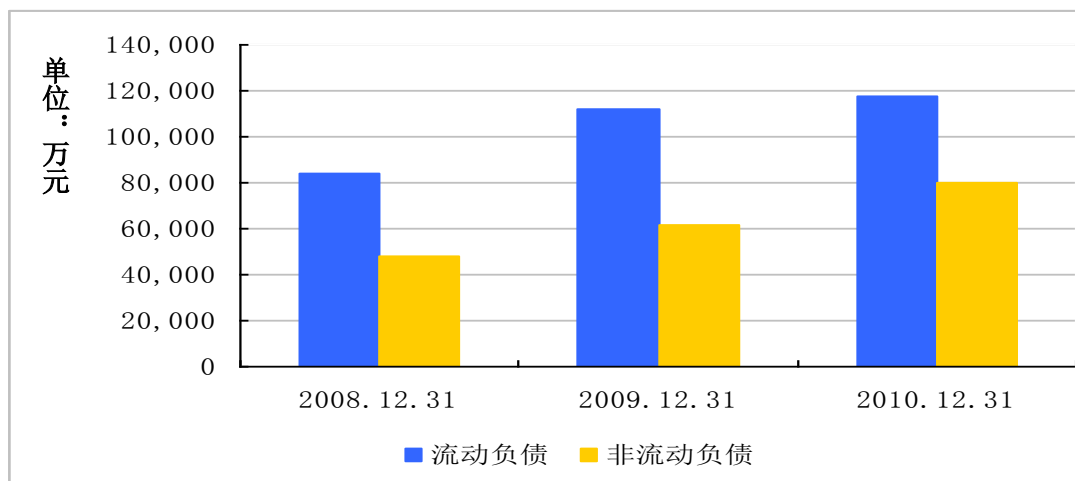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64.20	152.98	325.78
其中：应收账款	105.63	121.58	128.07
其他应收款	58.57	31.40	197.71
存货跌价准备	91.37	88.24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0.68	45.59	-
<b>合计</b>	<b>336.24</b>	<b>286.81</b>	<b>325.78</b>

公司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已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且各项计提是谨慎和稳健的，并与资产质量实际情况相符，不会因资产价值突减而导致财务风险。

## （二）负债结构及重要项目分析

### 1、负债总体的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金额及其占总负债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类别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72,400.00	36.73%	66,628.92	38.27%	28,297.05	21.47%
应付票据	4,526.00	2.30%	13,000.00	7.47%	14,100.00	10.70%
应付账款	12,846.16	6.52%	8,272.26	4.75%	21,568.21	16.37%
预收款项	8,429.01	4.28%	6,786.39	3.90%	3,456.74	2.62%
应付职工薪酬	190.17	0.10%	185.27	0.11%	97.97	0.07%
应交税费	2,851.36	1.45%	4,053.77	2.33%	142.50	0.11%
应付利息	270.41	0.14%	361.40	0.21%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941.19	2.51%	4,300.77	2.47%	16,228.46	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	5.58%	8,500.00	4.88%	0.00	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7,454.30</b>	<b>59.59%</b>	<b>112,088.78</b>	<b>64.39%</b>	<b>83,890.94</b>	<b>63.65%</b>
长期借款	79,650.00	40.41%	62,000.00	35.61%	47,900.00	36.3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9,650.00</b>	<b>40.41%</b>	<b>62,000.00</b>	<b>35.61%</b>	<b>47,900.00</b>	<b>36.35%</b>
<b>负债合计</b>	<b>197,104.30</b>	<b>100.00%</b>	<b>174,088.78</b>	<b>100.00%</b>	<b>131,790.94</b>	<b>100.00%</b>

从负债规模来看，报告期内本公司负债总额增幅较大，2010年末较2008年末增加65,313.36万元，增幅为49.56%，其中流动负债增长33,563.36万元，对负债总额增长的贡献率为51.39%，非流动负债增长31,750.00万元，对负债总额增长的贡献率为48.61%。流动负债2009年末比2008年末有较大增幅，2010年年末与2009年末没有较大变化。非流动负债则在报告期逐年稳步增长。

从负债结构来看，流动负债占比较大。公司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63.65%、64.39%和59.59%。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负债结构大多以流动负债为主。截至2010年12月31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流动负债占比	非流动负债占比
深南玻	49.03%	50.97%
三峡新材	81.54%	18.46%
金晶科技	60.82%	39.18%
福耀玻璃	81.52%	18.48%
耀皮玻璃	64.43%	35.57%
洛阳玻璃	48.71%	51.29%
<b>旗滨集团</b>	<b>59.59%</b>	<b>40.41%</b>
<b>平均值</b>	<b>63.66%</b>	<b>36.34%</b>

## 2、负债的具体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策略，合理分配了长短期债务的相对比例，兼顾了负债的杠杆作用与财务费用的平衡关系，具体分析如下：

### （1）短期借款

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28,297.05万元、66,628.92万元和72,400.00万元。2009年末、2010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分别比上年末增加135.46%和8.66%，主要是因为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后，原材料采购以及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流动资金随之增加，增加短期借款用于生产经营周转所致。

### （2）应付票据

本公司的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截至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14,100.00万元、13,000.00万元和4,526.00万元，应付票据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①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效益状况、市场声誉及信誉逐年提高，各商业银行相应追加了对公司的承兑汇票授信额度，使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可以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②可以缓解流动资金的压力，降低财务成本。

2008年和2009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新建漳州一线、漳州二线（在线LOW-E镀膜玻璃生产线）而增加工程物资的采购，并与供应商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

### （3）应付账款

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1,568.21万元、8,272.26万元和12,846.16万元。

2009年末应付账款余额比2008年末减少61.65%，主要原因是：①2009年玻璃行业经营形式良好，本公司的现金流量充足，所以比2008年更多的使用现款购买原材料；②由于公司2008年末暂估转入未结算的工程款在2009年结算支付，导致2009年末应付账款余额比2008年末大幅减少。

2010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比2009年12月31日增长55.29%，主要是公司产能扩大、同时考虑到原材料价格上涨预期增加采购影响所致。

2010年12月31日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付关联方款项，亦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 （4）预收款项

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456.74万元、6,786.39万元和8,429.01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

由于公司的客户通常是先付一部分的预付款再提货，导致期末通常有一定数量的预收款余额。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比上年末增加96.32%和24.20%，主要是由于2009年和2010年浮法玻璃行业销售形势良好，本公司销售规模扩大，使得预收款项余额相应的大幅上升。

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预收关联方款项；亦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 （5）应交税费

本公司最近三年“应交税费”期末余额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070.61	278.30	-103.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16	41.34	7.13
营业税	0.45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3,621.89	3,562.20	143.84
个人所得税	162.00	93.28	6.82
印花税	8.33	3.59	4.44
房产税	23.70	14.59	32.10
教育费附加	26.46	26.58	4.58
土地使用税	25.93	22.99	46.66
资源税	12.05	10.89	0.00
合计	<b>2,851.36</b>	<b>4,053.77</b>	<b>142.50</b>

2010年12月31日应交增值税余额为-1,070.61万元，主要是因为进口在线

LOW-E 生产线设备和购进漳州生产线设备产生的进项税额较大，以及 2010 年加大采购原材料所产生的进项税额尚没有抵减完毕所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9】290 号文件和湘地税函【2008】75 号文件，本公司株洲一、二线、三线技术改造项目，享受“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分别抵扣 566.88 万元、261.18 万元、1,082.41 万元，因此导致 2008 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少。2009 年末、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利润总额大幅增长影响所致。

#### （6）其他应付款

2008 年末、2009 年末和 2010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6,228.46 万元、4,300.77 万元和 4,941.19 万元。

2009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是公司关联方往来款项支付所致。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二）关联交易”。

2010 年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是向客户收取的集装箱架押金以及为漳州二线所购置设备预留的质保金。

2009 年末、2010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 （7）长期借款

公司 2008 年末、2009 年末和 2010 年末的长期借款余额分别约占期末负债总额的 36%、36%和 40%。公司的长期借款主要用于筹建漳州一线、二线、三线、四线和相关配套设施。

报告期内公司与贷款银行合作关系良好，借款均能按期支付本息，不存在逾期借款。在未来的生产经营中，公司将做好筹资管理及项目投资可行性研究工作，加强负债管理，合理安排自有资金、长短期借款比例，以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规避公司财务风险。

###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 标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79	0.59	0.54
速动比率（倍）	0.41	0.35	0.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62	58.60	84.05
指 标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2,227.40	37,672.08	9,201.81
利息保障倍数（倍）	5.72	3.63	1.07

2010年12月31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公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深南玻	0.74	0.56	37.24%
三峡新材	0.74	0.63	66.72%
金晶科技	0.93	0.63	46.87%
福耀玻璃	1.00	0.56	45.25%
耀皮玻璃	1.05	0.82	45.13%
洛阳玻璃	0.78	0.48	90.59%
<b>旗滨集团</b>	<b>0.79</b>	<b>0.41</b>	<b>53.62%</b>
<b>平均值</b>	<b>0.86</b>	<b>0.58</b>	<b>55.06%</b>

####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玻璃行业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偏低，这主要是行业特点决定的。浮法玻璃行业普遍流动资产占比较小，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大；同时，流动负债占比较大，而非流动负债占比较小。资产、负债的结构决定了本行业总体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偏低。

总体来讲，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年提高，短期偿债风险逐渐降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在于上市公司实力雄厚、自有资金充足且筹资渠道多，



而本公司则只能通过自身积累和银行借款用于公司的日常运营和长期资产的购建。由于公司短期负债金额较大，导致了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存货余额较大也进一步降低了速动比率。若本次公开发行成功，公司银行借款金额会大幅下降，从而改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使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提高。

## 2、资产负债率

201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接近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本公司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4.05%、58.60%和53.62%，呈下降趋势，表明公司的财务风险不断降低。

2008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2009年12月，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由原股东漳州旗滨置业和新增股东建银国际（天津）以每股注册资本1.922531元的价格认购，各股东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实收资本增加10,000万元，资本公积增加9,225.31万元，同时，2009年度公司净利润增加13,449.01万元，所有者权益共增加32,674.31万元，2009年末的资产负债率较2008年末下降25.45个百分点，降低了财务风险，同时增强了公司的偿债能力。2010年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都增加14,590.15万元，使得资产负债率继续下降，较2009年下降4.98个百分点。本次公开发行后，将在大幅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同时提高公司的持续融资能力，对本公司改善财务结构和增强偿债能力产生较大的正面影响。

##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

公司2009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均比2008年大幅提高。2009年度，公司实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37,672.08万元，比2008年提高了309.40%，利息保障倍数也随之大幅提高。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提高的主要原因在于：2008年底公司漳州玻璃生产基地的漳州一线顺利点火投产，在2009年实现了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同时，2009年，随着宏观经济的好转，玻璃行业整体向好，产品供不应求，使得公司盈利能力和利润水平大幅提高。

2010年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62,227.40万元，比2009年提高65.18%，利息保障倍数也由3.63上升为5.72，其主要原因为2010年度玻璃行业总体延续了2009

年下半年行情，公司产品销售情况良好，2009年年底点火的在线LOW-E镀膜玻璃生产线在2010年也开始产生效益，使得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进一步上升。

#### 4、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其他因素分析

##### (1) 银行信用

公司长期以来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在主要借款银行的资信状况良好，从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偿还等信用不良行为。

##### (2) 表外融资和或有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表外融资和或有负债。

#### 5、未来资金偿付安排

公司为尽快做大做强，抢占市场份额，提升生存和发展能力，在报告期内投资新建了2条玻璃生产线，目前，公司积极进军发展前景广阔的太阳能光伏产业，漳州三线（在线TCO玻璃生产线）和四线（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生产线）于2010年开始开工建设，需要大量资金投入。2010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比流动资产多25,016.38万元，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偿债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从以下几个角度应对：

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合计数值和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计数值差额较小，说明由于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几乎可以相抵，不会额外占用公司营运资金。

②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和存货，两者的变现能力较强。其中存货中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大约可以在30日内全部实现销售，原材料主要是重油和纯碱，变现能力也很强。此外，原材料的安全储备天数一般为1至3个月，可以保障企业有序生产经营，不会导致紧急采购需要短期内筹集大量资金的问题。

③短期偿债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到期不能按时偿还，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到期期限统计如下：

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到期日分布情况(单位: 万元)													
项目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计
短期借款	3,000				19,000	2,000	5,000	17,000	11,000		15,400		72,40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动负债				5,000								6,000	11,000
<b>合计</b>	<b>3,000</b>			<b>5,000</b>	<b>19,000</b>	<b>2,000</b>	<b>5,000</b>	<b>17,000</b>	<b>11,000</b>		<b>15,400</b>	<b>6,000</b>	<b>83,400</b>

可以看出, 银行借款在每个月之间合理分布, 因而, 大量借款集中到期、需要筹集大量资金, 从而导致公司资金周转陷入困境的可能性较小。今后, 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 合理安排银行借款期限, 目前公司在借款银行信誉较好, 授信额度充足, 加上公司较为充足的货币资金, 足以满足公司银行借款到期时及时偿付与续借。此外, 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 货款回收速度很快, 2010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87.67, 2010 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 5.72, 良好的盈利能力和盈利质量可以保证公司借款的按时偿付。

#### (四)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指标如下:

指 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87.67	48.75	39.30
存货周转率 (次)	3.54	3.65	4.44

2010 年度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见下表:

公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存货周转率 (次)
深南玻	29.22	11.63
三峡新材	36.66	4.67
金晶科技	26.57	4.68
福耀玻璃	6.21	3.44
耀皮玻璃	10.61	3.88
洛阳玻璃	30.79	5.25
<b>旗滨集团</b>	<b>87.67</b>	<b>3.54</b>
<b>平均值</b>	<b>32.53</b>	<b>5.30</b>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远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因为公司销售收入金额较大，而由于供销两旺加上公司的销售政策，应收账款的余额较少。

玻璃制造生产工艺的特点是玻璃熔窑点火后需要连续作业，24 小时不间断生产，原料从玻璃熔窑一端连续投入，在玻璃熔窑另一端则连续生产出玻璃成品，在紧急意外情况下，如需停产必须提前放水，且会对熔窑造成严重损坏，需要 3 到 6 个月冷修才能再次恢复生产。因此玻璃生产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原料日消耗量大；二是需要保证充足的原料供给以保证安全生产；三是以产促销。2008 年湖南冰灾，由于原料不能及时运进，只能采用限产但不停产的方法以保全熔窑，而且影响玻璃生产质量。因此，玻璃行业普遍存货周转率较低。可以看出，除深南玻存货周转率较高外，其他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均在 4%以下，本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值和存货周转率逐年下降的原因为：基于原材料对玻璃稳定生产保障的重要性的和对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的预期，公司加大原材料的采购储备量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储备情况如下：

月份	硅砂		白云石		重油		纯碱	
	金额	可用天数	金额	可用天数	金额	可用天数	金额	可用天数
2007/12/31	2,764,825.98	27	441,367.42	27	64,026,404.69	84	6,909,123.97	12
2008/12/31	6,181,962.38	61	706,071.34	40	42,707,027.36	61	58,659,226.01	118
2009/12/31	4,689,514.25	31	1,773,678.76	31	84,504,861.46	60	36,262,200.64	49
2010/1/31	4,335,508.98	23	2,639,342.82	33	57,598,994.80	40	31,094,071.65	41
2010/2/28	1,939,095.30	12	1,213,353.46	13	30,792,873.32	21	19,827,363.94	25
2010/3/31	1,486,489.47	12	1,032,482.00	13	51,276,908.92	31	48,803,477.22	55
2010/4/30	1,575,869.45	12	470,929.63	7	69,324,304.01	39	59,171,574.41	64
2010/5/31	2,110,189.54	14	2,709,553.54	35	46,730,151.57	26	54,336,358.75	59
2010/6/30	2,373,247.92	17	3,178,849.79	38	107,759,839.95	62	54,160,178.99	61
2010/7/31	1,995,154.60	15	3,298,537.76	42	123,536,642.77	72	77,030,038.75	91
2010/8/31	3,151,046.91	20	2,868,317.81	39	114,710,415.79	67	80,051,324.75	94
2010/9/30	3,146,853.73	22	2,796,794.50	39	136,834,691.86	82	77,780,659.66	92
2010/10/31	2,817,002.85	18	4,054,310.20	56	168,496,073.61	101	70,696,620.27	83
2010/11/30	2,780,005.80	19	3,526,811.75	50	187,882,202.50	112	68,792,397.72	72
2010/12/31	3,702,246.92	23	4,733,676.17	71	187,629,755.58	112	70,352,153.89	65

综上，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是由于公司加强对原材料采购管理和成本控制的经营策略所致，有利于降低公司生产成本，保障生产经营的稳定，增强竞争优势，对本公司来讲处于合理水平。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处于合理水平范围内。公司将进一步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同时提高存货的管理水平，以提高资产的周转效率。

## 二、盈利能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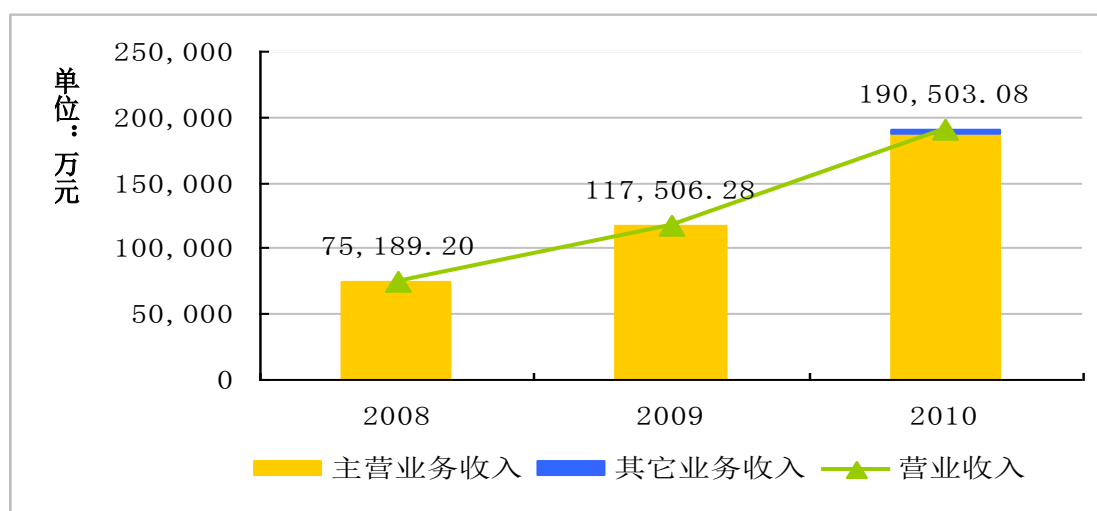
### （一）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其变化

####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8,050.07	98.71%	116,625.75	99.25%	74,635.78	99.26%
其他业务收入	2,453.01	1.29%	880.52	0.75%	553.42	0.74%
合 计	<b>190,503.08</b>	<b>100.00%</b>	<b>117,506.28</b>	<b>100.00%</b>	<b>75,189.20</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5,189.20 万元、117,506.28 万元和 190,503.08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如下图：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因为主营业务玻璃基片产销规模大幅增长。200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比 2008 年度增长了 56.28%，201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比 2009 年度增长了 62.12%，显示出较好的成长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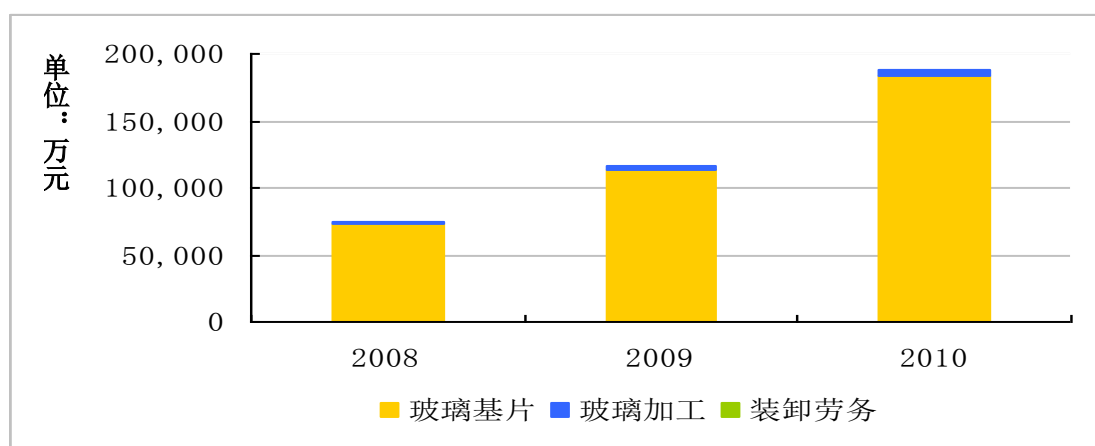
#### 2、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超过 98%，主营业务非常突出，其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废旧物资以及漳州玻璃将部分粗砂对外销售实现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业绩影响很小。

###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玻璃基片	183,675.92	97.67%	113,647.44	97.45%	73,327.91	98.25%
玻璃加工	4,356.87	2.32%	2,975.29	2.55%	1,298.12	1.74%
装卸劳务	17.28	0.01%	3.02	0.00%	9.75	0.01%
<b>合计</b>	<b>188,050.07</b>	<b>100.00%</b>	<b>116,625.75</b>	<b>100.00%</b>	<b>74,635.78</b>	<b>100.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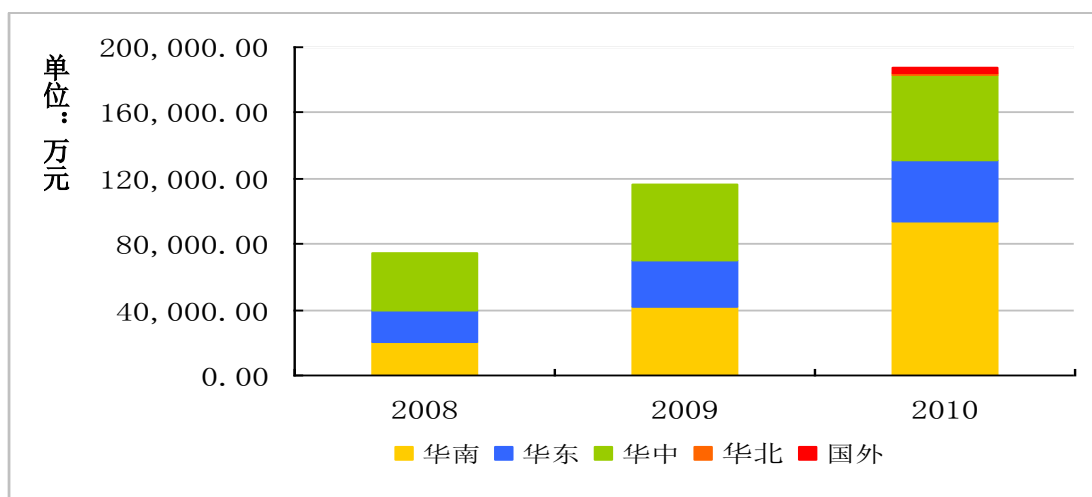
公司以生产、销售玻璃基片为主，报告期内，玻璃基片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97% 以上。

玻璃深加工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仍较低，主要原因是：①玻璃深加工是公司新进入的行业，在技术上尚未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技术工人的熟练度不够，使得成品率不高，且产品品种比较单一；②公司对玻璃深加工业务实行以销定产的经营策略，而由于开发新客户需要一个过程，公司目前尚没有一个大的客户群，因此公司的产能利用率低，没有实现规模效益。今后几年，公司将逐步加大在玻璃深加工业务上的投入，为未来超白玻璃的生产打下基础。

报告期物流业为公司带来的营业收入较低。主要是因为物流业作为内部配套，即为玻璃生产及购买原材料等提供运输服务，对外业务较少。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b>184,199.41</b>	<b>97.95%</b>	<b>116,215.75</b>	<b>99.65%</b>	<b>74,635.78</b>	<b>100.00%</b>
华南	93,325.39	49.63%	41,811.73	35.85%	20,402.22	27.34%
华东	37,735.97	20.07%	28,787.25	24.68%	19,513.82	26.15%
华中	52,387.38	27.86%	45,616.76	39.11%	34,719.73	46.52%
华北	750.66	0.40%				-
国外	<b>3,850.66</b>	<b>2.05%</b>	<b>410.01</b>	<b>0.35%</b>		
合计	<b>188,050.07</b>	<b>100.00%</b>	<b>116,625.75</b>	<b>100.00%</b>	<b>74,635.7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分布在华南、华东和华中地区。由于运费较高且由客户自行承担，因此通常玻璃存在一定的销售半径。本公司的玻璃生产基地在湖南株洲和福建东山，因此客户主要集中在华南、华中和华东一带。漳州旗滨玻璃地理位置优越、海运方便，2009 年开始开展部分国际业务并实现销售收入 410.01 万元，2010 年出口收入进一步提高，达到 3,850.66 万元，玻璃出口盈利水平与内销大体相同，不过国际玻璃价格波动较国内小，同时通过出口可以开拓新的销售市场、分散部分经营风险，公司将根据国内外玻璃销售价格、市

场需求状况调整出口业务比例，增强盈利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 （二）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

###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玻璃基片	61,602.05	99.29%	35,585.30	99.38%	8,401.70	100.53%
玻璃加工	512.37	0.83%	240.40	0.67%	-30.66	-0.37%
装卸劳务	-72.40	-0.12%	-17.73	-0.05%	-13.78	-0.16%
<b>合计</b>	<b>62,042.02</b>	<b>100.00%</b>	<b>35,807.97</b>	<b>100.00%</b>	<b>8,357.2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销售玻璃基片产生的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 99% 以上。玻璃深加工及物流业产生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较低，主要是因为玻璃深加工及物流业尚未形成规模经济，物流业（主要是内部配套）尚未产生利润。玻璃深加工在 2009 年度产生了 240.40 万元的毛利，并在 2010 年实现了 512.37 万元的毛利，随着公司对玻璃深加工的技术投入，该业务有望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 2、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 （1）宏观经济情况

平板玻璃行业属于强周期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情况息息相关。房地产、家居、家电、汽车、电子、太阳能光伏电池等下游行业市场需求的波动直接影响到企业的销售水平和盈利状况。

#### （2）原燃材料价格波动

纯碱、重油是玻璃生产占比较大的原燃材料，报告期内，纯碱和重油占生产成本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25.37%、29.88%。原材料与燃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产生重要影响。如原燃材料涨价因素不能完全被降低生产成本和提高玻璃售价所冲销，会影响企业利润率。



### （3）技术研发能力

平板玻璃由于其同质性与阶段性产能过剩问题会导致其面临较大的周期性风险，且目前该行业产能已经有所过剩，利润率将会日趋下降，未来的玻璃市场将是平板显示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等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有利于替代进口的深加工产品的天下。这对企业技术研发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技术研发能力将对企业未来盈利能力能够持续稳定产生决定性的影响。

##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4,635.78万元、116,625.75万元和188,050.07万元，2010年和2009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了56.26%和61.24%。

### （2）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 ①宏观经济环境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

玻璃属于强周期行业，其销售收入通常随着宏观经济状况的变化而波动。2008年，受金融危机蔓延、房地产降温等负面因素的影响，玻璃市场需求出现下滑，特别是第四季度市场需求锐减。2009年国家各项调控政策到位，巨额资金投入对市场拉动作用明显。2009年的玻璃行业整体运营波动起伏较大，整个上半年无论产能还是市场需求基本在低位运行；下半年，在国家宽松货币政策以及大幅增加基础建设投入的影响下，房地产、汽车行业全面复苏，玻璃需求呈现快速的恢复性增长，由于产能恢复较慢，自7月中下旬开始，产品价格迅速回升，且持续贯穿整个下半年。房地产业从三季度开始进入全面复苏，2009年开工项目逐渐收尾，玻璃需求持续上升；家电下乡政策的深入实施对玻璃需求拉动明显；汽车销售量的逆势上涨，对玻璃需求也随之显著增加。2010年度，平板玻璃行业总体上延续了2009年下半年供销两旺的局面，玻璃平均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上涨，销量同比增加，使得2010年度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 ②公司内部投入拉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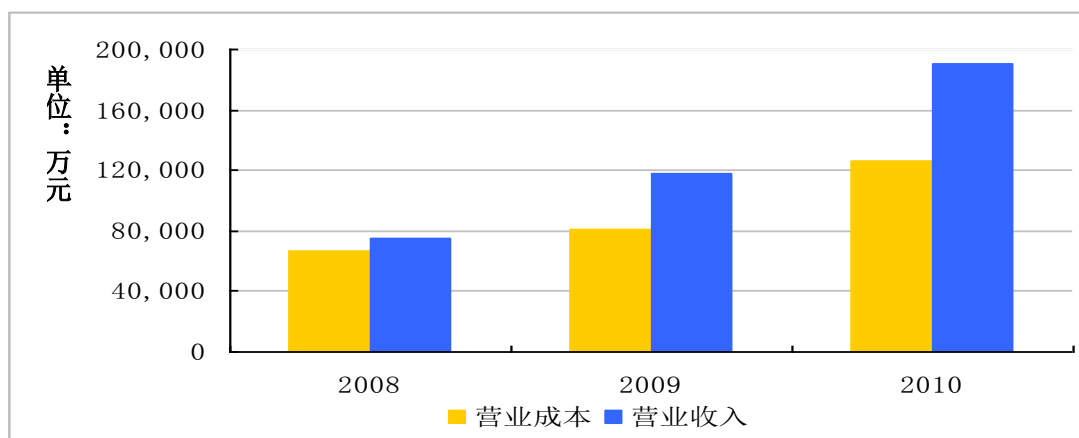
2006年10月，株洲生产基地新建的700吨浮法玻璃生产线（株洲三线）建成投产，并于2007年4月、9月份完成株洲一线、二线两条生产线的扩产提质改造。2007年6月，旗滨有限在福建东山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2008年12月漳州一线正式点火投产，2009年4月达产后产量稳定，同时，2009年株洲生产基地的三条生产线完成了燃料系统的技术改造。2010年4月，公司漳州旗滨玻璃的在线LOW-E镀膜玻璃生产线所生产的玻璃基片达产，公司玻璃基片的产能较2009年进一步扩大，销量及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上升。

### （三）经营成果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分析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析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同比增长	2009年度	同比增长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190,503.08	62.12%	117,506.28	56.28%	75,189.20
营业成本	126,585.69	55.61%	81,349.95	22.27%	66,532.19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均呈上升态势。2009年度、2010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比上一年增长56.28%和62.12%；营业成本分别比上一年增加22.27%和55.61%。对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变动的具体分析如下：

2009年漳州生产基地900吨浮法生产线的投产使得公司的产能增加，公司在2009年总产量达到1,642.46万重箱，比上年增加568.35万重箱，增长**52.91%**。

同时，宏观经济形势的好转使得对玻璃基片的需求大大增加，浮法玻璃行业处于供销两旺的局面，主导产品优质浮法玻璃的平均单价由 2008 年的 68.24 元/重箱上升到 2009 年的 71.32 元/重箱,增长 4.51%；公司的销售客户家数达到 610 家，比 2008 年度增加 106.78%，总销量达到 1,613.32 万重箱，比上年增长 529.47 万重箱，因此 2009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在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2009 年公司的营业成本并没有相应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 2009 年玻璃基片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和燃料价格呈下降走势：占玻璃基片生产成本比重最大的纯碱和重油的价格均有所下降，其中，纯碱的采购价格比 2008 年降低了 35%以上，重油的采购价格比 2008 年降低了 12%以上。玻璃基片销量大幅上升、销售价格上涨、加上原材料采购价格下跌等因素，使得 2009 年度营业成本的增长率远远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率。

2010 年，漳州生产基地 600 吨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的投产使公司的产能较 2009 年进一步增加，总产量达到 2,236.65 万重箱，比上年增长 594.19 万重箱，增幅为 36.18%；总销量达到 2,188.51 万重箱，比去年增长 575.19 万重箱；同时，浮法玻璃行业总体上延续了 2009 年下半年供销两旺的局面，主导产品优质浮法玻璃的平均单价由 2009 年的 71.32 元/重箱上升到 2010 年的 84.01 元/重箱，增长 17.79%；公司的销售客户家数达到 691 家，比 2008 年度增加 13.28%，因此，2010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此外，由于 2010 年原材料和燃料总体来看比 2009 年有所上升，因此，2010 年公司营业成本的增长率也较高。

## (2) 按照成本项目分类的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45,732.87	36.29%	29,341.97	36.31%	26,066.20	39.33%
燃料动力	63,901.97	50.71%	37,778.37	46.75%	30,501.54	46.02%
直接人工	2,168.08	1.72%	1,482.48	1.83%	1,237.47	1.87%
制造费用	14,115.45	11.20%	12,194.22	15.09%	8,449.78	12.75%
小计	<b>125,918.37</b>	<b>99.93%</b>	<b>80,797.04</b>	<b>99.97%</b>	<b>66,254.99</b>	<b>99.96%</b>

其他	89.68	0.07%	20.75	0.03%	23.53	0.04%
<b>合计</b>	<b>126,008.05</b>	<b>100.00%</b>	<b>80,817.78</b>	<b>100.00%</b>	<b>66,278.52</b>	<b>100.00%</b>

主营业务成本中，燃料动力和直接材料占比最大，报告期内两项合计占比达到 85.43%；制造费用占比次之，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13%左右；直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小。上表中其他项目指的是物流业务发生的成本。

## 2、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销售费用	1,859.15	43.68%	1,293.91	48.35%	872.18
管理费用	12,561.94	125.23%	5,577.28	156.49%	2,174.43
财务费用	8,574.27	24.30%	6,897.98	78.90%	3,855.69
合计	22,995.35	67.01%	13,769.17	99.49%	6,902.30
<b>营业收入</b>	<b>190,503.08</b>	<b>62.12%</b>	<b>117,506.28</b>	<b>56.28%</b>	<b>75,189.20</b>
<b>期间费用率</b>	<b>12.07%</b>	<b>0.99%</b>	<b>11.72%</b>	<b>2.54%</b>	<b>9.18%</b>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收入的提高，期间费用也逐年上升。其中，销售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重最小，在 10%左右；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各占期间费用的 45%左右。

最近三年，期间费用有所上升，但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

### (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构成项目及变动分析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的工资福利、集架返空费和集架摊销费、差旅费及招待费和办公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大幅增长，主要原因在于：①随着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所需的玻璃集架大幅增加，集架空返费及集架摊销费用亦逐年大幅提高，二者共占销售费用的 50%左右；②随着销售人员规模相应扩大，销售人员的工资福利逐年增加，占销售费用的 16%左右；③漳州公司出口业务大幅增加

和对外销售部分硅砂导致装卸费大幅增长，占销售费用的 13%左右。以上三个因素是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提高的主要原因，此外，差旅费、招待费、办公费等占销售费用比例较小。

#### a、集架返空费的核算方法和依据

核算方法：公司为加强对集装架的管理，提高集装架的使用效率，特制定了《集装架管理制度》。制度中规定：省内客户使用集装架的期限为 45 天内/次，省外客户使用集装架的期限为 90 天内/次，使用期限到期未归还的，每超过 1 天，每个扣延期使用款 10 元；客户在规定期限内返还集装架时，300 公里以内，其返空费客户自理，300 公里之外，每 100 公里按 10 元/架由公司负担返空费。当客户返还集装架时，公司相关财务人员按照《集装架管理制度》核实是否在规定期限内返还和是否里程在 300 公里之外。如果需要公司负担返空费，公司相关财务人员根据由销售部门提供的运输里程和仓储部门提供的集装架验收合格入库单的数量计算应支付给客户的返空费并经财务经理复核。复核无误后，相关财务人员进行账务处理，应支付给客户的返空费借记公司当期销售费用，同时贷记相关客户的应收账款。

核算依据：公司制定的《集装架管理制度》；《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九条：企业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三十四条：费用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从而导致企业资产减少或者负债增加、且经济利益的流出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 b、集架摊销费的核算方法和依据

核算方法：集装架是公司用于玻璃运输的周转材料，能够多次重复使用，并可保持原来的形态而逐渐转移其价值。同时它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属于非流动资产。因此公司的集装架兼有存货和固定资产的特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的相关规定，企业可以根据周转材料的预计使用期限分期摊入成本、费用。基于上述原因，公司认为对集装架既不适合按周转材料核算，也不适合按固定资产核算，故公司集装架被领用时财务核算先在长期待摊费用进行归集，并按其预计使用期限五年平均摊销。摊销时，借记公司当期销售费用，同时贷记长期待摊费用。

集架摊销费的核算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的相关规定。

### (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构成项目及变动分析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员工资及福利、五险一金、研发费用、相关税金、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招待费、差旅费等项目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有：①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后公司管理部门人员工资及福利增加，相应的五险一金也大幅增加，工资福利及五险一金近三年占管理费用的比重最大，约为 33%左右；②公司近年来加大了技术研发的力度，咨询费及技术研发费用逐年增加，到 2010 年，二者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已达到 26.40%；③随着经营规模扩大，非经营性固定资产增加、无形资产增加，相应的折旧及摊销亦相应增加，占管理费用的比例 14%左右；④由于母公司在株洲，而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公司管理总部设在福建东山，因此管理人员的差旅费、办公费、招待费及会务费等金额较大且逐年增加，占管理费用的 10%左右；⑤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等税金逐年提高，占管理费用的 8%左右。

### (3) 财务费用

2008、2009 和 2010 三个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3,855.69 万元、6,897.98 万元和 8,574.27 万元，最近三年财务费用总体处于较高的水平，其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资金需求增加，银行借款的大幅增加导致借款利息的大幅度上升；同时为购置长期资产而发生的长期专项借款在长期资产达到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后利息开始费用化所致。报告期内，借款利息占公司财务费用的比例占 95%左右。

(4) 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度，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深南玻	11.99%	14.54%	14.76%
三峡新材	9.14%	12.51%	16.40%

金晶科技	10.66%	11.50%	11.89%
福耀玻璃	17.11%	18.11%	19.20%
耀皮玻璃	16.11%	21.24%	17.22%
洛阳玻璃	18.64%	25.95%	18.53%
<b>旗滨集团</b>	<b>12.07%</b>	<b>11.72%</b>	<b>9.18%</b>
<b>平均值</b>	<b>13.67%</b>	<b>16.51%</b>	<b>15.31%</b>

在此三年期间，本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期间费用率在 15%左右。

### 3、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营业外收入</b>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54	-	11.82
政府补助	1,140.92	304.00	87.99
其他	128.60	54.89	20.21
<b>合计</b>	<b>1,319.06</b>	<b>358.89</b>	<b>120.02</b>
<b>营业外支出</b>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6.19	38.44	-
对外捐赠	307.80	5.53	0.30
其他	3.58	1.11	58.14
<b>合计</b>	<b>617.57</b>	<b>45.08</b>	<b>58.44</b>

#### (1) 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本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各种奖励	487.38	30.00	73.8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	193.00	-
水体、排污资金	177.53	-	-
财政补助资金	476.00	81.00	14.19
<b>合计</b>	<b>1,140.92</b>	<b>304.00</b>	<b>87.99</b>

政府补助的详细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六/（三）政府补助”部分。

(2)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10 年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主要源于株洲三线余热锅炉拆除报废损失。

(3) 对外捐赠

2010 年的对外捐赠主要是对东山县教育局和周宁县教育局的公益性捐赠。

4、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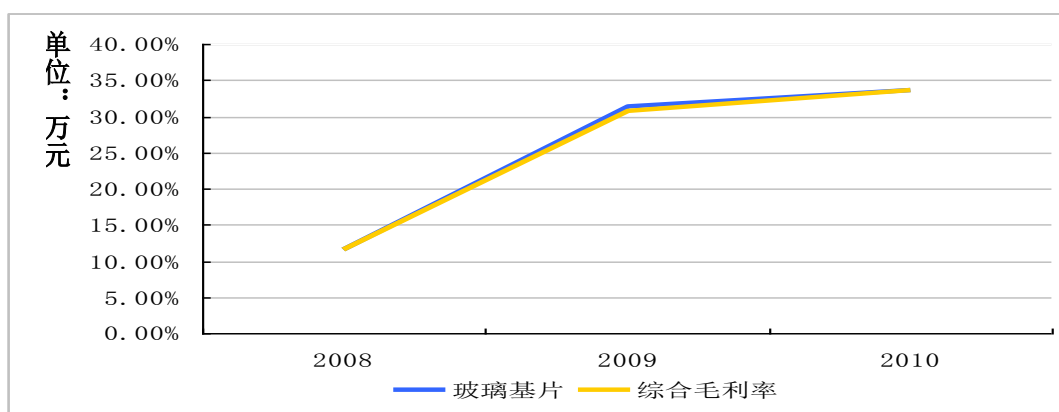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779.88	4,092.58	143.84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7.74	52.33	-178.44
合计	7,652.14	4,144.90	-34.60

所得税费用详细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五/（二）税收优惠及批文”和—本节/一/(二)/5、应交税费”部分。

(四)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化情况：



产品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玻璃基片	33.54%	31.31%	11.46%
玻璃加工	11.76%	8.08%	-2.36%
装卸劳务	-419.11%	-587.01%	-141.40%



主营业务毛利率	32.99%	30.70%	11.20%
综合毛利率	33.55%	30.77%	11.5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化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重箱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平均单位售价	平均单位成本	单位毛利	平均单位售价	平均单位成本	单位毛利	平均单位售价	平均单位成本	单位毛利
优质浮法玻璃	84.01	56.10	27.91	71.32	49.20	22.12	68.24	60.49	7.75
Low-E镀膜玻璃基片	86.63	56.70	29.93						

注：公司现有的主要产品为优质浮法玻璃、Low-E镀膜玻璃基片、在线Low-E镀膜玻璃和玻璃深加工产品。由于在线Low-E镀膜玻璃（2010年9月才投产）和玻璃深加工产品所占份额较少，故不列入分析。

2008年，由于受金融危机的影响，房地产、汽车等下游行业对玻璃需求大幅减少，导致2008年玻璃行业销售萎缩、价格降低。因此，2008年度的单位毛利和毛利率较低。

2009年，浮法玻璃单位毛利和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玻璃价格的提升以及纯碱和重油采购成本大幅下降。2009年国家应对金融危机出台的一系列拉动经济增长的政策在下半年开始显效，对玻璃的需求大幅增加促使玻璃基片价格上涨，平均单位售价由68.24元上升到71.32元，上升幅度约为5%。而该年度纯碱和重油的价格大幅下降，使得单位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和燃料动力成本分别比2008年下降了约24%和17%，从而使得单位产品成本大幅降低。另外，随着产销量大幅增加和生产技术改进与效率的提高，2009年度单位产品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分别下降了20%、3%，进一步降低了单位产品成本。因此，2009年度的单位产品毛利和毛利率也随之大幅上升。

2010年，玻璃价格进一步提升，公司优质浮法玻璃的单位平均售价达到84.01元，纯碱和重油等原材料的价格亦有所上升，但上升幅度小于玻璃价格的上升幅度。因此公司优质浮法玻璃的毛利进一步挺高。另外该年度，公司的Low-E镀膜玻璃基片也从年初开始全面生产，其销售额约占公司营业收入的20%。由于该产品技术含量更高，其单位毛利和毛利率水平比优质浮法玻璃更高。所以，2010

年公司的毛利率也进一步提高。

### (五) 产品价格及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盈利的敏感性分析

#### 1、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或业务为玻璃基片、玻璃深加工以及物流业，最近三年，玻璃基片的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 99%以上。玻璃基片价格的上升或下降对公司毛利影响较大，在其他因素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其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 玻璃基片销售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的敏感性分析

价格变动	对毛利的影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	2.96%	3.17%	8.77%

玻璃基片的销售价格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影响较大，主要是由于玻璃基片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最大。以 2010 年为例，玻璃基片销售价格每上涨或下降 1%，则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增加或减少 2.96%。

#### 2、主要原燃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公司产品主要原燃材料为重油和纯碱，报告期内，重油和纯碱的采购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在 50%以上，重油和纯碱价格的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最大。在其他因素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其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 主要产品原材料纯碱售价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价格变动	对毛利的影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	0.51%	0.56%	2.15%

#### 主要产品燃料重油售价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价格变动	对毛利的影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	0.65%	0.62%	2.02%
----	-------	-------	-------

### （六）本公司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比较分析

本公司与同行业已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深南玻	36.16%	34.92%	29.93%
三峡新材	14.83%	16.28%	12.47%
金晶科技	22.91%	19.53%	21.23%
福耀玻璃	40.42%	42.05%	31.32%
耀皮玻璃	21.83%	14.29%	16.48%
洛阳玻璃	19.77%	12.51%	-0.68%
旗滨集团	33.55%	30.77%	11.51%
<b>平均值</b>	<b>27.07%</b>	<b>24.34%</b>	<b>17.47%</b>
<b>公司排名</b>	<b>3</b>	<b>3</b>	<b>6</b>

本公司与同行业已上市公司营业利润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深南玻	23.67%	20.32%	10.89%
三峡新材	5.27%	3.03%	-4.70%
金晶科技	12.62%	7.70%	9.22%
福耀玻璃	23.42%	24.24%	4.92%
耀皮玻璃	6.01%	-4.09%	-2.30%
洛阳玻璃	-0.36%	-13.65%	-22.25%
旗滨集团	20.88%	18.51%	1.22%
<b>平均值</b>	<b>13.07%</b>	<b>8.01%</b>	<b>-0.43%</b>
<b>公司排名</b>	<b>3</b>	<b>3</b>	<b>4</b>

本公司与同行业已上市公司净利润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深南玻	20.62%	17.33%	11.71%
三峡新材	5.18%	2.99%	-9.91%
金晶科技	11.92%	5.90%	7.67%
福耀玻璃	21.01%	18.39%	4.30%
耀皮玻璃	8.70%	-10.13%	0.26%
洛阳玻璃	4.68%	-17.83%	-2.61%
旗滨集团	17.23%	15.25%	1.35%

平均值	12.76%	4.56%	1.82%
公司排名	3	3	4

#### 盈利指标差异分析：

2008 年，由于金融危机的影响，房地产、汽车等下游行业对平板玻璃的需求大幅减少、玻璃价格降低，导致 2008 年玻璃销售萎缩，玻璃企业的经营普遍受挫。由于湖南株洲等地区发生历史罕见的冰灾，造成严重交通不便，公司生产所需原料无法及时运进，生产出来的产品无法及时运出，对公司的业绩造成了不小影响，且当时技术装备水平、产品质量相比而言也并无明显优势。因此，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相比仍存在差距。虽然当年随着公司产品销量、银行借款、非经营性固定资产折旧等的增加，期间费用较 2007 年增长 99.49%，期间费用率增长到 9.18%，但仍低于行业的平均值 15.31%。所以公司的营业利润率较同行业平均水平高。公司在 2008 年的营业外收入较少，占总收入的比重仅为 0.16%，所以净利润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009 年是公司快速发展的一年，2008 年底点火投产的漳州一线（900 吨浮法玻璃生产线）于当年 4 月份开始正常运营，该生产线技术先进；株洲生产基地的三条生产线也完成了燃料系统的技术改造，加上公司在人工费用及原材料采购上（注重成本管理、合理选择采购时机，此外，公司具有优越的运输条件）的成本优势，使得公司 2009 年的毛利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的期间费用随着规模的扩大继续上升，期间费用率达到 11.72%，但相对于行业平均值 16.51%，仍处于较低水平。故相对于毛利率与行业平均值的比较，营业利润率与行业平均值相比更高。公司净利润率与行业平均值的比较情况同营业利润率与行业平均值的比较情况一致。

2010 年度，玻璃行业延续了 2009 年下半年的景气行情，本公司和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均进一步提高。公司发展进一步加快，漳州二线（在线 LOW-E 镀膜生产线）于本年 4 月达产，使公司的生产技术水平更为先进，公司的毛利率因此继续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期间费用以及营业外收支情况与行业相比与 2009 年的情况基本一致，因此，公司的营业利润率和净利润率也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 （七）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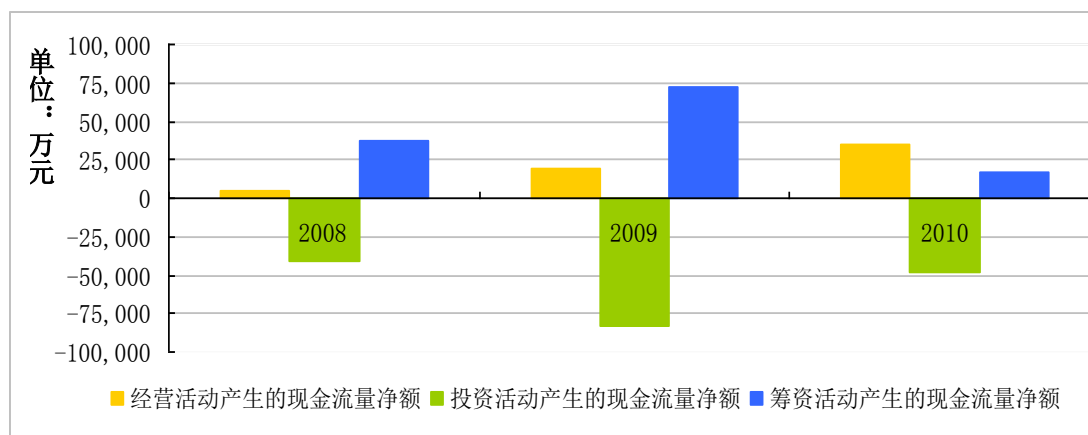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35	-38.44	11.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0.92	304.00	87.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77	48.25	-38.23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684.80</b>	<b>313.80</b>	<b>61.58</b>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02.74	86.94	6.10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482.06</b>	<b>226.86</b>	<b>55.47</b>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2.06	226.86	5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27.58	17,918.78	1,015.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	1.47%	1.27%	5.46%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b>	<b>32,345.53</b>	<b>17,691.92</b>	<b>960.15</b>

报告期内，构成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详见本节—（三）/3、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较小，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 三、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流量结构及变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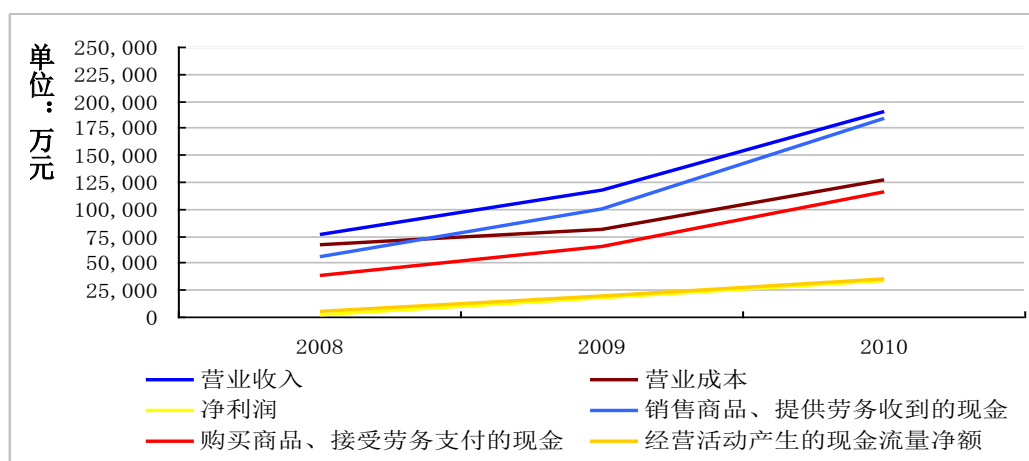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41.50	19,427.48	5,032.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00.35	-82,553.05	-41,315.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6.19	72,633.50	37,422.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0.92	9,500.02	1,139.35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90,503.08	117,506.28	75,189.20

营业成本	126,585.69	81,349.95	66,532.19
净利润	32,827.58	17,918.78	1,015.6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204.90	99,566.43	55,881.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584.01	65,443.88	38,25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41.50	19,427.48	5,032.67
销售收现比	96.17%	84.73%	74.3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成本的增长与购销活动现金的流入和流出相比，趋势基本一致，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表明公司盈利质量较高。

最近三年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4.32%、84.73%、96.17%，2008年、2009年销售收现比较低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将大量的应收票据直接通过背书的方式支付原材料和工程物资采购等，没有收到相应的现金。另外，部分销售收入形成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等，没有在当年收到现金。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固定资产的投资规模较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且逐年递增。2008年、2009年及2010年购建、改造玻璃生产线、构筑物及设备、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现金支出分别为41,060.43万元、82,626.15万元、48,490.63万元。

##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合计为127,322.11万元。报告期内，为扩大生产规模，公司通过增加所有者投入、引进新投资者、增加银行借款等方式及时筹措资金，以补充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有力保障了公司既有玻璃生产线的技术改造和新玻璃生产线的建设投入。

# 四、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度，本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流支出分别为41,060.43万元、82,626.15万元、48,490.63万元。公

司最近三年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投资新建漳州一线和漳州二线（即在线LOW-E镀膜玻璃生产线），以及新增配套设施和购买土地、码头、砂矿等支出。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两年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一条在线TCO光伏玻璃生产线（漳州三线），具体内容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同时，公司也将视市场时机而定，进行对公司发展有利的资本性投资。

#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 （一）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对一条700吨生产线进行在线LOW-E技术改造和投资建设一条800t/d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两条生产线采用国外先进的在线镀膜生产技术及国内的新技术、新工艺。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为公司持续产品结构优化的重要步骤，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对于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实施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两条生产线达产达销后，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将增强。

## （二）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

目前本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流动资产比例保持在合理水平。未来几年，公司将投资在线LOW-E镀膜、TCO光伏玻璃及超白玻璃项目，增加高端产品产能，优化产品结构。因此，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可能会有进一步上升，公司资产流动性可能会有所下降。但随着上述项目投产并产生效益后，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将得到改善。

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到位后，本公司自有资本将进一步增加，所有者权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经营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由于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资本性支出，因此公司仍需合理控制短期债务规模，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

公司目前各类产品销售渠道通畅、资产质量优良，短期债务水平在可控范围内，现金流量状况正常，财务状况较好，与金融机构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以



上条件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三）募集资金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产规模，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公司整体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将增加公司的产品品种，提高产品的档次，节能环保产品的高毛利率将提高公司整体的盈利水平；同时，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生产能力的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

##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不懈进取、持续创新”的旗滨精神，牢固把握“一个目标，一个声音，一个步伐，一个旗滨”的旗滨信念，依靠“优越的地理位置、丰富的硅砂资源、优秀的管理团队、卓越的员工队伍”，通过不断实施“产品结构调整、技术创新、市场开拓、人才培养、品牌塑造、企业文化建设、资本运营”等战略措施，抓住机遇，积极参与行业资产重组，实现规模快速扩张，做强、做大玻璃产业，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集研究、开发、制造为一体的玻璃制造和研发专业公司。

#### （二）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本次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公司将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契机，完善和提升以在线 LOW-E 镀膜玻璃、超白光伏玻璃基片、在线 TCO 镀膜玻璃为代表的节能玻璃和太阳能光伏玻璃的研发和制造水平，不断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产品销售在立足现有区域市场的基础上，不断拓展营销网络，并适时逐步扩大国际市场份额，满足中高端客户的深层次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企业的行业地位、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

#### （三）公司具体发展计划

为实现上述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目标，公司拟定了一下具体发展计划：

##### 1、产品开发规划

公司将以现有产品为基础并围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加强以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和在线 TCO 镀膜玻璃为代表的节能玻璃和太阳能光伏玻璃的研发和生产，完善和提高公司在在线镀膜玻璃领域的研发、制造能力。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产品开发规划从以下三个方面入手：

（1）进一步加大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公司已经设立技术研发中心，引进和培养了数十名在国内玻璃行业不同专业领域上具有一流水准的高级

人才，同时还与世界著名的英国玻璃咨询公司进行深度的技术合作。通过专业研发机构的设立、技术人员的引进与技术合作等途径，努力把公司建成拥有先进技术和强大开发、制造、服务能力的一流玻璃制造企业。

(2) 加大镀膜技术研究和镀膜设备的引进力度。公司将不断提高镀膜玻璃技术和镀膜玻璃设备，特别是在线镀膜技术和镀膜设备的研发投入力度。加强与国外研发机构的合作，公司已派出多批次的技术人员赴国外学习在线镀膜技术以及在线镀膜系统的操作。

(3) 充分利用国家对提高资源利用率，减少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大力发展节能玻璃和光伏太阳能玻璃的市场机遇，重点投资建设节能玻璃生产线和光伏太阳能玻璃生产线，开辟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 2、技术开发与创新规划

技术创新紧紧围绕产品结构的优化与调整，以突破在线镀膜技术和超白浮法玻璃生产技术为重点。

为实现总体发展战略，公司引进、培养和造就了一批高水平创新型技术人才，不断壮大公司的科研实力，建立以东山研发基地为引智载体，以产学研基地和新技术应用转换基地为重点的技术创新体系，重点研发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节能玻璃和太阳能光伏玻璃，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支持公司产品的更新换代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为公司的技术进步和创新提供依托。

## 3、市场营销规划

产品定位方面：公司将抓住国家促进玻璃产业结构调整的市场机遇，结合市场对高端玻璃产品需求旺盛以及国内玻璃企业普遍综合生产能力薄弱的现状，加大在高端玻璃产品领域的投入力度，重点开发、生产科技含量高的低辐射镀膜玻璃和太阳能光伏玻璃。

市场拓展方面：加快、加强销售队伍在高档用途玻璃和深加工玻璃方面的培训，在稳定巩固原有市场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的市场，逐渐完善营销和服务网络，以完整的产品系列和全方位服务的优势在低辐射镀膜玻璃应用领域和太阳能光伏玻璃应用领域做出样板项目，形成以点带面、全局联动的市场效应。同时积极

打入民用建筑门窗升级改造市场，完善相关配套服务，从而形成长期的市场竞争优势。

价格定位方面：实行以市场价格导向为主，同时根据不同产品品种和细分区域市场实行差异化定价的策略，公司以追求合理利润率，追求产品价格与产品质量及相关服务相配比，创造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为产品价格定位原则，建立快速准确的核价报价体系和产品市场信息收集及价格调整机制。

#### 4、人力资源规划

人才队伍建设是推动公司自主创新、科技进步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力量。公司正在全力打造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数量充足的技能型、创新型、复合型的高层次人才梯队。公司坚持人本理念，为员工的成长和进步创造相互信任、相互尊重的文化氛围，为员工的职业规划提供更多的机遇与空间，为员工的技术创新与管理创新创造必备的条件，并对有突出表现和突出贡献的员工予以认可和奖励，力求员工价值与公司价值同步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和相互促进。尊重和保护员工权益，积极稳妥地推进薪酬、福利和保险制度的改革和完善，充分反映岗位特点，体现岗位价值和突出工作业绩，激励高层次经营管理、专业技术和关键技能人才。按照国家建立多层次社会保险体系的总体要求，积极健全各项保险制度，做好各项基本保险，维护员工的切身利益。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工作，尊重人才成长的客观规律，让培训成为员工最好的福利，让不同层面的员工都能找到适合自己的学习方式。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加强经营管理、专业技术、操作技能和国际化四支人才队伍建设。为了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完善科技管理体制，2006年推行重大科技项目和基础研究领域的专家制，形成了科技项目管理与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新的模式，此举实现了优质科研资源与重大攻关项目的有机结合，是适应科学发展和市场竞争而采取的一项人才管理措施。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产业链的延伸，公司需要更多的高水平技术开发人才和经验丰富的经营管理人才。除提高员工素质外，公司还建立并完善科技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的引进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

才。

### 5、品牌战略规划

公司以“高知名度、高忠诚度、高拓展度”为品牌建设理念，目标是打造玻璃行业知名高品质浮法玻璃和深加工玻璃产品品牌。这一品牌战略包含两方面内容，即产品品牌、服务品牌。产品品牌战略已布置实施，主要内容是研发、生产满足市场需求的高科技含量、高可靠性的节能玻璃和光伏太阳能玻璃产品，并迅速培植公司和市场的主导产品，打造自己的产品品牌。服务品牌将根据规划，不断完善服务标准、流程，以实现对客户零距离全程式服务。通过优质的产品和规范周到的服务培育发展大批需求量大、信誉度高的长期合作客户，进而不断提升企业品牌在国际和国内市场上的知名度，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壮大奠定基础。

### 6、企业文化建设规划

公司以“讲求诚信、讲求人本、讲求卓越”为核心价值观，具有人文关怀的企业文化使员工有了集体归属感，充分感受到公司的接纳与包容；为员工营造了平等、和谐而又不乏竞争的创新氛围，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将在这样的理念指导下，培育一支结构合理、素质过硬，与企业发展前景相适应的人才队伍，为企业的发展壮大提供不竭的动力。

### 7、资本运作计划

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将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未来一段时间内业务发展的需要。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发展壮大，公司将根据需求选择合适的时机，充分利用证券市场的融资功能，选择以配股、增发、发行公司债券等方式，实现产品经营和资本运作的有机结合。同时，也将积极通过银行贷款等间接融资手段为公司的发展提供资金保障，使资金来源具有互补性，从而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二、公司实现发展目标的假设条件和挑战

### （一）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上述发展计划是以本公司现有的业务发展、市场地位和经营优势为基础所制定，其拟定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本次股票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并募集到预期的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以成功实施；
- 2、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没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3、公司所处的行业没有出现重大的产业政策调整及其他重大不利情况；
- 4、公司能够持续保持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 5、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处于正常变动范围内；
- 6、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不利影响。

## （二）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1、公司与国际知名平板玻璃生产企业之间的差距依然较大。目前国际知名平板玻璃生产企业已在高端产品市场上具备先发优势，本公司虽然在技术、产品、市场、人才、管理等方面有了一定积累，但在资本实力和品牌号召力等方面与上述企业仍存在一定差距。

2、高端研发、管理人才储备不足。公司战略计划的实施必须依靠大量的技术、营销和管理等方面的人才，尽管公司已实施了一系列培养与引进人才的策略，但由于浮法玻璃制造行业的专业人才比较紧缺，为了满足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的需要，公司亟需加快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人才的力度。

## （三）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1、深入研究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提升公司的产品结构，并根据产业政策和规划的导向，及时调整公司经营策略。

2、以本次发行上市为契机，建立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和外部监督，形成产权清晰、权责明确、相互制衡、运转高效的运行机制。

3、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优秀管理和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发展机遇，建立稳定的技术队伍。

## 三、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是对现有产业链的延伸和拓展，是在现有经营业务的基础

础上提高技术研发能力、增加产品品种、拓展经营领域。业务发展计划的实施将充分利用现有业务的技术条件、人员储备、管理经验和销售网络等资源，在增强公司现有业务深度的同时，逐步转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玻璃产业发展方向的优质浮法玻璃、节能玻璃、太阳能光伏玻璃的生产上，将进一步构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业务的拓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在玻璃行业中的地位。

#### 四、募集资金运用与发展计划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对于实现前述业务发展目标具有关键性作用，主要体现在：

（一）建立资本市场的直接融资渠道，为实现公司业务目标提供了可靠的资金来源，有利于推动公司产品和技术升级换代，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二）有利于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拓展公司发展空间，增强公司中长期发展后劲。

（三）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知名度和商业信誉，强化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四）有利于增强公司对行业内外优秀人才的吸引力，增强公司的人力资源优势，为实现公司业务目标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来源。

（五）有利于推动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管理水平的升级，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 (一) 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或核准	环评批复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	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湘发改工【2010】1210 号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湘环评【2010】265 号	52,729.58	52,729.58
2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产业【2010】2573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环审【2010】192 号	84,235.47	84,235.47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注：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即对株洲三线的技术改造，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即漳州四线

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项目由公司本部负责实施，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负责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 84,235.47 万元对漳州旗滨玻璃进行增资；本公司拟将全部募集资金净额投资于上述项目，如有不足，不足部分将由本公司通过自筹解决。

#### (二) 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意见

公司本次拟投资项目经过董事会讨论，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能够改善公司产品结构、增加公司产品品种和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对推动玻璃行业产业结构升级和促进太阳能光伏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项目的实施还有利于减少碳排放，保护环境，促进玻璃工业向循



环经济、绿色生产的方向健康发展。项目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和良好的盈利能力，市场定位清晰，对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具有关键性影响，在正常的市场情况下，能够为股东带来良好的回报。

### （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展情况

为了抓住市场机遇，公司已于2010年11月先行用银行贷款和自筹资金开始建设800t/d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的前期及土建工程。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首先偿还和弥补上述先行投入的银行贷款和自筹资金，然后继续上述项目的后续投入工作。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一）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项目

#### 1、项目背景介绍

700 吨生产线（株洲三线）自点火投产以来，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与此同时，公司结合玻璃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和产品升级换代要求，计划投入资金 5 亿多元人民币，通过引进英国在线 LOW-E 镀膜技术对其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使之成为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生产节能建筑用在线 LOW-E 镀膜玻璃，降低能耗、提升产品质量、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

株洲三线技改后总产量基本不变，原有的厂房、公用工程设施、原材料供应渠道以及交通运输设施等均可充分利用，其他配套设施通过改造亦可满足技改工程的需要，大大缩短了建设周期；同时通过对环保设施的改造，改善了环境，达到了降耗、节能、减排的目的。

当前，我国能源资源供应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矛盾十分突出，建筑能耗已占全国能源消耗近 30%。自 1986 年我国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颁布以来，又陆续颁布了许多各类民用建筑、公共建筑的节能标准，并不断提高。这些标准的颁布和实施，对加快推进我国建筑节能工作提供了重要依据。窗户是建筑外围结构的开口部位之一，受窗户影响的采暖、空调、照明能耗往往占到整个建筑能耗的一半左右，提高门窗热工性能是建筑节能最有效和最经济的措施。中国房地产业协会会长宋春华指出，我国城市住宅每年竣工面积多达 6 亿多平方米，但只有 5%

符合国家节能规定。因此，玻璃市场对用节能的镀膜玻璃(LOW-E 玻璃)制作的中空玻璃需求将迅猛上升。随着市场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环境意识的增强，新型节能玻璃必将成为市场新秀。

## 2、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项目符合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鼓励类”中“十二、建材类”第 2 条“在线镀膜玻璃和低辐射等特殊浮法玻璃生产线”；符合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文中对平板玻璃生产的要求：“能源消耗低于 16.5 千克标煤/重箱、二氧化硫排放低于 500 毫克/标准立方米、氮氧化物排放低于 700 毫克/标准立方米、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 50 毫克/标准立方米”；符合规划中支持大企业集团发展电子平板显示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等技术含量高的玻璃以及优质浮法玻璃项目的要求。

## 3、项目产品简介

项目产品为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即低辐射膜玻璃。LOW-E 镀膜玻璃是目前市场上节能性价比好、生产制造工艺成熟、应用范围广的建筑外门窗材料，而我国 LOW-E 镀膜玻璃的使用量仅有 6%左右，2008 年形成实际上的使用量约 3000 万平方米，2006、2007 年市场用量约 1500、2200 万平方米。目前，全国城乡既有建筑已超过 400 亿平方米，其中符合建筑节能标准的仅有千分之五，每年新增建筑面积 20 亿平方米，仅有 5%达到节能要求。需要进行节能改造的有 130 亿平方米，如果 10 年改造完成，每年将有 13 亿平方米进行改造，预计年需外门窗及幕墙玻璃 3.3 亿平方米以上，如有 30%使用 LOW-E 中空玻璃，那么每年就会有近 1 亿平方米的市场需求，其中所使用的 LOW-E 玻璃还部分依赖进口，所以说 LOW-E 镀膜玻璃在中国乃至世界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目前，玻璃的供求格局和消费结构也已经逐步由中低档的普通浮法向优质浮法过渡；由原片消费为主向附加值高的深加工产品过渡。已于 2008 年 4 月 1 日生效执行的《节约能源法》要求建筑采用节能玻璃，并公布了商品房建筑节能等级。建筑节能主要包括墙体保温、门窗保温、供热系统和新型可再生能源等，建筑外门窗与玻璃幕墙是外围护结构中热传导、热扩散、失热量最活跃、最严重的

部位，是混凝土墙体热损失的五六倍，占全部建筑物取暖热损失的 40%~50%，节能门窗的应用是建筑节能的关键之一。使用 LOW-E 中空玻璃可以比相同结构的非 LOW-E 中空玻璃产品节能 40-50%，并减少光污染。“十一五”规划中已将建筑节能列为节能重点工程，“十二五”规划建议也对环保节能提出了相关要求，可见建筑节能在“十二五”规划中会继续得到关注，进一步说明了 LOW-E 镀膜玻璃未来具有的无限商机。

LOW-E 镀膜玻璃生产方法分为在线镀膜和离线镀膜，离线镀膜生产的 LOW-E 玻璃为软膜，镀膜在常温下进行，膜层与玻璃之间采用物理方式粘结，耐磨性指数差，在大气中受到二氧化硫等污染物影响，会逐步失去节能效果，加工为中空玻璃后，随着大气侵入，节能效果会逐渐下降，对中国众多的中空玻璃生产厂来说，技术要求高，对普通民用建筑的推广应用障碍较大，因此，从国外引进的许多离线镀膜生产线目前开工不足。而在线镀膜生产线在浮法玻璃生产线的锡槽中镀膜、膜层与玻璃之间是化学键的结合，镀膜反应温度为 700℃左右，膜层牢固，在大气中不会失效，长期节能效果好，在国内市场应用逐步提高，表现出了较好的市场应用前景。由于在线镀膜生产线采用了与浮法玻璃生产线直接结合的方式，生产效率高，避免了中间半成品的转运和储存，不需要另外建设专门的镀膜工厂，投资成本和管理成本也大大下降，市场竞争力较强。

从技术上看，发行人拟引进的最新在线 LOW-E 玻璃生产线，技术先进，生产率高，LOW-E 值完全能够满足我国目前建筑节能 65%的最新规定，对后续中空玻璃生产、建筑上的安装使用要求低，长期节能效果好。该技术在全国范围内处于领先地位，竞争优势明显，将会受到市场的热烈欢迎。另外，拟向发行人提供镀膜系统的公司历史悠久，向玻璃产业提供镀膜技术解决方案已超过 20 年，专长于大规模常压镀膜技术，在浮法玻璃生产线上具有成功的投产应用经验，技术成熟可靠，生产线投资省、效率高。该公司能提供交钥匙技术，进行技术转让，提供生产保证，帮助市场开拓、分析和推广，且提供系统安装指导和试车、启动、培训以及生产运行期间的技术支持和进行改进，共同开发新的产品。

从地域上看，在长江以南地区，除旗滨集团外没有其他公司在生产在线 LOW-E 镀膜玻璃。该地区是中国发展最活跃的地区，对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的需求会有爆发性的发展，旗滨集团在湖南省建设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

可以同时兼顾到中南和珠三角两个发达地区。因此，在地域上旗滨玻璃集团在株洲技术改造建设的在线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也有较好的竞争优势。

数据来源：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工业杭州设计研究院

#### 4、项目投资概算

##### (1) 项目建设规模

一条 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项目。

##### (2) 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2,729.58 万元人民币（含外汇 5,739.212 万美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49,882.63 万元人民币（含外汇 5,739.212 万美元）、建设期利息为 1,033.2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813.68 万元。

#### 5、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技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主要改造内容
1	原料车间	引进混合机，改进配料系统
2	熔窑	采用美国技术，改造熔窑结构
3	锡槽	加长锡槽，改进锡槽结构，引进镀膜系统
4	退火窑	加长退火窑，改造壳体和控制系统
5	冷端	增加堆垛和控制系统
6	氮站	增加制氮量，1200 型机组改为 3000 型机组
7	脱硝系统	新建

#### 6、项目主要技术、工艺和设备方案

##### (1) 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产品标准遵循公司现有产品质量标准及下游用户要求，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九、发行人的质量控制情况”相关内容。

##### (2) 技术水平

技术水平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技术与研究开发情况”相关内容。

##### (3) 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三)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的相关内容。

#### (4) 关键设备

项目的建设将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中的招标要求，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

进口设备和技术清单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进口设备及技术名称	技术规格	台(套)	用汇额	拟进口国别	备注
1	混合机	4500 立升	1	20	德国	
2	在线 LOW-E 底膜设备		1	600	英国	
3	在线 LOW-E 顶膜设备		1	1400	英国	
4	在线 LOW-E 化学设备		1	700	英国	
5	熔窑辅助设备及技术		1	50	美国	
6	熔窑耐火材料		1	1,500	法国	
7	锡槽材料及辅助设备		1	300	比利时	
8	冷端设备		1	920	德国	
	<b>合计</b>			<b>5,490</b>		

###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等供应情况

#### (1) 原料

①硅砂：硅砂年用量约 156,184 吨，由公司的现有供应渠道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火车到厂。

②长石：长石的年用量约 9,819 吨，由公司的现有供应渠道供应，中块汽车或火车进厂。

③白云石：低铁白云石年用量约 39,420 吨，由公司的现有供应渠道供应，中块汽车或火车进厂。

④石灰石：石灰石年用量约 10,914 吨，由公司的现有供应渠道供应，中块汽车或火车进厂。

⑤纯碱：纯碱年用量约 47,888 吨，由湖北三环化工有限公司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火车进厂。纯碱中的  $\text{Na}_2\text{CO}_3$  含量 $\geq 99\%$ 。

⑥芒硝：芒硝年用量约 2,117 吨，由四川省化工厂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火车进厂。

⑦煤粉：煤粉年用量约 88 吨，由公司的现有供应渠道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火车进厂。

⑧工业液氨：工业液氨年用量约为 870 吨，由公司的现有供应渠道供应，汽车输进厂。

⑨工业纯锡：工业锡年用量约为 3.6 吨，由云南省供应。

## （2）燃料

燃料为重油，年用量 36,536 吨，由广东茂名、广西田东和北海等地供应，汽车或轮船运输到厂。

## （3）供电

总装机功率	17250 kW
其中备用功率	1850kW
烤窑时最大计算负荷	8740 kW
正常生产时最大计算负荷	4880kW
年耗电量	$3.1 \times 10^7$ kWh/a

## （4）给水

700t/d 低辐射膜玻璃生产线用水采用市政自来水，全厂主线新水用水量  $800\text{m}^3/\text{d}$ 。

## 8、环境保护

该生产线生产方式等不变，引起的废气、粉尘、废水、噪声变化不大，环保设备只需进行正常维修就能达标排放。由于采用了国际先进的熔化技术，重油燃

烧更加充分,减少了燃料耗量和污染物排放,重油耗量由 109 t/d 降低到 100.1 t/d,有利于改善环境,以达到降耗、节能、减排的目的。

本项目在线镀膜工艺废气采用焚烧炉焚烧+袋式除尘器+二级碱吸收的净化处理,焚烧炉采用高温焚烧原理将有机废气彻底分解成二氧化碳和水。有机废气直接引入高温焚烧炉与高温火焰混合进行焚烧净化,焚烧炉内设计温度为 1100℃,有机废气在炉内停留 3 秒钟,在高温下彻底分解成 CO<sub>2</sub> 和水,有机废气的净化效率高达 99.9%。

经过焚烧后的废气首先进入袋式除尘器去除其中的颗粒物,处理后进入二级碱吸收装置净化其中的酸性气体 HCl、氟化物。该吸收装置的净化效率高,吸收净化塔采用二级逆向喷淋,填料比表面积大,气液比能保证设备稳定运行,对酸性废气净化效率达到 90%以上。

采用 NaOH 作为吸收液,循环使用,定期排放,经脱氟后,出水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

在线镀膜产生的废气经上述工艺处理后,废气中的工业粉尘、锡及其化合物、HCl、氟化物的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的限值要求,经 30m 的排气筒排放。

#### 9、项目的具体地点、土地获得方式及产权办理情况

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项目位于株洲市石峰区铜塘湾,土地获得方式为国有出让,股份公司已就该募投项目用地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土地详细情况如下:

700 吨生产线在线 LOW-E 技术改造项目							
序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土地状况					
		权利人	土地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使用权终止日期
1	株国用(2010)第 A0837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7,376.19	2055 年 9 月 15 日
2	株国用(2010)第 A0845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6,438.75	2055 年 9 月 15 日
3	株国用(2010)第 A0847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9,572.93	2055 年 9 月 15 日
4	株国用(2010)第 A0890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3,071.45	2055 年 9 月 15 日

5	株国用(2010)第 A0893 号	股份公司	石峰区铜塘湾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7,777.95	2055 年 9 月 15 日
土地面积合计						74,237.27 m <sup>2</sup>	

#### 10、项目进度与完成期限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和股份公司所具备的建设条件,预计项目的建设进度如下:

2010.3~2010.10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报批
2010.10~2010.12	初步设计
2011.1~2011.12	施工图设计
2012.1~2012.6	订货、报废设备拆除、 土建施工
2012.6~2012.12	筑炉、设备安装调试
2012.12	点火投产

#### 11、项目主要产品产量和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指标	备注
1	生产规模			
	年产量 非冷修年	万重箱/a	300.7	
		万 m <sup>2</sup> /a	500	LOW-E 膜玻璃
	冷修年	万重箱/a	207.4	
		万 m <sup>2</sup> /a	500	LOW-E 膜玻璃
	平均年	万重箱/a	289.0	
		万 m <sup>2</sup> /a	500	LOW-E 膜玻璃
2	主要技术指标			
	熔窑熔化能力	t/d	700	
	产品品种		透明及本体着色优质 LOW-E 膜玻璃、优质浮法玻璃	
	产品质量		达到国家《平板玻璃》标准 GB11614-2009、国家《低辐射镀膜玻璃》标准 GB/T18915.2-2002 和国内合资企业标准, 一等品率>70%	



	玻璃原板宽度	mm	4000~4400	
	玻璃板厚度	mm	3~12	
	综合成品率	%	85	
	机组利用率	%	98	
	窑龄	a	>8	
3	年工作日			
	非冷修年	d	365	
	冷修年	d	285	
	平均年	d	355	
4	主要原材料用量			
	硅砂	t/a	156184	
	长石	t/a	9819	
	白云石	t/a	39420	
	石灰石	t/a	10914	
	纯碱	t/a	47888	
	芒硝	t/a	2117	
	煤粉	t/a	88	
	液氨	t/a	870	
5	重油用量	t/a	36536	
6	设备总装机容量	kW	17250	
	正常生产时计算负荷	kW	8470	
7	年用电量	kW·h/a	$3.1 \times 10^7$	
8	生产线总用水量	m <sup>3</sup> /d	27200	
	其中：循环水量	m <sup>3</sup> /d	26400	
	新水量	m <sup>3</sup> /d	800	
9	压缩空气用量	m <sup>3</sup> /min	110	
10	保护气体用量			
	N <sub>2</sub>	Nm <sup>3</sup> /h	3000	

	H <sub>2</sub>	Nm <sup>3</sup> /h	150	
11	蒸汽用量(最大)	t/h	8.5	
12	生产线年运输量	万 t/a	54	
	年运入量	万 t/a	31	
	年运出量	万 t/a	23	
13	改造项目总投资	万元	52729.58	

## 12、项目投资效益介绍

本项目正常生产期按 8 年计算，在各项预测基础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正常年本项目的主要经济指标预测如下：

序号	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	数据	备注
1	年销售收入（含税）	万元	63,120	正常年
2	年利润总额	万元	17,319	正常年
3	项目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	%	30.61	正常年
4	项目投资税后投资回收期	年	4.3	不含建设期
5	盈亏平衡点	%	34.5	正常年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投资效益较好，盈利能力较强，项目达产后将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项目在经济性上是可行的。

## 13、项目改造对盈利预测和销售收入的影响

(1)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安排，株洲三线改造项目将于 2012 年实施，因此对 2011 年盈利预测不会造成影响。

(2) 因项目改造预计影响 2012 年产能约 3 个月，相比正常生产情况下减少浮法玻璃产量 1,216,170.00 重量箱，假设产销率为 100%，按照 2011 年盈利预测销售价格，预计较正常生产情况下减少销售收入 93,547,796.40 元。

(3) 因拆除部分设备产生的资产报废损失情况如下：（单位：元）

固定资产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预计处置收益	拟报废净值
熔窑	20,761,685.73	27,882,929.72	9,608,075.69	1,038,084.29	8,569,991.40
锡槽	4,531,283.57	5,659,646.89	2,110,900.46	226,564.18	1,884,336.28
退火窑	5,552,765.02	3,175,087.23	2,377,677.79	265,022.72	2,112,655.07
氮站	6,717,377.56	3,695,019.82	3,022,357.74	330,322.78	2,692,034.95

合计	37,563,111.88	40,412,683.65	17,119,011.68	1,859,993.97	15,259,017.70
----	---------------	---------------	---------------	--------------	---------------

## (二)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

### 1、项目背景介绍

近 20 年以来，中国一直是世界平板玻璃第一生产大国，生产的平板玻璃已占世界平板玻璃总产量的近 50%。中国浮法玻璃生产技术经历三十多年的发展，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低到高，从少到多，到目前已有 241 条浮法线在运行（截止到 2010 年 12 月 31 日），浮法玻璃已经占平板玻璃总量的 90%左右。中国浮法玻璃生产技术的发展和提高，取得了辉煌的成果。但是，中国浮法玻璃的质量和品种，浮法玻璃生产线的效率与能耗，环境保护，以及中国玻璃企业在规模和综合竞争力等诸多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还有一些差距，玻璃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方面差距更大。如：浮法玻璃单线平均规模比国外低 200 吨，能耗比国外先进水平高 30%，优质浮法玻璃仅占浮法玻璃的 30%。玻璃深加工率仅为 35%，低于世界平均 55%，发达国家 65%~85%。（国内、国外浮法玻璃生产主要技术指标可以参看第六节“业务和技术”有关内容）。

国际上，自从 20 世纪 50 年代浮法玻璃工艺问世以来，经过 50 多年的发展，浮法玻璃工艺技术已达到了很高水平。发达国家优质浮法玻璃占玻璃总量的 82~85%，玻璃深加工率达 65%~85%。能够采用浮法技术生产普通浮法玻璃、电子信息用玻璃基板和光学平板玻璃等，在线生产各种热反射镀膜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TCO 镀膜玻璃、复合膜玻璃和光催化自洁玻璃。对浮法玻璃技术的研究从基础理论到生产实践，有一套完整的解决产品质量问题的技术和方案，具有强大的技术研究和创新能力。当前，以浮法为主的世界前五大玻璃公司板硝子(皮尔金顿)、日本旭硝子、法国圣戈班、美国加迪安、美国 PPG，玻璃生产能力约占世界优质浮法玻璃总量的 60%。其中，日本旭硝子、法国圣戈班凭借其综合实力跻身世界 500 强。这些公司掌握着关键的生产技术，如在线镀膜技术、TCO 镀膜玻璃技术、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生产技术等，实行技术垄断。

近几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保持 8%以上的增长速度，今后将是我国工业化、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快速发展时期，也是玻璃行业充满发展机遇时期。建筑业、交通运输业以及电子信息和太阳能等新兴产业是我国经济持续发展的支柱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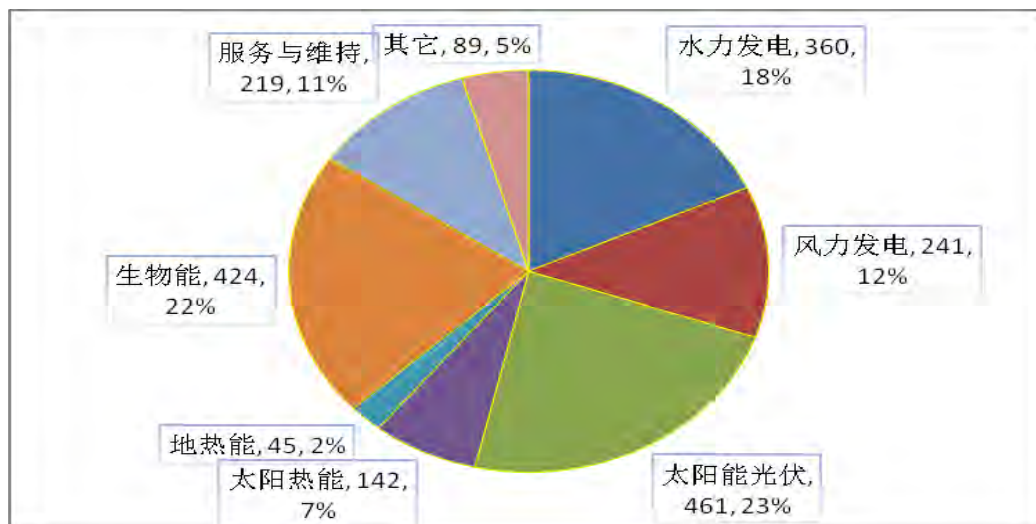
将有效带动玻璃工业的发展。国家为了促进我国太阳能行业的发展，采取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根据财政部、科技部、国家能源局最新发布的《关于做好“金太阳”示范工程实施工作的通知》，我国将在未来 2—3 年内，投入近 200 亿元补贴光伏产业发展，超过了原本财政部与建设部于 2009 年 3 月份启动的“太阳能屋顶计划”计划，“金太阳”示范工程共安排 294 个示范项目，发电装机总规模为 642 兆瓦，较之 2009 年 7 月份定下的 500 兆瓦的规模增加了 30%，新的太阳能技术的广泛应用和政策法规的不断完善，将极大地促进 TCO 镀膜玻璃和超白光伏玻璃的发展。据有关方面专家保守预测，今后 20 年我国市场太阳能用 TCO 镀膜玻璃和超白玻璃的需求量每年增长率约为 40%左右，可见我国 TCO 镀膜玻璃和超白玻璃市场发展空间潜力巨大。

## 2、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项目符合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鼓励类第十二中建材类第二条“太阳能产业用超白（折合 5mm 厚度可见光透射率>90%）、在线镀膜玻璃和低辐射等特殊浮法玻璃生产线”。符合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人民银行、质检总局、银监会、证监会《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中(二)产业政策导向——平板玻璃的要求，本项目能源消耗低于 16.5 千克标煤/重箱；严格环保治理措施，二氧化硫排放低于 500 毫克/标准立方米、氮氧化物排放低于 700 毫克/标准立方米、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 50 毫克/标准立方米。符合规划中支持大企业集团发展电子平板显示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等技术含量高的玻璃以及优质浮法玻璃项目的要求。

## 3、项目产品简介

超白光伏玻璃基片主要用于薄膜太阳能电池、LOW-E 玻璃及高档建筑、家具装饰玻璃、灯具等，其中以薄膜太阳能电池为主，近年来得到了飞速的发展。薄膜太阳能电池的推广与使用，决定着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的未来市场；薄膜太阳能电池的发展速度引导着超白光伏玻璃基片市场增长速度。太阳能光伏产业是重要的可再生能源发展方向。Helmut Kaiser Consultancy 对 2015 年全球再生能源市场规模预计如下图所示（单位：亿美元）



资料来源：Helmut Kaiser Consultancy

从上图可以看出，太阳能光伏产业在再生能源产业中预计所占的比重最大，达到 24%，因此其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国家在《能源法》、《可再生能源法》中明确了鼓励政策，并在国家中长期科学发展纲要中提出了中国光伏发展规划，对产品研发和产品推广均给予大力的支持。2006 年 1 月全国人大颁布实施了《可再生能源法》，明确鼓励和支持可再生能源并网发电；规定电网公司必须购买区域内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所发出电力；鼓励单位及个人安装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党和政府非常重视太阳能光伏发电的开发。胡锦涛同志在对“关于支持我国太阳能自主创新关键技术的建议”报告的重要批示中指出：“太阳能是重要可再生能源之一。推进科技创新，解决太阳能发电高成本问题是大规模开发利用太阳能的关键。”2009 年 3 月 26 日，财政部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和《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补助资金暂行管理办法》中指出 2009 年补助标准原则上定为 20 元/Wp，国家补贴方案的出台，为真正启动国内巨大的光伏市场、推动中国光伏产业的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薄膜太阳能电池虽然早已出现，但由于光电转换效率低、衰减率（光致衰退率）较高等问题，前些年未引起业界的足够关注，市场占有率很低。随着其技术的不断进步，光电转换效率得到迅速提高，现在比 2 年以前约提升了 30%~40%，虽然仍然与晶体硅电池相比有很大差距，但其用料少、工艺简单、能耗低，成本

有一定优势，越来越被业界所接受。因此近3年来薄膜太阳能电池产业得到较快发展。众多的非晶硅光伏电池技术中，薄膜太阳能电池技术最接近大规模产业化。

尽管薄膜市场近期异常活跃，但不得不承认，普遍来看，其技术成熟度及产业化应用均位居晶硅电池之后。长期来说，晶硅电池与薄膜电池属于竞争关系。由于各自在技术上存在优缺点，薄膜太阳能电池与晶体硅电池在市场上还将长期共存。与晶硅电池相比，薄膜太阳能电池有一些明显的优势。薄膜太阳能电池成本低于晶硅电池。晶硅电池的成本基本上是薄膜电池的2倍，但薄膜电池的售价仅比晶硅电池便宜30%，薄膜太阳能电池具有较大的利润空间，在原材料方面具有相当的优势。2008年全球薄膜太阳能电池产量达892MW,同比增长123%。据预测，薄膜太阳能电池市场再次步入高速增长轨道将在2011年，届时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包括科技进步带动薄膜太阳能电池转化效率的进一步提高等积极因素将推动薄膜太阳能电池市场进入高速增长期。作为薄膜太阳能电池“世界工厂”的中国，必将在这轮高速增长期中，极大地释放产能，年复合增长率达到40%以上。到2013年，全球薄膜太阳能电池的产能可能达到10GWp，以此推算，届时薄膜太阳能电池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用量全球将达到每年9300万m<sup>2</sup>的需用量。

2009年底，中国已建成或将建成投产，形成实际产能的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企业为22家，为获取较为准确的参考数据，我们将这22家已建成并形成生产能力的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企业作为我们统计薄膜太阳能电池超白光伏玻璃基片市场需求的参考数据。2009年，这22家企业将达到的产能（非产量）为900兆瓦，按每60Wp的硅薄膜太阳能电池将使用1m<sup>2</sup>的超白光伏玻璃基片，中国市场薄膜太阳能电池超白光伏玻璃基片在2009年的实际需求量在1500万m<sup>2</sup>左右。据预测，中国的薄膜太阳能电池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用量将会达到世界需要量的60%左右，即到2013年薄膜太阳能电池超白光伏玻璃基片国内需求量为5580万m<sup>2</sup>左右，市场前景广阔。

薄膜太阳能电池的发展和高档家具用玻璃、高档建筑玻璃、灯具的需求将逐步打开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的市场空间，而国内目前能生产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的企业只有2~3家，目前介入的时机非常合适。

数据来源：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工业杭州设计研究院

#### 4、项目投资概算

##### (1) 项目建设规模

一条 800t/d 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生产线。

##### (2) 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84,235.47 万元人民币（含外汇 77.25 万美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77,179.30 万元人民币（含外汇 77.25 万美元）、建设期利息为 2,747.8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4,308.36 万元。

#### 5、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子项一览表

序号	子项号	子项名称	备注
1	000	总平面设计	
2	002	管道汇总	
3	007	围墙及大门	
4	009	厂区道路	
5	042、043	厂区动力、照明配电线路	
6	046	接地系统	
7	047	防雷保护	
8	069、070	厂区供水、回水管网(综合)	
9	073	厂区雨水明沟	
10	080	厂区热力管网	
11	120	原料车间	含输送皮带廊
12	126	袋装料库	
13	127	混合房	
14	141	均化库	
15	206	800t/d 生产联合车间	含碎玻璃系统、烟囱
16	633	泡沫消防泵房	
17	641	供油管路	
18	662	制氮工段	
19	663	制氢工段	
20	668	厂区氮氢管网	
21	701	高压配电站	
22	704A	窑头变电所	
23	704B	公用变电所	

24	717	余热发电站	
25	718	烟气脱硫	
26	720	空压站	
27	755	水塔	
28	757A	主车间循环水系统	
29	757B	氮氢站循环水系统	
30	761	污水处理系统	
31	763	消防升压泵房	
32	719	烟气脱硝	

## 6、项目主要技术、工艺和设备方案

### (1) 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产品标准遵循公司现有产品质量标准及下游用户要求，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九、发行人的质量控制情况”相关内容。

### (2) 技术水平

技术水平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技术与研究开发情况”相关内容。

### (3) 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三)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的相关内容。

### (4) 关键设备

本项目的建设将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中的招标要求，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项目的关键设备从国外引进。

项目进口设备清单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进口设备及技术名称	技术规格	单价	台(套)数	用汇额	拟进口国别
1	混合机		37.5	2	75	德国
2	锡槽流液道调节闸板		1.125	2	2.25	美国
	合计				77.25	

##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等供应情况



### （1）原料

①硅砂：低铁硅砂年用量约 172,397 吨，由广东河源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船运到厂。

②氢氧化铝：氢氧化铝的年用量约 5,272 吨，由河南郑州供应，袋装合格料汽车或船运进厂。

③白云石：低铁白云石年用量约 42,053 吨，由广西武宣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船运进厂。

④石灰石：低铁石灰石年用量约 13,512 吨，由广东英德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船运进厂。

⑤纯碱：纯碱年用量约 54,906 吨，由湖北三环化工有限公司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船运进厂。纯碱中的  $\text{Na}_2\text{CO}_3$  含量 $\geq 99\%$ 。

⑥芒硝：芒硝年用量约 1,978 吨，由四川省化工厂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船运进厂。

⑦煤粉：煤粉年用量约 74 吨，由公司的现有供应渠道供应，合格粉料汽车或船运进厂。

⑧工业液氨：工业液氨年用量约为 1,297 吨，由公司的现有供应渠道供应，汽车输进厂。

⑨工业纯锡：工业锡年用量约为 4.31 吨，由云南省供应。

### （2）燃料

燃料为重油，年用量 41,610 吨，由广东茂名、广西田东和北海等地供应，汽车或轮船运输到厂。

### （3）供电

总装机功率 12800 kW

其中备用功率 2000 kW

烤窑时最大计算负荷 10200 kW

正常生产时最大计算负荷 4300kW

年耗电量  $3.27 \times 10^7$  kWh/a

两路 10kV 进线电源来自区域变电站的不同母线。

#### (4) 给排水

①给水：生产线用水采用市政自来水，主线全厂新水用量  $1150\text{m}^3/\text{d}$ ，余热发电站的新水用量  $197\text{m}^3/\text{d}$ 。

②排水：全厂采用雨污分流制。

### 8、环境保护

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粉尘、废水、废渣和噪声，具体治理和设计方案如下：

#### (1) 废气治理

熔窑废气经脱硫除尘装置处理后经烟囱高空排放。

废气(烟气)脱硫采用钠钙双碱法 ( $\text{Na}_2\text{CO}_3 + \text{Ca}(\text{OH})_2$ )，用纯碱吸收  $\text{SO}_2$ ，石灰还原再生，再生后吸收液循环使用。脱硫效率 92%，林格曼黑度为 I 级，设备运行稳定可靠。

烟气除尘脱硫设计参数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国家标准	设计参数
1	$\text{SO}_2$ 排放量( $\text{mg}/\text{Nm}^3$ )	$\leq 500$	161
2	颗粒物排放浓度( $\text{mg}/\text{Nm}^3$ )	$\leq 50$	50

#### (2) 生产性粉尘治理

各种原料的加工及运输尽量实现机械化、连续化、密闭化，以减少粉尘飞扬。

为了减少粉尘对职工身体和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在实现密闭化、自动化生产的基础上，对各粉尘点采取了收尘除尘措施，设置高效滤筒式除尘器。经除尘器处理后，粉尘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将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

级标准。

### （3）废水处理

本工程采用雨、污分流制。

原料车间地面冲洗水和硅砂处理排污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排放；锅炉房污水经降温井降温后排放；循环水系统排污水因不含有毒有害物质故直接排放；生活粪便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洗涤水一并排入厂区排水管道。废水治理后可达环保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一级标准）。

### （4）工业废渣治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基本上是不含有毒有害物资的无机物。

由除尘器回收的粉料可充分回用；硅砂处理产生的废砂，可作建筑砂或成型砂；冷修期间外排的废耐火材料，部分可以作为建材或耐火材料的熟料。厂内实行分类收集，定点存放，妥善处置，定期外运。其余送指定地点堆埋。

### （5）噪声治理

在厂区总平面布置时，将产生强噪声的车间与厂界保持足够的距离，以降低本项目噪声对厂界外的影响。

尽量选用性能可靠的低噪声设备或振动小的设备。针对各类声源的不同特性，设计时分别采取了消声、吸声、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并将加强厂区绿化，选择一些降噪性较好的绿化树种。参考一些同类工厂经验，预计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1990）中的Ⅱ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 （6）绿化

为了美化环境，净化空气，给职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应作好新建厂区内的绿化工作。绿化布置上应力求美观大方，绿化树种宜选树形美观、装饰性强、观赏价值高的乔灌木为主，再配置花草绿篱等。本项目将充分考虑最大限度地利利用地进行绿化，乔木、灌木、花草等不同品种合理配合，在厂区周围建绿化林带，在道路两旁设立行道树及绿篱，在办公楼等前后设花坛等。厂区绿化系数为

20%。

厂区道路除受厂内散发的有害气体和粉尘影响外，还直接受车流引起的地面扬尘和车辆排出的废气的污染。厂内道路是车辆和人流的必经之地，道路两侧绿化不仅净化空气、过滤粉尘，还能起遮阳和美化环境的作用。可根据当地特点选择树形高大美观、树叶繁茂、耐修、耐剪、易于管理，并且有一定抗污染和吸污能力的树种作为行道树，如加拿大白杨、青杨、白榆等。

建筑物周围空地地段，可根据不同情况进行绿化，以种植灌木和花草为主。在厂区埋设地下管线的地段，不宜种植根深的乔木，可种植草皮、花卉及小灌木等，如结缕草、野牛草、羊胡子草等。

(7) 环评批复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关于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600t/d 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和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环审(2010)192 号】主要意见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漳州市东山县总体规划，满足清洁生产要求。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环境影响可接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核定的总量控制要求。因此，我部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9、项目的具体地点、土地获得方式及产权办理情况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位于漳州东山县康美镇城垵村北侧，土地获得方式为国有出让，就该土地，漳州旗滨玻璃已取得编号为东国用(2010)第 T0553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土地详细情况如下：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							
序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土地状况					
		权利人	土地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面积(m <sup>2</sup> )	使用权终止日期
1	东国用(2010)第 T05533 号	漳州旗滨玻璃	康美镇城垵村北侧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175,419	2061 年 2 月 1 日
土地面积合计						175,419 m <sup>2</sup>	

### （1）项目土地拟占地面积

本项目拟建场地呈一长方形，用地红线左右长约 620m，上下宽 300m 左右。总用地面积为 186000m<sup>2</sup>，建筑占地面积为 98200m<sup>2</sup>，可满足工厂总平面布置需要。

### （2）项目土地用途

项目建设地块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漳州市和东山县工业区块的总体规划、产业发展方向及布局，用地范围内无拆迁农户。同时，项目实施地周边均为一、二类工业企业，且地形平坦、土地平整、交通便利，地块周边供水、供电、排污等公用工程配套设施齐全，符合项目选址要求。

### （3）项目用地预审

福建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漳州旗滨玻璃建设 TCO 镀膜玻璃和光伏超白玻璃项目用地初审意见：~~拟建的漳州旗滨玻璃 600T/D 在线 TCO 镀膜生产线和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查，该项目符合国发【2009】38 号文件指出的政策导向要求。项目的建设，对加快实施东山县的工业建设步伐，实现矿产资源优化配置，促进漳州地区社会经济全面发展等具有重大作用和重要意义。项目建设总投资 21.65 亿元，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产业结构调整的要求，符合《福建省“十一五”临港工业发展及空间布局专项规划》，该项目建设已纳入漳州市、东山县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大纲（2006-2020 年），符合东山县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闽国土资（2010）40 号】

国土资源部《关于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TCO 玻璃和光伏超白玻璃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国土资预审字（2010）140 号】主要意见为：~~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TCO 玻璃和光伏超白玻璃项目建设~~，对实现矿产资源优化配置，将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用地符合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原则同意通过用地预审。”

### （4）项目核准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福建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600t/d 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和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核准的批复》【发改产业（2010）2573 号文】主要意见为：~~为了满足光伏发电用薄膜太阳能电池及硅材料太阳能~~

电池基板玻璃的市场需求，调整浮法玻璃产业产品结构，同意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建设 600t/d 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和 800t/d 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项目。”

#### 10、项目进度与完成期限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和漳州旗滨玻璃所具备的建设条件，预计项目的建设进度如下：

2009.11~2010.2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报批
2010.2~2010.9	初步设计
2010.6~2010.12	施工图设计
2010.11~2011.6	土建施工
2011.2~2012.3	筑炉、设备安装调试
2012.3	800t/d 超白光伏玻璃生产线点火投产

#### 11、项目主要产品产量和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	单位	800t/d 线	备注
1	生产规模			
	年产量 非冷修年	万重箱/a	478.88	
	冷修年	万重箱/a	367.84	
	平均年	万重箱/a	465	
2	主要技术指标			
	熔窑熔化能力	t/d	800	
	产品品种		优质超白光伏玻璃	
	产品质量		达到建材行业标准《太阳能电池用玻璃》(报批稿)的要求	
	玻璃原板宽度	mm	5200	
	玻璃板厚度	mm	3~15	
	生产超白玻璃的成品率	%	82	
	机组利用率	%	98	
	窑龄	a	>8	

3	年工作日			
	非冷修年	d	365	
	冷修年	d	280	
	平均年	d	354	
4	主要原材料用量			
	硅砂	t/a	172397	
	氢氧化铝	t/a	5272	
	白云石	t/a	42053	
	石灰石	t/a	13512	
	纯碱	t/a	54906	
	芒硝	t/a	1978	
	煤粉	t/a	74	
	液氨	t/a	1297	
	锡	t/a	4.31	
	工业盐	t/a	10	
	98%Na <sub>3</sub> PO <sub>4</sub> ·12H <sub>2</sub> O	t/a	19	
	循环水加药药物	t/a	32	
5	重油用量	t/a	41610	
6	设备总装机容量	kW	12800	
	正常生产时计算负荷	kW	4300	
7	年用电量	kW·h/a	3.27×10 <sup>7</sup>	
8	生产线总用水量	m <sup>3</sup> /d	25000	
	其中：循环水量	m <sup>3</sup> /d	23500	
	新水量	m <sup>3</sup> /d	1150	
	余热发电站用水量	m <sup>3</sup> /d	21000	
	其中：循环水量	m <sup>3</sup> /d	20803	
	新水量	m <sup>3</sup> /d	197	
9	压缩空气用量	m <sup>3</sup> /min	90	
10	保护气体用量			

	N <sub>2</sub>	Nm <sup>3</sup> /h	3000	
	H <sub>2</sub>	Nm <sup>3</sup> /h	180	
11	蒸汽用量(最大)	t/h	13	
12	生产线年运输量	万 t/a	51.6	
	年运入量	万 t/a	29	
	年运出量	万 t/a	22.6	
13	总用地面积	m <sup>2</sup>	186000	含一条 600t/d 线
14	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54000	
15	劳动定员	人	330	
16	建设项目总投资	万元	84235.47	

## 12、项目投资效益介绍

本项目正常生产期按 8 年计算，在各项预测基础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正常年本项目的主要经济指标预测如下：

序号	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	数据	备注
1	年销售收入（含税）	万元	65,100	正常年
2	年利润总额	万元	11,310	正常年
3	项目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	%	13.29	正常年
4	项目投资税后投资回收期	年	8.3	不含建设期
5	盈亏平衡点	%	51.9	正常年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投资效益较好，盈利能力较强，项目达产后将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项目在经济性上是可行的。

##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节能减排

### （一）简述

近年来，我国浮法玻璃行业的建设规模和节能技术水平有了长足的进步，生产规模由原来的 400t/d、500t/d 快速发展到了 800t/d 甚至 1000t/d，单位产品能耗



也有了一定程度的下降。但即便如此，玻璃生产过程中仍有大量的 500℃ 左右的中、低温余热不能被充分利用。特别是南方地区，生产的饱和蒸汽除加热燃料重油外利用不大，北方地区夏季蒸汽产量同样不能有效利用，不仅造成了能源的浪费，同时产生大量的热污染。因此，通过纯低温余热发电技术的运用，大量回收和充分利用该中低品位的废烟气余热，已经得到了国内外同行的重视。并将成为国内浮法玻璃工业节能降耗、提高经济效益的有效途径。推广这项技术，能够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水平，减少碳排放，保护环境，促进玻璃工业向循环经济、绿色生产的方向健康发展。

本项目计划利用公司自建的一条 600t/d 在线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以及募投项目 800t/d 超白太阳能光伏玻璃生产线的余热资源，结合国内余热发电技术和其生产过程中大量的废气余热没有充分利用的自身条件，建设一套装机容量为 4500kW 的纯低温余热电站。

## （二）建设规模

经认真研究项目建设条件并结合国内外同类型的企业的建厂规模，决定利用两条生产线窑头废气余热资源，建设一套装机容量为 4500kw 的纯低温余热电站。

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指标表

指标名称	数值	备注
玻璃生产线熔化量	600t/d+800t/d	两条生产线
余热电站装机：	4.5Mw	平均发电量 3.6Mw
电站年运行小时数：	7920h	
年发电量：	$3564 \times 10^4$ kwh	最大
年供电量：	$2851.2 \times 10^4$ kwh	
电站自用电率：	8%	

## 四、项目投产后销售安排

上述募投项目产品将利用现有的销售渠道进行销售，具体销售模式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业务模式”相关内容。

##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1、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63,667.42 万元，净资产 76,061.95 万元，每股净资产 1.52 元/股（按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数及总股本计算）。

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大幅提高公司的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净资产的增加将增强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 2、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水平的影响

由于募投项目无法在短期内产生收益，因此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初期，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在短期内将较大幅度的下降。但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达产，盈利水平上升，净资产收益率将得到稳步提升。

#### 3、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偏高，达到 71.15%（按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总资产和总负债计算）。募集资金到位后，资产负债率将大大下降，资本结构趋于合理，财务风险降低。同时，公司净资产的增加将增强公司的债务融资能力，为公司提供多种渠道的融资方式。

#### 4、对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本项目投资的逐步完成，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固定资产折旧也将相应增加。尽管项目投产后固定资产折旧将会增加，但项目投产后公司营业收入也会大幅增长，营业利润也随之增加，能够消化折旧费用的增加，因此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的影响

募投项目达产后，将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核心业务的竞争能力，公司的生产规模、产品结构、市场开拓能力等都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从而进一步提高

公司的盈利能力，并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 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检查与监控等事项作了较为详细的规定。

公司已经建立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并将严格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

##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4、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5、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6、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7、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可以积极地实施现金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考虑到公司生产经营及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较大，为进一步壮大公司实力，促进公司发展，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分红派息。

##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一般政策与发行前将保持一致。股利的具体分配方式和比例，董事会将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提交分配预案，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2011年3月15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2010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信息披露相关情况

#### (一) 信息披露制度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 (二)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机构

本公司设置了证券管理部作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部门负责人：钟碰辉（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 0596-5699668

电子信箱： phyy99@163.com

传 真： 0596-5699660

### 二、重要合同

截至本公司签署日，本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 (一) 销售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购货方	数量万 重量箱	数量 万吨	数量万 平方米	价款 万元	标的	合同截止 日
长沙荣豪建材贸易	20			1,800	浮法	2011 年 12

有限公司					玻璃	月 30 日
长沙市湘民汽车安全玻璃有限公司	15			1,200	浮法玻璃	2011 年 12 月 29 日
长沙市雨花区智盈建材商行	16			1,200	浮法玻璃	2011 年 12 月 29 日
东莞市银通玻璃有限公司		5.1		以实际发货为准	浮法白玻	2011 年 06 月 30 日
东莞市华辉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2.4		以实际发货为准	浮法白玻	2011 年 06 月 30 日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龙辉玻璃深加工厂		1.2		以实际发货为准	浮法白玻	2011 年 06 月 30 日
大连海达玻璃有限公司			15	以实际发货为准	在线 LOW-E 玻璃、SOLAR KB、在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沈阳利虎玻璃有限公司			15	以实际发货为准	在线 LOW-E 玻璃、SOLAR KB、在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张家港市周氏玻璃有限公司			15	以实际发货为准	在线 LOW-E 玻璃、SOLAR KB、在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二) 银行借款合同 (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本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借款合同如下: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年利率	担保方式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35101200800005471	20,000.00	2008.07.10	2013.07.10	基准利率上浮 10%	抵押
农业银行诏安支行	35101200800007418	10,000.00	2008.09.16	2013.09.10	基准利率上浮 10%	抵押和保证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	2009 年厦银项贷字 001049 号	20,000.00	2009.04.28	2013.12.31	6.048%	保证
建设银行城北支行	201000063	5,000.00	2010.07.16	2011.07.15	5.3100%	抵押和保证
工商银行东山支行	2010 年东山字 0099 号	4,000.00	2010.07.30	2011.07.29	5.3100%	保证
建设银行城北支行	201000067	5,000.00	2010.08.10	2011.08.09	5.3100%	抵押和保证
建设银行城北支行	201000068	6,000.00	2010.08.20	2011.08.19	5.3100%	抵押和保证

工商银行东山支行	2010年东山字 0113 号	2,000.00	2010.09.01	2011.08.31	5.3100%	保证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2010年厦公字 1010660009 号	3,000.00	2010.09.09	2011.09.09	基准利率 上浮 6%	保证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	2010 厦银贷字 003230 号	4,000.00	2010.09.15	2011.09.15	基准利率 上浮 10%	保证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	2010 厦银贷字 003289 号	4,000.00	2010.09.16	2011.09.16	基准利率 上浮 10%	保证
华融湘江银行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	华银(株洲新一佳)流资借字第(2010年 0001 号)	5,400.00	2010.11.17	2011.11.17	基准利率	保证
华融湘江银行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	华银(株洲新一佳)流资借字第(2010年 0002 号)	2,400.00	2010.11.23	2011.11.23	基准利率 上浮 10%	保证
华融湘江银行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	华银(株洲新一佳)流资借字第(2010年 0003 号)	4,600.00	2010.11.23	2011.11.23	基准利率	保证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35010120100003956	3,000.00	2010.12.15	2011.11.04	基准利率	抵押和 保证
建设银行东山支行	2010年建漳东固贷字 002 号	70,000.00	2010.12.16	2015.12.16	基准利率 下浮 10%	保证
工商银行清水塘支行	2011年(清支)字 0029 号	3,000.00	2010.12.21	2011.12.21	基准利率 上浮 10%	保证
平安银行福州分行	平银(福州)贷字(2010)第(B1001300531000165)号	7,000.00	2010.12.31	2011.12.30	5.81%	保证
工商银行东山支行	2010年(东山)字 0160 号	4,000.00	2011.1.1	2012.1.1	5.81%	保证
工商银行清水塘支行	2011年(清支)字 0001 号	2,000.00	2011.1.18	2012.1.18	基准利率	担保
华融湘江银行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	华银(株洲新一佳)流资借字第(2011年 0003 号)	2,600.00	2011.3.28	2012.3.28	基准利率 上浮 10%	抵押和保 证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	87DK110003	2,000.00	2011.3.30	2012.3.30	基准利率 上浮 10%	保证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35010120110002473	8,000.00	2011.3.30	2012.3.29	基准利率	抵押和 保证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2011年厦公字第 1011660010 号	2,000.00	2011.4.1	2012.3.1	基准利率 上浮 5%	保证
工商银行清水塘支行	2011年(清支)字 0022 号	3,000.00	2011.4.12	2012.4.12	基准利率	抵押
建设银行城北支行	201100009	5,000.00	2011.4.12	2012.4.11	基准利率	保证



					上浮 5%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2011 年厦公字第 1011660016 号	2,000.00	2011.4.15	2012.3.1	基准利率 上浮 10%	保证
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公借贷字第 99312011298467	3,000.00	2011.4.15	2012.4.15	6.31%	保证
平安银行福州分行	平银（福州）贷字（2011）第（B1001300531100071）号	3,000.00	2011.4.19	2012. 4.18	基准利率 上浮 5%	保证
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公借贷字第 99312011298354 号	5,000.00	2011.4.22	2012.4.22	6.31%	保证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35010420110000042	37,000.00	2011.4.25	2017.4.23	基准利率	抵押和 保证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2011）湘银贷字第 001817 号	10,000.00	2011.4.27	2012.4.27	基准利率 上浮 20%	保证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2011）湘银贷字第 001865 号	4,000.00	2011.5.13	2012.5.13	基准利率 上浮 20%	保证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	（2011）夏银固字第 004220 号	10,000.00	2011.5.26	2016.5.25	基准利率 上浮 10%	保证
广发银行长沙分行	（2011）长银人短贷字 04917 号	5,000.00	2011.5.27	2012.5.26	基准利率 上浮 10%	保证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2011）湘银贷字第 001895 号	2000.00	2011.5.27	2012.5.27	基准利率 上浮 20%	保证

### （三）抵押合同（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抵押合同如下：

银行	合同编号	最高抵押额（万元）	抵押标的	抵押期间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NO.35902201000000976	3,000.00	土地使用权	2010.01.10-2013.07.10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NO.35902201000000737	3,000.00	土地使用权	2010.01.07-2017.06.15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NO.35906201000001518	17,465.85	房屋	2010.01.12-2012.01.11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NO.35902201000001272	2,650.00	房屋	2010.01.13-2017.06.15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NO.35902201000002696	5,000.00	海域使用权	2010.01.25-2017.06.15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NO.35902201000001190	10,500.00	房屋	2010.01.12-2013.07.10
农业银行东山支行	NO.35906201000020661	4,540.00	机器设备	2010.05.18-2012.05.17
农业银行诏安支行	NO.35902201000005062	6,000.00	机器设备	2010.02.11-2013.09.10
农业银行诏安支行	NO.35902201000012985	4,000.00	机器设备	2010.05.18-2013.09.10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	2009 厦银最抵字 124-44 号	5,736.04	房屋	2010.10.15-2014.04.27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	2009 厦银最抵字 124-33 号	2,373.08	土地使用权	2010.10.15-2014.04.27
华融湘江银行株洲分行新一佳支行	华银（株洲新一佳）最抵字第（2011 年 0003 号）	2,600.00	房屋和土地使用权	2011.03.28-2016.03.28
工商银行清水塘支行	2011 年情支（抵）字 0006 号	3,500.00	土地使用权、房屋	2011.04.12-2014.04.11
建设银行城北支行	20110001-DY	27,185.00	土地使用权、房屋、机器设备	2009.4.29-2016.8.31

#### （四）保证合同

股份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东山支行于 2010 年 12 月 12 日签订 2010 年建漳东高保字 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股份公司为中国建设银行东山支行自 2010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2 日期间在最高额 11 亿元内对漳州旗滨玻璃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股份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东山支行于 2011 年 4 月 25 日签订 35100120110008715 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股份公司为中国农业银行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35010420110000042）项下对漳州旗滨玻璃形成的债权 3.7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股份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东山支行于 2010 年 6 月 4 日签订 2010 年东山（保）

字 001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股份公司为中國工商银行东山支行自 2010 年 6 月 4 日至 2013 年 6 月 3 日期间在最高额 2 亿元内对漳州旗滨玻璃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股份公司与平安银行福州分行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签订平银(福州)保字(2010)第(A1001300531000118)号《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股份公司为平安银行福州分行自 201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最高额 1 亿元内对漳州旗滨玻璃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五) 其他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重要合同如下:

漳州旗滨玻璃与 The Float Glass Consortium Limited (英国玻璃咨询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8 日签订 09GBFJY4920100608《超白在线 TCO 镀膜产品专有技术合同》。根据该合同, The Float Glass Consortium Limited 向漳州旗滨玻璃提供超白浮法玻璃生产以及 TCO 镀膜系统的设计、建造和应用专有技术。合同价款总额为 92 万英镑。

发行人与株洲清水塘循环经济工业区管委会于 2010 年 1 月 16 日签订《旗滨集团光伏玻璃产业基地项目入园协议》,约定由发行人在取得国家发改委项目核准批文的前提下,在株洲清水塘循环经济工业园新建两条节能和光伏玻璃生产线,建设期四年。

发行人与东山县人民政府分别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2010 年 3 月 18 日和 2010 年 11 月 19 日签订《关于旗滨集团建设东山玻璃产业园的框架合同》(以下简称框架合同)及《框架合同》的“补充协议一”和“补充协议二”,约定由发行人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的前提下,于 2016 年底前在东山县投资建设六条节能和光伏玻璃生产线,目前已有两条生产线获准建设。

发行人与东源县人民政府于 2010 年 4 月 29 日签订《投资建设超白光伏玻璃(TCO 玻璃)生产线项目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的前提下,于三十个月内在东源县投资建设两条节能和光伏玻璃生产线和一条优质低铁

石英砂生产线。

#### （六）保荐协议及主承销协议

1、2010年12月6日，公司就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与保荐人中投证券签署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之发行上市保荐协议》，该协议就中投证券作为保荐人承担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保荐事宜作了规定，内容包括：保荐工作范围、保荐费用、各方权利义务等。

2、2010年12月6日，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与主承销商中投证券签署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面值1.00元之人民币普通股16,800万股之主承销协议》，该协议就中投证券作为主承销商承担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事宜作了规定，内容包括：承销安排、承销费用、各方权利义务等。

###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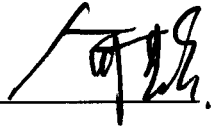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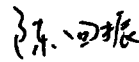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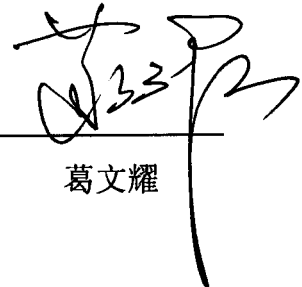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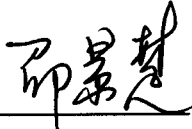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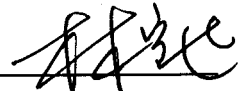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 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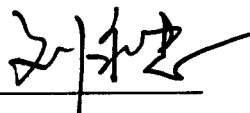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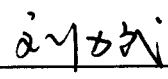
###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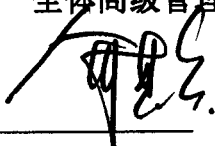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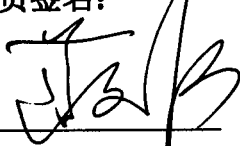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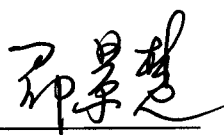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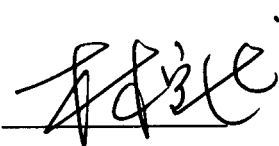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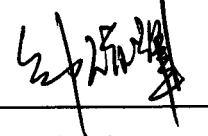
#### 全体董事签名：

 俞其兵	 俞桂林	 陈回振	 葛文耀
 邵景楚	 林宝达	 刘建华	 曾纪发
 刘建华	 赖国华		

#### 全体监事签名：

 刘永忠	 张 伟	 刘力武
--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俞其兵	 葛文耀	 邵景楚	 林宝达
 季学林	 钟碰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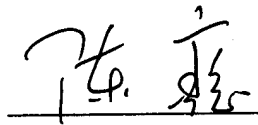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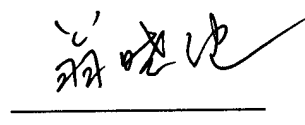
###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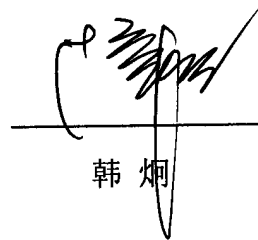


陈巍



翁晓健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韩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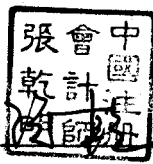
2011年8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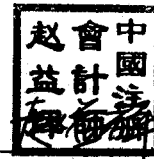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乾明



赵益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赵建中'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赵建中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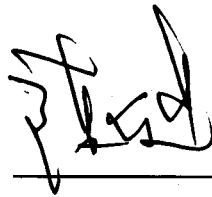


2011年8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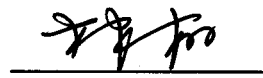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闽中兴评字(2010)第1005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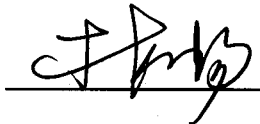


陈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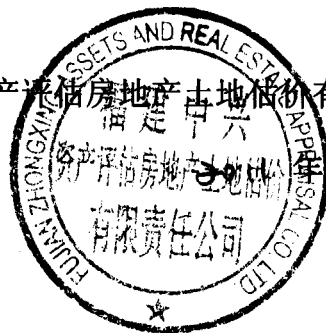
林栩

评估机构负责人：



林畅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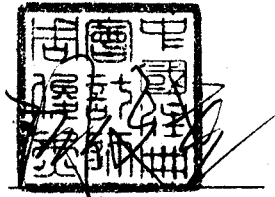


2010年8月10日

###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验资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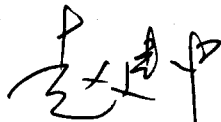


周俊杰



赵益辉

验资机构负责人：

  
\_\_\_\_\_  
赵建中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8月10日

##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
- 4、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5、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6、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7、公司章程（草案）
- 8、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9、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时间、联系方式

#### （一）查阅地点：

1、发行人：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株洲市石峰区石峰头居委会

电话：0596-5699668

联系人：钟碰辉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580号南证大厦16层

电话：021-52282560、52286004、52286442、52286449

传真：021-52340500

联系人：贾佑龙、王凯、李春友、王坤

#### （二）查阅时间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